基 隆 市 政 府

110 年 度 施 政 績 效 成 果 報 告

基 隆 市 政 府　編印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基隆市政府 110 年度施政績效成果報告目錄

壹、民政處施政績效成果報告……..……...1
貳、財政處施政績效成果報告……..…….……..16
參、產業發展處施政績效成果報告……..…….……..29
肆、教育處施政績效成果報告……..…….…..45
伍、工務處施政績效成果報告……..…….……..78
陸、觀光及城市行銷處施政績效成果報告……..…...……..87
柒、交通處施政績效成果報告……..……..97
捌、都市發展處施政績效成果報告……..……105
玖、社會處施政績效成果報告……..……117
拾、地政處施政績效成果報告……..……153
拾壹、綜合發展處施政績效成果報告……..……166
拾貳、主計處施政績效成果報告……..……179
拾參、人事處施政績效成果報告……..……185
拾肆、政風處施政績效成果報告……..……198
拾伍、稅務局施政績效成果報告……..……205
拾陸、警察局施政績效成果報告……..……223
拾柒、消防局施政績效成果報告……..……250
拾捌、衛生局施政績效成果報告……..……268
拾玖、環境保護局施政績效成果報告……..……334
貳拾、文化局施政績效成果報告……..…….....356

基隆市政府民政處110年度施政績效成果報告

壹、前言

「民政」業務範圍廣泛，但卻與民眾息息相關；業務範圍包括里鄰組織、改善民眾生活福祉查報、守望相助組織輔導、基層建設、宗教、寺廟輔導、禮俗改善、殯葬設施改善、原住民生活輔助及福利、各種戶籍登記、外籍配偶生活適應輔導、徵兵處理作業及相關之兵役業務等，均屬民政工作範圍。因此民政業務的推展，是影響政府施政績效的重要因素之一。

本處110年施政計畫，即依據本處組織、職掌及業務推展需求，由各業務承辦科分別就其業務範疇，研擬年度績效目標，規劃具體實施方案，並訂定衡量指標及工作進度，據以實施。

貳、策略績效目標成果

一、關鍵績效指標達成一覽表

關鍵策略目標合計數	關鍵績效指標						
	指標合計項數(A)	達成度=100%		100%＞達成度≧80%		達成度＜80%	
		項數（B）	比率（B/A）×100	項數（C）	比率（C/A）×100	項數（D）	比率（D/A）×100
10	30	24	80%	1	3.3%	5	16.7%

二、關鍵績效指標執行情形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一	零星工程	1	各區里基礎零星工程	350件	630件	100%	零星工程績效衡量依據： 1.受理案件數計達630件。 2.實際執行數新台幣171,692,374元。
二	里鄰工程新建及維護	1	辦理各區里鄰工程	40件	130件	100%	里鄰工程績效衡量依據： 1.受理案件數計達130件。 2.實際執行數新台幣29,938,746元。
三	普及原住民族教育、培育原住民專業	1	辦理原住民豐年祭等傳統文化活動	100%	100%	100%	110年8月28日辦理聯合豐年祭祭祖文化活動；參與人次約300人次。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人才、提升原住民職場競爭力暨促進生活及經濟條件改善	2	原住民購屋及住宅修繕補助	5 件	21 件	100%	辦理原住民購屋及修繕住宅補助，透過相關宣傳，受理申請暨核撥案件計有 21 件。
		3	原住民族語學習開班數及活動辦理數	7 班	8 班	100%	於本市各原住民地區協進會、家庭、教會及部落大學等開設族語學習家庭等研習班，並利用豐年祭等活動宣傳族語家庭化之學習效果。
		4	辦理原住民急難救助、生活扶助	50 戶數	53 戶數	100%	讓本市遭逢經濟困難之原住民家戶，運用公、私部門的能量讓族人適時得到最需要的幫助。
		5	輔導原住民金融與創業貸款	25 人	120 人	100%	年度內輔導 120 位族人申請貸款，其中協助本市原住民朋友 13 人成功申貸微型經濟貸款，且成功核貸金額 406 萬元高於往年。另持續進行金融、創業貸款業務之宣導與輔導工作。
四	新住民輔導	1	開設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	1 次	1 次	100%	110 年辦理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 1 班及地方人文參訪活動 1 梯次，合計 48 人參加。
		2	辦理準歸化國籍相關事宜	2 次	6 次	100%	輔導新住民辦理歸化國籍相關事宜，定期辦理歸化測試 6 次，以期順利取得我國國籍。
五	鼓勵婚育措施	1	發放婦女生育獎勵金每胎 2 萬元	1800 人次	1796 人次	99.8%	發放婦女生育獎勵金每胎新台幣二萬元，鼓勵市民生育意願，提高生育率，使少子化現象趨緩，本(110)年共計受理民眾申請計 1,796 人次，共新台幣 35,920,000 元整。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2	辦理未婚聯誼	2 次	2 次	100%	分別於 110 年 10 月 17 日及 10 月 31 日辦理 2 場次未婚聯誼活動，鼓勵市民適齡結婚及生育，厚植本市長期發展潛力。
		3	辦理市民聯合婚禮	1 次	1 次	100%	於 110 年 9 月 29 日舉辦市民聯合婚禮，藉以改善社會風氣、提倡節約。
六	兵役勤務計畫	1	兵籍調查	100%	100%	100%	辦理徵兵及齡男子(90 年次役男)，並於 110 年 3 月底完成 2,034 人。
		2	徵兵檢查	100%	100%	100%	91 年次未在學緩徵或無繼續升學意願役男、當年度應屆畢業之役男、83 年次以後申請接受二階段軍事訓練之役男、 當年度在學緩徵原因(11 月 15 日止）消滅之役男、以及各年次依法應行補辦徵兵檢查之役男進行徵兵檢查作業以及複檢(公自費、驗退)役男，並於 110 年 12 月底完成 2,261 人。
		3	役男抽籤	100%	100%	100%	以公平、公正、公開之方式進行抽籤作業，並於 110 年 12 月底完成 1,333 人。
		4	徵集入營	100%	100%	100%	110 年 12 月底完成計 1,278 人徵集入營。
		5	在營軍人團體意外保險	2000 人	1261 人	63%	1. 役男入營報到後即為其辦理在營意外保險，至退伍日為止。 2. 保險時間為 1 年。 3. 為每位役男投保 120 萬元。 4. 110 年度發包每人保險費 246 元，共計役男有 1,261 人，保險金額計有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310,206 元。
		6	現役軍人家屬生活扶助及補助	依申請核列有案者辦理扶助，退伍後即予以取消	依申請核列有案者辦理扶助，退伍後即予以取消	100%	1. 依法核列在營軍人家屬申請生活扶助案件，依等級發給安家費及生活扶助費。 2. 依核定列級有案家屬辦理各項慰問及各項補助。 3. 110 年度發放列級戶生活扶助計有 4 戶，金額共計 129,360 元。
		7	編訂及執行年度各項動員計畫，加強動員物資物力暨固定設施之調查，以因應戰時及平時緊急情況需求	100%	100%	100%	1. 編訂及執行年度各項動員計畫。 2. 編撰並發布本府 111 年度軍需物資徵購徵用準備執行計畫。 3. 本市辦理 110 年度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 7 號）演習兵棋推演及綜合實作演練示範觀摩。
七	後備軍人基層組織計畫	1	1. 後備軍人基層組織輔導功能、後備軍人組訓及召集 2. 後備軍人及後憲輔導中心辦理各項活動	2 場次	7 場次	100%	參與後備軍人基層組織活動及退伍軍人聯誼活動，凝聚向心力。
八	公立納骨塔改建	1	辦理公立納骨塔改建細部規劃設計	55%	55%	100%	已通過都市設計審議，並據以辦理細部規劃設計作業中。
		2	辦理公立納骨塔改建監造作業	5%	0%	0%	需俟細部規劃設計完成後，接續辦理委託監造作業。
		3	辦理公立納骨塔改建工程	5%	0%	0%	需俟細部規劃設計完成後，接續辦理工程發包作業。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九	加強資訊公開、簡化各類申請案件流程，同時提升原住民文化會館自償性能力	1	相關網站之原住民活動、權益及福利事項即時資訊	55 則	67 則	100%	於民政處網站隨時登載中央原民會與本府有關原住民權益與福利事項，並載明各項申請案件應檢附之文件明細與審查流程。
		2	原住民文化會館每年場地租金及藝品販售	28 萬元	36 萬元	100%	持續活絡文化會館各項營運，包括提升每年之場地租金等收入，力求減少市庫支出負擔。
十	全面提升服務品質推動戶政便民措施	1	全面提供單一窗口受理櫃台，便捷櫃台服務	62 個	62 個	100%	辦理簡化戶籍作業程序，全面提供單一窗口受理櫃台，便捷櫃台服務。
		2	辦理「戶籍資料異動跨機關通報服務」	7500 件	11168 件	100%	推動本市各戶政事務所與健保署、地政處、稅務局、國稅局、監理站、台灣自來水公司、勞保局及台灣電力公司合作辦理「戶籍資料異動跨機關通報服務」，民眾至戶政事務所辦理戶籍變更登記時，可一併將最新的姓名、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戶籍地址及出生日期傳送至後續辦理單位，結合公、民營單位提供最佳服務，本(110)年共計受理民眾申請計 11,168 件。
		3	辦理週六便民服務	300 件	0 件	0%	推動本市各戶政事務所辦理週六便民服務，提供平日不便至戶政事務所之民眾預約於週六上午辦理戶籍登記及請領各項書證，本(110)年因疫情影響，雙北、桃園及本市皆暫停本項服務，致案件數 0，未達原訂目標值。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4	辦理週三夜間延長服務至 8 點	400 件	0 件	0%	推動本市安樂戶政事務所辦理週三延長服務，提供民眾預約於週三夜間辦理戶籍登記及請領各項書證，本(110)年因疫情影響，本市暫停夜間服務，致案件數 0，未達原訂目標值。
		5	受理死亡慰問金核發事宜	2400 件	3085 件	100%	為使民眾於申辦家屬死亡登記後，可於同一窗口續辦死亡慰問金，自 106 年起由戶政事務所受理死亡慰問金申請、發放，本(110)年共計受理民眾申請計 3,085 件。

三、共同性指標執行情形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一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2%	15.7%	100%	【各計畫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148,091,600－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124,876,600】÷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148,091,600=15.7%，達成度 100% ※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二	約聘僱員額控管	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0%	100%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9 人－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9 人）÷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9 人×100%=0%
三	提升人力資源培訓，落實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單位公務人員完成年度學習時數之人數比率	70%	100%	100%	本單位內公務人員完成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所訂定公務人員學習時數之人數 29 人÷本單位現有公務人員人數 29 人×100%=100%

四、未達成目標項目檢討

關鍵策略目標/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共同性指標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五、鼓勵婚育措施	1.發放婦女生育獎勵金每胎 2 萬元	-0.22%	1.因少子化現象，致受理申請人次減少。 2.發放獎勵生育次數尚難掌控，112 年本項關鍵績效原定目標值將採以實際受理申請達成率之百分比呈現，以符實際。
六、兵役勤務計畫	5.在營軍人團體意外保險	-37%	1.110 年因新冠狀肺炎疫情，國防部為避免營區群聚感染，於 5~7 月停止徵集入營；另因少子化的關係導致今年役男徵集

			人數遞減，且屆齡役男大學畢業後大多選擇續讀研究所辦理緩徵，故入營保險人數亦減少。 2.111 年本項關鍵績效原定目標值已採以實際受保達成率之百分比呈現，以符實際。
八、公立納骨塔改建	2.辦理公立納骨塔改建監造作業	-100%	1.本案細設、監造、工程原應併為同一計畫列管，因評估初期未能確認主責分工單位，後經決定皆由本處執行，現因尚在細部規劃設計階段，本計畫將依進度期程執行辦理。 2.已於 111 年度將細設、監造及工程合併計畫列管。
	3.辦理公立納骨塔改建工程	-100%	1.本案細設、監造、工程原應併為同一計畫列管，因評估初期未能確認主責分工單位，後經決定皆由本處執行，現因尚在細部設計規劃階段，本計畫將依進度期程執行辦理。 2.已於 111 年度將細設、監造及工程合併計畫列管。
十、全面提升服務品質推動戶政便民措施	3.辦理週六便民服務	-100%	1.因受疫情影響，雙北、桃園及本市皆暫停本項服務，致案件數 0，未達原訂目標值。 2.將視疫情趨勢調整服務作為。
	4.辦理週三夜間延長服務至 8 點	-100%	1.因受疫情影響，暫停本項服務，致案件數 0，未達原訂目標值。 2.將視疫情趨勢調整服務作為。

五、績效總評

本處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訂有 10 項，均按績效目標及進度執行。有關 110 年度執行績效，係由各業務承辦科分別按原訂之策略績效目標，逐項依衡量指標進行自我評量及檢視執行成果，除「發放婦女生育獎勵金每胎 2 萬元」及「在營軍人團體意外保險」因少子化的關係致受理人次減少外，「公立納骨塔改建之監造及工程」需俟細部規劃設計完成後，始能據以推動辦理；另因受疫情影響，暫停「辦理週六便民服務」及「辦理週三夜間延長服務至 8 點」等服務，後續仍將視疫情趨勢調整服務作為，其餘績效均屬良好，達成度亦屬良好。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民政部門	一、一般行政	(一)促進與其他地方政府及議會之交流，加強與中央、地方各縣市政府及議會之互動	1.110 年 4 月 7 日新竹市政府蒞臨本市會晤以促進城市交流，並同時進行承辦國慶晚會互相交流之寶貴經驗。 2.110 年 3 月 19、20 日處長率本處戶政科科長赴澎湖縣參加內政部主辦「110 年度民政局處長聯繫座談會」。 3.110 年 10 月 14 日台北市政府民政局許敏娟副局長率 60 人參訪團蒞臨本市原民文化會館參訪交流，增進本市與台北市之情誼，並進行參與式預算相關事項之意見交換。	100%
	二、健全里鄰基層組織	(一)提昇里鄰長、民政人員士氣	1.分區辦理 110 年資深里鄰長暨特優里長、績優民政人員及防疫有功人員表揚活動，合計：426 位。 2.參加內政部於11月30日於台南市長榮飯店，辦理「110年內政部專業獎章、資深績優村里長及績優民政人員表揚大會」，本市受表揚人員計有： (1)專業獎章共 2 人：仁愛區虹橋里李碧霞里長及中山區和平里張和妹里長。 (2)資深績優里長共 3 人：中正區平寮里蔡淑貞里長、仁愛區曲水里徐鄭麗鳳里長及安樂區定國里石北海里長。 (3) 績優民政人員共 5 人：民政處自治行政科李志揚科員、七堵區民政課吳凱琪課長、中山區民政課王聖文課員、仁愛區吳靜宜課員及安樂區吳純菁課長(現任中山區公所秘書)。 3.由本府預算每月編列 500 元鄰長工作津貼。 4.協調各區辦理里鄰長自強活動。	100%
		(二)使全市里鄰長、調解委員瞭解市政實施狀況並辦理相關活動以增加調解功能	1.由本府編列預算訂購刊登本市地方新聞及政令宣導報紙，每位里鄰長(共計 3,489 人)及各區調解委員(共計 75 人)贈閱壹份政令宣導報紙。 2.本府擬訂宣導計畫，並由各區調解委員會配合市府辦理各項宣導活動暨製作各項宣導資料加強宣導。 3. 110 年 5 月 7 日於本市北都飯店辦理本市調解委員業務講習暨聯誼餐敘活動，邀請臺灣基隆地方法院法官擔任講師，講授「國民法官制度說明宣導」，參加人數共計 90 人。 4.110 年 12 月 2-3 日於宜蘭川湯春天飯店辦理本市各區調解委員業務講習文化活動暨節約能源宣導，邀請基宜區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主任擔任講師，講授「行車肇事原因分析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與鑑定業務簡介」，參加人數共計 81 人。 5.由各區定期召開里民大會，並由本府編制政令宣導資料及安排督導人員列席，對於會議之建議案件列管，以達到會議之效果，七堵區正明里原定於110年11月12日召開里民大會因故函請取消。 6.因應全國疫情延燒，為避免民眾非必要移動及避免面對面法律諮詢，本府免費法律諮詢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全國第 3 級警戒從 110 年 5 月 18 日至 7 月 26 日止暫停服務(全年度共計約 1,557 人次)。	
	三、促進原住民族發展	(一)辦理原住民豐年祭等傳統文化活動	1.110.8.28 辦理 1 場次原住民豐年祭祭祖活動。 2.辦理原住民幼童學前教育補助業務，於 5 月核發金額計新台幣 118 萬 8,500 元。 3.於 5 月暨 11 月份核發本市國小五年級以上至大學成績優異學生獎學金計 124 萬 6,000 元。 4.10 至 11 月份，分別辦理本市射箭競賽及慢速壘球等體育賽事各一場次。	100%
		(二)協助改善原住民居住環境	110 年度辦理原住民購屋及修繕住宅補助，透過相關宣傳，受理申請暨核撥案件計有 21 件。	100%
		(三)推動原住民族語學習教育	1.辦理族語學習家庭 3 戶，輔導與協助家長及家庭成員如何於家庭建構具生活化之族語學習環境。 2.辦理族語傳習教室 1 班，提供一般民眾及學生多元族語學習管道。 3.辦理教會族語學習場所 1 所，強化原住民教會族語保存與發展之功能。 4.於 5 月 5 日辦理本市第 6 屆族語單詞競賽。 5.為增進族語研究能量，並紀錄原住民族無形文化資產，訪談相關耆老或族人，採集及紀錄相關語音資料 4 則。 6.辦理族語聚會所 2 所，廣邀族人參與，辦理常態性聚會，於聚會時使用族語進行議題討論，營造全族語聚會場。 7.爭取中央原民會「原住民學生課後扶植計畫」補助經費，於 1 至 6 月及 7 至 12 月辦理兩期國小學生課後輔導，招收學生數 40 人。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四)辦理原住民急難救助、生活扶助	1.辦理原住民急難救助業務，共有 41 人接受補助，新台幣 24 萬 6,000 元。 2.由本市原家中心社工及志工人員至各原住民家戶進行訪視，建立相關家戶生活資訊與需協助事項。	100%
		(五)協助原住民就業	1.辦理汽車駕訓補助業務，本年度計有 18 人接受補助，每人補助 4,000 元。 2.爭取中央原民會補助款辦理「110 年度原住民族青年返鄉體驗工讀」計畫，於暑假期間計提供本市原住民青年 5 名工作機會。 3.辦理本市原住民技術士證照補助業務，本年度計有 26 人取得證照補助金。 4.年度內持續辦理原住民金融貸款輔導、諮詢及宣導等業務。 5.10 月 30、31 日假新竹、苗栗地區辦理原住民地方幹部產業觀摩暨業務研習活動 6.協助本市原住民朋友計 13 人成功申請微型經濟活動貸款。	100%
		(六)活絡原住民文化會館運作	1.110 年 1 月 23 日結合本市原家中心於原住民文化會館辦理「原住民長者裝置假牙補助宣導」活動。 2.110 年 5 月 2 日於本市原住民文化會館辦理「原住民婦女權益」活動。 3.本府辦理中央原民會推展原住民 110 年部落文化健康站實施計畫案，於原住民文化會館 5 樓開站，提供原住民長者健康及照顧上的服務，統計自開站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提供生理量測 3,150 人次(男 1,169 人次、女 1,981 人次)，電話問安 3,534 人次(男 1,471 人次、女 2,063 人次)，關懷訪視 2,012 人次(男 865 人次、女 1,147 人次)，合計服務 8,696 人次(男 3,505 人次、女 5191 人次)。 4. 110 年度辦理 Makapaha 美術獎暨彩繪藝術全國原住民兒童繪畫創作比賽得獎作品巡迴展、都會區-基隆市阿美族野菜文化飲食特展、巴賽人在雞籠穿梭台灣 400 年畫展、野菜圖鑑展等 4 場次特展。入館 2 萬 9,943 人次。策劃展覽活動 40 場，舞蹈展演活動 34 場。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文化發展中心 110 年度原住民族文化館考評，本會館評比為「甲等。	100%
	四	(一)新住民輔	1.開設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提供生活資訊、醫療保健、人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戶籍管理	導	身居家安全、如何經營幸福的婚姻與家庭、子女教養、居留定居與國籍歸化、就業資源與職業訓練資訊、健康飲食觀念及臺灣美食教作等各項課程，以提升新住民在臺生活適應能力及互動交流。110 年辦理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 1 班及地方人文參訪活動 1 梯次，合計 48 人參加。 2. 輔導新住民辦理歸化國籍相關事宜，定期辦理歸化測試 6 次，以期順利取得我國國籍。	
		(二)鼓勵婚育措施	1. 為鼓勵市民生育意願，提高生育率，使少子化現象趨緩，發放婦女生育獎勵金每胎新台幣二萬元，本(110)年共計受理民眾申請計 1,796 人次，共新台幣 35,920,000 元整。 2. 辦理未婚聯誼活動，鼓勵市民適齡結婚及生育，厚植本市長期發展潛力，本(110)年共計辦理 2 場次。	100%
		(三)全面提升服務品質推動便民措施	1. 賡續辦理簡化戶籍作業程序，設置 62 個櫃台，全面提供單一窗口受理櫃台，便捷櫃台服務。 2. 賡續推動本市各戶政事務所與全國地政、稅務、國稅、監理等機關單位、台灣電力公司及台灣自來水公司合作辦理「戶籍資料異動跨機關通報服務」，民眾至戶政事務所辦理戶籍變更登記時，可一併將最新的姓名、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戶籍地址及出生日期傳送至稅務、監理機關及電、水公司等，結合政府機關及其他公、民營單位提供最佳服務，本(110)年共計受理民眾申請 11,168 件。 3. 賡續推動本市各戶政事務所辦理週六便民服務，提供平日不便至戶政事務所之民眾預約於週六上午辦理戶籍登記及請領各項書證，惟本(110)年因疫情影響，雙北、桃園皆暫停本項服務，致案件數 0。 4. 推動「夜間延長上班服務」，選擇由本市安樂戶政事務所每週三延長至晚間 8 點，提供民眾預約於週三夜間辦理戶籍登記及請領各項書證，惟本(110)年因疫情影響，暫停本項服務，致案件數 0。 5. 為使民眾於申辦家屬死亡登記後，可於同一窗口續辦死亡慰問金，自 106 年起由戶政事務所受理死亡慰問金申請、發放，本(110)年共計受理民眾申請計 3,085 件。	100%
	五	(一)辦理市民	為推行國民禮儀、提倡婚嫁節約，本府於 110 年 9 月 29 日舉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宗教禮儀	聯合婚禮	辦市民聯合婚禮,特別結合文化部挹注的大基隆歷史場景修復計畫，於剛修復完成的基隆正濱漁港舊漁會大樓舉辦古蹟婚禮。報名當日吸引 56 對準新人報名，並從中抽出 49 對參與本次活動。活動當天於上午舉行隆重的典禮儀式，在貴賓的祝福下，參加新人依序進場與市長及議長合影，並在市長帶領下宣讀結婚誓詞並交換信物,下午則由專業婚紗團隊在正濱舊漁會大樓及正濱漁港彩虹屋等熱門景點為新人拍攝獨一無二的浪漫婚紗照，活動廣受新人好評。	
		(二)公立納骨塔改建工程	1.本案基本設計成果已於 110.3.8 審定完成,設計單位已於本 110 年 6 月 7 日提送細部設計成果，惟仍須俟都市設計審議通過後始可辦理細部設計審查作業。 2.都市設計審議部分，已於 110.9.14 有條件通過，委員及相關單位建議改善部分亦已於 110.12.21 修正提送，並加速後續辦理期程。	100%
	六、零星工程	(一)零星工程	1.依本市市民、里長建議陳情及市議會議決案有關各區基層建設建議案件，派員實地勘查後辦理公共設施維護、改善、興設、環境整理、環境美綠化及增進市民生活便利之各項里鄰零星工程(含前置作業費，不含建築物新建及建築物結構補強相關工程)及其他雜項設備採購事宜，落實地方基層建設)。 2.110 年度受理建議執行數新台幣 171,692,374 元。	100%
	七、里鄰工程新建及維護	(一)里鄰工程新建及維護	1.依市長訪視基層及市長接受市民陳情有關各區里鄰建設建議案件,派員實地勘查後辦理本市各區公共設施改善、維護、興設及環境整理，環境美綠化等及各項設備採購事宜，改善生活環境，提昇市民生活品質。 2.110 年度受理建議執行數新台幣 29,938,746 元。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八、民政設備	(一)辦理本市各項零星工程，宣導節約用電及用電安全事宜，並提升市容及市民生活	1.藉由 110 年度台電促協金辦理本市各項零星工程及睦鄰業務活動，宣導節約用電及用電安全事宜，並提升市容及市民生活。 2.110 年度受理建議案件均於 110 年 12 月底前完成採購作業，總計 41 件。	100%
	九、兵役徵集和勤管	(一)兵籍調查	1.依據內政部頒訂「役齡男子兵籍調查作業規定」訂定本市兵籍調查實施計畫。 2.辦理兵籍調查人員講習。 3.辦理民國 91 年次徵兵及齡男子戶籍資料轉錄，並建立兵籍表。 4.兵籍調查通知書送達及實地調查事項。 5.行方不明役男追查處理。 6.陳報兵籍調查成果，共完成兵籍調查役男計 2,034 人。	100%
		(二)徵兵檢查	1.聘請本市徵兵檢查會之成員，設召集人 1 人，副召集人 4 人，代表 4 人，下設體格檢查組。 2.訂頒本市 110 年度徵兵檢查實施計畫。 3.協調徵兵檢查醫院相關作業事宜。 4.核判徵兵檢查役男體位，計完成徵兵檢查役男 2,261 人。	100%
		(三)役男抽籤	1.依據徵兵規則及內政部抽籤作業規定頒訂「110 年度應徵服常備兵役男軍種兵科抽籤計畫」。 2.經徵兵檢查後判定常備役體位者,依役男人數及其教育程度修習專長配賦軍種兵科員額製作籤票，於役男戶籍地區公所辦理抽籤作業。 3.以公平、公正、公開之抽籤作業方式決定役男應服之軍種、兵科及徵集順序，辦妥役男抽籤 1,333 人。 4.依替代役體位役男出生年次別編造抽籤名冊,抽籤決定徵集入營順序，計辦妥 1 人。	100%
		(四)徵集入營	1.依徵兵規則規定及內政部梯次徵集計畫配賦各區徵集員額。 2.依各梯次入營日期，整備入營交接名冊及兵籍資料。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3.依計畫入營日期，派員辦理役男入營交接作業，共辦理役男徵集入營，計1,278人。 （1）常備兵901人（含陸軍軍事訓練775人；海軍艦艇兵軍事訓練30人；海軍陸戰隊軍事訓練75人；空軍軍事訓練21人）。 （2）補充兵196人。 （3）分階段軍事訓練0人。 （4）替代役181人。	
		（五）全民防務動員準備業務	1.編訂及執行年度各項動員計畫。 2.編撰並發布本府111年度軍需物資徵購徵用準備執行計畫。 3.本市辦理110年度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7號）演習兵棋推演及綜合實作演練示範觀摩。 4.均依規定辦理物力調查工作。	100%
		（六）替代役備役役男演訓召集	為將替代役備役役男納入防災救災行列，本市110年替代役演訓召集配合民安7號演習徵調60人參與演練。	100%

基隆市政府財政處 110 年度施政績效成果報告

壹、前言

財政乃庶政之母，舉凡地方自治的落實、都市建設的推展、公共政策的施行、社會福利的提升等，都須有充裕的財政支援，才能順利完成。

本府因自籌財源偏低，財政較為困窘，近年來積極推動開源節流措施，如透過市有非公用不動產出租、積極清理被占用市產追收使用補償金、標售(租)非公用不動產、引進民間資金投入公共建設、依規費法規定檢討規費計收標準、強化私劣菸酒查緝引導市民誠實納稅等措施，增加財政收入；另並積極推動以電滙方式辦理本府庫款集中支付作業，以減少行政作業成本。

自林市長上任以來，本府積極爭取中央政府競爭型計畫補助以辦理市政建設，及透過專戶納入集中支付方式靈活調度庫款。歲出預算規模自 104 年 172.2 億元增加至 110 年 219.2 億元，增加比率 27.29%；另債務餘額自 103 年底 124.29 億元，下降至 110 年底 76 億元(債務比例 28.84%)，共計減少 48.29 億元，且自 104 年至 110 年本府均未新增舉債。本府期透過不新增債務、且逐漸減少債務方式逐步健全本府財政體質。110 年度施政績效評核共訂定 10 大關鍵策略目標、14 項關鍵績效指標據以執行。

貳、策略績效目標成果

一、關鍵績效指標達成一覽表

關鍵策略目標合計數	關鍵績效指標						
	指標合計項數(A)	達成度=100%		100%＞達成度≧80%		達成度＜80%	
		項數（B）	比率（B/A）×100	項數（C）	比率（C/A）×100	項數（D）	比率（D/A）×100
10	14	13	92.9%	0	0	1	7.1%

二、關鍵績效指標執行情形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一	積極開源節流平衡預算收支，加強財務管理提高財務效能	1	最低債務還本數執行率	100%	100%	100%	年度實際最低債務還本數 78,000(千元)÷最低債務還本數 78,000(千元)。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二	積極處分出售市有非公用不動產	1	清查篩選市有非公用不動產，依規完成處分程序辦理標售(讓售)	2次	2次	100%	積極清查篩選市有非公用土地於110年辦理公開標售開標次數3次，分別為110年1月29日、110年3月31日及110年5月17日等3次。
三	加強市有非公用空置房地清理及活化利用	1	清理篩選適當標的，依法辦理標租	1次	3次	100%	積極清理適當標的,依法辦理標租,於110年辦理公開標售開標次數 3 次，分別為110年6月16日、110年10月6日及110年11月10日。
四	覈實繳納公產納賦	1	協助各機關申請減免及依限繳納稅賦	13,000筆	14,319筆	100%	每年5月、11月如期繳納市有不動產之房屋稅、地價稅等。110年度繳納房屋稅 55 棟，稅額合計7,937,827 元；地價稅14,264 筆，稅額合計35,996,251 元。達成目標值14,319筆。
五	加強轄內菸酒業管理，依法執行稽查及取締私劣菸酒	1	檢查轄內菸酒製造業及已登記酒精販賣業者	100%	100%	100%	當年度檢查家數÷當年度實際家數。查本轄取得中央主管機關核發許可執照之酒品製造業計 1 家，依財政部北區國稅局信義稽徵所110年12月10日北區國稅信義銷字第1102280060號函，該業者已聲請停業至111年12月4日，故無法稽查;惟本府持續定期稽查，防範業者擅自營業等情事發生。另酒精販賣業者 0 家，目前以查訪零售業藥局(含公司)取代稽查酒精販售業者，110 年底共計檢查 20家(次)。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2	檢查轄內菸酒進口業者	50%	100%	100%	當年度檢查家數÷當年度實際家數。查 110 年本轄菸酒進口業 9 家，110 年底共計檢查 25 家(次)。
		3	抽檢轄內菸酒販賣業者	10%	23.8%	100%	當年度檢查家數÷當年度實際家數。查 110 年本轄菸酒販賣業 1620 家，110 年底共計檢查 385 家(次)。
六	加強市有非公用不動產出租及被占用處理	1	定期開徵租金及使用補償金，並加強催收舊欠	95%	96%	100%	110 年度上期(1-6 月)非公用土地租金及使用補償金金額 34,131,382 元，實收 32,599,165 元。(下期(7-12 月)將於 111 年 1 月開徵)
七	導入行政院主計總處開發之歲計會計資訊管理系統，推動庫款支付全面 e 化作業	1	提升電匯作業筆數，減少市庫支票簽開張數	90%	98%	100%	將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各項支付費款，積極採用電匯方式辦理，加速付款效率。本年度總受款人計 102,216 筆，其中以電匯方式支付受款人共計 100,078 筆，推動電匯作業之執行率為 98%，達成率 100%。
八	持續加強菸酒管理政策與法令宣導	1	辦理菸酒管理法令宣導活動	12 次	8 次	67%	依本府 110 年度加強查核私劣菸酒實施計畫規定向民眾宣導私劣菸酒危害嚴重性及菸酒消費基本常識，以維護消費大眾健康。惟本 110 年度因疫情關係停止辦理宣導活動，爰僅辦理 8 場次。
九	督導本市基層金融機構強化營運體質	1	辦理變現性資產查核，調整資產結構，強化風險承擔能力	11 家	11 家	100%	本市所轄基層金融機構總機構 4 家分支機構 31 家，依財政部查核原則：總機構 50%分支機構 20%。 本年度突擊抽查總機構 4 家，抽檢比率 100%；抽查分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支機構 7 家，抽檢比率 22.5%，共抽查 11 家目標達成率 100%。
		2	對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融檢查查核報告所提改善事項辦理追蹤督導，並配合本府產發處辦理農漁會信用服務之年度考核。	2 次	2 次	100%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查核報告為督導標準，本年度配合產業發展處辦理農、漁會年度考核；辦理信用部考核項目。審核目標達成率 100%。
十	促進民間投資參與公共建設提升公共建設品質與服務效能	1	辦理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訪視作業	2 次	2 次	100%	110 年 7 月 30 日及 110 年 12 月 15 日分別就「基隆市歷史建築漁會正濱大樓 OT 案前置作業計畫」及「市定古蹟基隆要塞司令部 OT 案前置作業計畫」辦理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訪視作業。
		2	召開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推動小組會議	2 次	2 次	100%	110 年 1 月 14 日及 110 年 7 月 19 日本府召開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推動小組會議。

三、共同性指標執行情形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一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2%	11.67%	100%	本年度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 57,337,208（不含臨時人員薪資）－50,643,876 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 57,337,208（不含臨時人員薪資）。
二	約聘僱員額控管	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0%	100%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13 人－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13 人）÷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13 人×100%。
三	提升人力資源培訓，落實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單位公務人員完成年度學習時數之人數比率	75%	100%	100%	本單位內公務人員完成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所訂定公務人員學習時數之人數 40 人÷本單位現有公務人員人數 40 人×100%

四、未達成目標項目檢討

關鍵策略目標/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共同性指標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八、持續加強菸酒管理政策與法令宣導	1.辦理菸酒管理法令宣導活動	-33%	原訂 110 年度辦理 12 次，因 110 年嚴重特殊性肺炎(COVID-19)疫情，礙於人數限制無法辦理活動及集會，爰停止辦理宣導活動，故 110 年度僅辦理 8 場次，實屬不可抗力因素。俟疫情和緩，即加強辦理宣導場次。

五、績效總評

本處 110 年度施政績效評核共訂定「積極開源節流平衡預算收支，加強財務管理提高財務效能」、「積極處分出售市有非公用不動產」、「加強市有非公用空置房地清理及活化利用」、「覈實繳納公產納賦」、「加強轄內菸酒業管理，依法執行稽查及取締私劣菸酒」、「加強市有非公用不動產出租及被占用處理」、「導入行政院主計總處開發之歲計會計資訊管理系統，推動庫款支付全面 e 化作業」、「持續加強菸酒管理政策與法令宣導」、「督導本市基層金融機構強化營運體質」、「促進民間投資參與公共建設提升公共建設品質與服務效能」等 10 大關鍵策略目標及「最低債務還本數執行率」、「清查篩選市有非公用不動產，依規完成處分程序辦理標售」、「清理篩選適當標的，依法辦理標租」、「協助各機關申請減免及依限繳納稅賦」、「檢查轄內菸酒製造業及已登記酒精販賣業者」、「檢查轄內菸酒進口業者」、「抽檢轄內菸酒販賣業者」、「定期開徵租金及使用補償金，並加強催收舊欠」、「提升電匯作業筆數，減少市庫支票簽開張數」、「辦理變現性資產查核，調整資產結構，強化風險承擔能力」、「對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融檢查查核報告所提改善事項辦理追蹤督導，並配合本府產發處辦理農漁會信用服務之年度考核」、「辦理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訪視作業」、「召開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推動小組會議」、「辦理菸酒管理法令宣導活動」等 14 項關鍵績效指標。年度終了檢討成效，計有 13 項指標達成年度績效目標值。另「辦理菸酒管理法令宣導活動」指標，因 110 年嚴重特殊性肺炎(COVID-19)疫情，礙於人數限制無法辦理活動及集會，爰停止辦理宣導活動，故 110 年度僅辦理 8 場次，實屬不可抗力因素。俟疫情和緩，即加強辦理宣導場次。綜上，110 年度執行績效良好。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財政部門	財政及公產業務	(一)財務管理	1. 因應財政日趨困難，力行開源節流，核實編列及審查預算，撙節支出以健全財政並加強財務管理，平衡預算收支。 2. 於各業務單位擬以工程發包結餘款支應他項工程款時，均嚴格把關。 3. 110 年度辦理墊付款轉正案件 18 件、金額 60,785,369 元。 4. 以補助款支應之各項公共工程，均嚴格要求俟補助款撥入後，方能依核定計畫及法定預算動支。 5. 請各業務主管單位積極研提計畫向中央爭取計畫型補助經費，並每半年函請各業務單位注意檢討補助款核撥情形，以利歲入預算執行。 6. 109 年度累計未償債務餘額 77.25 億元；本年度債務舉借 23 億元，債務還本 23.67 億元，預算外新增還本 0.58 億元，合計還本 24.25 億元，截至本年底累計未償債務餘額 76 億元；付息 44,641,382 元。 7. 為督促各單位加強清理以前年度應收未收行政罰鍰，依「基隆市政府暨所屬機關行政罰鍰清理作業原則」第九點:「財政處得視實際需要召集會議，檢討各裁罰單位行政罰鍰收繳清理情形」之規定，擬訂於 111 年 6 月前召開 110 年度應收未收行政罰鍰檢討會議，以加強各單位對於罰鍰案件之管控及提昇清理績效。 8. 依財政部規定按月填報「基隆市公庫收支月報表」及「基隆市公共債務表」，均如期完成。 9. 110 年 3 月 25 日會同臺灣銀行基隆分行查核基隆一信總社、基隆二信總社及基隆農會信用部，111 年 1 月 7 日查核代理市庫行庫(臺灣銀行基隆分行)，使代理業務更臻健全。	100%
		(二)財產管理	市有公用、非公用財產管理： 1. 辦理非公用土地承租、過戶、繼承、換約續租等以及會勘、複丈測量業務。 2. 按期徵收、催繳市有非公用土地租金及使用補償金。 3. 市有出租基地租金優惠之審核。 4. 研擬財產管理制度與法令規定及作業流程。	100%

参、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5. 督促並協助各機關對公用財產之管理、維護。 6. 審查各機關學校對於經管動產與不動產之報廢報損事項。 7. 審核各機關學校財產報表及財產量值總目錄之編報。 8. 審核各機關學校首長移交交代案。	
		(三)市產房地出售	辦理市有非公用房地出售業務： 1. 依本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規定辦理市有非公用房地標售及讓售。 2. 依法讓售中山區榮華段 915-12、915-13 地號，中山區仁德段 31-5、31-7、31-8、304 地號，暖暖區金華段 931 地號，暖暖區金華段 931-2 地號，雲林縣西螺鎮新街段 1620 地號及標售中正區港濱段 831 地號等 10 筆市有非公用土地。	100%
		(四)庫款集中支付	1. 庫款集中支付作業 (1) 經辦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費款支付業務，110 年度共計受理集中支付之付款憑單、轉帳憑單、支出收回、支出註銷及墊付款轉正等計 5 萬 3,800 件，支付淨額達 308 億 2,857 萬 798 元。 (2) 每日支付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費款予受款人，以電匯方式支付計 9 萬 8,029 筆，金額達 262 億 5,106 萬 8,185 元;簽發支票計 1,343 張,簽發金額 48 億 1,034 萬 8,844 元。 (3) 庫款集中支付每年匯款筆數達 9 萬筆以上，近三年電匯存帳比率為 108 年 97.2%、109 年 97.2%、110 年 98.7%，本府透過逐年提升電匯存帳比率，提供安全、便捷的支付服務。 (4) 推行各項稅費 e 化代繳作業：實施市庫轉帳繳納各項應繳費款作業，將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之公保費、退撫基金、所得稅、中華電信費用、勞保費、健保費、新制勞工退休金等費款透過代扣繳專戶繳納，以減少支票之開立。每年約可減少 5,400 張支票開立。 (5) 全面實施憑單無紙化作業：藉由推動「基隆市憑單線上簽核系統移轉建置計畫」,進而減少每年近 7 萬 5 千張紙張耗用量，降低各機關遞送紙本之人力成本，有效撙節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經費並提高行政效率。 2. 出納及基金專戶管理 (1) 截至 110 年底本府經管之基金專戶共計 50 戶，總存款金額為 7 億 8,076 萬 9,468 元；其中臺灣銀行基隆分行計 42 戶，總存款金額為 6 億 8,895 萬 2,440 元，台灣土地銀行基隆分行計 7 戶，總存款金額為 8,860 萬 61 元，國泰世華銀行基隆分行計 1 戶，總存款金額為 321 萬 6,967 元。 (2) 截至 110 年底共計辦理收入傳票 3,950 件，支出傳票 2,801 件，專戶支付金額為 17 億 6,794 萬 8,114 元；其中以電匯/存帳方式支付受款人計 6,490 筆，金額 5 億 7,778 萬 6,722 元，自領轉領支票計 231 張，金額為 11 億 9,016 萬 1,392 元。 (3) 員工薪資獎金造冊系統化管理，便利所得申報資料正確性:自 108 年起推動本府「薪資管理系統建置執行計畫」，將各單位自行以 excel 辦理薪資造冊，改以系統化處理，有效減少計算錯誤，每年約可減少逐筆登錄 1,500 筆。109 年度再一步推廣至所屬機關，除節省各機關建置成本外並達成資訊系統集中化功能。 (4) 調整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元月份薪津發給日期，由原定為元月份第三個上班日發給、跨農曆春節之 2 月份為假期前一上班日發給，自 110 年起每月薪津均於當月 1 日發給，並配合修正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薪津與獎金發放日處理原則，以齊一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各月份薪津發給日期。 (5) 配合各單位各項代收款、補助款請領作業開立領款收據 110 年共計辦理 1,496 筆。辦理本府保管品之收付及管理事項，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共計保管債權憑證 633 筆，履約/保固保證金連帶保證書 65 筆，定存單 63 筆。 (6) 辦理年度出納事務之盤點及檢核作業：定期由主計單位每年監督盤點一次及不定期自行盤點本府保管之現金、票據、自行收納款項及保管品，以確保帳列資料正確性，並由本府主計處、人事處及政風處派員共同組成查核小組，針對出納事務定期查核，本年度已於 110 年 11 月 17 日查核完畢，查核結果均無缺失。	

参、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五)基層金融管理	1. 抽查本市地方金融機構第一、第二信用合作社及農、漁會信用部總機構 4 家及分支機構 7 家等共 11 個單位之變現性資產，本年度查核庫存現金、庫存有價證券及託收票據，均核屬正常。檢查報告已函請信用合作社及農、漁會信用部針對作業流程缺失事項檢討改善，並依規函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備查。 2. 依金融檢查機關對各金融機構所提列檢查意見或查核缺失，督導各機構加強內部審核並依限改善缺失，並將改善情形函報中央主管機關核辦。 3. 列席指導監督信合社召開法定社員代表大會，及理、監事會議紀錄之審核。 4. 輔導地方金融機構配合中央法令修正相關內規以因應業務實際需要。	100%
		(六)促參業務推動	1. 辦理 110 年度促參案件訪視作業 2 次，以強化促參案件監督管理及提升辦理品質。 2. 召開 110 年度基隆市政府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推動小組會議 2 次，研議本府促參列管案件、具潛力案件等最新辦理情形，協助本府各單位推動促參案件。 3. 配合出席財政部(推動促參司) 110 年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招商大會，積極辦理本府促參案件之招商宣傳與媒合，期待引進民間充沛資金投資參與公共建設。 4. 依財政部(推動促參司)指導列管本府促參案件，協助各促參案件主辦單位核實填列促參資訊平台申報資料及更新促參資訊。 5. 配合出席財政部(推動促參司)辦理各項促參會議，並協助本府各主辦單位申請促參案件前置補助、獎勵及聯繫、彙整各促參案件資料。 6. 辦理 110 年度基隆市政府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專業人員訓練及考試，提升本府各單位人員辦理促參案件之知能。	100%
		(七)菸酒管理業務	1. 菸酒稽查及取締業務： (1) 例行查緝：依「菸酒查緝及檢舉案件處理作業要點」規	100%

参、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定及本府「110 年度加強查核私劣菸酒實施計畫」執行。 A. 查本轄取得中央主管機關核發許可執照之酒品製造業計 1 家，依財政部北區國稅局信義稽徵所 110 年 12 月 10 日北區國稅信義銷字第 1102280060 號書函，該業者已聲請停業至 111 年 12 月 4 日，故無法稽查。惟本府持續定期稽查，將防範業者擅自營業等情事發生；另酒精販賣業者 0 家，目前以查訪零售業藥局(含公司)取代稽查酒精販售業者，抽驗家數計 20 家。 B. 110 年本轄菸酒進口業 9 家，110 年底共計檢查 25 家(次)。 C. 菸酒販賣業者 1,620 家，依本府「110 年度加強查核私劣菸酒實施計畫」應至少抽檢家數 162 家(1620*10%)，本年已抽檢販賣業者 385 家次 ，抽檢比例 23.8%。 (2) 執行方式： A. 配合財政部指示執行重要事項，本府審酌機關組織及人文環境特性爰已分別訂頒「基隆市政府菸酒聯合稽查及取締小組設置要點」、「基隆市政府辦理查獲違規菸酒案件獎勵金分配作業要點」及「基隆市政府違規菸酒沒收沒入物倉庫管理要點」等法令及計畫，並據以執行。 B. 依據本府訂定「110 年度加強查核私劣菸酒實施計畫」，轄內有中正、中山、信義、仁愛、安樂、七堵、暖暖等七個行政區，菸酒檢查執行方式分別如下： a.平時查核：每月定期於本轄執行菸酒業者抽檢。 b.專案查核： ● 配合財政部辦理民俗節慶前專案查核每年 5 次，本(110)計查核業者 187 家，查獲涉嫌違法案件 17 件，查獲違法菸品 305,150 包，市值新臺幣(下同)19,883,425 元；查獲違法酒品 573.115 公升，市價 97,112 元。 ● 不定期選案查核。 ● 檢舉案件查核：110 年受理國庫署交辦 25 件，已結案 13 件、未結案(待裁處)3 件、不成案 9 件。 2. 菸酒行政裁罰與查緝業務： (1) 本年度查獲涉嫌違反菸酒管理法案件 43 件，菸類查獲件數 21 件，酒類查獲件數 22 件，菸類計 488,119 包，菸品市價達 32,856,570 元；酒類計 695.048 公升，酒類市價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達 147,937 元；罰鍰金額新臺幣 6,967,979 元，賡續密切查察防杜不法。 (2) 本年度列管行政罰鍰案件共計 52 件，累積未繳金額 2 億 1,741 萬 5,896 元。 A. 訴願中 4 件（110 年度，未繳金額 475 萬 3,16 元）。 B. 分期中 2 件，未繳金額 901 萬 2,563 元(持續進繳款)。 C. 移送執行中 15 件，未繳金額 5,891 萬 9,784 元。 D. 取得執行(債權)憑證 31 件，未繳金額 1 億 4,475 萬 384 元。 (3) 跨區查緝本(110)年度配合其他縣市共計 30 件(依中央考核項目查獲案件數列主辦(當地)地方政府績效，會同之地方政府則各以 0.2 件計算，惟扣押物數量之計算，主辦地方政府以 60%計算，其餘 40%則由參與之地方政府均分，計查獲菸品數量：7,313,530 包；菸草數量：38,357.5 公斤；紙菸：4,496,000 支；酒品數量：6,626.2 公升。 3. 未變性酒精業務管理： (1) 對於未變性酒精購買者之管理，採輔導重於檢查方式執行，有異常大量購買行為者，以電話查詢其用途。 (2) 確實督導販賣業者落實對零售超過 5 公升以上之購買者，需登記資料按月報府，以勾稽核對，並彙報財政部國庫署備查。 (3) 依中央規定進行業者訪查。 4. 菸酒緝獲物管理： (1) 緝獲違規之菸酒，由查緝人員本於職權依法扣留(均開立扣押收據或現場處理紀錄表)，並會同業者逐一清點無誤，於物品上加貼標籤，運交本府私貨倉庫妥慎保管並填製入庫通知單列管，如案物搬運困難時，得由查緝人員現場貼封後，責付受檢業者具結保管。 (2) 另經查證程序符合規定之菸酒品，則函知業者，並於 7 日內派員發還收執。 (3) 本府緝獲違規私劣菸酒，緝獲物除有繼續發酵或危害環境衛生之虞者得始為必要之處置外，先存放於本府私貨倉庫，俟刑事罰或行政罰確定後予沒收、沒入之處置，再擇期依規辦理銷毀，以撙節倉庫租金，110 年 1 月 11-13 日辦理銷毀，總計銷毀菸品 1,000,000 包；菸草 5,000 公斤，截至 110 年 12 月底止扣押尚存放倉庫菸品計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788,516 包和 44 罐、酒品計 12,532 瓶。 5. 辦理飲用私劣酒發生重大傷害事件演練:依財政部訂頒之「飲用私劣酒發生重大傷害事故緊急通報作業規定」,於 110 年 11 月 18 日會同警察局、衛生局等相關單位進行緊急通報系統之演練。 6. 酒品抽檢計畫:依據(財政部酒品抽檢計畫),辦理市售酒抽驗工作,由本府於市面稽查時隨機抽驗酒品,送臺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GS)檢驗,以確保市售酒品符合酒類衛生安全標準。本(110)年度截至 12 月底止,已取樣 24 種酒品送檢驗(24 件皆合格)。 7. 辦理菸酒政令宣導及訓練活動: (1) 透過辦理各種宣導、廣告及活動等方式,宣導民眾私劣菸酒危害嚴重性及菸酒消費基本常識,以維護消費大眾健康。依中央考核規定一年 4 次且本府施政計畫一年 12 次,惟本 110 年度因疫情關係停止辦理宣導活動,爰僅辦理 8 場次。 (2) 本年度辦理私劣菸酒品真偽辨識訓練活動計 2 場,藉由聘請鑑定私劣菸酒品專業人員傳授辨識真偽技巧及經驗分享,俾以提升查緝人員工作能力及查緝績效。 8. 本府菸酒查緝績效: (1) 財政部 109 年各地方政府執行私劣菸酒查緝績效-甲等。 (2) 109 年全國執行私劣菸酒查緝績效-菸品查獲數量-全國第 5 名。 (3) 財政部 110 年中秋節前全國同步查緝私劣菸酒專案查緝績效-查獲私劣菸品績效-全國第 1 名。	

基隆市政府產業發展處 110 年度施政績效成果報告

壹、前言

一、農、漁行政相關業務之推廣及執行：漁業證照核換發及管理、農漁業推廣、漁船保險、農漁會輔導、強化對外漁業合作、加強漁業秩序管理、加強漁產品衛生安全管理、農藥、肥料管理、農地管理、環境綠美化、漁港管理強化港區公共安全、漁港港區清潔維護及漁港相關工程之執行。

二、農路、產業道路維護及水土保持業務之推廣及執行：維護及改善產業道路、農路設施，便利農產運銷通行使用；辦理野溪自然環境維護工作；山坡地開發案件水保計畫審查、加強抽查山坡地合法開發案件、既有水土保持設施維護情形及違規取締工作，以確保山坡地使用安全。

三、海洋及農漁業發展相關業務之推廣及執行：辦理本市主題性海洋產業行銷規劃及執行服務工作（如：潮境海灣節）、推動漁村新風貌、推動農特產品促銷活動，強化漁產品牌行銷、農漁產品質驗證與推廣標章產品、加強休閒漁業功能及改善傳統漁業產業型態、辦理基隆沿近海資源養護工作、辦理海洋復育工作及宣導資源保育觀念、辦理「2021iSeaKeelung-珍愛海洋魚樂基隆嶼海域魚苗放流暨淨灘活動」等活動、維護本市島礁環境、雲端開放資料及行動運用等業務。

四、工商管理相關業務之推廣及執行：工商業務之登記、違章工廠、遊戲軟體業者、七種行業、電子遊戲場業及資訊休閒業之稽查取締及輔導、輔導業者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加強消費者保護工作、推動商品標示之政策，保障消費者權益。

五、工業發展相關業務推動及執行:傳達政令提供投資資訊服務、辦理中小企業經營管理講座、輔導中小企業申請 SBIR 計畫、受理基隆市中小企業圓夢貸款。

六、青年創業相關業務之推廣及執行：基隆市青年投入創業及公共服務補助計畫、青年創業及啟動金貸款利息補貼計畫。

七、市場管理相關業務之推廣及執行：加強公有市場管理並提昇營運機能、攤販集中場管理及攤販整頓、持續推動市場更新與改善。

貳、策略績效目標成果

一、關鍵績效指標達成一覽表

關鍵策略目標合計數	關鍵績效指標						
	指標合計項數(A)	達成度=100%		100%＞達成度≧80%		達成度＜80%	
		項數（B）	比率（B/A）×100	項數（C）	比率（C/A）×100	項數（D）	比率（D/A）×100
14	32	23	71.9%	5	15.6%	4	12.5%

二、關鍵績效指標執行情形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一	農漁業行政相關業務之推廣、執行及農漁業團體輔導	1	核發漁業執照（含兼營娛樂漁業）、船員執照（含本國、大陸漁工及外籍漁工）等各項執照	1,000件	1,941件	100%	漁業執照（含兼營娛樂漁業）核換發計175件、漁業動力用油購油手冊核換發計10件、船員執照核換發1,756件（本國船員計1,345件；大陸籍船員及外籍船員證411件）。 綜上，總共辦理1,941件。
		2	補助漁會辦理漁業經營管理及推廣教育講習會、研討會或觀摩會等相關會議	1場次	0場次	0%	補助漁會辦理漁業經營管理講習或參考其他漁會營運之觀摩會因疫情嚴重未辦理。
		3	輔導本市籍未滿50噸漁船投保「漁船船舶保險」	100艘	310艘	100%	輔導本市未滿100噸漁船共計217艘向漁業署申請漁船保險費補助，另本府配合漁業署加碼補助未滿50噸漁船計93艘漁船，總計共310艘漁船。
		4	輔導基隆市農會及基隆區漁會強化營運體質	24次	23次	95.8%	輔導基隆市農會依規定召開理事會6次，監事會4次、會員代表大會1次，農民節慶祝大會因疫情影響未舉行。 輔導基隆區漁會依規定召開理事會6次，監事會4次、會員代表大會1次及漁民節慶祝大會1次。
		5	補助基隆區漁會或相關漁業團體購置食品衛生安全檢驗器材，藥品及試劑等	500件	864件	100%	補助基隆區漁會或相關漁業團體購置食品衛生安全檢驗器材，檢驗漁產品共計864件。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二	強化漁港設施及漁港港區清潔維護	1	漁港管理-強化港區公共安全	70 盞	66 盞	94.3%	依港區公共設施、路燈、標識燈損壞情形修護，本市漁港港燈（含導航燈）修繕共 66 盞。
		2	漁港港區清潔維護執行進度	40 噸	93.31 噸	100%	依契約督促承包清潔廠商依預定進度施作，統計本市二類漁港清潔維護共清運垃圾約 93.31 噸。
三	推動農特產品促銷活動休閒農業發展	1	結合本市各休閒農場，辦理四季農特產品(春-樹梅桂竹筍、夏-綠竹筍、秋-文旦柚及冬-山藥)促銷活動	3 場	4 場	100%	辦理「潮嚮 X 源遠市場」、「潮嚮 X 八斗子珊菓」、「潮嚮 X 山海基隆」市集及「柚樹認養」等活動。
四	輔導農村社區研提農村再生計畫	1	輔導完成農再計畫之農村社區爭取經費推動農村再生建設	2 案	5 案	100%	12 月底前輔導瑪東社區提案「女巫綠竹遊程開發行銷活動」、「環村健行路線遊客生態景觀平台」、「女巫秘徑整修改善工程」，輔導瑪西社區提案「礦坑文化再現及食農教育場域設置計畫(第一期)」及「焦炭窯活化活動」等計畫。
五	培育市容綠美化所需苗木	1	培育適合本市環境栽種各類灌、喬木	1.5 萬株	2.5 萬株	100%	提供申請：(1)喬木種類：樟樹、櫻花、楓香、小葉赤楠、烏心石、光臘樹、紅淡比、楓香、青楓、肖楠、茄苳。(2)灌木種類：紫薇、杜鵑、桂花、茶花、七里香、仙丹、變葉木、春不老、鵝掌藤、梔子花、羅漢松、瓊麻、厚葉石斑木。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六	加強山坡地水土保持工程案件施工檢查	1	水保計畫施工檢查次數	50 次	101 次	100%	完成加強山坡地水土保持工程案件施工檢查，檢查 101 趟次。
七	宣導漁業資源保育觀念的重要性	1	辦理魚苗放流活動、清礁作業、食魚教育或海洋教育	6 場次	18 場次	100%	辦理 5 場魚苗放流活動、8 趟清礁作業及 2 場次食魚教育推廣、3 場次海洋教育戶外體驗課程。
八	輔導農漁業者取得三章一 Q 及辦理產品研發與行銷活動	1	行銷農漁產品等相關活動	2 場次	3 場次	100%	辦理 2 場次 3 章 1Q 推廣課程，並辦理媒合會 1 場次，媒合生產及通路兩端業者，促進異業結盟。
九	推動漁特產品促銷活動休閒漁業發展	1	舉辦「鎖管季」、「潮境海灣節」、「基隆好食」等大型海洋主題活動	3 場次	0 場次	0%	原訂 5~8 月舉辦之大型活動（鎖管季嘉年華、外木山王爺祭及潮境海灣節海風音樂會），因疫情警戒升至三級，無法舉辦大型海洋主題性活動，故辦理契約變更，改以執行產業振興方案與海洋城市品牌行銷。
十	工商管理相關業務之推廣及執行	1	辦理工商業務之登記	3,640 件	3,833 件	100%	依據工廠管理輔導法及商業登記法之規定，辦理本市工、商業之設立、變更、停（復）業、歇業登記及商業名稱預查，受理登記案件 3,833 件。
		2	違章工廠之稽查取締及輔導	36 家次	55 家次	100%	執行「經濟部 109 年 12 月頒布之未登記工廠管理輔導執行方案」，違章工廠聯合取締小組及有關單位辦理（參加）稽查或會勘 55 家次。
		3	七種行業、電子遊戲場業及資訊休閒業之稽查取締及輔導	600 家次	789 家次	100%	執行「維護公共安全方案－商業管理部份」稽查取締七種行業暨電子遊戲場業、資訊休閒業及其他檢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舉案件 789 家次。
		4	推行商品標示業務	4,050 件	2,867 件	70.8 %	派員前往各商家不定期抽檢及宣導，並配合經濟部完成抽查專案性市售商品 2,867 件。
		5	加強消費者保護工作	400 件	737 件	100%	設置消費者申訴服務「1950」專線，由專人專責處理消費申訴諮詢，並協助消費者保護法之宣導、申訴案件分轉有關單位處理調解，減少消費糾紛，總計處理 737 件。
十一	加強公有市場管理、強化營運機能並提升傳統市場及樂活名攤知名度及市場外圍攤販輔導整頓	1	公有市場攤位租金收入	2,700 萬	2,198.51 萬	81.4 %	110 年各公有零售市場攤位租金收入計 21,985,117 元。
		2	公有市場委外經營租賃收入	350 萬	331.35 萬	94.7 %	110 年本市公有零售市場委外經營租賃收入計 3,313,500 元。
		3	推薦公有零售市場或攤商參加全國優良市集暨樂活名攤評核	1 家次	1 家次	100%	推薦祥豐市場第 123 號攤多多漢堡等攤商參加全國優良市集暨樂活名攤評核。
		4	稽查輔導整頓違規攤販	80 次	159 次	100%	110 年排班輔導整頓違規攤販共計 159 次。
十二	工商發展相關業務推動及執行	1	傳達政令提供投資資訊服務	350 次	11,145 次	100%	提供廠商資訊服務與諮詢共計 11,145 次。
		2	辦理中小企業經營管理講座	10 場次	8 場次	80%	辦理中小企業經營管理講座共計 8 場次。
		3	輔導中小企業申請 SBIR 計畫	15 家次	30 家次	100%	輔導中小企業申請 SBIR 計畫 30 家次。
		4	基隆市特色伴手禮行銷推廣計畫	15 場次	0 場次	0%	因受疫情影響未執行。
十三	青年創業輔導相關業務推動及執行	1	受理基隆市中小企業圓夢貸款	10 家次	37 家次	100%	受理基隆市中小企業圓夢貸款，共計 37 家次。
		2	輔導創業青年申請青年創業孵育	10 家次	13 家次	100%	輔導創業青年申請基隆市青年投入創業及公共服務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獎勵補助				補助計畫，共計 13 家次。
		3	受理青年創業貸款利息補貼	6 家次	6 家次	100%	受理青年創業貸款利息補貼，共計 6 家次。
十四	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1	補助各項農業資材及福利，並加強宣傳，提高農民競爭力	1 萬包	2.34 萬包	100%	補助有機肥料購買及運送到家總計 23,432 包。
		2	透過活動問卷調查，來作為後續活動辦理之參考	500 份	1,285 份	100%	本年度共發放 1,285 份問卷（含海洋活動課程、農村再生課程及海洋遊憩等活動）。

三、共同性指標執行情形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一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2%	23.1%	100%	【各計畫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 =[(223,846,000 - 172,236,770)/ 223,846,000]×100%=23.06%
二	約聘僱員額控管	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0%	100%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100%=(25-25)/25×100%=0%
三	提升人力資源培訓，落實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單位公務人員完成年度學習時數之人數比率	75%	92.9%	100%	本單位內公務人員完成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所訂定公務人員學習時數之人數÷本單位現有公務人員人數×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100%=39/42×100%=92.85%

四、未達成目標項目檢討

關鍵策略目標/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共同性指標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一、農漁業行政相關業務之推廣、執行及農漁業團體輔導	2.補助漁會辦理漁業經營管理及推廣教育講習會、研討會或觀摩會等相關會議	-100%	未達成原因： 農、漁會辦理農事蔬菜班觀摩、有機農業觀摩參訪、食育教室、漁貨展售會等活動，因應疫情縮減規模及人數，未向本府申請補助款。 因應策略： 擬適度調整活動舉辦方式，如採視訊或直播方式進行。
	4.輔導基隆市農會及基隆區漁會強化營運體質	-4.2%	未達成原因： 農民節為每年立春日（國曆二月四日前後）慶祝大會需確實遵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發布相關防疫措施，如室內集會人數規定，故無法舉行，但其他活動如表揚優秀農民及紀念品發放等均照常辦理。 因應策略： 擬適度調整活動舉辦方式，如採視訊或直播方式進行。
二、強化漁港設施及漁港港區清潔維護	1.漁港管理-強化港區公共安全	-5.7%	未達成原因： 因無颱風來襲並依實際損壞情形覈實修復，節省公帑。 因應策略： 擬適度修正年度修繕目標值。
九、推動漁特產品促銷活動休閒漁業發展	1.舉辦「鎖管季」、「潮境海灣節」、「基隆好食」等大型海洋主題活動	-100%	未達成原因： 原訂5~8月舉辦之大型活動為鎖管季嘉年華、外木山王爺祭及潮境海灣節海風音樂

			會，因疫情警戒升至三級無法舉辦。 因應策略： 為達原定目標效益，辦理契約變更，採用下列三種策略。 1.執行產業振興方案：配合五倍券行銷，邀集本市優良業者推廣本市優良農漁特產品。 2.舉辦漁村工作坊：盤點外木山文化資產之無形文化資源，辦理文化工作坊，以推動本市休閒漁業發展。 3.海洋城市品牌行銷：邀請KOL拍攝海洋城市影片，建立本市海洋城市品牌。
十、工商管理相關業務之推廣及執行	4.推行商品標示業務	-29.2%	未達成原因： 因疫情抽查頻度降低。 因應策略： 擬適度修正年度稽查目標值。
十一、加強公有市場管理、強化營運機能並提升傳統市場及樂活名攤知名度 及市場外圍攤販輔導整頓	1.公有市場攤位租金收入	-18.6%	未達成原因： 因疫情減收公有市場租金。 因應策略： 規劃「公有零售市場振興暨整合行銷活動」，藉由舉辦行銷活動協助市場租賃戶因應疫情所帶來營業衝擊，增加因應對策的方向，避免僅依賴減收租金作為單一對策，造成該KPI無法達成。
	2.公有市場委外經營租賃收入	-5.3%	未達成原因： 1.東光市場進行耐震補強工程期間，減收租賃戶租金。 2.因疫情減收西定市場租賃戶租金。 因應策略： 規劃「公有零售市場振興暨整合行銷活動」，藉由舉辦行

			銷活動協助市場租賃戶因應疫情所帶來營業衝擊，增加因應對策的方向，避免僅依賴減收租金作為單一對策，造成該 KPI 無法達成。
十二、工商發展相關業務推動及執行	2.辦理中小企業經營管理講座	-20%	未達成原因： 活動訓練避免群聚，減少辦理講習。 因應策略： 除以視訊會議或直播代替實體場次外，規劃運用科技手段提升中小企業經營管理。
	4.基隆市特色伴手禮行銷推廣計畫	-100%	未達成原因： 計畫因疫情順延，已辦理預算保留於 111 年執行。 因應策略： 將藉 2022 基隆城市博覽會舉辦之際，配合博覽會活動推動該計畫，以提高計畫效益。

五、績效總評

本處核心業務面向關鍵策略目標訂有 14 項、關鍵績效指標 32 項，多依進度執行，惟部分活動或會議開辦之際，適逢 COVID-19 疫情升級至三級警戒，因而暫緩各項活動進行，原擬俟疫情趨緩後再予辦理，最終仍受此影響而無法順利完成。各執行績效經由各業務承辦科分別按原訂之策略績效目標，逐項依衡量指標進行自我評量及檢視執行成果，針對部分目標因 COVID-19 疫情之影響未達成，應備妥相關因應對策，或於目標擬訂時，將各種因素納入衡量，訂出適切目標值，以符實際執行成果；爰此，本年度關鍵績效指標達成度比率略低於以往，來年，將更加努力執行各項指標，並提前妥為因應，以期各項目標值均能達標。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壹、產業發展部門	一、農產管理	(一)、營造本市綠美化環境	1.提供市民申請適合本市環境栽種各類灌、喬木共計 2 萬 5 千株，並辦理本市產業道路及農路除草及樹木移除。 2.執行內政部營建署「國家重要濕地保育行動計畫」，經評核為「108 年寶貝內寮濕地推廣計畫」執行成效特優等，本府已連續四年獲得此獎項。108、109 年考核均獲得優等後，110 年 9 月 11 日辦理「內寮重要濕地(地方級)保育利用計畫(草案)」公開閱覽，將內寮濕地列為地方級重要濕地。	100%
		(二)、健全農漁業組織及發展農漁會業務	1.補助各項農業資材及福利，並加強宣傳以提高農民競爭力，補助有機肥料購買及運送到家總計 23,432 包。 2.核發漁業執照(含兼營娛 樂漁業)、船員執照(含本國、大陸漁工及外籍 漁工)等各項執照，共計 1,931 件。 3.輔導本市未滿 100 噸漁船共計 217 艘向漁業署申請漁船保險費補助，另本府配合漁業署加碼補助未滿 50 噸漁船計 93 艘漁船，總計共 310 艘漁船。 4.補助基隆區漁會或相關漁業團體購置食品衛生安全檢驗器材，檢驗漁產品共計 864 件。	100%
		(三)、維護港區公共設施及環境與泊地清潔	1.依港區公共設施、路燈、標識燈損壞情形修護，本市漁港港燈（含導航燈）修繕共 66 盞以上。 2.依契約督促承包清潔廠商 依預定進度施作，統計本市二類漁港清潔維護共清運垃圾約 93.31 噸。 3.開發在地型產業園區-推動城鄉特色產業園區發展計畫」基隆市八斗子漁港智慧漁業創新場域經造計畫（經濟部 107 年 3 月 31 日經授企字第 10720001320 號含核定，自 107 年開始分 3 年執行，於 110 年 11 月 30 日完成)。	100%
	二、水土管理	(一)、水土保持監督管理、山坡地水土保持及山坡地違規查報取締計畫	1.委託機關團體代為審查水土保持計畫核准案 52 件。 2.加強山坡地水土保持工程案件檢查 253 趟次。 3.山坡地違規查報裁罰 14 件。 4.辦理本市水土保持服務團業務諮詢 117 趟次。	100%
	三、農	(一)、健全農民保險制度，增加	辦理農民保險、殘障農民保險及農民職業災害保險等業務。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民保險	農民福祉		
	四、農漁設備	(一)、農村社區環境產業道路及農路改善	改善本市七安等 9 條產業道路及農路，AC 刨鋪 1,120 公尺、新設暗溝 266 公尺、路基改善 223 公尺、橋台護岸基礎掏空補強 32 公尺、設置及維護紐澤西護欄 235 公尺及其他零星設施維護等。	100%
		(二)、野溪整治及環境綠美化工程	配合產業道路及農路維護工程辦理上開維護工項。	100%
	五、農漁發展	(一)、辦理主題性海洋活動	1.執行產業振興方案：配合中央政策執行五倍券行銷企劃，邀集本市業者推廣本市優良農漁特產品，本次活動參與店家共有 28 間，活動參與人數至少 1,500 人，總計消費金額至少 1,403,760 元。 2.舉辦漁村工作坊：盤點外木山文化資產之無形文化資源，辦理文化工作坊 1 場次，以推動本市休閒漁業發展，相關結果以利申請無形文化資產。 3.海洋城市品牌行銷：邀請 KOL 拍攝海洋城市影片，建立本市海洋城市品牌，影片上架 2 個月即有 19 萬餘人次觀看。	100%
		(二)、輔導農漁業者取得三章一Q及辦理產品研發與行銷活動	配合政府推動三章一 Q 政策，辦理基隆市農漁產品研發與行銷活動，110 年度共辦理 2 場三章一Q制度宣導會及 2 場基隆優良農漁產品通路媒合會，媒合各大電商通路以及本市優良農漁產品業者，共同推廣本市優良農漁產品。	100%
		(三)、推動漁村新風貌，強化漁產品牌行銷	執行本市沿近海資源養護工作，辦理 3 場魚苗放流作業，總計放流九孔苗 5 萬粒、尖翅燕魚苗 1 萬尾及條石鯛魚苗 3,000 尾；執行本市望海巷保育區巡護工作陸上巡護計 220 人次及解說宣導人員計 159 人次、宣導觸及人數 546 人次、海上巡護 90 航次，同時宣導海洋保育的重要性。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四)、維護本市島礁環境、辦理磯釣活動、雲端開放資料及行動運用	1.辦理島礁復育清除計畫，總計清除 2,192.5 公斤沿近海廢棄物或漁網。 2.辦理 2021 基隆嶼國際磯釣賽 1 場次，共計 71 名選手報名參賽，獎金總計 20 萬元整，另外由 17 家贊助廠商提供超過總價值 20 萬之獎項，包含釣竿、釣竿包、捲線器及其他周邊商品等。 3.110 年度共辦理 1,452 張磯釣證(一年證 422 張、三年證 1,030 張)，另上開期間上礁磯釣人數約近 25,000 人次，活絡在地釣具店，帶動磯釣周邊產業商機，產值約有一億元以上。	100%
	六、工商輔導	(一)、提振工商產業升級、轉型、創新	1.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 SBIR)：為鼓勵中小企業進行產業技術及產品之創新研究，特依據「經濟部配合協助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 SBIR)」，由本府匡列經費並申請經濟部相對補助款，提供轄內廠商創新研發補助，以加速提升基隆市中小企業之產業競爭力，促進產業發展。110 年度共計 29 家申請，補助 12 家業者(中央補助 312.2 萬、本府補助 200 萬元、廠商自籌款 1,268.6 萬)。 110 年度執行成果: 增加 4,500 萬元產值(營業額)，產出 19 項新商品或服務，促成 2,000 萬元投資額，降低 224.5 萬元成本，增加 25 個就業機會。 2.IOT 物聯網等創新產業發展及技術引進推動計畫：聚焦於開放物聯網應用場域，藉以營造創新環境，做為發展基隆市為智慧城市的驅動力。「以台灣 ICT 產業的優勢」，從模組到子系統、大系統，打造完整智慧聯網於基隆市場域試煉，提供各相關計畫成果展現場域與示範應用。積極推動都市基礎條件的改變、再生，以及重大公共建設投資，以帶動新的產業，新的就業機會。 110 年執行成果： 輔導 7 件政府研發資源申請案，研發計畫總經費合計 9,472 萬元；以產業諮詢輔導服務形式協助 40 家在地廠商智慧化升級轉型，累計提供 325 次產業諮詢服務；辦理國際性行銷參展媒合工作 2 場次，協助本市五家廠商與日本、印尼廠商媒合商機；辦理或協辦物聯網研討會或論壇 3 場次，3 場活動總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計 105 位企業代表或有興趣之民眾出席參與研討；導入智慧聯網相關成果場域驗證示範共 3 案。 3.北五堵國際研發新鎮計畫：規劃於北五堵地區開發北五堵國際研發新鎮產業園區，目標引進「海洋生技、智慧物流、智慧科技」業種，產業園區公共設施於 114 年 12 月施做完成，開發後預計產業用地面積可增加 42.69 公頃，可健全產業經濟發展，增加本市就業機會及帶動地方繁榮。本案目前因軍方代拆代建協調事宜、配合捷運路線規劃、車站專用區及未來園區整體開發方式等相關規劃內容尚在研議更新中，後續將請規劃公司進行期中報告書內容之補充修正。 4.110 年基隆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計畫：為更有效提升本市招商引資以及中小企業服務之績效，特於 105 年復設成立基隆市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 110 執行效益： (1)COVID-19 紓困方案相關執行狀況 A.本市紓困方案單一服務窗口：提供有關工商企業貸款訊息、整理市府與中央相關部會紓困計畫等最新資訊、諮詢及轉介服務，今年 5 月至 9 月底為止已湧入 888 通諮詢電話。 B.提供多國語言版防疫資訊給兩大工業區業者：即時提供給兩大工業區業者，讓廠區內的移工也能收到防疫相關資訊，避免造成防疫漏洞，總計提供 1,504 家次多國語言版防疫資訊。 C.協助企業辦理自費快篩：協助尋找適合的醫院與溝通費用問題。後續本市八堵礦工醫院願意以合理價格，提供兩大工業區廠商進行自費快篩，讓本市的防疫措施更加完整。 D.媒合業者捐贈防疫除菌噴霧機 100 台。 (2)傳達政令提供資訊服務 利用官網、各網絡電子平台、E-mail、郵寄公文及電訪等多元聯繫管道，提供廠商資訊服務與諮詢，110 年總計提供 11,145 家次。 (3)協助廠商推動投資個案，並協調排除投資障礙 協助在地企業與新進駐廠商，查詢法規及建廠擴廠申請作業流程，提供地方與中央補助資源相關資訊。至今已執行協助 37 案。 (4)舉辦中小企業經營管理免費系列講座，協助在地中小企業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提升自我價值與營運能力 舉辦中小企業經營管理免費系列講座，提升中小企業自我價值與營運能力，針對在地中小企業、微型企業、新創事業在經營提升方面皆特別規劃相關課程，110 年度舉辦 8 場講座，總計參與人數為 263 人。 (5)實地訪視在地中小企業以協助評估 偕同中小企業榮譽指導員進行企業訪視，針對在地微型企業主訪談協助，瞭解目前經營狀況並即時提供協助資訊，110 年度訪問廠商 76 家，協調聯繫商家 234 家。 (6)申請經濟部補助費用辦理「企業專家健診諮詢服務」 持續服務本市中小企業，協助與陪伴在地產業成長，110 年度有 2 家廠商申請專家健診諮詢服務，已於 10 月下旬辦理完成。 (7)促進跨業交流 A.與基隆市國際工商經營研究社共同辦理異業結盟與資源共享會議，邀請 4 位跨域與創新事業專家在基隆市國民運動中心，分享新創產業的發想與推展，共有 30 業者出席會議。 B.與工業技術研究院共同辦理「5G 智慧製造 6G 發展趨勢研討會」，現場有 34 家廠商與會，其中女性有 15 人，顯示基隆的女性在製造業中也逐漸展露頭角。 C.與中華民國全國創新創業總會（經濟部中小企業處委託）共同辦理青年創業及啟動金貸款資源說明會，現場有 38 位青年創業代表出席，會後青年創業代表直接與銀行代表面對面討論申貸事宜，讓青年創業不再是夢想。 D.與榮譽指導員協進會共同辦理「南北創意市集大會師」線上活動邀請南北兩地的創意市集創辦人線上與基隆特色廠商分享南北市集的差別。基隆的委託行市集與高雄美濃的米濃聚落分享精彩的創辦過程，讓基隆的 15 家新創商店線上熱烈討論，激發出更多的創意。 E.與工業技術研究院共同辦理「智慧物聯應用及潛力商機」研討會，計有 53 家的廠商與會，期望在產官學三方的合作下，運用智慧物聯網技術的商業應用與創新，帶動基隆的新商業模式。 F.與工業技術研究院和榮譽指導員協進會共同辦理基隆創業與數位轉型推廣計畫，協助本市創業初期的新創事業善用政府補助資源，展現出基隆地方的創業活力，現場匯集 20 多名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業者代表參與交流。	
		(二)、工商管理相關業務之推廣及執行	1.依據工廠管理輔導法及商業登記法之規定，辦理本市工、商業之設立、變更、停業及歇業之登記計 3,833 件。 2.依據經濟部加強取締違章工廠、遊戲軟體業者、七種行業、電子遊戲場業及資訊休閒業執行計畫，輔導違規業者改善經營並予列管追蹤，共計 444 件。 3.設置消費者申訴服務「1950」專線，由專人專責處理消費申訴諮詢案件共計 737 件。 4.推行商品標示業務-派員前往各商家不定期抽檢及宣導，並配合經濟部抽查專案性市售商品共 2,867 件。	100%
		(三)、基隆市青年投入創業及公共服務補助計畫	1.為鼓勵青年勇於創業及以城市發展所面臨的問題結合聯合國 17 項永續發展目標進行公共服務提案，透過甄選計畫，選出務實具有特色之業者及青年團隊，在本市境內執行具體公益回饋事項，獲選者酌予補助創業(意)補助金，以作為創業準備及營運所需，每家補助上限 20 萬元。 2.獲選者除補助金外，本府也提供一站式創業輔導，如專業課程、創業資源媒合、業師諮詢等，厚植本市青年創業能量。 3.執行效益:110 年度獲補助業者計 13 家,其中餐飲類 5 家、文化創意類 5 家、自媒體行銷類 2 家、生態旅遊類 1 家。110 年增加就業人數 23 人、成立新據點或門市 6 處(委託行街區、孝二路街區…等)、建立品牌數 5 項、開發新商品 34 項、異業結盟家數 27 家(如小獸書屋、海那邊、隆特色咖啡廳、見書店…等)、註冊新商標 2 個(fernybar、台灣頭人)。	100%
		(四)、青年創業貸款利息補貼計畫	1.實施內容：持續針對通過經濟部中小企業處「青年創業及啟動金貸款」、「企業小頭家貸款」或「本府中小企業圓夢貸款」營業地址與稅籍設於本市之 20-45 歲青年，貸款額度 100 萬補貼其貸款衍生之利息 24 個月，減輕創業初期貸款利息之負擔。 2.透過實地訪視，瞭解其營運狀況，給予具體建議，輔導業者能積極參與政府的各項計畫與活動，運用政府資源輔導本市企業，協助本市創業青年經營事業發展穩健運作。 3.110 年度本計畫持續利息補貼 4 家並新增加 2 家(瑪德蓮烘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焙原料有限公司、旅魚企業社)。	
	七、市場輔導	(一)、加強公有市場管理、強化營運機能並提昇傳統市集及樂活名攤知名度	1.配合「振興五倍券」之發行，協助市場、攤販集中場(區)攤商，因應相關紙本兌付作業，函報經濟部為本市無統一編號之市場、攤販集中場與夜市自治會組織編列「類統一編號」，並提供兌付銀行帳戶相關資訊，俾利攤商兌付收取之振興券，並週知投保職業工會之自營作業者振興券兌付流程，供攤商參用。另推動傳統市集攤商加入行動支付服務，以爭取經濟部發行「美食券」商機。 2.經濟部辦理「2021 臺灣五星級-優良市集暨樂活名攤評核計畫」案，本府 110 年 5 月份積極輔導本市公有祥豐零售市場三多漢堡屋等 7 名攤商報名參加評選。	100%
	八、市場設備	(一)、持續推動市場更新與改善	推動本市 14 處公有市場及 4 處攤販集中場建築物公安及消防設備檢查與申報、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商業火災保險、推動耐震補強工程、市場設施之維護與更新等措施，以加強公有市場建築物公共安全之維護管理，具體案件如：成功市場抽水馬達故障修復、果菜市場冷凍櫃護欄修繕、安和攤販集中場排水管清理、調和與祥豐耐震補強工程、七堵、東光、百福等市場整修監造等。	100%

基隆市政府教育處 110 年度施政績效成果報告

壹、前言

教育為立國基本，優質教育才能培育出優秀市民。教育處本主管機關立場，積極推動各項教育工作，本年度施政重點包括：精進教師教學能力、積極推動智慧、雙語、閱讀、美感、藝術、海洋、資訊、多元文化、本土語言、技藝及終身學習等教育；整建老舊校舍、推動美力校園，改善及充實教學環境並盤整及完善校園電力，致力校園安全維護；全面中小學教科書及貧困學生免費營養午餐補助；推動公共化教保服務、建構優質幼教環境、輔導幼兒園建全發展、提升教師增能；健康促進學校及衛生保健，增進學生體適能；辦理特殊教育、推動學輔工作(含關懷中輟)及友善校園，全面推展本市教育工作。

貳、策略績效目標成果

一、關鍵績效指標達成一覽表

關鍵策略目標合計數	關鍵績效指標						
	指標合計項數(A)	達成度=100%		100%＞達成度≧80%		達成度＜80%	
		項數（B）	比率（B/A）×100	項數（C）	比率（C/A）×100	項數（D）	比率（D/A）×100
9	36	31	86.1%	2	5.6%	3	8.3%

二、關鍵績效指標執行情形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一	推展智慧教育，落實各校智慧環境	1	高中國中國小校校皆有智慧門禁差勤系統	55 校	55 校	100%	全市 55 校已完成建置門禁差勤系統之目標
		2	透過愛迪生計畫發展各校科技特色課程	6 校	9 校	100%	110 年度計畫審核通過學校，八斗國小、港西國小、成功國中、長樂國小、建德國小、信義國小、深澳國小、長興國小、明德國中，補助學校數共 9 校
		3	普及化程式課程至國中小	55 校	55 校	100%	全市 55 校皆推廣 Scratch 程式設計課程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4	科技人才拔尖	1 梯次	1 梯次	100%	於 110 年 5 月 2 日辦理基優盃海上吸塵器高中師生營隊培訓，邀請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團隊指導高中師生製作「海上吸塵器」
		5	市級競賽推廣	4 場	1 場	25%	110 年度於 12 月 4 日辦理基優盃 Scratch 遊戲趣競賽。其餘三場原規劃於 110 年辦理之市級競賽：生活科技競賽、基隆市科技教育實作競賽、基優盃海上吸塵器競賽，因受 COVID-19 疫情影響，將競賽延至 111 年度辦理
二	推動國際教育，感受多元文化、開拓國際視野	1	增聘外籍英文教師，提升英文教師質量	8 位	15 位	100%	包含教育部核定 5 名外籍教師員額(進行各校巡迴教學)、雙語實驗班學校(安樂高中及暖暖高中)外師 2 名、縣市自聘外師進駐雙語學校 7 名及進駐英語教學資源中心 1 名，協助英語課程研發
		2	持續辦理本市英語村遊學計畫，安排國中小至劃分之英語村進行遊學課程	60 班次	60 班次	100%	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110 學年度之英語村遊學改為線上方式辦理，由本市外籍英語教師設計線上課程，讓學生於浸潤式的線上環境中體驗學習
		3	持續辦理暑期國際夏令營，營造浸潤式學習環境	2 校	5 校	100%	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辦理線上外師視訊課程及暑期夏令營，讓學生可於課間及暑期，於浸潤式環境中體驗學習，拓展國際視野
		4	輔導學校轉型為雙語學校，培育未來所需	2 校	6 校	100%	110 學年度起，除中華國小、中興國小 2 校外，新增成功國小、暖暖國小、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雙語人才				長興國小、百福國中 4 校轉型為雙語學校
三	建構友善環境、打造安全健康校園	1	完成老舊校舍整建勞務採購	2 校	2 校	100%	勞務採購之安樂高中及八堵國小目標已達成
		2	完成美力校園好顏舍勞務採購	25 校	25 校	100%	勞務採購全數完成(高中 2 校、國中 4 及國小 19 校共 25 校)
		3	完成電力改善勞務採購	56 校	56 校	100%	本市電力改善勞務採購全數完成
四	提供多元、適性學習機會	1	辦理藝術才能班學生鑑定作業	60 人	105 人	100%	為落實藝術教育，辦理招生鑑定錄取美術班 50 人、舞蹈班 31 人、音樂班 24 人，共計 105 人
		2	辦理童軍教育相關活動，促進童軍積極參與	1200 人次	670 人次	55.8 %	因為疫情嚴重，為符合各項防疫規定，造成童軍活動在宿露上無法執行，因而取消 110 年童軍小隊長及身心障礙融合體驗營活動。國際女孩日約 300 人、幼童軍冬令營活動 60 人、國家研習營輔導木章訓練 50 人、中山高中精進童軍探索體驗 30 人、童軍教育種子教師團行政暨多元知能研習 60 人、海童軍驗營活動約 50 人及三五童軍節 120 人
		3	參加各項藝術教育競賽	3000 人次	3643 人次	100%	語文競賽 59 人、美術比賽 869 人、學生音樂比賽暨師生鄉土歌謠比賽 47 隊團體組 1217 人、個人組 97 人參賽人數總計:1314 人、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市代 20 隊團體組 615 人、個人組 35 人、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市代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表 2 隊 87 人市代表共 737 人、全國學生創意戲劇比賽 4 隊 76 人次、舞蹈比賽初賽 5 隊個人組及團體組 8 隊，計 125 人及參與 350 人次、入選決賽個人組 4 隊及團體組 7 隊，計選手 113 人
		4	辦理兒童節系列活動	100000 人次	10000 人次	100%	辦理兒童節系列活動含共創互動藝術裝置、校園一日翻轉、卡通人偶及哥哥姊姊唱跳快閃、市長爸爸的驚喜彩蛋、兒童節專屬禮物、童遊書海閱讀活動、鄉基寶城市尋寶、模範兒童表揚等約 100 場活動，陪伴大小朋友歡慶兒童節，參與者已超過 10 萬人次
		5	國中技藝教育課程選習	26%	30%	100%	9 年級選習技藝班人數 622/9 年級總人數 2067=30%
五	發展全民體育風氣	1	培育本市優秀選手，執行亮點奪金計畫，以提升學校體育競技成績	15 名	15 名	100%	109 年全中運得牌數為 4 金 6 銀 7 銅共計 17 面獎牌，110 年全中運得牌數為 4 金 8 銀 5 銅等共計 17 面獎牌,相較去年成績，保持持平並維持在全國第 15 名的位置
		2	運動 i 臺灣計畫相關系列活動參與人次逐年增加	8.5 萬人次	6.1 萬人次	71.8%	110 年因受疫情影響，致使許多活動停辦或是縮小規模辦理，致使參與運動人次減少，而提供直播場次供民眾在家運動，以養成民眾運動習慣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六	營造友善幼兒學習環境	1	提升公共化教保服務	50%	52.84%	100%	110 年度非營利幼兒園計增設 23 班，增加招收人數 578 名公共化比率達 52.84%，績效達成率為 100%
七	打造高齡樂齡生活	1	推廣樂齡學習中心，學習課程	6500 人次	8000 人次	100%	樂齡計畫為提供 55 歲以上長者學習課程，執行期程為一年，參與人次達 8000 人次
		2	社區大學辦理多元課程及公共講座，讓市民終身學習	3000 人次	4284 人次	100%	基隆社區大學開設春、秋季班課程，分為學術課程、社團課程及生活技藝類，另舉辦 175 場校內、外講座、活動、會議，充實市民終身學習參與機會
		3	長青學苑辦理情形	800 人次	1818 人次	100%	長青學苑鼓勵本市 55 歲以上市民持續學習。第 39 期課程共開設 54 門豐富課程。招生人次達 800 人次以上，另長青學苑業務將於第二學期(8 月)起，全案移交由社會處主責辦理
		4	原住民族部落大學，培養原住民人才	420 人次	457 人	100%	110 年度開設 28 門課程，達.462 人次選課，457 人結業，並於期末辦理成果發表會，透過基本型課程、增能研習、族語研習、資訊訓練等，滿足學員進修學習之需求，並輔導習得第二專長，獲得工作技能與專業知識，以提升就業競爭力、改善生活與生計，並已提供本市原住民終身學習之機會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5	辦理補校及開設成人基本教育班	300 人次	244 人次	81.3%	國中及國小補校計 229 人次，成人基本教育班計 15 人次，共計 244 人次
		6	結合社區大學、長青學苑、原住民族部落大學、新住民學習中心、家庭教育中心及民間社團擬具本市社區學習型教育，辦理終身學習博覽會	1500 人次	1800 人次	100%	終身學習博覽會今年辦理地點於東岸廣場，適逢假日人潮眾多，慾望劇團老少青專案活動表演精彩，深深吸引民眾到場參與本次各項活動及闖關遊戲，依紀念品的發放數量，推估當天至少 1800 人次
		7	辦理教師節系列活動	3000 人次	3000 人次	100%	辦理教師節表揚大會及系列活動
八	增加閱讀媒介與策略，與社區共享閱讀資源	1	閱讀推動教師	6000 人次	6000 人次	100%	校校閱推政策，109 年度 12 位，110 年增加為 23 位，閱讀推動學生約為 6000 人次
		2	讀報教育	100%	100%	100%	補助學校訂報經費，藉以推動讀報教育。全市國中 15 校及國小 8 校，計 23 校
		3	社區共讀站	100%	100%	100%	全市 18 所社區共讀站全數完工，亦全數訂定開放規則並公告學校網頁
		4	建置數位愛的書庫，辦理數位閱讀工作坊	55 校	54 校	98.1%	全市 18 所社區共讀站全數完工，亦全數訂定開放規則並公告學校網頁，另全市 54 校派員參加，月眉國小因學校整合故未參與
九	強化師資，提升教學品質	1	辦理十二年國教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跨	100%	100%	100%	110 學年度公開授課列為督學、地方輔導群到校訪視項目，全市中小學 55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領域課程研發及素養導向教學評量增能研習				校實施公開授課 100%
		2	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計畫，辦理課程領導人、非專長師資增能研習	15 場次	21 場次	100%	辦理公開授課 2 場、探究實作 4 場、彈性學習課程工作坊 4 場、素養導向課程設計 4 場、非專長增能 2 場、生活課程初任教師增能 1 場、課程領導人培訓 2 場、課程評鑑工作坊 1 場、課發會成員審查研習 1 場
		3	結合國教輔導團專業資源，以素養導向共備觀議課之具體實踐方式，引導學校教師藉由分享與對話，提升教學品質，帶動專業成長	100%	100%	100%	本市國民教育輔導團領域議題小組發展 23 件素養導向教學示例、公開發表，並透過巡迴輔導引導學校落實素養導向教學
		4	辦理教師專業實踐方案之教師專業學習社群	80 個	83 個	100%	110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申請並獲經費補助之社群數共計 83 個社群
		5	推動彈性學習提升、入校陪伴式研習、向下延伸至國小五年級，校校發展探究與實作方案，增強教師專業能力，並能在引	100%	100%	100%	本市國民教育輔導團領域議題小組計發展 23 件素養導向教學示例、公開發表，並透過巡迴輔導引導學校落實素養導向教學，另陪伴式研習計畫，分別就提升學力、素養導向及教卓參獎輔導方面執行，共計有 13 校申請；及探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導學生時帶入素養導向教學				究與實作方案向下延伸至國小五年級，已完成 55 件探究與實作教案及 2 件成果影片

三、共同性指標執行情形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一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2%	5.3%	100%	執行成果： $\frac{(377371618-357298064)}{377371618}\times 100\% = 5.3\%$(含動用累積剩餘數) 達成度 100%(含保留數喔)
二	約聘僱員額控管	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0%	100%	衡量標準：(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48 人－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48 人)÷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100%約聘僱人員共 48 人，未增加
三	提升人力資源培訓，落實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單位公務人員完成年度學習時數之人數比率	75%	95.5%	100%	本單位內公務人員完成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所訂定公務人員學習時數之人數(21 人)÷本單位現有公務人員人數(22 人)×100%本單位已達成目標值(95.45%)

四、未達成目標項目檢討

關鍵策略目標 /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共同性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一、推展智慧教育，落實各校智慧環境	5.市級競賽推廣	-75%	三場原規劃於 110 年辦理之市級競賽：生活科技競賽、基隆市科技教育實作競賽、基優盃海上吸塵器競賽，因受 COVID-19 疫情影響，將競賽延至 111 年度辦理
四、提供多元、適性學習機會	2.辦理童軍教育相關活動，促進童軍積極參與	-44.2%	因為疫情嚴重，無法執行相關童軍活動。若 111 年仍有疫情影響，在一、二級警戒之下的應可調整活動方式(不住宿)及加強相關防疫措施，以利活動順利舉行
五、發展全民體育風氣	2.運動 i 臺灣計畫相關系列活動參與人次逐年增加	-28.2%	110 年因受疫情影響，降低民眾參與活動之意願，致使民眾較無意願參與活動，且本年度疫情尚未趨緩，本府將視疫情狀況研議是否延期或停辦，並落實防疫機制辦理相關體育活動。另為因應疫情，本府為提供民眾在家也能運動，亦將持續辦理線上運動直播課程
七、打造高齡樂齡生活	5.辦理補校及開設成人基本教育班	-18.7%	110 年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因受疫情影響縮減至開設一班，因此造成實際學生數與預期指標有差異，111 年已提報開設六班，期未來能達成目標
八、增加閱讀媒介與策略，與社區共享閱讀資源	4.建置數位愛的書庫，辦理數位閱讀工作坊	-1.9%	全市 54 校派員參加，月眉國小因學校整合沒有參與

五、績效總評

本年度執行教育類策略績效目標計九項，其中有多項成績斐然，包括：全市 55 校，校校均有智慧門禁差勤系統，且成立學校教師專業成長社群 83 個；持續辦理弱勢學生課後照顧、教育優先區、推動多元文化教育獲教育部補助金額新台幣 1,624 萬 8,062 元；爭取學習扶助計畫 1,995 萬 1,280 元補助款照顧 4,101 人次學力待提升學生；辦理深耕閱讀教育，培養學生閱讀融入學習及解決問題之能力、改善校園閱讀空間圖書設備、辦理教師閱讀培訓及研習提昇閱讀教育知能至少 10 場；新增 4 間雙語學校提供本市家長更多選擇；今年更擴大辦理課程博覽會－臺灣燈塔教育節，除在地親師生外，共計 2,574 人次參加，爭取一般性補助款 1 億元整建成功國小老舊校舍及銘傳國中老舊校舍等。資本門統籌經費 1 億 7,059 萬 4,000 元辦理市屬公立學校零星修繕及充實公立學校及幼兒園、體育場所、教師研習中心、童軍活動中心、教育處環境及設備、午餐廚房設備等，報廢校舍拆除、電力設施改善及先期規劃、設計暨自來水設施改善、老舊危險教室拆除暨校舍防水防漏工程等計 151 項次以上，各校零星修繕平均達 2 次以上，本府結合教育部 110 年一般性補助款執行「資訊設備與網路維運」，更新本市國民中小學計 14 校電腦教室管理系統、電腦主機、硬體廣播、伺服器及顯示器計 1,285 萬 8,000 元。補助免費教科書預算 2,541 萬 3,000 元嘉惠本市 55 所國民中小學(含 4 所完中)學生約 43,054 人(上下學期)名，完成經費補助一般生免費教科書及特殊需求學生教科書補助，減輕家長負擔，嘉惠學子。續辦原住民部落大學共開辦語文教育、文化探索、產業經濟等十大類學群課程、辦理第十五屆終身學習博覽會暨 110 年學習型城市成果展整合展現社區大學、原住民族部落大學、長青學苑、成人基本教育班、樂齡學習中心等終身學習機構及學習型城市承辦單位共同展現學習及計畫成果；發展國民體育、學校體育、健康促進學校及衛生保健、全額補助貧困學生及定額補助全市午餐；辦理 17 所學校特教評鑑、加強關懷中輟生、加強防制校園霸凌與藥物濫用及推動國中技藝教育學程；為使雙薪家庭安心工作，減輕雙薪及弱勢家庭托育負擔，持續推動教保服務公共化政策，提供優質合宜之教保服務，規劃建置非營利幼兒園達一區一園，簽定準公共幼兒園 31 園，提供優質平價教保服務達 52.84%；設置教保資源中心 12 據點，開辦假日親子互動課程達 91 場次，及為因應疫情又辦理 18 場線上活動提供在家親子互動活動；公立幼兒園(含國小附幼)課後留園服務全數開辦達 45 園；5 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完成撥付補助經費計 9,755 萬 3,252 元等。未來本處仍將依據施政計畫，致力推動各項教育業務，以培育基隆學子。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教育部門	一、國民小學教育	(一)教育行政-推動各項教育重點工作	1. 規劃本市各公立國小4年級學生，及各公立國中部份班級學生至中山高中、長興國小及東信國小英語村進行遊學，計新台幣20萬元整(109學年度第二學期及110學年度因新冠肺炎疫情而取消)。 2. 辦理本市110學年度市屬公私立中小學校長暨公立幼兒園園長會議，經費計新台幣34萬5,000元。 3. 辦理「109學年度第2學期暨110學年度科技領域國小校本課程合作學校實施計畫」學校經費計新台幣66萬元。 4. 辦理110年度「中小學數位學習深耕計畫」經費計新台幣70萬4,546元。 5. 5.110年度「中小學校人工智慧計畫」經費計新台幣19萬4,162元。 6. 辦理110年度「數位學習教師增能工作坊計畫」經費計新台幣1萬6,960元。 7. 辦理國小110年度課後照顧計畫，補助經費為（融合班：109學年度第二學期328萬9,850元及110學年度第一學期409萬7,928元)，共計738萬7,778元。 8. 辦理本市110年度資訊組長專業研習，經費計新台幣3萬2,164元。 9. 辦理110學年度「教育優先區計畫」，補助經費共計新台幣423萬8,482元。 10. 辦理「鄉基寶守護獸命名活動」推動鄉基寶APP，經費共計9萬7,440元整。 11. 配合本市兒童藝術節系列活動「鄉基寶城市尋寶趣」，經費共計4萬9,000元整。 12.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緊急採購教學用行動載具1,000台及無線路由器62台，經費共計974萬1,238元整。 13. 辦理「基隆市110年度購置教學用行動載具設備財物採購」，採購1500台教學用行動載具，經費共計1,593萬元整。 14. 為利各校統一管理Chromebook，辦理「基隆市教學用行動載具(Chromebook)管理系統使用授權費」採購一案，經費共計85萬4,000元整。	100%

参、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15. 辦理本市 110 年度教學補給站計畫，補助經費總計 529 萬 1,815 元，補助本市 33 所國小現職教師購置班級內特色學習區教材或教學授課上之教材教具。 16. 辦理 110 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口說藝術競賽，臺灣閩南語組 51 隊 12 位；客語組 27 隊 76 位，有四縣腔、海陸腔；原住民族語組 18 隊 5 位，另加入新住民表演 8 隊 21 位，經費共計 27 萬 8,030 元。 17. 學生部分：辦理 7 月分「109 學年度本土語文(閩南語、客語及原住民族語)認證考試輔導班」，經費共計新臺幣 28 萬 8,960 元。8 月分「109 學年度本土語文(客語)認證考試輔導班」，經費共計新臺幣 13 萬 3,760 元。配合原住民族委員會於 110 年度辦理認證考試加強輔導班共有 2 梯次，經費共計新臺幣 8 萬 4,640 元。 18. 教師與社會人士部分：於 110 年度辦理 2 場「臺灣閩南語認證考試輔導班」，經費共計新臺幣 13 萬 1,08 元。 19. 辦理「109 學年度本土語文(客家語)單元主題式課程設計與共同備課課程工作坊」經費計新臺幣 8 萬 9,864 元。 20. 辦理「109 學年度本土語文(客家語)教學國民中學之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培訓認證計畫」，經費共計新臺幣 11 萬 9,376 元。 21. 辦理「109 學年度本土語文(閩南語)教學國民中學之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培訓認證計畫」、「109 學年度本土語文(闘南語)單元主題式課程設計與共同備課課程工作坊計畫，經費共計新臺幣 12 萬 300 元。 22. 辦理「109 學年度推動 12 年國教本土語言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線上教學能力精進工作坊」及「基隆市 110 學年度推動 12 年國教本土語文線上教學師資人力資料庫甄選」,經費共計新臺幣 19 萬 9,250 元。 23. 辦理 110 學年度發展本土教育校訂課程實施計畫「碇內國中本土語文融入藝術與人文推廣培訓」、「中興國小本土語文融入藝術與語文領域傳藝推展」，經費共計新臺幣 23 萬 500 元。 24. 辦理「110 學年度發展本土語文沉浸式教學特色課程母語推廣活動」，經費共計新臺幣 16 萬 7,400 元。	

参、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25. 辦理「110 學年度本土語文(閩南語、客語)巡迴代理教師甄選」，經費共計新臺幣 5 萬元。 26. 辦理「110 年度夏日樂學計畫」共補助 8 校，經費計新臺幣 82 萬 6,810 元。 27. 110 學年度共招聘 5 位原住民族語老師，辦理「110 學年度專職族語老師」第 1 期經費共 180 萬元。 28. 國中、國小端之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人員分別由 13 校擔任主聘學校；直播共學由中和國小擔任主聘學校、正濱國小及德和國小為從聘學校，辦理「110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原住民族語開課經費」第 1 期經費共 193 萬 9,796 元。另補助武崙國中自辦直播共學，辦理「110 學年度非同步原住民族語直播共學學習課程」經費共 8,168 元。 29. 辦理「110 學年度國中、國小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交通費」第 1 期經費共 5 萬 6,000 元。 30. 鼓勵學校發展原住民學生特殊專長，辦理「鼓勵原住民學生發展多元智能補助計畫」，110 年度補助八斗高中經費 16 萬元。 31. 辦理「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籍學生住宿及伙食費」共補助 4 校，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經費共 55 萬 6,500 元、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經費共 76 萬 6,500 元。 32. 補助八斗高中辦理「110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族社團」經費共 6 萬元。 33. 辦理「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成立本土文化社團實施計畫」，109 學年度補助正濱國中經費 2 萬 2,852 元、110 學年度補助東信國小、復興國小、信義國小、正濱國中、信義國中共 5 校，經費共 18 萬 8,596 元。 34. 辦理「110 年度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計畫」，為中心運作及執行 4 項子計畫:辦理教材研發、增能研習、返鄉部落踏查、文化體驗營，補助經費 176 萬 3,500 元。 35. 109 學年度推動新住民語文課程計畫：開設越南語 25 班、印尼語 9 班、泰語 10 班、柬埔寨與 1 班計 45 班，經費 104 萬 3479 元整。 36. 110 年度新住民子女教育經費：包括華語補救課程、教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師多元文化研習、國際日、小團體諮詢、親職教育研習等計 14 件子計畫，經費計 72 萬 4114 元。 37. 辦理 110 年度探究與實作方案，經費共 42 萬餘元。 38. 辦理本市 110 年度科學展覽實施計劃及參加第 61 屆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經費共計新臺幣 46 萬餘元。 39. 辦理基隆市 110 學年度金融基礎教育實施計畫，中央核定經費共計 20 萬元。 40. 辦理 109 學年度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經費計新台幣 508 萬 3,677 元，國民中小學開班經費計新台幣 1,995 萬 1,280 元。 41. 辦理本市 110 年度創新教學校園補助計畫，110 年度申請通過學校共有 9 校，包含 2 所國中、7 所國小，使用經費計新臺幣 277 萬 6,740 元整。 42. 辦理「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暨 110 學年度科技領域國小校本課程合作學校實施計畫」學校經費計新台幣 66 萬元。 43. 辦理 110 年度「中小學數位學習深耕計畫」經費計新台幣 70 萬 4,546 元。 44. 110 年度「中小學校人工智慧計畫」經費計新台幣 19 萬 4,162 元。 45. 辦理 109 學年度推動海洋教育計畫，經費計新台幣 90 萬 5000 元。 46. 辦理 110 年度「數位學習教師增能工作坊計畫」經費計新台幣 1 萬 6,960 元。	
		(二)辦理各項考試、評鑑、研習、審查	1. 中央補助：本市 110 年度聘僱外師學校為中山高中（國中部)、長興國小及東信國小，並由本府教育處及本市英語教學資源中心於每年 4-5 月至各校進行訪視，經費計新台幣 605 萬 3,309 元。 2. 本府自籌：本市 110 年度自聘外籍英語教師學校為中興國小、中華國小、成功國小、暖暖國小、長興國小及百福國中，經費共計 509 萬 9,187 元。 3. 辦理 110 年度教學卓越獎初選活動，經費 9 萬元整，推薦仙洞國小、銘傳國中參加複選，其中仙洞國小獲得教學卓越銀質獎，獲得獎金三十萬元整 4. 總統教育獎：辦理縣市初選，經費 5 萬元，推薦曾偲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嫻、林沂錡參加全國複選，兩人獲得奮發向上獎，各得獎金1萬元及獎狀一紙 5. 辦理110年度全國性多元文化教育優良教案甄選，選出佳作至特優計23件作品，並於明德國中舉辦頒獎典禮，總經費65萬元整 6. 辦理109學年度科展獲特優學校參加中華民國第61屆中小學科展聘請專家學者指導學生經費計新台幣14萬元。 7. 辦理本市教育審議委員會第十一屆第1及2次會議經費共計新台幣4萬3,135元，其中第1次計2萬635元、第2次計2萬2,500元。	
		(三)獎勵及補助-獎勵及照顧弱勢學生向學	1. 110年度督導國民中小學推動教育優先區實施管考工作輔導訪視計畫績優學校獎勵金共1萬4,000元整。 2. 辦理109學年度「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習扶助－學校開班計畫」實支1,995萬1,280元，109學年度四期開班，總計開班數為1,357班，總受輔學生人數為4,101人。	100%
		(四)爭取中央補助經費，充實軟硬體環境，減輕本市財政負擔	1.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本府辦理「雙語國家政策-口說英語展能樂學計畫」112萬1,732元。補助本市充實英語教學設備及辦理英語競賽。 2. 辦理「110學年度國小數位學習教材網路及教學設備補助實施計畫」，經費共計新台幣8萬8.360元。 3. 補助八斗高中辦理「110年度充實原住民一般教學設備」經費共46萬5,000元。 4. 使用教育部一般性補助款，辦理本市「110年國民中小學資訊設備暨電腦教室地坪、桌椅更新維護財務採購」計畫，更新本市國民中小學計14校電腦教室及教育網路中心教學相關設備，本案核定經費計新臺幣1,285萬8,000元整，教育部補助經費1,061萬8,000元，本府自籌款224萬元。 5. 辦理「班班數位化2.0」乙案經費計新台幣2,992萬元(高中及國小3-6年級)。建置本市高中、國中小及特教班共375班智慧教室，其中含有75吋/86吋以上觸控電視、電腦主機(或筆電)及開闔式黑板，讓學生可以獲得一個教學更為多元的環境。 6. 「110年度國民中小學『校園網路電路費』」一案經費計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82 萬 3,680 元，補充各校網路及電路之費用。 7. 辦理 110-111 年度數位學習推動計畫，其中包含「國中小科技輔助自主學習」、「5G 智慧學習學校」及「5G 新科技學習示範學校」3 項子計畫，本案教育部核定經費為 907 萬 5,000 元整，教育部補助款 798 萬 5,000 元，本府自籌款 109 萬元。透過其計畫的實施，購置 576 台行動載具、24 台行動載具充電車及各項資訊耗材，讓有效學習得以實踐在不同程度的孩子身上，輔以自主學習的模式及支持系統，或府指新興科技(VR)的配合，協助教師增能可運用的策略，實施更多元的學習。 獲核定補助學校如下： (1)國中小科技輔助自主學習：七堵國小、深澳國小、成功國小、武崙國小、隆聖國小、仙洞國小 (2)5G 智慧學習學校：八斗高中、中華國小、西定國小、明德國中、建德國中、港西國小、華興國小、暖西國小及深美國小。 (3)5G 新科技學習示範學校：中華國小、南榮國中及正濱國中。	
		(五)國小增置員額人事費	1. 110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本府「採外加代理教師」方式推動國小合理教師員額事項，補助經費計新台幣 7,265 萬 1,520 元。 2. 110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本府「本市公立國小增置員額至 1.65 專案」辦理 32 名普通班教師薪資，補助經費計新台幣 1,936 萬元。 3. 110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本府「本市公立國小兼任及代課教師(編制內)鐘點費差額」，補助經費計新台幣 229 萬 5,826 元。 4. 110 學年度課稅配套方案之公私立國中小授課節數及導師費實施計畫，補助經費計新台幣 4,967 萬 8,144 元。 5. 110 學年度「教育部補助本府公立國民中學增置專長教師員額實施計畫(國中 1000 專案)」核定補助本市中山高中(國中部)等 13 校,共 14 位代理教師,計新台幣 912 萬元。	100%
		(六)推展十二年國教課程，提	1.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國民教育輔導團各領域暨議題輔導小組輔導員，因課務代理產生之代課鐘點費、勞健保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昇教師專業知能-規劃各項教學、教材、教法研討及觀摩活動、獎勵績優教師	費、勞退金及公付補充保費 222 萬 5,902 元。 2.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國民教育輔導團各領域暨議題輔導小組團務經費 141 萬 2,000 元。 3.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國民教育輔導團各領域暨議題輔導小組輔導員，因課務代理產生之代課鐘點費、勞健保費、勞退金及公付補充保費 231 萬 6,142 元。 4.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國民教育輔導團各領域暨議題輔導小組團務經費 192 萬 6,000 元。 5. 本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群組織執行地方輔導群運作 109 學年度辦理採購電腦設備經費 20 萬 2,600 元。 6.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及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國民教育輔導團生活科技非專長教師增能研習及回流研習計畫經費 30 萬元。 7. 109 學年度辦理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2 年國教前導學校計畫經費計 299 萬 7,729 元。 8. 109 學年度辦理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 12 年國教活化教學計畫計 60 萬 2,902 元。 9.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薪傳教師減授課鐘點費 8 萬 3,682 元。 10. 110 學年度薪傳教師減授課鐘點費 42 萬 3,284 元。 11. 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專業回饋人才培訓經費 1 萬 7,100 元、教研中心設備更新、電子用品採購 68 萬 7,000 元整。 12. 辦理地方輔導群巡迴訪視，推動公開觀課 2.0，至本市各國中小，參與各校公開觀課，提供教學與行政協助。 13. 辦理國教輔導團各領域輔導員增能研習計畫。 14. 109 學年度下學期補助本市各校辦理教師專業成長社群共 103 群，共 869 人次，補助 47 萬 7,900 元整。 15. 精進計畫辦理交通安全、人權教育、性平教育、學力提升、課程領導人、素養導向教學、探究式學習、課程評鑑、書法教育.....等全市性跨校教師增能研習，培訓經費 116 萬 3835 元。	
		(七)推動資訊教育-充實及維護本市教育網	1. 辦理本市 110 年度資訊組長專業研習，包含 Linux 初階及進階課程、資安應辦事項及智慧網管教育訓練課程...等，共 219 人參與，經費計新台幣 3 萬 2,164 元。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路中心及各校網路設備，及辦理電腦研習	2. 辦理本市教學軟體補助計畫，供學校教師申請補助並融入教學，計有 5 校提出申請，共補助 10 項教學軟體，學生 292 人受惠，經費計新台幣 9 萬 8,000 元。 3. 採購本市線上教學軟體同時 250 會議使用授權「google workspace for education Teaching and Learning Upgrade 授權 80 組 1 年」經費計新台幣 9 萬 9,960 元。 4. 本市教網中心採購機房 DVR 監控錄影機一台及攝影鏡頭兩個，以符合行政院要求「各機關需於 110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汰換所有大陸廠牌資通訊產品」，經費共計 1 萬 5,750 元。 5. 為使本市教網中心機房網路防火牆服務不致中斷並提升效能，新購新式防火牆 1 台，經費計 350 萬元。 6. 為使本市教網中心機房「網站應用程式防火牆 WAF」服務不致中斷，延長 1 年授權，經費計 4 萬 8,825 元。 7. 為維持本市教育網路中心服務運作正常無虞，採購伺服器記憶體 18 支，經費共計 42 萬 3,000 元。 8. 優化本市「Scratch 3 & App Inventor 線上教學平台」，經費共計 9 萬 5,000 元整。 9. 辦理「109 年度全國貓咪盃－SCRATCH 競賽暨創意市集」縣市研習，經費共計 2 萬 8,626 元整。 10. 辦理 110 年度「基優盃 Scratch 遊戲趣競賽」，經費共計 29 萬 4,200 元整。	
		(八)免費供應教科書、補充教材、視聽媒體及各類手冊編印等	1. 110 年度編列補助教科書預算 2,541 萬 3,000 元，分兩期撥付，第一期（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期（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補助本市 55 所公立國民中、小學（含四所市立高中國中部）學生約 43,054 人(上下學期)，減輕家長負擔，嘉惠學子。其中弱勢學生教科書補助 440 萬，一般學生教科書補助 2,101 萬。 2. 另亦全額補助本市特殊需求學生大字書、點字書等教材，嘉惠本市視覺障礙之特殊生之需求，達成原訂目標值 100%。	100%
		(九)辦理教育人員甄選、介聘業務	1.教師聯合甄選介聘 (1)現職教師外縣市介聘 110 年度辦情形如下：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table>
<tr><th colspan="3">計　畫　名　稱</th><th rowspan="2">執　　行　　成　　果</th><th rowspan="2">完成程度(%)</th></tr>
<tr><th>類</th><th>項</th><th>目</th></tr>
<tr><td></td><td>二、高中教育</td><td>(一)獎勵及補助-獎勵及照顧弱勢學生向學</td><td>
<table>
<tr><th>教育教段</th><th>申請</th><th>成功調出</th><th>成功調入</th><th>新增缺額</th></tr>
<tr><td>高中</td><td>13 人</td><td>1 人</td><td>1 人</td><td>0 名</td></tr>
<tr><td>國中</td><td>51 人</td><td>3 人</td><td>1 人</td><td>51 人</td></tr>
<tr><td>國小</td><td>38 人</td><td>21 人</td><td>10 人</td><td>38 人</td></tr>
<tr><td>幼兒園</td><td>28 人</td><td>21 人</td><td>5 人</td><td>28 人</td></tr>
</table>
(2)現職教師市內介聘
①國中：110 年 6 月 15 日、110 年 6 月 28 日
②國小及幼兒園：110 年 6 月 23 日、110 年 7 月 5 日。
(3)超額教師留用介聘
①國中：應有教師 792 名、實有教師 737 名(其中教師跨校交流 1 名)、超額留用 10 名。
②國小：應有教師 1098 名、實有教師 941 名、懸缺 143 名。
③幼兒園：應有教師 233 名、實有教師 148 名、懸缺 77 名。
(4)代理及代課教師甄選:國中小及幼兒園：本市於 110 年 7 月 23 日(五)辦理。

1. 110 年度本市高級中等以上學校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大專組錄取 26 人，高中組錄取 17 人，共發放新台幣 18 萬 1,000 元整。
2.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獎勵優秀國中畢業生升學市立高中獎學金，共計核發 45 人，頒發獎學金新台幣 51 萬元整，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獎勵優秀國中畢業生升學市立高中獎學金，共計核發 208 人，頒發獎學金新台幣 270 萬元整。
3. 本市 110 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就學貸款利息 4 萬 7,956 元整。</td><td>100%</td></tr>
<tr><td></td><td></td><td>(二)爭取中央補助高中經費，充實軟硬體環境，減輕本市財政負擔</td><td>1. 110 年度因應新課綱規劃總體課程實施所需課室空間及適性學習空間活化需求改善計畫，共獲核定 150 萬元補助，藉以優化高中學校學習環境。
2. 110 年度高中優質化輔助方案核定補助計畫經費獲核定 803 萬 5,979 元。</td><td>100%</td></tr>
</table>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3. 110 年度高中充實一般科目教學設備計畫經費獲核定 32 萬 8,000 元。 4.110 年度高中第二外語教育經費獲核定 36 萬 2,880 元。	
	三、國民中學教育	(一)推動地方教育發展基金、校舍安全規劃及校園防災教育等業務	1.推動國教業務、研習活動及校園防災業務等:本府為提昇本市總務人員工作相關知能，並配合教育部派員參加各項研習課程及會議計 20 次以上；配合中央政策辦理基隆市政府教育處「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電力系統改善勘查盤點」校園會勘及審查等 50 場以上；辦理災害防救各項觀摩及演練等研習至少 23 場，並利用各種資訊媒體、海報及各校網站進行宣導，以融入課程及生活，培養學生憂患意識，在面對氣候變遷及各種非自然災害之應對能力。 2.推動落實地方教育發展基金：本市為推動落實地方教育發展基金，聘用三名人力以順利執行本項計畫。 3.所屬學校機械設備相關修繕及消防設備改善:機械設備相關修繕本年度計 4 校，執行經費計 29 萬 4,900 元。消防設備改善本年度計 12 校，執行經費計 153 萬 7,351 元。 4.校舍安全鑑定及耐震補強規劃相關業務:校舍安全鑑定及補強規劃相關業務：辦理校舍安全評估、檢測及鑑定計有 14 校次，執行經費達 97 萬 6,000 元。	100%
	四、行政管理與推展	(一)辦公室維護管理及庶務性工作	為使本處各項教育行政業務推展無礙，110 年於安樂行政大樓各項分攤費、水電費、辦公室清潔及維護等庶務性支出，預算總計新台幣 934 萬 70 元整；執行全年度安樂行政大樓管理分攤費 34 萬 5,440 元、水電費 41 萬 8,725 元、電話費 10 萬 6,215 元及辦公事務等什項費用 6 萬 3,690 元，110 年度業務計畫已全部執行完畢。	100%
	五、營建及修	(一)改善各國小教學環境及設備	1.改善及充實公立學校及幼兒園、體育場所、教師研習中心、童軍活動中心、教育處辦公環境及設施設備:改善充實公立學校及幼兒園、體育場所、教師研習中心、童軍活動中心、教育處環境及設備、午餐廚房設備等、整建國中小教育設施(含報廢校舍拆除、電力設施改善及先期規劃、設計暨自來水設施改善)、電腦設備、校舍防水隔熱及校園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建工程		環境營造計畫等相關工程達 161 校次計 9,235 萬 9,137 元、老舊危險教室拆除改建計 9 校計 1 億 3,944 萬 2,529 元、運動場跑道整修工程整修 3 校計 1,295 萬 5,760 元。 2. 國中小校舍耐震能力評估、補強及設施設備改善計畫：辦理國中小校舍耐震能力評估、補強及設施設備改善 11 校次計 1 億 882 萬 4,574 元。	
	六、樂齡學習工作	(一)樂齡學習	本市七區皆設有樂齡學習中心，提供老年人學習資源，於 110 年 1 至 12 月共舉辦樂齡核心課程、自主規劃課程、貢獻服務課程等三大類課程活動共 650 場次，計有 15,326 人次參與。	100%
	七、體育保健	(一)發展國民體育	1. 鼓勵本市各單項委員會及學校團體參加全國性各項比賽，並舉辦各項市長盃及理事長盃等各項體育競賽，辦理各項教練及裁判講習，促進選手間交流，並選拔優秀選手代表本市出賽，以提升本市體育發展水準。 2. 本市參加「110 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活動業已於 110 年 3 月 20 日至 22 日假宜蘭縣各體育場館辦理完畢；本市代表隊人數共計 277 人，參加項目包括：田徑、跆拳道、籃球、棒球、慢速壘球、槌球、傳統射箭、傳統樂舞、傳統負重及傳統拔河共 10 個項目，本處於比賽期間隨同代表隊一同前往宜蘭，協助各項聯絡及行政事宜，並至各場地為選手加油、打氣，在教練及選手的努力之下，本市共獲得 3 金 4 銀 2 銅及其他諸多團體獎項。 3. 「110 年全國運動會」活動業於 110 年 10 月 16 日至 21 日假新北市各體育場館辦理完畢，本市代表隊計 270 人，參加項目包括：田徑、游泳、射箭、跆拳道、羽球、網球、拳擊、手球、柔道、橄欖球、射擊、桌球、鐵人三項、角力、輕艇、保齡球及軟式網球共 17 個項目，共榮獲 3 金 1 銀 3 銅等佳績。本市體育大放光彩，全國運創 6 年來最佳成績，本市游泳代表隊取得 3 金 3 銅，游泳的輝煌佳績讓基隆再度搶下全國運動賽事的版面。 4. 為配合教育部體育署「110 年運動 i 臺灣計畫」，本市辦理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諸多體育活動，包括：社區聯誼賽、水域活動、單車快樂遊、社區全民健走及社區體適能促進等，持續提升本市運動人口，參與總人數 61,719 人，另因本年度受疫情影響，於本年度增加線上直播課程辦理場次，觀看人次達 17 萬 6,780 人，觸及人次達 53 萬 2,536 人，成果斐然。 5. 另有關身心障礙體育活動方面，110 年度共辦理：「愛運動動無礙」巡迴運動指導團、身心障礙球類競賽、本市身心障礙綜合性運動會、身心障礙者保齡球體驗營、身心障礙者冰壺體驗營、全國身心障礙暨長青槌球錦標賽、基隆市特殊自行車育樂營、身心障礙地板滾球、身心障礙運動研習會及身心障礙活力養成班等，參與總人次達 2,549 人。 6. 由本市體育會各單項委員會及各協會辦理全國性活動：「110 年第五屆全國學生盃暨樂活分齡劍道錦標賽」、「110 年全國新住民健行暨嘉年華會」、「110 年全國柔力球錦標賽」、「110 年全國活力健康舞嘉年華」、「基隆市第六屆理事長盃暨十縣市跆拳道錦標賽」及「110 年國民體育日全國萬人健走大會師」，共計 6 場等活動，吸引各縣市選手參加，並提升本市運動風氣。	
		(二)推展學校體育	1. 本市代表隊參加「110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獲得 4 金 8 銀 5 銅，總奪牌成績較 109 年提升 3 銀。 2. 依據本市優秀運動員暨績優教練獎助學金辦法，獎勵代表本市出賽之表現傑出選手，爭取佳績。 3. 辦理 110 年全市中小學聯合運動會，提供學生切磋運動技巧的機會，並藉此機會選拔優秀運動人才參加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為本市爭光；本府共編列 300 萬元，執行率幾達百分之百。 4. 本市中小學體育促進會積極辦理各項體育活動，如：中小學聯合運動會、各項體育講習等，各校參與情形良好，活動皆圓滿達成。 5. 110 年度爭取中央基層選手補助款經費說明如下： (1)基層選手訓練站區域對抗賽因 COVID-19 疫情關係，體育署同意暫停辦理。 (2)基層選手運動輔導照顧總計 48 萬 8,420 元。 (3)本市共 42 所學校設有基層選手訓練站，除教育部體育署補助之 680 萬元以外，本府亦編列 136 萬元作為基層選手訓練站暨各級學校發展特色運動之配合款，提供各訓練站較充足之資源。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三)推展健康促進活動	1. 辦理市屬學校學童健康檢查，受檢對象為：國小一、四年級、國中一年級及完全中學學生健康檢查，自 110 年 9 月 16 日起至 11 月 30 日止辦理各項檢查作業，受檢學校計國高中 15 所、分校 1 所、國小 41 所及私立小學 2 所，整體受檢率達 100%。 2. 配合本市健康檢查工作，成立外部稽核小組，結合衛生單位實地訪查。 3. 配合健康檢查補助本市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學童矯治費用，每人補助最高 500 元整，覈實補助。109 學年度計補助 60 位學生，補助金額為新台幣 1 萬 180 元整。另 110 學年度補助經費預計於 111 年 7 月前辦理完竣。 4. 辦理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健康中心設備更新及改善，受補助學校共 2 所，核定經費 16 萬 8,500 元整，國教署部分補助經費新台幣 14 萬 3,225 元整，補助比率 85%，執行率達 100%。	100%
		(四)辦理環境教育活動	1. 推動本市各級學校完成環境教育指定人員認證研習。 2. 由信義國小賴麗雯校長擔任本市環境教育輔導小組召集人，結合 18 所衛星學校共同推動本市各級學校環境教育活動及研習。 3. 辦理 3 場 VR 實作工作坊，徵選 10 件優異教學模組，透過 VR 數位化，擴充教師實施的環境教育的使用資源。 4. 透過師生共同研習和實作，介紹能源新知和轉型應用，激發想像和創作動力，產出節能教材並拍攝節能宣導影片。 5. 拍攝全市環境教育成果影片，展現本市對環境教育推動之具體成效，促進本市國中小師生對環境教育概念及經驗交流。 6. 隆聖國小榮獲 110 年能源教育標竿學校銀獎。 7. 110 年西定國小水保酷學校示範基地啟用。	100%
		(五)補助學生午餐費	1. 補助全市國民中、小學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清寒及原住民學生共計 6,798 人次午餐費用，計新台幣 3,223 萬 9,924 元整。 2. 設籍本市國民中、小學一般學生定額午餐補助，國小學生每位每月補助新台幣 300 元，國中學生每位每月補助新台幣 200 元整，共計 3 萬 5,420 人次，計新台幣 3,262 萬 2,293 元整。 3. 補助 21 所小型學校及 7 所中型學校(200-400 位學生)廚工薪資。 4. 補助全市國民中、小學具午餐廚房之學校教職員工及廚工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午餐費共計 3,072 人次，計新台幣 966 萬 4,900 元整。 5. 辦理學校餐飲督導人員衛生講習，共計 255 人次餐飲督導人員及 24 人次廠商及家長會長代表參與；辦理學校餐飲從業人員衛生講習，共計 128 位餐飲從業人員參與。	
	八、特殊教育計畫	(一)辦理特殊教育	1. 落實各行政會議功能、提昇輔導團功能、加強督導學校特教行政；提昇各階段特教服務普及率、均衡本市資優教育區域發展；落實特教經費運用之效益；定期檢視各校特殊教育辦理成效。 (1)落實各行政會議功能 a.特殊教育諮詢會 本市 110 年度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於 12 月 27 日辦理，依據「基隆市特殊教育諮詢會設置辦法」設置，置正副主任委員各一人，由市長與副市長兼任，委員十五至二十人，除教育處長為當然委員外，餘由市長遴聘學者專家、教育行政人員、學校行政人員、本市教師會代表、家長代表、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相關機關(構)及團體代表等共 21 名，委員組織適當。 b.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 (a)本市 110 年度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依據「基隆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設置辦法」設置，本會置主任委員 1 人，由處長兼任主任委員，聘請特殊教育團體、身障學者、資優學者、相關服務專業人員、教育及家長代表等共 23 名。 (b)於 110 年 6 月 24 日、12 月 30 日召開 2 次會議，討論決議本市總類及各類別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安置流程提案。 c.特殊教育學生申訴評議會 本市特殊教育學生申訴評議會，由處長兼任主任委員，聘請特殊教育學者專家、教育行政人員、學校行政人員、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本市教師組織代表、特殊教育家長團體代表、法律及心理學者專家等共 13 名。 (2)行政運作及督導 a.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每學期本市各級學校依規定召開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以下稱特推會)，訂定校內特教工作計畫及評估前一學期特教工作執行成效，並將特推會紀錄提送至本府教育處(特教科)進行審查，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 56 校中 9 校修正後備查，47 校皆准予備查。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b.學校特教評鑑計畫 (a)為落實各項特殊教育政策，瞭解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各教育階段學校辦理特殊教育之成效，提升特殊教育服務品質，本府實施學校特教評鑑，於109年度開始實施，並預計於111年完成所有學校特教評鑑工作。 (b)110年度國民中小學特殊教育評鑑，其評鑑重點為「行政組織及運作」、「鑑定安置與輔導」、「課程教學」、「學校特色及改善情形」，將規劃4年內完成本市學校特教評鑑工作。 (c)109學年度評鑑學校： 甲、國小組-成功、仙洞、暖江、尚仁、中興、中正、復興、正濱、隆聖、港西、長樂(資優) 乙、國中組-明德、百福、中正、銘傳(資優)、建德、正濱 (d)特教宣導資源 印製宣傳三折頁、海報，讓本市家長了解特教概況，宣傳三折頁、海報均張貼在學校、全市各區公所及衛生所、大型醫療院所中，編輯內容提供家長掌握特教相關權益福利之訊息。此外也印製了特殊教育家長手冊，內容針對特殊需求學生的認識與接納、權益與義務、就學與服務、資源與協助等作詳盡的介紹。 2. 提昇本市學前教保服務人員及學前特教巡迴輔導教師知能；強化以學生為中心之鑑定安置工作；辦理心評人員培訓與分級；確保學生就學安置之適切性。 3. 推動普通教育與特殊教育課程之融合；強化教師個別化教育計畫與個別輔導計畫之擬定與執行；精進各類特殊教育專業成長團體。 4. 定期檢討特殊教育班級人力運作情形;辦理專業團隊增能、建立專業團隊合作模式與督考機制；建置校園無障礙環境及全面接納之友善環境。 (1)定期檢討特殊教育班級人力運作情形 a.本市國中小各類特教班級人數與人力調整機制運作說明如下： (a)每年3月調查各校特教生增減情形，召開人力調整會前準備會，依據各校近3年特教學生增減趨勢，於班級調整研商會議檢討既有班級設置與人力編制情形。 (b)每年3月底召開班級調整研商會議，並召開班級調整研商會議，以各校特教學生總數，依本市規定調整並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核定次學年度各校特教班級數與教師員額編制數(含集中式、分散式資源班、巡迴輔導班)。 (c)每年 6 月依據各校新生報到後異動情形，辦理特教班及支援人力調整會議，以巡迴輔導人力支援各校特教服務需求。 (d)依據 3-6 月班級調整會議決議，函頒該年度特教班級數與教師編制數核定表。 b. 本市依據每年檢討結果，爭取巡迴班、資優班設班與特教教師編制增額，並作為辦理教師甄選之依據，以利推動精緻化特教教學與服務。 (2)建置校園無障礙環境及全面接納之友善環境。 a. 充實與改善校園無障礙設施設備 (a)為使身心障礙者能夠便利享用各種資源，並排除存於生活環境中的各種有形和無形的障礙，透過無障礙觀念的推動與校園環境的改善及設備、設施的充實，提供身心障礙者安全而合用的無障礙生活環境，使其方便使用各項公共設施，並加強其參與社會活動之機會，進而獲得適性之發展。 (b)辦理 110 年度無障礙校園環境改善計畫，教育部 110 年核定補助經費計 645 萬 8,524 元整，配合本府自籌款 253 萬 9,740 元整，共計 899 萬 8,264 元，補助隆聖國小、深美國小、深美國小等 3 校改善校園無障礙環境。 (c)請各校針對無障礙設施做全面性之清查後上網通報，另配合本府無障礙勘檢小組對學校之檢查結果督促學校改善。 (d)為充實建築物設置無障礙設施設備勘檢人力，110 年度薦派 4 員參加建築物設置無障礙設施設備勘檢人員培訓。 b. 充實特教教學設施設備 (a)特殊教育教學福利社計畫： 補助汰換各校集中式特教班(每班 9 萬)、資源班(每班 3 萬)教學相關設備，並規劃逐年結合教學精進計畫，充實相關設備，共補助 43 校 86 間特教班教室，總計 694 萬 2,741 元整，補助覆蓋率達 80%。 (b)知動(體能)旗艦示範教室建置計畫：核定補助安樂國小、暖暖國小、安樂高中各 100 萬打造全市示範教室。	

参、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c)110 年度向國教署爭取近 500 萬特教班級設施設備汰換計畫，計有 40 所國小、15 所國中受惠： 甲、110 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民中小學集中式特教班教學相關設備計畫：班班建置觸控大屏、開闔式白板及周邊設備等。 乙、110 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民小學身障資源班教學相關設備(大屏及周邊設備)計畫，核定補助經費計 159 萬元。 丙、110 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身心障礙學生線上學習相關設備計畫，核定補助經費計 306 萬元。 5. 強化轉銜與追蹤輔導機制，強調特教學生生涯發展教育，鼓勵家長參與各項會議與學生活動，建立良性互動的教育伙伴關係。 6. 持續推動身心障礙學生適應體育。 教育部將適應體育納入新課綱並推動三階段適應體育發展方案：持續推動適應體育理念的落實；強化教師專業知能；提供各類身心障礙學生適當的體育學習環境，以增加其身體活動參與機會，享受運動樂趣，進而提高生活品質，本府配合教育部推動計畫之目標： （1）本府與國立師範大學持續合作辦理「適應體育初階教師增能研習」，110 年針對特教暨體育教師各辦理 1 天 1 場次，人數總計 47 人參與，以提升適應體育品質。 （2）本府於 110 年補助本市安樂高中建置全市首座符合特奧滾球規定之標準賽道，以推廣本市學生參加特殊奧林匹克滾球運動，本市安樂高中 109 年參加特殊奧林匹克滾球競賽榮獲「融合四人團體賽」冠軍，並於 110 年 12 月 5 日再次參加亦榮獲冠軍。 （3）為推動融合教育，增進普通生與特教生良性互動之機會，基隆市設有集中式特教班之國民小學，中正國小、八斗國小、暖暖國小、七堵國小、安樂國小、中興國小及仁愛國小，還有基隆市安樂高中(國中部)，共計 8 所學校，於 110 年 10 月 14 日與中華台北特奧會簽署國際特奧會融合學校專案「天使有約與國際接軌」計畫合作備忘錄。 （4）為推動本市中小學特教生趣味運動會及培育特奧滾球人才，獲得運動 i 台灣計畫經費補助，預計於 111 年委由深美國小及安樂高中辦理。 7. 結合民間團體辦理特殊教育。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1) 基隆市設有集中式特教班之國民小學於 110 年 10 月 14 日與中華台北特奧會簽署國際特奧會融合學校專案「天使有約與國際接軌」計畫合作備忘錄。 (2) 本府補助社團法人基隆市聾啞福利協進會辦理「110 年學童簡易手語溝通班」共計 8 場次、96 人次。 (3) 本府補助社團法人基隆市自閉症家長協會辦理「星兒的異響世界-太鼓響起」共計 5 場次、86 人次。	
		(二)學生事務與輔導	1. 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輔導工作輔導團、學生輔導、關懷中輟學生、生命教育、性別平等教育、正向管教、人權法治與公民教育、品德教育。 (1)輔導工作輔導團 a. 設置本市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輔導團，並召開 2 次輔導團務會議(含 1 次新年度計畫審查會議)及 2 次分工小組會議。 b. 針對全市校長辦理 2 場次「國民中小學校長推動友善校園工作檢討及策進作為研討會」： (a)第 1 場次：110 年 9 月 30 日召開，主題包含「新修訂之校園霸凌防制準則，及校園事件處理會議」、「處理校園霸凌事件與不當管教事件實務經驗分享」。 (b)第 2 場次：110 年 12 月 2 日召開，主題包含「校園學生自我傷害辨識與防治處遇知能研習」和「落實兒童權利公約，營造友善校園」。 (2)生命教育 a. 設置「基隆市政府生命教育資源中心學校」，由本市中山高中與建德國小協助本市國中小各級學校生命教育推展，執行國中小生命教育教師培力、建置本市生命教育種籽教師學習社群，並建立本市生命教育教材。 b. 招募本市生命教育種籽教師，9 月至 12 月辦理生命教育議題融入教學培訓工作坊共 6 場次(含 1 次觀議課)，場次及講師資訊如下： (a) 110 年 9 月 15 日，講師係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翁育玲老師，主題「認識生命教育實質內涵及議題融入課程」。 (b) 110 年 9 月 29 日上午，講師係國立政治大學教育系徐永康博士後研究員，主題「繪本融入生命教育」。 (c) 110 年 9 月 29 日下午，講師係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翁育玲老師，主題「素養導向教案設計與實作」。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d) 110 年 10 月 27 日，講師係桃園市平鎮高級中學吳瑞玲老師，主題「非正式課程設計及教案建議」。 (e) 110 年 11 月 10 日，講師係臺北市教育局聘任督學蔡錦老師，主題「生命教育深耕校園文化及教案討論」。 (f) 110 年 12 月 8 日，諮詢委員係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翁育玲老師，進行觀議課。 c. 產出本市生命教育融入議題教學示例 1 份。 d. 辦理本市 110 年度生命教育成果觀摩會 1 場次：110 年 11 月 25 日，計 70 人左右參加。 e. 辦理 2 場次全市教師生命教育專業培力研習： (a)初階場：110 年 8 月 23 日，講師係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生命教育諮詢委員錢永鎮老師，題目係「校園學生自傷危機辨識與初級預防教育」。 (b)進階場：110 年 11 月 25 日，講師係東吳大學哲學系張峰賓教授，題目係「生命教育議題融入非正式課程案例分享與教學實作」。 f. 辦理 2 場次「家長志工生命教育繪本讀書會工作坊」，培力本市家長成為多元生命教育繪本導讀人員，以協助各校推動生命教育工作。 g. 8 月至 10 月辦理本市生命教育教案甄選，國中組和國小組各評選出特優、優等和佳作等作品。 h. 辦理 10 場次生命鬥士生命教育巡迴講座，總參加師生約 2000 人次，透過生命鬥士分享生命經歷，培養學生珍惜生命並勇於面對挫折之生命態度。 (3) 性別平等教育 a. 強化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運作，依性別平等教育法之規定,，召開 4 次會議，並依同法第 5 條、第 10 條及其施行細則第 3 條之規定，擬定 110 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年度主題—防治數位/網路性別暴力及實施計畫。 b. 設置國中/國小各1所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學校(正濱國中/正濱國小)，蒐集及推廣性別平等教育資料，協助教育處建立調查專業人才資料庫、建立分級人才資料庫。 c. 為充實學習環境與教學資源辦理110年度防治數位性別暴力課程設計暨影片拍攝教學研習 1 場次。 d. 辦理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工作： (a)辦理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專業人員初階/進階培訓各 1 場次，初階計有 35 人全程參與，進階計有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21 人全程參與，納入「基隆市中小學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專業人才名冊」者計 20 名。 (b)辦理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專業人才實務案例分享與交流 1 場次，邀請張麗君諮商心理師擔任講座，提升調查專業人才對於「創傷知情」之認知與了解，在理解創傷如何影響當事人(孩子)後，可以用相關知識基礎來重新看待人(孩子)的行為、以及改變、回應當事人(孩子)的做法，讓調查處理程序更為友善。 (c)辦理校園性別事件行為人防治教育課程研討 1 場次，邀請新北市特聘督學(本委員會委員)魏素鄉擔任講座，提供各校規劃校園性別事件輔導處遇與防治工作之策略及參考，強化學校輔導、課程教學相關人員實施之教育處置及輔導之成效。 (d)辦理校園性別事件調查處理程序說明會 1 場次，邀請張麗君諮商心理師擔任講座，藉由認識法規、處理程序之說明，深入淺出，提升學務人員調查處理校園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事件知能。 e.辦理性別平等教育宣導： (a) 辦理學生懷孕事件及相關性平議題處理實務案例研討 1 場次，邀請勵馨基金會社工諮商處曹宜蓁總督導擔任講座，提升教育人員對學生懷孕事件之輔導能力，使教師明白如何協助非預期懷孕學生之輔導安置及社會資源應用。 (b) 辦理普通班教師特教知能研習-特殊生的性別平等教育 1 場次，邀請台灣性別平等教育協會莊淑靜監事(現任本市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之委員)擔任講座，加強普通班教師對特殊生融合教育之性別平等議題之了解，並尊重學生之性別特質及個別差異，以營造多元開放、性別友善之校園。 (c) 辦理 110 年度性別平等校園 Vlog 徵件比賽 1 場，藉由教師引導，喚起學生對性別平等議題之反思並藉由影片紀錄方式進行反饋，同時培養學生應有的資訊媒體素養與能力，參賽對象為本市各公私立國民中學及小學高年級在學學生。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d) 辦理性別平等教育大會考 1 場次，由本市「國教輔導團性別平等教育議題小組」以國小高年級學生對象進行佈題，以本市 110 年之課程主軸「防治數位性別暴力」進行本次活動之題庫設計與建置，並結合智慧教育，以直播方式，辦理「Kahoot(課堂限時問答遊戲)」線上快問快答。 (4)正向管教 a. 成立正向管教輔導團，輔導員巡迴到校進行正向管教宣講，國小計 7 場次、國中計 3 場次約 780 人次參與。 b. 組織友善校園國中、國小學務資源中心學校，辦理 110 年度學務人員增能工作坊(主題:學務人員系統思考與危機處理)及教師正向管教研習(認識情緒障礙孩童輔導與溝通策略)。 c. 辦理基隆市 110 年度甄選彙編教師正向管教範例及成果分享。 (5)人權法治與公民教育 a. 與民間公民與法治教育基金會合作辦理基隆市 110 年度學生公民行動方案師生工作坊。 b. 辦理兒童權利公約相關活動，包含:學務人員增能研習、師生兒童權利公約知能研習、師生一頁式懶人包簡報甄選競賽活動。 c. 辦理市屬高中公民與法治教育活動-法院參訪與模擬法庭體驗活動，所有市屬高中 110 學年度高二學生均參加，計 346 人次。 d. 辦理 110 年度國中學生自治市代表公民與法治教育活動，所有國中均遴派自治市代表和幹部參加，計 60 人次參與本次活動。 (6)品德教育 a. 辦理基隆市學務人員品德教育核心價值增能研習，在研習中引導參加人員建構學校品德教育方案。 b. 辦理 110 年度品德教育創意教學媒材暨教案設計甄選活動及分享研討會。 c. 辦理基隆市品德教育核心價值另增加品德家庭聯絡簿使用之研習，推廣品德教育與本市首發家庭聯絡簿使用分析之研習。 d. 為接續「有品新生活」本市首發品德家庭聯絡簿，引導各校教師利用班級經營推動品德教育，同時提供家長親職教育文本素材，以提升學生良好品德素養與實踐。	100%

参、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九、學前教育	(一)推動友善幼兒學習環境	2. 推動三級預防性措施，協助適應困難或有高關懷的學生。藉由橫向聯繫與資源統整發揮輔導網絡運作功能，達成資源整合、組織聯繫與相互支援功能。並建置及充實輔導知能參考資料，支援各校辦理學生輔導工作。 3. 提升中介教育辦理品質 為提升本市中介教育慈輝班輔導量能，於 110 年度起聘用社工 1 名及心理師 1 名，透過社工評估學生及家庭社會環境需求並結合資源及轉介相關單位協助，而心理師評估學生身心狀況並提供學生心理諮商服務，以落實三級輔導。 4. 持續引進大專生資源入國高中小及幼兒園辦理社團活動。 5. 開辦區域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課程，學生參與率達 88%。 1. 幼兒閱讀： (1) 大班畢業禮：109 學年度大班畢業禮共計 102 校園 2,795 本艾瑞卡爾之經典雙語繪本。 (2) 110 學年度之小小圖書館員，共計 69 梯次(一梯 30 名)共 1,364 名幼生，分別暖暖區圖書館、安樂區圖書館、仁愛區圖書館、信義區圖書館、七堵區永平圖書館、中正區圖書館、中正區杜萬全圖書館及中山區圖書館共計 8 間區圖書館辦理。 2. 幼兒運動： 110 年 10 月 31 日辦理 2021「基隆囝仔♡愛運動」幼兒特色遊戲闖關運動會假深美國小，針對本市 4-6 歲幼兒及家長。上午場參與成人 469 位、幼兒 197 位；參與成人 399 人、幼兒 177 人，總參與人數共計 1,242 人。 分別於 110 年 11 月 5 日及 110 年 11 月 6 日舉辦 110 年度迷你足球假深澳國小，參與園所 18 園，24 隊，240 名幼兒。 3. 幼兒品德： 110 年度補助公私立幼兒園老幼共學計畫，針對本市各公私立幼兒園，申請及核定補助計 10 園，辦理共 43 場不同規模及主題的老幼共學活動，參與長者計 328 名、幼生 700 人，共計 1028 人。 4. 大班幼兒作品展： 於 110 年 3 月 31 日-110 年 4 月 26 日假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邀請本市應屆大班畢業生，計 66 園所參與，共幼生共計 1,882 人，展出 1893 件作品。	
		(二)推動教保服務公共化政策	110 年度非營利幼兒園計增設 23 班，增加招收人數 578 名，績效達成率為 100%。	100%
		(三)優化教保服務人員管理	公立幼兒園增置教保服務人員、廚工、護理人員、職員等相關人力，以保障幼兒教保服務品質，本市 110 學年度(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計增置教保員 83 名、專任廚工 11 名、部分工時廚工 41 名、護理人員 2 名、職員 6 名。	100%

基隆市政府工務處110年度施政績效成果報告

壹、前言

本處下設土木工程科、養護工程科、公有建築科、河川水利科、下水道科及公用事業科等共六科，秉持市長施政理念，綜理道路、橋梁、排水、污水、路燈等工程規劃設計及施工事務，並依照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相關規定如期、如質、如度辦理，以落實公共工程三級品管制度。

在市區道路業務方面，配合重大政策及計畫預算，辦理本市交通要道興闢、拓寬工程、橋梁改建及市區道路品質提升，針對路面及附屬設施狀況辦理養護改善，以提升道路品質及延長使用年限，期使用路人能有一個安全、舒適的通行環境。

在水利及下水道業務方面，因應汛期之來臨，改善維護現有雨水下水道設施，定期疏濬清理各主要下水道，使各排水系統隨時保持順暢，以保障市民生命財產。本處亦積極推動本市污水下水道(南河、北港)系統之污水管線建設，與加速用戶端之污水管線接管，減少生活污水流入排水系統造成水質惡化與蚊蠅滋生等環境問題，改善市民之生活環境，營造一個優質的生活水域，並為整體淡水河流域水質改善盡一份心力。

在夜間通行照明上，辦理隧道、陸橋、地下道及道路等照明設施新設及維護，提升本市路燈照度，以維人車通行安全。又鑑於本市市區天際景觀雜亂，且易危及公共安全，執行纜線清整作業。

貳、策略績效目標成果

一、關鍵績效指標達成一覽表

關鍵策略目標合計數	關鍵績效指標						
	指標合計項數(A)	達成度=100%		100%＞達成度≧80%		達成度＜80%	
		項數（B）	比率（B/A）×100	項數（C）	比率（C/A）×100	項數（D）	比率（D/A）×100
9	12	9	75%	2	16.7%	1	8.3%

二、關鍵績效指標執行情形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一	提升道路工程執行效率及施工品質	1	興闢及拓寬各重要道路	95%	100%	100%	完成七堵區工建西路暨俊賢路沿線人行道改善工程及中正高架橋護欄及隔音牆改善工程。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2	管養之道路經地方建議改善及環境維護	100%	100%	100%	完成改善案件 25 件並支用 119 萬餘元。
二	市區道路品質提升	1	路面刨鋪（含路基改善）（土木工程科）	70,000 平方公尺	60,782 平方公尺	86.8%	鋪設完成面積 60,782 平方公尺。
		2	路面刨鋪（含路基改善）（養護工程科）	40,000 平方公尺	41,900 平方公尺	100%	鋪設完成面積 41,900 平方公尺。
		3	路面刨鋪（含路基改善）（公有建築科）	20,000 平方公尺	20,500 平方公尺	100%	鋪設完成面積 20,500 平方公尺。
三	建構本市友善通行環境	1	全市人行道整新建工程	1,600 平方公尺	1,130 平方公尺	70.6%	全市人行道整、新建工程已新建或拓寬 1,130 平方公尺。
四	提升道路挖掘管理績效	1	道路挖掘系統	1 式	1 式	100%	1、開發道路借用管理子系統 2、建立道路挖掘資訊共享服務 3、建立孔蓋下地管理機制 4、竣工圖資抽(查)測作業 5、既有系統功能擴充 6、教育訓練 7、其他配合事項 8、依計畫完成所有功能及開發
五	全市橋梁安全檢測及維管	1	橋梁目視檢測	115 座	110 座	96%	本案已於 110 年 10 月 20 日完成橋梁 110 座目視檢測，達成率 96%。
六	推動基隆市智慧防汛網推廣建置計畫	1	規劃佈設淹水感測設備及更新舊有設備	65%	100%	100%	110 年度已完成基隆市智慧防汛網推廣建置計畫。
七	維護管理防洪設施	1	落實水利建造物之安全檢查	12 次	12 次	100%	每月辦理本市轄區內區域排水之水利建造物巡檢工作，確保防洪安全，保障市民生命財產。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八	持續推動污水下水道系統建置及營運	1	提升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	2,400戶	2,607戶	100%	提昇公共專用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率,並達成每年計畫完成用戶接管。
九	持續推動桿線地下化作業	1	桿線地下化長度	400公尺	410公尺	100%	110年度完成正濱路、信四路等桿線地下化。

三、共同性指標執行情形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一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2%	16.73%	100%	(本處各計畫經常門業務費預算總數5,243萬9,786元-經常門業務費決算總數4,366萬5,555元)÷經常門業務費預算總數5,243萬9,786元*100%=22.38%，達成度100%。
二	約聘僱員額控管	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0%	100%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2名－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2名)÷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2名×100%= 0%達成目標值，100%達成度。
三	提升人力資源培訓，落實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單位公務人員完成年度學習時數之人數比率	75%	96%	100%	本處公務人員完成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所訂定公務人員學習時數之人數23人÷本處現有公務人員人數24人×100%=96%達成目標值，100%達成度。

四、未達成目標項目檢討

關鍵策略目標 /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共同性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二、市區道路品質提升	1.路面刨鋪 (含路基改善)	13.2%	**未達成原因:**部分原預訂刨鋪路段因配合管線單位施工未能刨鋪，致達成比例未符目標值。 **因應策略:**加強確認應刨鋪道路範圍，並整合相關管線單位之作業期程，以利達成目標值。
三、建構本市友善通行環境	1.全市人行道整新建工程	29.4%	**未達成原因:**因本年度其他標案未進行人行道整新建，僅進行零星整建，致達成比例未符預期。 **因應策略:**已於 111 年度增加全市人行道整新建工程預算為 800 萬元，以利達成目標值。
五、全市橋梁安全檢測及維管	1.橋梁目視檢測	4%	**未達成原因:**本案原預定檢測 115 座橋梁，依交通部部頒「公路橋梁及補強規範」規定檢測頻率實際完成 110 座，致達成比例未符目標值。 **因應策略:**加強確認應檢測橋樑之數量，以利達成目標值。

五、績效總評

本處 110 年度施政績效評核共訂定「提升道路工程執行效率及施工品質」、「市區道路品質提升」、「建構本市友善通行環境」、「提升道路挖掘管理績效」、「全市橋梁安全檢測及維管」、「推動基隆市智慧防汛網推廣建置計畫」、「維護管理防洪設施」、「持續推動污水下水道系統建置及營運」及「持續推動桿線地下化作業」等 9 項關鍵策略目標、12 項關鍵績效指標，其中道路、排水及路燈工程皆如期如質完成，僅部分道路、橋梁工程稍有落後，本處將更積極務實檢討改進，俾利各項工程順利完成，給市民一個行車更安全，行駛更舒適，服務水準品質更高的道路及公共設施。

参、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壹、工務部門	一、道路橋梁工程－道路工程	(一)土地	1. 支付地政規費計 12 萬餘元。 2. 因本案係配合實際需求支應，而因本年需求支應數低，致達成比例未符預期。	28.3%
		(二)本市管養公共工程經地方建議需改善及環境維護委託規劃設計施工	針對地方建議需改善及環境維護事項,已完成25件並支用119萬餘元。	100%
		(三)仁愛橋改建工程	仁愛橋改建工程因需待本市忠二橋、忠三橋改建工程（預計111 年 10 月完工)完成後再行辦理後續施工事宜;110 年 9 月進行預算檢討，並於 110 年 9 月 28 日至內政部營建署爭取補助經費；營建署已函文通知核定補助款，將於 111 年 6 月完成招標程序。	0%
	二、道路橋梁工程－橋梁工程	(一)中正高架橋附屬設施改善計畫道路橋梁工程	透過本案改善全線隔音牆 1060 公尺、金屬護欄 414 公尺、路面 8094 平方公尺，減少每年常態性隔音牆及護欄維護成本，全案已於 110 年 11 月 25 日完工。	100%
		(二)忠二橋改建工程道路橋梁工程	忠二橋及忠三橋改建工程於 110 年 11 月 22 日開工，忠三橋愛一路側基樁預計於 111 年 1 月 20 日完成，完成後即將愛一路主線上圍籬撤除並回鋪瀝青，以因應年前採購人潮、車潮，目前進度 24.1%。	24.1%
		(三)忠三橋改建工程道路橋梁工程	忠二橋及忠三橋改建工程於 110 年 11 月 22 日開工，忠三橋愛一路側基樁預計於 111 年 1 月 20 日完成，完成後即將愛一路主線上圍籬撤除並回鋪瀝青，以因應年前採購人潮、車潮，目前進度 24.1%。	24.1%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四)全市橋梁檢測、維修工程	本案分為下列3部分: 1. 座橋梁、隧道日常巡檢及維修工程設計作業，已全數完成 2. 橋梁工程第一標:已完工驗收。 3. 橋梁工程第二標:已招標，近期即將開工(因1530萬預算原匡列於忠二忠三橋改建工程，影響招標期程)。	67%
		(五)基隆市特殊型式橋梁檢測	本市六座特殊型式橋梁之詳細檢測案已於110年11月1日完成。	50%
	三、道路橋梁工程－道路養護工程	(一)全市道路暨附屬工程巡修維護計畫	1.110年度全市道路巡查維護修補工程開口契約(單價標)，完成面積41,900平方公尺，110年12月10日完工。 2.全市零星道路維護工程，依實需辦理共計辦理160件。	100%
		(二)106年至109年提升道路品質-信四路人行空間改善工程	信四路人行空間改善工程，完成人行道鋪面320.62M²；瀝青鋪面1,517.03M²，110年11月4日完工。	100%
	四、一般建築及設備－道路工程設備	(一)110年度基隆市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暨管理系統整合應用建置計畫	1、開發道路借用管理子系統 2、建立道路挖掘資訊共享服務 3、建立孔蓋下地管理機制 4、竣工圖資抽(查)測作業 5、既有系統功能擴充 6、教育訓練 7、其他配合事項 8、依計畫完成所有功能及開發	100%

参、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五、下水道工程－水利工程	(一) (110)本市各抽水站、抽水井維護更新改善及代操作維護	本市東四抽水站、安瀾橋、定國小型抽水站、成功一路、仁一路303巷、愛五路、愛六路抽水井代操作及維護工作。颱風豪大雨期間協助該區域抽排水工作，避免市區積淹水情事發生，保障人民生命財產安全。	100%
		(二)全市雨水下水道零星維護工程	辦理本市轄內道路兩旁排水系統破損修復、排水系統增建、圓型人孔鑄鐵蓋更新及雨水下水道箱涵修繕及新建工程。	100%
		(三)基隆市都市排水疏濬工程(含委託設計監造)	辦理本市都市排水系統定期疏濬、全市主要雨水下水道、過路管渠及箱涵疏濬清理維護工程及沿岸雜草清除等。	100%
		(四)(110)基隆市區域排水改善工程(含委託設計及監造)	針對本市河川區域排水系統等淤積段進行疏濬清淤工作及本市河川區域排水系統於未完成整體治理前之必要段先進行應急工程、含自主防災社區新設及維運、水情災情監測與監控設施新設及維運、水災保全計畫、水利建造物評估、告示牌製作及各區排零星工程。	100%
		(五) 大武崙溪順興橋至民樂橋段改善工程委託設計	辦理大武崙溪順興橋至民樂橋段改善工程之設計工作，依設計成果預定於民樂橋至安樂五橋上游間，採深槽仔溝方案加深渠底（寬6m深0.8~1.2m)，增加大武崙溪之通洪斷面，預期降低水位0.4~1.0m；另於基金二路3巷道路推進埋設2.2m管涵，增加大武崙溪過崇崙橋段之斷面，預期降低崇崙橋上游水位約0.25m，並加速工業區洪水期間之排放水量。	100%
	六、下水道工程－下水道改修	(一)基隆市和平島水資源回收中心、揚水設施及截流站之委託營運代操作(3年1標)	本案分為2標，後續擴充期程為109年1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3個月一標)，新約期程為109年4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2年9個月一標)，辦理和平島水資源回收中心、揚水設施及截流站等系統之代操作營運、管理及維護工作。	91.25%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二)基隆市六堵水資源回收中心及揚水設施之委託營運代操作 (3年1標)	本案期程為109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3年一標)，辦理六堵水資源回收中心、安樂污水加壓站等系統之代操作營運、管理及維護工作。	84.62%
		(三)淡水河系污水下水道營運管理費	本市暖暖區、安樂區及七堵區之污水透過特四幹線輸送至八里污水處理廠處理，以改善本市環境衛生。	100%
		(四)基隆市污水下水道零星管線維護及清疏工程	本案執行期間為110年1月4日至110年10月29 日，辦理全市污水管線權責調查、繪圖、檢視、維護、清疏及管理。	100%
		(五)基隆市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計畫工程	110年度已完成接管戶數2,607戶，累計戶數60,920戶，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依內政部營建署網站公布本市接管率38.96%，全國排名第5名。	100%
		(六)基隆市和平島水資源回收中心代操作維護委託專案管理技術服務費用(3年1標)	本案期程為109年8月1日至112年7月31日(3年一標)，辦理和平島水資源回收中心及相關污水設施之管理監督工作。	100%
		(七)基隆市六堵水資源回收中心代操作維護委託專案管理技術服務費用(3年1標)	本案期程為109年8月1日至112年7月31日(3年一標)，辦理六堵水資源回收中心及相關污水設施之管理監督工作。	64.21%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七、路燈設備	(一)路燈更新、新設及維護工程	本案已完成項目如下： 1.新設路燈設備數量：LED 燈具 62 盞、各式燈桿 37 支、ELCB 漏電斷路器 61 只、開關箱 23 組。 2.每日例行路燈維護放亮工作，全年累計維修數量：LED 燈具 571 盞、ELCB 漏電斷路器 735 只、開關箱 34 組。	100%

基隆市政府觀光及城市行銷處 110 年度施政績效成果報告

壹、前言

觀光及城市行銷處以發展觀光及整合城市行銷為主軸，為加強本市活動觀光，策辦大型活動、郵輪觀光營造城市特色，同時為推廣城市行銷，加強推動觀光景點、濱海觀光發展及辦理經常性行銷宣傳活動，另為提供民眾舒適安全遊憩場所，加強優化觀光風景地區遊憩服務設施並提供民眾快速掌握本市最新消息，加強提升新聞、市刊發布品質與媒體聯繫並即時掌握本市相關新聞露出。

貳、策略績效目標成果

一、關鍵績效指標達成一覽表

關鍵策略目標合計數	關鍵績效指標						
	指標合計項數(A)	達成度=100%		100%＞達成度≧80%		達成度＜80%	
		項數（B）	比率（B/A）×100	項數（C）	比率（C/A）×100	項數（D）	比率（D/A）×100
9	23	20	87%	0	0	3	13%

二、關鍵績效指標執行情形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一	打造優質友善觀光遊憩環境	1	本市觀光遊憩據點修繕及維護工程	8 處	8 處	100%	修繕及維護工程數量共計 8 處(泰安瀑布、外木山濱海廊帶、海洋廣場、暖東峽谷、淡蘭古道暖暖支線、基隆地標、基隆嶼、遠東市集)
		2	基隆觀光巴士搭乘率	6 成	8 成 8	100%	販售數量 156 班次，搭乘人數共計 2749 人次(2749÷(156X20)X100%)
二	輔導旅宿業質量提升	1	旅宿業管理稽查	64 家次	91 家次	100%	管理稽查旅館 80 家、民宿 5 家、違法旅宿 6 共計 91 家次
		2	旅宿業從業人員訓練	1 場次	2 場次	100%	辦理 110 年毒品危害防治訓練及基隆市 110 年旅館從業人員訓練研習會，共 2 場次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三	策辦大型節慶活動，營造城市特色	1	大型節慶活動	2 場次	2 場次	100%	110 年 10 月 23 日協辦三對三籃球賽、12 月 31 日辦理搖滾基隆大步走 跨年晚會
四	優化觀光風景地區遊憩服務設施	1	本市各風景區域等公共設施改善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服務等及公共設施零星工程	100%	100%	100%	1.各休閒遊憩景點公共設施零星修繕共計 7 處 2.辦理(110)外木山 04 公廁污排水管線改善工程委託設計監造服務案 3.辦理(110)基隆嶼濱海遊憩步道及周邊景觀改善工程委託設計(含後續擴充監造)服務案 4.辦理交通部觀光局 110 年體驗觀光-地方旅遊環境計畫申請補助提案-外木山濱海廊帶公共設施工程委託提案作業服務費 5.辦理海洋廣場等景點設施油漆維護工程 6.辦理(110)基隆市外木山 01 公廁整修工程 7.辦理(110)泰安瀑布公廁整修工程 8.辦理外木山薄膜結構螺栓更換及油漆工程 9.辦理(110)外木山 04 公廁污排水管線改善工程 10.辦理(110)基隆嶼濱海遊憩步道及周邊景觀改善工程
五	建構友善旅遊服務品質、目的地行銷加強基隆觀光知名度	1	辦理國內外旅展參展	5 場次	5 場次	100%	辦理國內各旅展策展、佈展及行銷宣傳等 5 場，達成度 100%
		2	擴充基隆旅遊網功能	10 次	10 次	100%	即時辦理本市各活動訊息及旅遊資訊露出並定期辦理網站更新及維護超過 10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次，達成度 100%
		3	強化本市旅遊服務中心服務品質	1 次	1 場次	100%	辦理本市觀光旅遊類志願服務特殊訓練 1 場次，達成度 100%
		4	廣設借問站擴充旅遊服務量能	2 家	2 家	100%	針對原有借問站計 2 店家進行設備更新
		5	編印國際多語版觀光文宣	3 次	3 次	100%	基隆城市慢旅散步圖、基隆船員手冊、基隆行旅摺頁及基隆觀光宣傳手冊電子書改版(含中、英、日、韓、泰等)設計及製作共 5 版本，達成度 100%
		6	辦理城市博覽會	30 萬以上人次	籌備中	50%	受 COVID-19 影響，原訂 110 年 10 月 2 日至 10 月 11 日舉辦 2021 城市博覽會延至 111 年 4 月 22 日至 5 月 2 日舉行，無法如期辦理，造成進度落後，相關活動籌備持續辦理中
六	推動國際城市交流，加強宣傳本市城市交流成果	1	辦理國內外訪賓蒞市接待	3 次	3 次	100%	接待法國在台協會、日本台灣交流辦事處及法國參議院友台小組等共 3 次，達成度 100%
		2	強化與本市姐妹市間之聯繫與互訪	2 場次	2 場次	100%	推動本市與姊妹市及友好城市互動及共同防疫訂製醫用口罩贈與本市姊妹市及友好城市:日本八代市、高松市、吳市、宮古島市、中能登町、美國鹽湖城、菲律賓納卯市、帛琉葛隆州共 8 大城市；另日本八代市舉辦「為東道主城市加油」交流活動，播放本市景點、美食宣傳影片介紹台灣及基隆；另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宣傳本市觀光，持續透過線上傳遞本市市刊魅力基隆、觀光文宣電子書予姊妹市，達成度 100%
七	提升新聞、市刊發布品質與加強媒體連繫	1	發布新聞稿則數	420 則	420 則	100%	1.110 年發布市政新聞 420 則 2.當日發布市政新聞稿主動發送各大眾媒體外，並張貼本府網站，提供市民上網查閱瀏覽
		2	魅力基隆粉絲專頁訂閱數成長人數	10000 人	14899 人	100%	雖受疫情影響，本年度多項活動停辦，但仍規劃疫情資訊宣傳及辦理網路活動宣傳，110 年魅力基隆粉絲成長依然有 14899 人
八	有線廣播電視系統業輔導與管理	1	召開有線電視費率審議委員會	1 次	1 次	100%	110 年 12 月 21 日召開有線廣播電視費率審議委員會議 1 次，審議 110 年有線廣播電視收視費率
		2	辦理有線電視服務品質及收視滿意度調查	1 次	1 次	100%	110 年辦理有線電視服務品質及收視滿意度調查 1 次，吉隆有線電視整體滿意度為 86.2%
		3	處理消費者與有線電視系統業者間各項消費爭議案件	50 件	19 件	38%	110 年共計處理消費者與有線電視系統業者間各項消費爭議案件 19 件，皆處理完成。本年消費爭議因本府要求業者自律及業者加強服務品質，數量已較往年及預期大幅減少
九	即時訊息之掌握及市政行銷	1	魅力基隆 FB、YOUTUBE 行銷市政、活動宣傳次數	80 次	805 次	100%	110 年度透過魅力基隆臉書及 Youtube 頻道行銷市政及基隆次數達到 805 次
		2	市府官方 LINE 推播市政、活動宣傳次數	200 次	500 次	100%	110 年度透過本府官方 Line 宣傳市政及各項活動次數達到 500 次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3	網路媒體廣宣件數(含廣宣影片、文章、網紅、廣編稿、網路新聞)	30 件	40 次	100%	110 年執行網路媒體廣宣案計 40 次
		4	電子媒體廣宣秒數	20000 秒	6400 秒	32%	110 年執行電子媒體廣宣託播，計 4 家電視台，共完成 6400 秒。本年因受疫情影響，本府各項活動皆取消或延期辦理，故宣傳秒數較往年及預期減少

三、共同性指標執行情形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一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2%	15.8%	100%	【各計畫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13,835,025-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11,645,936】÷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13,835,025 ※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二	約聘僱員額控管	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0%	100%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雇員額總數 10 人-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10 人)÷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10 人×100%
三	提升人力資源培訓，落實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單位公務人員完成年度學習時數之人數比率	75%	100%	100%	本單位內公務人員完成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所訂定公務人員學習時數之人數 17 人÷本單位現有公務人員人數 17 人×100%

四、未達成目標項目檢討

關鍵策略目標 /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共同性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五、建構友善旅遊服務品質、目的地行銷加強基隆觀光知名度	6.辦理城市博覽會	-50%	受 COVID-19 影響，原訂 110 年 10 月 2 日至 10 月 11 日舉辦 2021 城市博覽會延至 111 年 4 月 22 日至 5 月 2 日舉行，無法如期辦理，造成進度落後，相關活動籌備持續辦理中
八、有線廣播電視系統業輔導與管理	3.處理消費者與有線電視系統業者間各項消費爭議案件	-62%	110 年共計處理消費者與有線電視系統業者間各項消費爭議案件 19 件，皆處理完成。本年消費爭議因本府要求業者自律及業者加強服務品質，數量已較往年及預期大幅減少。之後將調整目標值數量以符合實際狀況需求
九、即時訊息之掌握及市政行銷	4.電子媒體廣宣秒數	-68%	110 年執行電子媒體廣宣託播，計 4 家電視台，共完成 6400 秒。本年因受疫情影響，本府各項活動皆取消或延期辦理，故宣傳秒數較往年及預期減少。如疫情降溫，將加強執行電子媒體廣宣託播

五、績效總評

110 年度施政計畫訂定 9 個關鍵策略目標下設 23 個關鍵績效指標，大致達成目標，除辦理城市博覽會及電子媒體廣宣秒數因疫情影響，導致活動延期，及處理消費者與有線電視系統業者間各項消費爭議案件因目標值設定不符實際狀況需求外，總體施政績效有效帶動本市觀光消費及促進地方文化、產業建設發展，進而提昇基隆形象與城市風貌，達到最佳的城市行銷效益。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一、觀光行銷業務	(一)提供旅遊服務資訊，加強城市行銷	1.辦理年度大型活動及參加國內外各大旅展。 2.擴充基隆旅遊網功能。 3.強化本市旅遊服務中心服務品質。 4.編印國際多語版觀光文宣。	100%
		(二)推動國際城市交流，加強宣傳本市城市交流成果	1.推動本市與姊妹市及友好城市互動及共同防疫致贈醫用口罩。 2.強化與本市姊妹市間之聯繫與互訪。	100%
	二、觀光發展業務	(一)打造優質完善觀光遊憩環境	辦理本市所轄觀光景點遊憩設施整建修繕維護(海洋廣場、暖東峽谷、泰安瀑布、外木山濱海廊帶、淡蘭古道-暖暖支線、基隆地標、基隆嶼及遠東市集等地區之遊憩設施維護)。	100%
		(二)輔導旅宿業質量提升	主動協助旅館公會辦理從業人員訓練，藉由辦理旅館從業人員訓練，提升本市旅館業從業人員專業能力及服務水準。 (1)110 年 11 月 16 日辦理 110 年毒品危害防治訓練。 (2)110 年 4 月 19、20 日基隆市 110 年旅館從業人員訓練研習會。 2.出席公會會員大會、理監事會等相關會議，達到雙向溝通之目的。 3.依據訂定之「旅宿業輔導措施」逐步輔導本市老舊旅館更新其設施、設備。	100%
	三、觀光工程業務	(一)觀光風景據點公共設施改善	1.辦理本市各休閒遊憩景點公共設施修繕共計 7 處。 2.辦理(110)外木山 04 公廁污排水管線改善工程委託設計監造服務案。 3.辦理(110)基隆嶼濱海遊憩步道及周邊景觀改善工程委託委託設計(含後續擴充監造)服務案。 4.辦理交通部觀光局 110 年體驗觀光-地方旅遊環境計畫申請補助提案-外木山濱海廊帶公共設施工程委託提案作業服務費。 5.辦理海洋廣場等景點設施油漆維護工程。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6.辦理(110)基隆市外木山 01 公廁整修工程。 7.辦理(110)泰安瀑布公廁整修工程。 8.辦理外木山薄膜結構螺栓更換及油漆工程。 9.辦理(110)外木山 04 公廁污排水管線改善工程。 10 辦理(110)基隆嶼濱海遊憩步道及周邊景觀改善工程。	
		(二)正濱派出所活化再利用暨周邊環境改善工程	工程施作內容:基隆市警察局正濱派出所因搬遷至新址(基隆市中正區中正路 786 之 1 號)，本府為活化閒置的舊正濱派出所(基隆市中正區中正路 511 號)，改善後方空地鋪面，利用既有地形高低差設計坡道與一樓打通串連前後動線，並將立面及各樓層空間整修再利用，增設無障礙樓梯及無障礙廁所，以設計導入室內指標及遊客旅遊服務空間，屋頂 270 度觀海平台增設遮陽設施及休憩座椅，建置一棟友善的觀光旅遊服務建築。	100%
	四、新聞宣導業務	(一)電影片映演業輔導與管理	1.查察本市秀泰 1 家映演業是否違法映演及遵守分級制度規定，計查察 3 次。 2.配合本府聯合稽查小組檢查各電影片映演業公共安全，以維護民眾生命安全，計查察 3 次。	100%
		(二)有線廣播電視系統業管理	1.每日隨時查測吉隆有線電視公司是否播放涉及療效、誇大虛偽不實藥物、化妝品廣告及不法插播，未發現違規情事。 2.對於各區零亂或垂落纜線，即時要求吉隆有線電視公司儘速整理撤收。 3.召開 110 年度有線廣播電視審議委員會會議，審議 111 年有線廣播電視收視費率，經委員審議決議為吉隆有線電視公司收視費為每月每戶 515 元為上限，並推行分組付費方案，推出 A 方案每月 200 元可收看 23 個頻道、B 方案每月 299 元可收看 58 個頻道供消費者選擇，並於報紙公告。 4.設置民眾申訴專用電話，申訴有關收視費率及有線電視收訊不清楚等問題，均即時通知有線電視業者說明及改善。	100%
		(三)報紙雜誌刊登不實	為遏止報紙、雜誌刊登引誘、媒介、暗示等訊息廣告，每日專人查閱各報分類廣告及各書局雜誌有無刊登不實廣告，經	100%

参、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廣告管理	查未發現有登載不實廣告情形。	
		(四)電視轉播站維護	1.為使市民收視清晰電視畫面，110 年委託廠商維護機件及管理。 2.轉播站機房設置消防搶救、工程搶修、緊急醫療網通訊中繼站，同時為維護安全，委託廠商負責四周安全。	100%
		(五)發行市政刊物及結合傳播媒體辦理各項宣導活動	1.發行「魅力基隆」市刊季刊 4 期，每期發行 10,000 本，全年計發行 40,000 本，分送上以雙北交通節點、市圖書館、機場、高鐵、捷運等旅遊服務中心、雙北特色咖啡館及商旅、飯店、市府轉運站、南港松山火車站等，透過更多管道讓大家看到基隆的美。並於本府全球資訊網提供 PDF 電子檔下載，以及行動裝置 QR code 掃描下載，使宣傳管道更多元。 2.110 年出版基隆簡介《翻新基隆》中文版 2000 本、英文版 500 本，於外賓參訪、城市交流等合適時機贈與貴賓。	100%
		(六)發布新聞稿	1.發布市政新聞約計 420 則，提供各大眾媒體，並張貼本府全球資訊網站，供市民閱覽。 2.提供市政照片予平面雜誌、媒體刊登計 5,038 張。 3.將本府各單位暨所屬機關宣導標語字稿，登載至本府大門口上方之電子看板。	100%
		(七)加強防颱、防震等公共安全、交通安全、端正社會風氣、防治公害、美化環境衛生、防震宣導	1.發布相關新聞 25 則。 2.本市四家廣播電台(北調調頻、益世、基隆電台、輕鬆電台)播出交通安全短語及路況報導，為期 12 個月。另外，製作交通安全廣播帶，合計 4 支，宣導高齡者路口步行安全、汽機車勿逼車及擋車及自行車騎乘安全，共計播出 788 檔次。 3.請臺灣網紅漫畫家「好想兔」繪製宣導圖文，共 6 款，並於火車站南站製作公車候車亭燈箱 2 面；本市交通號誌控制箱海報計 12 處，共 36 面。 4.為加強宣導道路交通安全規範意識，110 年度本處規劃運用網紅漫畫家行銷，邀請好想兔及八耐舜子創意插畫置入宣導內容，藉由漫畫家高人氣及網路流量，將宣傳擴散觸及更多人。藉由創意引發網路討論，進而提升全體市民對用路安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全的認知與重視，貼文觸及人數達 30 萬人次以上。 5. 製作交通安全圖卡插播廣告，自行車篇 15 秒、行人路口篇 15 秒，並在 110 年 7 月 16 日至 8 月 15 日於 JET TV、TLC 旅遊撐活、緯來育樂、MOMO 親子台、國家地理頻道、動物星球頻道等 6 個衛星頻道播放，總檔次 1,440 檔；Youtube 曝光數 10,375 次、YAHOO 曝光數 684,813 次、Google 聯播網曝光數 624,068 次。 6. 運用基隆市政府 LINE@帳號及魅力基隆臉書發布即時路況、交通管制訊息，LINE 訊息計 67 則，魅力基隆臉書計 80 則。 7. 每月函請本市各機關及區公所等單位於電子看板或資訊可辨識標誌(CMS)宣導交通安全短語，每月 4 則，共 38 處。	
		(八)廣採民意加強溝通協調	1. 每日蒐集各報社刊載有關市政新聞計 8,600 則。 2. 重大施政政策為避免民眾質疑，適時舉行記者會說明。 3. 市務會議記者會 46 次。	100%
		(九)辦理記者聯誼活動	1. 舉辦國內記者自強聯誼活動 1 次。 2. 舉辦記者聯誼會 2 次。	100%
		(十)影視協拍業務	行銷本市形象，促進文化、觀光產業之發展，藉以鼓勵影視製作業者前來本市取景，110 年已協拍完成 98 部影視作品。	100%
	五、廣電事業發展業務	(一)開闢市政宣導節目	1. 委託本市基隆、益世、北部調頻、輕鬆電台開闢市政宣傳節目，報導本市各項施政建設、政令宣導。 2. 委託吉隆有線電視公司製作「關心市政作伙來」節目，每集針對不同議題邀請相關單位至節目中說明，並接受民眾現場 call in，計播出 30 集。 3. 辦理有線電視滿意度調查 1 次。	100%
		(二)紅淡山轉播站維護	為維護市民收視權益，定期維護紅淡山轉播站。	100%

基隆市政府交通處 110 年度施政績效成果報告

壹、 前言

(一)整體交通運輸規劃：辦理本市整體交通運輸規劃及重大交通改善計畫管考、各項交通運輸資料蒐集與檢核、交通維持計畫審查業務、配合本市重大計畫協助檢視各項交通規劃專案。

(二)健全市道路交通安全與秩序：辦理基隆市港道路交通安全聯席會報，推動交通安全教育與宣導，確實要求各小組執行院頒「道路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以發揮本市道安會報工作小組整體管制功能；109 年度年終視導單項成績獲評綜合管考小組第二組第一名、執法小組第二組第三名及卓越獎第二組第一名，獲交通部薦送金安獎公開表揚。

(三)提昇本市路側設備妥善率：辦理本市路側設備更新工程，轄管 CCTV 共計 52 支，自工程決標後，即辦理更新 7 支 CCTV，囿於設備老舊，後續故障 2 支，正常運作計 50 支，妥善率達 96.1%，達成原預定目標 85%[(52-2)/52=96.1%>85%]。

(四)改善本市路口線路雜亂現象：藉由下地工程改善本市架空纜線問題，110 年度 4 月起辦理本市[信二路/義二路]、[中正路/舊漁會大樓]、[中正路 656 巷]、[中正路/正濱路]、[正濱路/和平橋]、[忠一路/孝四路]等 6 處路口管線下地工程，達成原預定目標值 4 處[6>4]。

(五)改善本市公共運輸服務品質：持續推動公共運輸電子票證服務及市區公車服務路線營運虧損補貼計畫，提昇經營績效及服務水準，充分滿足民眾行的需求，以提升大眾運輸使用率，增加交通效能。

(六)提昇交通管理成效，增設路外收費停車場，辦理停車場委外經營、規劃設計，紓解改善市區交通。另透過促參招商作業引進民間投資，增加停車場服務品質。

(七)公平有效率的路邊停車管理，增設市區道路路邊收費停車路段及格位；持續加強停車收費作業，加強停車欠費催繳及逾期未繳告發作業。

貳、策略績效目標成果

一、關鍵績效指標達成一覽表

關鍵策略目標合計數	關鍵績效指標						
	指標合計項數(A)	達成度=100%		100%＞達成度≧80%		達成度＜80%	
		項數（B）	比率（B/A）×100	項數（C）	比率（C/A）×100	項數（D）	比率（D/A）×100
7	11	10	90.9%	1	9.1%	0	0%

二、關鍵績效指標執行情形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一	整體交通運輸規劃	1	交通維持計畫查考	25 次	34 次	100%	110 年度道路工程施工品質暨交通維持計畫查考次數共計 34 次。
二	提昇交通管理成效	1	路外收費停車場委外經營	100%	100%	100%	公有停車場委外經營場數 21÷全市公有停車場 21×100%，完成本市 21 個公有停車場委外經營。
		2	維護市區道路路邊停車收費路段及格位	1600 格	1600 格	1600 格	維護市區路段格位 1600 格。 (新增漁港三街、調和街，補繪信一路、信二路等路段收費汽車格格線及格號，自治街、百一街等機車格線。)
三	提昇本市路側設備妥善率	1	交通管理資訊中心路側設備更新維護	85%	96.1%	100%	轄管 CCTV 數量計 52 支，主要為交通監視用途，本年度更新 7 支，目前故障 2 支，正常運作 50 支，目前妥善率為 96.1%，[(52-2)/52=96.1%>85%]達成原定目標值 85%。
四	改善本市路口線路雜亂現象	1	改善本市號誌路口線路地下化	4 處	6 處	100%	交通號誌管線下地工程本年度辦理信二路/義二路交叉路口等 6 處管線下地，達成原定目標值 4 處。
五	健全市道路交通安全與秩序	1	發揮本市道安會報工作小組整體及管制功能	12 次	11 次	91.7%	110 年度原訂召開 12 次，受 COVID-19 全國疫情警戒第三級影響暫停召開 1 次，故 110 年度共計召開 11 次道安會報。
六	公平有效率的路邊停車管理	1	停車欠費催繳	100%	100%	100%	停車欠費催繳件數 86,608÷欠費件數 86,608×100%，完成執行催繳作業共 86,608 件，達成度 100%。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2	逾期未繳告發作業	100%	100%	100%	逾期未繳告發件數 15,503÷逾期未繳納件數 15,503×100%，完成逾期未繳-開立告發單共 15,503 件，達成度 100%。
七	改善公共運輸服務品質	1	公車處營運虧損補貼	100%	100%	100%	補貼路線 52 條÷公車主要行駛路線含偏遠路線 52 條×100%=100% 補貼行駛偏遠地區、配合政策、提供學生就學及老人等弱勢團體就醫之交通需求及市區公車路線等各項虧損。
		2	公車處電子票證服務費用計畫、設備維護費補助	12 次	12 次	100%	為補助每月所需之票證清分費用及維護完善之票證服務系統，提昇大眾運輸之便利性。
		3	公車處智慧公車系統維護費計畫補助	12 次	12 次	100%	智慧站牌、手機程式 APP、公車動態資訊系統等多元管道及車內語音播報資訊等即時大眾運輸資訊維護費用。

三、共同性指標執行情形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一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2%	6%	100%	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11,186,018 元－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10,566,036 元】÷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10,566,036 元*100%=6%，決算數，達成度 100%。
二	約聘僱員額控管	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0%	100%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11 人－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11 人÷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11 人×100%=0，110 年度無新增編制員額，達成度 100%。
三	提升人力資源培訓，落實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單位公務人員完成年度學習時數之人數比率	75%	75%	100%	本處內公務人員完成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所訂定公務人員學習時數之人數 19 人÷本單位現有公務員人數 19 人，達成目標值 100%，達成度 100%

四、未達成目標項目檢討

關鍵策略目標 /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共同性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五、健全市道路交通安全與秩序	1. 發揮本市道安會報工作小組整體及管制功能	-8.3%	受 COVID-19 全國疫情警戒第三級影響暫停召開 1 次。市港道路交通安全會報為配合防疫規定，以重點單位參與為主，控制實體會議參與人數，並於 110 年 5 月 19 日至 7 月 27 日因疫情三級警戒期間改以線上會議方式辦理(110 年第 6 次道安會報)。

五、績效總評

本處 110 年關鍵策略目標計有「整體交通運輸規劃」、「提昇交通管理成效」、「提昇本市路側設備妥善率」、「改善本市路口線路雜亂現象」、「健全市道路交通安全與秩序」、「公平有效率的路邊停車管理」、「改善公共運輸服務品質」等 7 項重點，各項關鍵策略績效目標項下訂定 11 項衡量指標，除衡量指標發揮本市道安會報工作小組整體及管制功能，受 COVID-19 全國疫情警戒第三級影響，故原計召開 12 次道安會報暫停召開 1 次，以致未達目標值，其於均達成預定目標值成效良好。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交通處	一、道安會報業務	(一)召開道安會報	定期召開本市港道路交通安全聯席會報,並透過專案報告呈現更多面向資料,藉由經驗交流提升本市交通安全及道路工程品質，以符召開會議意義及管制功能。	100%
		(二)交通安全宣導活動	透過網路、電視、廣播電台、平面媒體、公車車體及內車廂、公車候車亭、交通號誌控制箱等進行交通安全宣導作業，以加強用路人交通安全觀念。	100%
		(三)參與各項交通安全會議、道路會勘	參與各項交通安全會議、道路會勘，共同研議改善行車安全及順暢。	100%
		(四)交通維持計畫及交通影響評估講習	110 年度召開交通維持計畫審查會議 12 次，交通影響評估審查會議 3 次,另於 110 年 11 月 10 日至 11 月 11 日辦理 110 年度全國道路工作觀摩暨研討會。	100%
	二、交通規劃業務	(一)整體交通運輸規劃	110 年度施工交通維持計畫審查共計 38 件，交通影響評估、交通改善計畫等審查共計 8 件，重大交通計畫管考、交通綜合業務計畫及發展等皆持續配合各單位辦理。	100%
	三、交通工程設備	(一)基隆市交通號誌管線下地工程	藉由下地工程改善本市架空相關纜線，合計 6 處路口，合計新台幣 4,780,741 元。	100%
		(二)年度全市主次要道路交通標誌及標線等設施更新與維護工程	辦理交通標誌、標線道路標線繪製，以達本市各主要道路行車順暢及次要道路人車安全之目標，合計 622 處，合計新台幣 9,605,163 元	100%
		(三)年度全市主次要道路交通號誌設施更新與維護工程	辦理交通號誌汰換更新及維護，統籌辦理交通管制設備及安全設施相關設備項目之改善，以達本市各主要道路行車順暢及次要道路人車安全之目標，合計84處路口，合計新台幣 8,542,503元。	100%
		(四)交通管理	增設各類交通管制及安全設施及推動智慧型交通控制計畫後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資訊中心路側設備更新與維護工程	續工程，合計 12 處路口，合計新台幣 3,262,780 元。	
		(五)基隆交通AIoT戰情室系統建置計畫	建置基隆交通AIoT戰情室軟體及硬體設備，3台伺服器及軟體1套，合計新台幣4,140,000元。	100%
	四、交通管理行政	(一)改善本市公共運輸服務品質	1.辦理本市公共運輸管理業務。 2.加強市區公車服務品質及行車安全。 3.每年辦理市區公車(客運)路線優待卡票差補貼,總刷卡數約為400萬次，補貼經費79,500,000元。 4.每年辦理市區公車行駛偏遠地區、配合政策、提供學生就學及老人等弱勢團體就醫之交通需求及市區公車路線等各項虧損，補貼經費116,000,000元。 5.每年補助電子票證服務(清分費)及設備維護計畫，合計12次，補助經費3,420,000元。 6.每年補助智慧公車系統維護，合計 12 次，補助經費1,500,000 元。 7.辦理轉運站規劃，以便攔截私人運具搭乘大眾運輸工具，而達放大旅次效率、增加交通效能及減少車輛壅塞。	100%
	五、交通管理業務	(一)提昇交通管理成效	1.持續協調公、私有空地闢建路外停車場，本年度共增闢 2 處停車場。 2.針對委外經營管理之路外停車場，持續精進停車場設施(備)，納入智慧化停車管理、智慧化停車導引資訊系統建置、智慧化停車收費系統等，以改善停車問題。 3.透過智慧化停車管理服務及性別友善設計原則，提升停車場使用效益與服務品質。 4.配合市區道路規劃重整理念，完善停車空間。	100%
		(二)增闢及規劃路外停車空間	110 年增闢路外汽、機車停車場： 1.全年度本市共增闢 2 處停車場，共增加 525 格小型車停車位(含 12 格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1 格孕婦及育有六歲以下兒童者停車位)，將持續建立路外停車場，以改善交通秩序。 2.獲中央前瞻計畫補助興建停車場案件共計 5 案，信義國小老舊校舍整建暨地下停車場新建工程、中興國小地下停車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六、路邊收費停車工作	(一)公平有效率的路邊停車管理	場闢建工程及綜合體育場停車場工程皆依進度持續施工中，愛一路機車停車場闢建工程及要塞司令部(停六)停車場工程規劃設計持續辦理中。 3.銘傳停車場修繕工程規劃設計持續辦理中。 1.維護市區路段格位1,600格。(新增漁港三街、調和街，補繪信一路、信二路等路段收費汽車格格線及格號，自治街、百一街等機車格線。) 2.提高市區停車周轉率，使停車路段更具彈性，實施基隆市路邊收費費率調整，改善交通秩序，提昇停車品質。	100%

基隆市政府都市發展處 110 年度施政績效成果報告

壹、前言

基於本處「首都圈國家海洋門戶」願景及「繽紛・魅力」、「活力・共創」及「韌性・智慧」3 目標，沿續城市行銷行動，藉再生與行動，擴大市民大眾共同參與城市改造，提升都市再生動能。在都市再生策略指導基礎上公告施行基隆市國土計畫，啟動細部計畫整併規劃、辦理首次空間專業大數據黑客松競賽，在基隆再生轉型的基礎上持續邁進。執行面上推展市港再生標竿計畫平台，推動市港再生，並持續倡議都會區域計畫規劃整合首都圈各部門之區位，強化首都圈競爭力。

在都市更新方面，藉由專案辦公室持續推動港區廊帶都市再生規劃作業並引入機制，盤整港區公有土地資源。都市更新輔導團則協助進行都市更新工作及法令說明會。

在市容景觀層面，藉由景觀平台審查機制及景觀總顧問專業協助，有效整合府內資源，以強化都市發展規劃、景觀設計、工程品質，進而推動都市景觀管理機制。法制面上推動《基隆市國門廣場周邊地區城市景觀自治條例》，業經基隆市議會 110 年 11 月 29 日三讀審議通過，預計於 111 年發布實施。文化治理上持續執行大基隆歷史場景再現整合計畫，整合東岸和平島、沙灣地區及西岸白米甕周邊地區，逐步展現各地區歷史發展脈絡與豐富的文化資源。港區周邊係透過都市設計檢討港城丘三大主軸場域發展，並申請城鎮之心進行希望之丘工程及串連國門廣場計畫，鏈結東西岸發展資源外，再配合南港至基隆之軌道建設計畫，規劃週遭場站開發，營造吸引人才移入的人本友善環境、維護市區整體景觀、提升交通與道路環境品質，實踐首都圈國家門戶之城市再造計畫。

貳、策略績效目標成果

一、關鍵績效指標達成一覽表

關鍵策略目標合計數	關鍵績效指標						
	指標合計項數(A)	達成度=100%		100%＞達成度≧80%		達成度＜80%	
		項數（B）	比率（B/A）×100	項數（C）	比率（C/A）×100	項數（D）	比率（D/A）×100
6	22	9	40.9%	4	18.2%	9	40.9%

二、關鍵績效指標執行情形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一	市港再生	1	完成港城丘地景管控規劃及機制	100%	100%	100%	《基隆市國門廣場周邊地區城市景觀自治條例》業經基隆市議會 110 年 11 月 29 日三讀審議通過，預計於 111 年發布實施。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2	完成基隆港內港親水及環境空間改造	100%	70%	70%	東岸郵輪廣場興建計畫工程進度已達 70%，預計於 111 年中前完成。
		3	完成城市歷史人文特色規劃及一個歷史街區空間規劃	1 式	1 式	100%	沙灣都市設計準則已於「大基隆歷史場景再現整合計畫」項下子計畫「沙灣地區與和平島歷史空間整體規劃案」內初步研擬都市設計準則。
		4	建立以市港再生為基礎的空間規劃	3 式	3 式	100%	1. 細部計畫整併架構已於 110 年 11 月 11 日提出。 2. 內港空間規劃構想於 110 年 11 月 3 日完成。 3. 優先辦理細部計畫整併地區已於 110 年 10 月 20 日提出。
		5	建立跳脫原有框架之市港溝通模式	5 場	4 場	80%	110 年度「市港再生標竿計畫平台」平均每 2 個月召開 1 次，惟因疫情關係於年中暫緩召開 2 個月，全年總計召開 4 場。
		6	建構海洋生活與再現城市經濟活力之都市計畫	100%	25%	25%	1. 既有都市計畫細計通盤檢討案件於 110 年已發布「擬定暨變更基隆市八斗子漁港特定區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第一階段)案)」 2. 「變更基隆市（獅球嶺附近地區）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變更基隆市（中正公園－中正路所圍地區）細部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及「變更基隆市（信二路兩側地區）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刻正進行公展前書圖審查。
		7	海洋生活的空間治理溝通	5 場	3 場	60%	110 年度「基隆住宅政策檢討與機制建立計畫」於 11 月 24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日、12 月 12 日及 12 月 14 日辦理合作式住宅講座 3 場，因疫情關係另 2 場暫緩辦理。
二	創意城市	1	打造創意氛圍吸引具全球競爭性之人才移入	100%	70%	70%	1. 86 設計公寓 110 年度持續辦理都市再生創意系列行動，於 110 年 11 月 6 日辦理水岸生活節、110 年 12 月 19 日辦理河室入厝趴，共 2 場行動。 2. 提出 86 設計公寓進駐計畫為本市老屋活化及媒合示範機制，據此經驗持續調整。
		2	建構創意人才願意進駐之空間及環境	2 式	2 式	100%	1. 110 年 10 月 22 日核定希望之丘細部設計，12 月 27 日核定百福公園細部設計。 2. 12 月 8 日及 19 日於百福公園啟動第二處公園參與式規劃，12 月 20 日核備工作說明書。
		3	創造新空間與舊空間再造的都市設計模式	100%	100%	100%	1. 設計與建築者之家整修工程已於 110 年 10 月 23 日完工，後擴景觀工程則為 12 月 30 日完工。 2. 110 年 5 月 25 日委託「青鳥文化制作有限公司」經營，太平青鳥書店於 10 月 23 日開幕。
三	科創廊帶	1	整備首都圈都會區域計畫及東側產業廊帶轉型再生之基礎與氛圍	1 式	1 式	100%	查內政部營建署已完成工作規劃並啟動「110 年『都會區域計畫推動平台及先期研究計畫』委託專業服務案」，已於 110 年 10 月 7 日刊登決標公告，刻正履約中。
		2	完成國際產業園區之空間規劃	100%	100%	100%	1. 工倉細部計畫已於 110 年 5 月 17 日發布實施。 2. 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經 110 年 10 月 20 日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市都委會第 411 次會議審議完竣。 3. 學校用地通盤檢討案 110 年 3 月 10 日市都委會第 409 次會議審議完竣。
		3	完成首都圈東側產業廊帶轉型之基礎設施規劃	1 式	1 式（草案）	50%	經本處 110 年 11 月 19 日召開專家學者諮詢會議後已初步確認以市地重劃方式作為開發方向，惟因產業內容未定及基隆捷運規劃調整，尚未完成。
四	創新治理	1	建立跨域及跨單位之政策形塑共識平台	1 式	1 式	80%	1. 東岸及田寮河周邊等地區都市設計準則已納入「變更基隆市（中正公園－中正路所圍地區）細部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及「變更基隆市（信二路兩側地區）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2. 持續檢討港城丘 4 年期地景管控規劃及機制。
		2	善用民間創新社會力，強化政府公共治理效能的學習模式	15 場	4 場	27%	1. 都市更新輔導團 110 年度召開法令宣導說明會 1 場、辦理更新會務共識營 2 場，共計 3 場。 2. 公寓大廈管理事務講習會議僅開 1 場次，並另於本年度委託案，委託專業人員於各區所提供公寓大廈相關法條、常見違規樣態及爭議之諮詢窗口。
		3	建立與公民對話，開放角度參與政策議題的溝通平台	15 件	16 件	100%	本府 110 年度共有 16 個社區團隊參與，並協力完成 20 處空間改造。
五	韌性城市	1	建構以韌性都市為基礎之空間規劃模式	2 場	0 場	0%	鑒於疫情升溫，落實防範新冠病毒傳播風險，取消辦理會議。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2	推廣並普及韌性社區觀念	5 案	5 案	100%	本年度完成 5 案危險及老舊建築物重建更新審核通過案件。
		3	建構因應氣候變遷之土地使用管理機制	1 式	1 式（草案）	50%	已提出本市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原則（草案），以因應氣候變遷及城市韌性之規劃趨勢。
六	智慧城市	1	完成 GIS 開放資料之基礎環境	1 式	1 式（期中階段）	80%	基隆市都市計畫整合查詢系統軟硬體資安及系統維運案於 109 年 11 月 20 日簽約，110 年 12 月 16 日通過第三次期中審查。
		2	改善高效政府所需之公共服務系統	1 式	1 式（都計區完成）	80%	全市數值地形圖修補測繪計畫第三階段「都市計畫區內地形圖測繪成果」已於 110 年 9 月 14 日備查，110 年 11 月 29 日已提送第四階段非都市計畫區測繪成果，刻正辦理監審作業，預計 111 年度 3 月辦理驗收結案。
		3	打造智慧城市理念的社會政府施為	1 式	0 式	20%	本府都市計畫、地形圖及地籍圖三圖不合一，須先行辦理全市數值地形圖修補測繪，提升圖資精度，以作為後續 GIS 分析規劃之基礎。本案刻正同步研擬 GIS 地理資訊系統平台建置計畫之工作說明書(草案)，已於 110 年 9 月向業界諮詢工作項目及估價，另考量地形圖重測尚未完備，影響 GIS 建置作業，爰尚須調整工作內容與時序。

三、共同性指標執行情形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一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2%	2.4%	100%	各計畫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為20,321,321元整，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為19,835,164元整。
二	約聘僱員額控管	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0%	100%	109年度及110年度皆為10人。
三	提升人力資源培訓，落實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單位公務人員完成年度學習時數之人數比率	75%	96.87%	100%	本單位內公務人員完成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所訂定公務人員學習時數之人數31÷本單位現有公務人員人數32×100%=96.87%

四、未達成目標項目檢討

關鍵策略目標/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共同性指標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一、市港再生	2.完成基隆港內港親水及環境空間改造	-30%	國門廣場規劃及興建計畫因較晚發包且氣候因素工程進度僅有70%，目前把握天氣積極趕辦，預計於111年中完工，進而改造都市環境及市容、優化環港水岸空間人行環境。
	5.建立跳脫原有框架之市港溝通模式	-20%	1. 110年5月因疫情暫緩開會長達2個月，爰全年總計僅召開4場。 2. 110年度第5場會議原訂12月召開，因故延至111年1月18日。
	6.建構海洋生活與再現城市經濟活力之都市計畫	-75%	1. 「變更基隆市（獅球嶺附近地區）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係因廠商遲未依110年5月25日書圖審查研商會議意見修正計畫書圖。經多次溝通，廠商業依委員意見修正，並於111年1月13日召開第二次審查(研商)會議。後續將加速趕辦公展程序。 2. 「變更基隆市（中正公園－中正路所圍地區）細部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及「變更基隆市（信二路兩側地區）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業於110年4月15

關鍵策略目標/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共同性指標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日召開期末審查會議修正後通過，110 年 7 月 20 日同意核備通過，110 年 10 月 20 日確認修正計畫範圍及定位。刻持續以雙週工作會議檢討修正計畫內容，俟都市計畫草案確認後，速召開機關協調會議及賡續辦理公開展覽程序。
	7.海洋生活的空間治理溝通	-40%	110 年度「基隆住宅政策檢討與機制建立計畫」於 11 月 24 日、12 月 12 日及 12 月 14 日辦理合作式住宅講座共 3 場，惟因疫情關係另兩場講座暫緩辦理，俟疫情趨緩加速辦理。
二、創意城市	1.打造創意氛圍吸引具全球競爭性之人才移入	-30%	1. 都市再生創意系列行動受疫情影響，各活動暫緩辦理。 2. 俟疫情趨緩下年度接續辦理。
三、科創廊帶	3.完成首都圈東側產業廊帶轉型之基礎設施規劃	-50%	1. 因產業內容未定及基隆捷運規劃調整，相關規劃尚未能定案。 2. 本處已協助產發處召開專家學者諮詢會議協助釐清盲點並提供整體規劃與開發方式方向。
四、創新治理	1.建立跨域及跨單位之政策形塑共識平台	-20%	1. 東岸及田寮河周邊等地區都市設計準則已納入都市計畫草案，唯港城丘 4 年期地景管控規劃及機制因議題複雜仍在討論，尚未完成。 2. 本案透過全市綠資源（生態）盤點檢視生活環境關係，積極建立地景管控機制，並爭取預算推動後續環境改造工程。
	2.善用民間創新社會力，強化政府公共治理效能的學習模式	-73%	1. 都市更新輔導講座受疫情影響，各項課程暫緩辦理。 2. 本年度因應疫情，管理事務講習僅開 1 場次，並另於本年度委託案，委託專業人員於各區所提供公寓大廈相關法條、常見違規樣態及爭議之諮詢窗口，並檢討場次需求及適宜性。

關鍵策略目標/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共同性指標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五、韌性城市	1.建構以韌性都市為基礎之空間規劃模式	-100%	1. 鑒於疫情升溫，取消辦理會議。 2. 111 年度已訂定工作計畫，賡續辦理。
	3.建構因應氣候變遷之土地使用管理機制	-50%	1. 本案原訂辦理都市計畫土地使用管制檢討作業，惟為配合本市都市計畫細部計畫整併作業，改以研析細部計畫通盤檢討原則。 2. 後續將加速研修本市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原則。
六、智慧城市	1.完成 GIS 開放資料之基礎環境	-20%	1. 基隆市都市計畫整合查詢系統軟硬體資安及系統維運案係因廠商規劃內容多有闕漏，經 110 年 7 月 8 日、11 月 12 日及 12 月 16 日三次期中審查修正計畫，爰進度落後。 2. 本案已於 110 年 12 月 16 日通過第三次期中審查，後續將依契約期程積極趕辦。
	2.改善高效政府所需之公共服務系統	-20%	1. 全市數值地形圖修補測繪計畫於 110 年 5 月受疫情第三級警戒影響監審驗收作業期程。 2. 110 年 7 月 29 日警戒降級後已加速趕辦後續作業，預計 111 年度 3 月辦理驗收結案。
	打造智慧城市理念的社會政府施為	-80%	GIS 地理資訊系統平台建置應建立於精確之圖資基礎之上，爰刻正進行本市數值地形重測作業，並同步研擬 GIS 地理資訊系統平台建置計畫之工作說明書。惟考量本府預算編列限制，尚須再調整工作項目，擬以分階段逐年推動，後續將加速趕辦。

五、績效總評

本處 110 年度施政計畫為首次依本處目標體系所訂定之年度施政方針，以本市發展中長期之尺度擘劃目標，未考量組織與體制限制以致績效不佳，另多數案件受 110 年中新冠肺炎疫情與三級警戒之影響甚大。雖然如此，本處業已落實許多重大政策與方針，摘述如後：

一、基隆市國土計畫業於 110 年 4 月底發布實施，完備本市國土空間上位指導架構。另本市都市計畫整併案已於 110 年進入期中規劃，並辦理空間規劃專業上首屆大數據黑客松競賽，創造空間規劃下一個研究新藍海。

二、本市 1/1,000 數值地形圖修補測建置完成後，可運用於都市計畫、土地重劃、公共管線、防救災、土木、水利及交通等各項施政規劃及建設之重要參考資料。後續辦理都市計畫重置作業更能提升都市化圖資整合使用效益，以維護民眾權益及增加市府相關規劃行政效益，達到智慧城市之目標。

三、城鎮之心工程計畫(競爭型)爭取內政部營建署補助，工程已於 108 年 11 月 15 日開工，截至 111 年 1 月 13 日工程進度已達 88%，預計於 111 年 2 月底前完工。

四、本市建築工程勘驗 e 化，在過去的努力下，將於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3 月 31 日為宣導期，採紙本與線上申報方式併行，自 111 年 4 月 1 日起全面實施 e 化作業，不再受理紙本申報，爾後建築工程辦理勘驗作業，可於辦公室線上操作相關文件送件、補件即可，簡化建築物施工過程之勘驗程序，增進施工過程資訊之透明化，提升便民服務。

五、建築物地籍套繪圖數化，整合建管資訊與套繪圖數化，呈現本市申請建造執照之建築物空間資訊，可提供決策支援所需資訊及土地規劃與建築管制等便民服務，並依本府 ISMS 資訊安全管理制度，配合辦理系統擴充及維運，以符資訊安全規範。

六、住宅補貼業務於增加受理案件人員及審查人力後，辦理期程皆能如期，且提升效率與準確率。另輔導住戶成立公寓大廈管理組織之業務考量疫情及輔導量能，110 年度於各區公所提供公寓大廈相關法條、常見違規樣態及爭議之諮詢窗口，期能使各社區提升法制觀念落實社區管理自治。

七、就「持續推動公園綠地闢建或更新」指標方面，110 年度完成希望之丘山城社區通廊系統建構計畫第一階段及第三階段工程，並辦理基隆山海城串聯再造計畫及東岸郵輪廣場等工程。

八、自 104 年起推動「微笑基隆－社區規劃師計畫」，將都市規劃與市民生活結合，以七大都市主題鼓勵市民參與都市改造行動及社區環境改善過程，至 110 年止已完成 108 個社區改造空間，111 年度將再完成 20 個社區空間改造計畫。

綜上，雖本處 110 年度施政計畫推動已達成許多成果，但仍有約 4 成計畫執行成果未達 80%。本處在刻正執行之 111 年施政計畫推動將納入更多管考與檢核作業，並將本次績效檢討作為本處後續推動目標體系納入施政計畫時之重要參考，包含訂有可實際反應績效成果之數據，並區分短中期之計畫目標，以利推動。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壹、都市發展部門	一、國土計畫規劃	(一)基隆市都市計畫整併範圍案	基隆市都市計畫整併委託技術服務案於110年2月2日辦理第一場專家學者座談會，110年2月26日期初審查會議通過，110年9月24日辦理第二場專家學者座談會，110年10月20日府內研商會議確認全市都市計畫整併辦理方向及優先整併地區，110年11月11日完成都市計畫整併範圍架構草案。111年度賡續辦理優先整併地區都市計畫草案規劃作業。	85%
	二、建築數位化整合案	(一)全市數值地形圖修補測繪相關作業案	全市數值地形圖修補測繪計畫第三階段「都市計畫區內地形圖測繪成果」已於110年9月14日備查，110年11月29日已提送第四階段非都市計畫區測繪成果，刻正辦理監審作業，預計111年度3月辦理驗收結案。	80%
	三、都市計劃設備	(一)基隆市都市計畫整合查詢系統軟硬體資通安全提升及系統維運計畫案	基隆市都市計畫整合查詢系統軟硬體資安及系統維運案於109年11月20日簽約，110年12月16日通過第三次期中審查。本案將依工作期程完成「基隆市都市計畫資訊整合應用系統」資安防護升級作業。	80%
	四、都市設計	(一)國門廣場規劃及興建計畫	國門廣場規劃及興建計畫之工程進度已達70%，預計於111年中前完成。刻正執行第一階段工程，其為重拾北台灣之海洋國門城市氛圍，透過景觀工程改造都市空間及市容環境、優化環港地區人行環境，並配合郵輪母港政策，整體提升本市文化觀光及都市發展。	70%
	五、110年度住宅補貼計畫	(一)租金補貼、購置住宅貸款利息補貼、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	1. 110年8月2日至8月31日辦理110年度住宅補貼總計2,259戶申請申請案，其中租金補貼有1,940戶，自購及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則各有256戶及63戶。 2. 依「自建自購住宅貸款利息及租金補貼辦法」及「修繕住宅貸款利息及簡	95%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易修繕住宅費用補貼辦法」於申請後4個月辦理審查作業，並於110年12月下旬陸續完成。提供本市1,335戶為期1年、每月最高2,000元至3,600元租金補貼、105戶210萬額度內最長20年之購屋貸款利息補貼及34戶80萬額度內最長15年之修繕貸款利息補貼，以協助市民滿足基本生活需求，取得適宜之居所，提升生活品質。	
	六、都市再生	(一)太平山城場域活化再生	1. 於110年10月23日啟動太平國小北段營運空間，點亮西岸山城，成功打造太平國小為國家門戶新意象，自10月起辦理定期活動，共辦理20場活動，引動近3500人次到訪山城。 2. 協助山城私有房舍轉化機能，媒合人才進駐及整修山城房地共計5處。	100%
	七、公園設施及路燈設備	(一)全市公園綠地再生	1. 希望之丘兒童遊戲空間整修工程配合中正公園民眾參與之討論成果進行規劃設計，惟受110年度嚴重疫情，目前辦理工程發包作業，預計於111年3月開工。 2. 基隆山海城串聯再造計畫工程辦理第四次變更進度已逾80%，於111年1月7日辦理上梁典禮，預計將於111年完工。	10%
		(二)全市都市計畫行道樹、植栽綠美化及公園維護	1. 就全市都市計畫道路之人行道、中央分隔島、槽化島、公園等處之綠化及修剪完成全市共喬木修剪：8,560株、枯木移除：785株等。	100%
		(三)中正、百福及中山公園維護	1. 公園附屬設施一般性修繕與維管小型工程並於111年預算持續編列。	100%
	八、推動危險及老舊建築物重建更新	(一)重建講習計畫	1. 自110年7月16日起辦理自主更新輔導團，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5時30分提供都市更新電話諮詢，截至110年12月31日共辦理1場法令說明會及6小時人才培訓課程。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2. 積極輔導重點社區推動自主都市更新，定期已成立之都市更新會召開會員大會；另於 110 年 9 月 25 日起於安樂一期國宅成立駐點工作站，每周六下午提供都市更新諮詢服務。 3. 本年度已完成 5 案危險及老舊建築物重建更新審核通過案件。後續將持續辦理本市危老重建教育訓練，將危老條例相關內容、申請流程、補助項目等知識廣為宣傳，增加民眾辦理重建的意願，並且接收本市市民對於危老重建申請所面臨的疑慮與意見回饋。	
	九、建築管理資訊系統更新改版	(一)基隆市建築管理系統優化及無紙化系統開發建置	基隆市建築管理資訊系統改版升級及維運案於 110 年 12 月 21 日通過期中審查，本案將依工作期程，完成系統改版，以符資安規定，並持續推動無紙化系統建置。	100%
	十、輔導成立公寓大廈計畫	(一)輔導成立公寓大廈	本年為提供公寓大廈相關法條、常見違規樣態及爭議之諮詢窗口，預計完成 42 場次，已完成共計 13 場次，預計於 111 年 4 月完成。	31%
	十一、推動建築物無障礙改善	(一)建築物騎樓及環境整平改善	已委託辦理專業廠商辦理本市騎樓整平調查設計案，履約日期為 105 天，預計於 3 月初完成目前尚在履約階段。	30%
	十二、執行建築物公共安全申報	(一)委外複查公安申報案件	委託專業機構代辦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申報案件複業務，原定目標值為 320 件，實際執行數為 320 件，已達成目標件數。	100%
	十三、執行違章建築拆除機制	(一)辦理拆除本市危險房屋及違章建築	委託辦理違章拆除違章建築及違章廣告物，總計拆除件數為 67 件，總預算執行 100%	100%

基隆市政府社會處 110 年度施政績效成果報告

壹、前言

為落實社會福利社區化目標，本處結合民間公益慈善團體積極參與社會福利推動並加強普遍照顧弱勢族群之服務。而為保障勞工職場安全與勞工權益，本處致力於增進勞資關係和諧，以促進工商繁榮發展；另持續鼓勵社區里民共同關心社區公共事務，學習連結各項資源，俾共同營造社區幸福家園暨社區永續發展。

另為提升社會福利服務措施之推行，本處針對兒童、少年、婦女、老人、身心障礙者、弱勢族群提供相關服務措施，經由本處與民間團體合力合作，持續致力提升社會安全防範效能，保障弱勢者權益及生活品質，並期能陸續完善本市社會福利服務，以供市民安心在地紮根，使本市達到友善城市之目標。

貳、策略績效目標成果

一、關鍵績效指標達成一覽表

關鍵策略目標合計數	關鍵績效指標						
	指標合計項數(A)	達成度=100%		100%＞達成度≧80%		達成度＜80%	
		項數（B）	比率（B/A）×100	項數（C）	比率（C/A）×100	項數（D）	比率（D/A）×100
12	55	36	65.5%	12	21.8%	7	12.7%

二、關鍵績效指標執行情形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一	推動社區發展工作	1	輔導社區會務及財務健全運作	148 次	148 次	100%	本處輔導本市 7 區共 148 個社區發展協會朝會務財務健全方向運作。
		2	協助社區申請各局處及中央補助計畫	52 次	52 次	100%	社會處社會行政科推展社區發展服務經費 22 計畫、衛生福利部社區意識凝聚活動 7 計畫、衛生福利部福利化社區旗艦型計畫 1 計畫、其他局處計 22 個。
		3	輔導社區參與及執行旗艦計畫	34 次	34 次	100%	基隆市社區旗艦計畫，輔導社區共計 34 次。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4	培力強化社區知能	10 次	10 次	100%	基隆市社區培力中心計畫，深度陪伴輔導並協助本市 10 社區執行福利服務方案。
		5	推展志願服務工作	28 次	30 次	100%	辦理志願服務相關活動 30 場次。
二	建構友善托育環境，提升托育品質	1	居家托育服務中心托育人員人數	370 人	377 人	100%	109 年居家托育服務中心托育人員數 344 人，110 年申請登記托育人員 33 人，合計 377 人。
		2	未滿 2 歲兒童托育公共及準公共化服務補助	5,000 人次	8,733 人次	100%	110 年申請未滿 2 歲兒童托育公共及準公共化服務費用補助件數 8,733 件。
		3	公私協力托嬰中心收托人數	90 人	90 人	100%	公私協力西定及安樂托嬰中心收托幼童人數共計 90 人，110 年皆滿額收托。
		4	社區公共托育家園收托人數	24 人	12 人	50%	中正社區公共托育家園收托幼童人數共計 12 人；另信義社區公共托育家園原預計於 110 年下半年營運，惟因該家園設置於信義親子館 1 樓，該館新建工程目前尚在工程施作階段，爰尚未能收托。
		5	親子館(含祖孫館)間數	7 間	6 間	85.7%	規劃於信義區布建本市第七處親子館，並獲中央前瞻計畫補助新建，刻正進行興建工程，預計於 111 年底完工。
		6	親子館(含祖孫館)服務人次	90,000 人次	63,397 人次	70.4%	1.安樂、七堵、安樂、暖暖、仁愛及祖孫館 110 年共計服務 63,397 人次。 2.110 年因疫情影響，自 5 月 18 日起至 8 月 16 日休館，改以線上影片及電話諮詢；又恢復開館後依中央指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引減少活動辦理及降載參與人數，以符合防疫規定，致服務人次下降。
三	辦理社會救助相關業務，保障弱勢族群基本生活品質	1	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醫療看護補助	120 人次	186 人次	100%	1. 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醫療補助 36 人次。 2. 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看護補助 150 人次。
		2	急難救助	2,000 人次	16,089 人次	100%	1. 急難救助：1,064 人次。 2. 急難紓困：376 人次。 3. 因應疫情擴大急難紓困 14,649 人次。
		3	特殊境遇家庭扶助	700 人次	984 人次	100%	提供特殊境遇家庭緊急生活扶助、子女生活津貼、未婚媽媽新生兒營養補助、法律訴訟補助等各項扶助，全年共計 984 人次。
		4	遊民安置輔導	300 人次	672 人次	100%	辦理遊民安置輔導業務臨時安置計 96 人次、機構安置計 312 人次、街頭訪視計 264 人次，總計 672 人次。
		5	愛心實物銀行	2,500 家戶	3,882 家戶	100%	110 年度服務 3,882 戶次。
		6	國民年金	3,000 人次	3,490 人次	100%	1. 110 全年度累計訪視被保險人共 3,490 人，辦理宣導場次共 744 場。 2. 辦理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認定 110 全年度累計申請案件共 581 件，符合補助案件累計 351 件。
四	保障老人經濟安全與健康	1	老人參加全民健康保險之保險費自付額補助	550,000 人次	628,739 人次	100%	1.補助 65 歲以上老人計 617,813 人次、430,473,901 元。 2.補助 55 歲以上原住民計 10,926 人次、729,318 元。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2	老人口腔健康促進實施計畫	9,400 人數	9,454 人數	100%	1.弱勢老人假牙補助 883 人、24,240,000 元。 2.自 104 年度開辦起，累計補助 9,454 人。
		3	老人老花眼鏡補助	1,500 人數	1,339 人數	89.3%	老人老花眼鏡補助 1,339 人、668,388 元。
		4	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	36,600 人次	45,694 人次	100%	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計核發 45,694 人次、305,396,317 元。
		5	中低收入老人重病住院看護補助	350 人次	371 人次	100%	中低收入老人住院看護補助 371 人次、8,112,363 元。
		6	中低收入老人傷病醫療費用補助	510 人次	413 人次	81%	中低收入老人傷病醫療費用補助 413 人次、2,089,702 元。
		7	低收入戶老人入住安養機構補助	810 人次	687 人次	84.8%	低收入戶老人入住機構安養補助 687 人次、10,551,173 元。
		8	中低收入失能老人機構公費安置補助	3,100 人次	3,541 人次	100%	1. 低收老人 1,693 人次、36,656,154 元。 2. 中低收入戶老人生活津貼 1.5 倍 1,848 人次、39,222,274 元。 3. 共計補助 3,541 人次、75,878,428 元。
五	促進長者社會參與	1	申領本市敬老卡免費搭乘市公車	6,700,000 人次	5,327,978 人次	79.5%	65 歲以上老人免費搭乘市公車及基隆客運市區路線，及法定半票補助搭乘大眾捷運系統人次計 5,327,978 人次、44,006,778 元。
		2	金齡歡唱列車（老人文康休閒車）巡迴服務	12,000 人次	6,962 人次	58%	1. 金齡歡唱列車(老人文康休閒車)巡迴服務提供老人卡拉 ok、茶水、書報等。 2. 110 年 2 月、5 月至 11 月配合中央疫情指揮中心防疫警戒暫停辦理，影響本年度服務人次。
		3	推展行動學苑(安老托老)服務暨參觀市政建設	3,410 人次	1,680 人次	49.3%	1. 行動學苑(安老托老)活動，每日安排衛教講座及本市景點參觀。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計畫				2. 110 年 2 月、5 月至 10 月配合中央疫情指揮中心防疫警戒暫停辦理，影響本年度服務人次。
		4	建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及 C 級巷弄長照站整合計畫	700,000 人次	638,589 人次	91.2%	辦理社區照顧關懷據點並設置巷弄長照站 90 處(含 52 處據點設置巷弄長照站)，提供關懷訪視 46,660 人次、電話問安 92,410 人次、餐飲服務 226,244 人次、健康促進活動 273,275 人次，共計 638,589 人次。
		5	辦理長期照顧十年計畫 2.0 工作	300,000 人次	695,991 人次	100%	提供失能者照顧服務補助： 1. 居家服務：服務 2,165 人，492,377 人次。 2. 日間照顧：服務 196 人，10,434 人次。 3. 小規模多機能：服務 79 人，7,956 人次。 4. 老人營養餐飲服務：服務 745 人，159,125 人次。 5. 輔具服務：服務 3,140 人次。 6. 交通接送：服務 743 人，計 17,802 趟次。 7. 家庭托顧服務:服務 1 人。 8. 失智症團體家屋：服務 14 人，2,850 人次。 9. 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個案服務人數 239 人，服務人次 2,172 人次。 10. 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C 級巷弄長照站: 服務 135 人(醫事 C)。 11. 照顧服務員訓練：4 班，結訓 103 人。 12.「109 年度住宿式服務機構使用者補助方案」，第一階段申請件數 303 件、通過 296 件、不通過 7 件，通過率為 97.6%；執行數 1,684 萬 4,280 元。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6	建立獨居老人關懷服務網絡	35,000人次	159,977人次	100%	提供獨居老人緊急救援系統服務2,433人次、關懷訪視 23,934 人次、電話問安58,711 人次、餐飲服務74,513人次、陪同就醫151人次、居家服務235人次，共計159,977人次。
六	保障身心障礙者經濟安全生活，增進社會參與	1	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93,000人次	92,509次	99.5%	依身心障礙者家庭經濟狀況及障礙等級提供補助，以減輕身障者家庭經濟負擔，110年計補助92,509次。
		2	輔具費用補助	1,000人次	995人次	99.5%	依身心障礙者障礙等級及障礙類別，補助購買輔助器具部分經費，以確保身心障礙者權益，110年計補助995人次。
		3	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	6,400人次	6,951人次	100%	依身心障礙者家庭經濟狀況及障礙類別、等級提供補助安置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以減輕家庭照顧者負擔，110年計補助6,951人次。
		4	租賃房屋租金補助及首次購屋貸款利息補助	660人次	590人次	89%	1. 為提昇身心障礙者生活品質，未獲政府補助住宿養護或未接受同性質貸款或補助之身心障礙者家庭，依其經濟狀況，補貼房屋租金，以減輕身障者家庭經濟負擔，110年計補助583人次。 2. 首次購屋貸款利息補助方面，為保障身心障礙者居住正義，減輕身障者家庭經濟負擔，110年計補助7人次。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5	社會保險自付保險費補助	187,000 人次	190,609 人次	100%	為保障身心障礙者經濟安全，辦理身心障礙者參加社會保險補助，110 年計補助 190,609 人次。
		6	補助本市身心障礙團體辦理各項福利服務、研習活動	90,000 人次	99,104 人次	100%	為促進社會參與，發展身心障礙者專長與職能，110 年計補助 99,104 人次。
		7	手語翻譯及同步聽打服務	2,500 人次	4,150 人次	100%	辦理手語翻譯服務，以服務本市聽語障市民洽公、就醫、就學、參與會議、交通事故、家庭糾紛或司法案件（法院開庭、警局筆錄）等服務，計 4,150 人次。
七	發展以家庭為中心之服務體系，提供積極、便利服務	1	個案管理服務	4,500 人次	18,702 人次	100%	1. 正義館提供 2,207 服務人次。 2. 仁山館提供 4,899 服務人次。 3. 暖七館提供 5,369 服務人次。 4. 安樂館提供 6,227 服務人次。
		2	預防性服務方案及宣導活動	4,000 人次	2,269 人次	56.7%	1. 正義館辦理 15 場達 313 人次。 2. 仁山館辦理 19 場達 696 人次。 3. 暖七館辦理 6 場達 429 人次。 4. 安樂館辦理 16 場達 831 人次。
八	加強工會輔導，健全工會組織	1	輔導工會召開定期會議	205 場	188 場	91.7%	輔導工會召開法定會議場次計 188 場。
		2	工會幹部及會務人員教育訓練	200 人	260 人	100%	工會幹部及會員（代表）、會務人員教育訓練參與人數計 260 人。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3	五一勞動節表揚模範勞工	250 人	251 人	100%	五一勞動節授權本市各總工會表揚模範勞工人數計 251 人。
		4	輔導總工會辦理勞工教育	22 班	21 班	95.5%	輔導總工會辦理勞工教育課程計 21 班。
		5	輔導基層工會辦理勞工教育	30 班	25 班	83.3%	輔導各基層工會辦理勞工教育課程計 25 班。
		6	辦理工會模範勞工國內外觀摩學習	7 場	6 場	85.7%	獎勵各總工會辦理工會模範勞工國內外觀摩學習活動計 6 場次。
九	強化外籍移工之輔導及管理	1	輔導管理查察外籍勞工相關業務案件	1,500 件	1,674 件	100%	輔導及管理、查察外籍勞工相關業務案件數計 1,674 件。
		2	辦理基隆伊斯蘭開齋節慶祝活動	900 人	200 人	22.2%	110 年因嚴重特殊傳染性疫情影響，採走動式辦理祝福案計辦理 200 人。
		3	關懷協處移工諮詢案件數	1,250 件	1,318 件	100%	關懷移工相關諮詢案件數計 1,318 件。
十	加強就業服務，安定勞工生活	1	利用媒體及宣導品進行就業服務及就業服務措施、法規宣導	3 種	3 種	100%	1.「促進特定對象及就業弱勢者就業服務」宣導會 1 場及「促進特定對象及就業弱勢者創業小吃實作體驗」2 場計共 85 人次。 2.「促進特定對象及就業弱勢者宣導服務」-運用廣播、網路媒體、公車及書面宣導各項就業服務及勞動法令，以增進民眾了解就業權益知識，保障特定對象及就業弱勢勞工再就業之權益，受益人數 1,915,100 人次。 3.「求職防騙暨就業隱私宣導服務」運用廣播、電視媒體、公車及書面宣導各項就業服務及勞動法令，以增進民眾求職防詐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騙知識，預計受益人數5,611,200人次。 4.「大專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進用40名學生，透過公部門職場工讀，從體驗中充實工作經驗，提升就業力與職涯規劃能力，提高未來返鄉就業或創業的意願。
		2	辦理失業者職業訓練	7班	7班	100%	規劃失業者職業訓練7班次，合計184人參訓。
十一	加強「勞動基準法」管理，督促事業單位改善勞動條件，保障勞工權益	1	針對本市事業單位實施勞動條件檢查	900家次	971家次	100%	法令遵詢輔導家次280家次，法令宣導6場次[加成後16場次]，勞動檢查535家次[加成後645家次]，職安署移送處分完成30家次=971家次。
		2	受理勞動法令諮詢服務	1,300件	2,930件	100%	全年協助受理勞資爭議申請、勞動檢查申訴及提供勞工法令諮詢服務等共計2,521件。 疫情期間，受理民眾諮詢疫情補助相關服務等共計409件。
十二	持續推動個案通報集中篩派案，達到服務及時不漏接	1	兒少(18歲以下)案件24小時內完成篩派案件數	1,050件	1,192件	100%	年度受理1,192件有效案件，超過原定目標1,050件，均能依限完成篩派案。
		2	成年案件3日內完成篩派案件數	2,200件	2,542件	100%	年度受理2,542件有效案件，超過原定目標2,200件，均能依限完成篩派案。

三、共同性指標執行情形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一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2%	7.3%	100%	【各計畫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3,025,900,000－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2,805,675,214】÷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 3,025,900,000 ※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預算數:
二	約聘僱員額控管	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0%	100%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77 人－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81 人)÷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81 人×100%
三	提升人力資源培訓，落實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單位公務人員完成年度學習時數之人數比率	70%	100%	100%	本單位內公務人員完成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所訂定公務人員學習時數之人數 38 人÷本單位現有公務人員人數 38 人×100%

四、未達成目標項目檢討

關鍵績效指標/共同性指標	關鍵績效指標/共同性指標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二、構友善托育環境，提升托育品質	4、公共托育家園收托人數	-50%	中正社區公共托育家園收托幼童人數共計 12 人；另因信義社區公共托育家園規畫設置於信義親子館 1 樓，該親子館新建工程尚在工程施作階段，爰目前尚未收托。該新建工程預計於 111 年上半年完工，竣工後進行內部空間修繕即可收托 12 名幼童。
	5、親子館(含祖孫館)間數	-14.3%	規劃於信義區布建本市第七處親子館，並獲中央前瞻計畫補助新

			建，惟因設計規劃勞務採購案及工程採購案皆歷經多次流廢標，於109年12月15日開工，惟因拆除工程完成後，尚未取得建造執照，爰先行停工，俟取得相關執照及通過五大管線審查後，又因廠商未依約於規定時間復工，經多次協調，及後續考量工程安全進行變更設計等，於同年7月23日申請復工；刻正進行工程施作，工期300日曆天，預計111年5月完工。
	6、 親子館(含祖孫館)服務人次	-29.6%	110年因疫情影響，依中央規定自5月18日起至8月16日休館，改以線上影片及電話諮詢等方式服務；又恢復開館後依中央指引需減少活動辦理及降載參與人數，以符合防疫規定，致服務人次下降。 111年倘疫情趨緩，相關服務可恢復正常辦理，即可提升服務人次。
四、保障老人經濟安全與健康	3、老人老花眼鏡補助	-10.7%	1.老人老花眼鏡補助依民眾實際申請情形辦理，109年度以前，老花眼鏡申請人數皆逐年提升，惟110年度推測因受疫情影響，降低長輩外出購買老花眼鏡意願，致使申請人數下降而未達指標值。 2.年度預算編列45萬、執行經費66萬8,388元，執行率已達148.53%。
	6、中低收入老人傷病醫療費用補助	-19%	中低收入老人傷病醫療費補助因受疫情影響，低收老人安置機構為減少長輩進出醫院染疫風險，由每月須至醫院看診領藥長者改由2個月一次並由機構工作人員至醫院代理領藥，影響年度補助情形。
	7、低收入戶老人入住機構安養	-15.2%	依照實際申請人入住情形辦理，後續擬酌修關鍵績效指標目標值。
五、促進長者社會參與	1、申領本市敬老卡免費搭乘市公車	-20.5%	110年5月至9月受疫情影響，長輩減少出門及搭乘大眾運輸車輛意願。
	2、金齡歡唱列車(老人文康休閒車)巡迴服務	-42%	110年2月、5月至11月受疫情影響，為保護長輩的身體健康與生命安全，配合中央疫情指揮中心防疫

			警戒暫停辦理，影響本年度服務人次。
	3、推展行動學苑(安老托老)服務暨參觀市政建設計畫	-50.7%	110 年 2 月、5 月至 10 月受疫情影響，為保護長輩的身體健康與生命安全，並配合中央疫情指揮中心防疫警戒暫停辦理，影響本年度服務人次。另 10 月 12 日後警戒降級，本府積極趕辦，提供長者安全多元樂齡活動。
	4、建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及 C 級巷弄長照站整合計畫	-8.8%	1. 因應疫情嚴峻及落實相關防疫政策，本市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含據點設置巷弄長照站)自 110 年 5 月 13 日起至 8 月 9 日暫停服務。 2. 110 年 8 月 10 日起視據點單位落實防疫指引後恢復正常。
六、保障身心障礙者經濟安全生活，促進社會參與	1、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0.5%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增加，政府各類保費補助皆為擇優補助，故導致本項補助降低。且因補助項目多元(如中老生活津貼)，民眾擇優申請，後續擬酌修關鍵績效指標目標值。
	2、輔具費用補助	−0.5%	因疫情影響輔具購買人次略為減少。
	4、租賃房屋租金補助及首次購屋貸款利息補助	−11%	因本項身心障礙補助與都發處租屋補助及社會住宅包租代管同性質，不得重複申請，且補助項目多元，民眾擇優申請。爰達成率下降，後續擬酌修關鍵績效指標目標值。
七、發展以家庭為中心之服務體系，提供積極、便利服務	2、預防性服務方案及宣導活動	-43.3%	因疫情限制，至活動暫緩辦理，且參加人數亦不如預期。
八、加強工會輔導，健全工會組織	1、輔導工會召開定期會議。	−8.3%	110 年「因嚴重特殊傳染性疫情影響，配合中央疫情指揮中心社交距離規範 5 月至 8 月份停止辦理。
	4、輔導總工會辦理勞	−4.5%	110 年「因嚴重特殊傳染性疫情影

	工教育。		響，配合中央疫情指揮中心社交距離規範 5 月至 8 月份停止辦理。
	5、輔導基層工會辦理勞工教育。	-16.7%	110 年「因嚴重特殊傳染性疫情影響，配合中央疫情指揮中心社交距離規範 5 月至 8 月份停止辦理。
	6、辦理工會模範勞工國內外觀摩學習。	-14.3%	110 年「因嚴重特殊傳染性疫情影響，配合中央疫情指揮中心社交距離規範 5 月至 8 月份停止辦理。
九、強化外籍移工之輔導及管理	2、辦理基隆伊斯蘭開齋節慶祝活動	-77.8%	110 年「因嚴重特殊傳染性疫情影響，配合中央疫情指揮中心社交距離規範，避免穆斯林朋友群聚導致防疫破口，採走動式辦理，深入移工工作場所個別祝福。

五、績效總評

(一)本處致力於輔導本市立案人民團體會務正常發展，推展各項年度社會活動，並積極推動福利社區化工作及社區永續發展，且於年度順利達成設定目標。

(二)另針對本市市民生活品質提升，辦理本市各項福利服務措施，照顧兒童、少年、婦女、老人、身心障礙者及弱勢族群等，並於年度完成以下業務推動：

1. 拓展兒童福利工作，辦理發展遲緩兒童在宅療育服務、兒童托育、早期療育宣導並持續推動親子館、公私協力托嬰中心以及保母系統等福利服務，於 108 年度推動社區公共家園實施計畫辦理公共家園，並於本市布建 6 處親子館，預計 111 年於信義區新建完成，逐步達成本市一區一親子館目標。
2. 加強少年福利工作，辦理少年轉向制度、結合民間團體承接青少年福利服務中心運作並賡續辦理關懷輔導工作等。
3. 為促進本市性別平等意識及婦女服務工作，將「基隆市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更名為「基隆市性別平等委員會」，並定期辦理性別意識、性別主流化、婦女福利等相關專業訓練，充實本市婦幼福利服務中心及婦女學苑各項設施設備，補助本市婦女團體辦理各項婦女福利服務活動，辦理婦團培力課程、婦女學苑、婦女讀書會、性平電影院等各項多元化性別平等及婦女福利宣導活動。
4. 積極推展本市各項社會救助工作，辦理低收入戶、民眾急難救助及市民亡故慰問金等相關業務，補助各區公所辦理發放春節救濟物資作業，募集並發放愛心食物銀行物資，以加強照顧弱勢族群，落實本市社會救助業務。
5. 賡續推動身心障礙福利服務工作，補助身心障礙團體辦理各項福利服務活動，延續辦理身心障礙需求評估新制、身心障礙手冊全面換發之相關福利服務及各項宣導講座與親職活動等。
6. 擴展其他福利服務，擴大發展旗艦社區領航計畫、補助本市公益慈善社會福利團體辦理社會服務活動、紫絲帶活動及建置本市社會福利資訊系統，辦理本市社工

人員人身安全強化教育訓練及社工激勵營，保障社工人員之職業安全，並提升凝聚力；辦理各項志願服務宣導推廣、志工教育訓練活動，有效利用本市人力資源，營造互助社會氛圍；推廣「社福好厝邊」，積極結合各區資源並提供家庭服務，落實本市家庭福利服務中心功能，未來期能達到福利總歸戶之願景。

(三)110 年因疫情影響，本處部分活動暫停辦理，故關鍵績效指標達程度較 109 年度有所下降。待 111 年度疫情趨緩後恢復辦理部分活動，期能順利達成設定目標，提升關鍵績效指標達成度。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類	項	目		
社會部門	一、社區發展	(一) 推動社區發展工作	1. 輔導本市 148 個社區發展協會朝會務財務健全方向運作。並辦理本市 110 年度社區認證計畫，計 14 社區參與並通過認證。 2. 結合衛生福利部公益彩券回饋金暨本府公益彩券預算，委託都市里人規劃設計有限公司，辦理本市 110 年度社區培力中心，計實地輔導 10 社區辦理行動方案、社區培力研習課程 16 場次 45 節，並辦理社區發展工作聯繫會議 1 場。辦理本市 110 年度活化社區團體領導人知能研習活動及社區幹部研習活動各 1 梯次，參訪台北市文山區忠順社區、文山區明興社區、蟾蜍山聚落、台灣社區實踐協會等地。共計 131 人參與。 3. 輔導本市各社區申請本處推展社區發展服務經費、衛生福利部社區意識凝聚活動、衛生福利部福利化社區旗艦型計畫，共計 30 計畫。協助本市七堵區堵南社區、安樂區內寮社區持續爭取中國信託慈善基金會「臺灣夢社區兒少陪伴扎根計畫」資源，運作兒少築夢基地。 4. 鼓勵本市各社區參與本市 110 年社區旗艦計畫，共計 13 支計畫、50 社區參與。	100%
	二、公私團體補助	(一)補助人民團體辦理各項公益活動	110 年度計輔導籌組成立 17 個人民團體暨辦理 40 場次公益活動。	100%
	三、合作事業管理	(一)輔導各類合作社場健全場務組織	1. 合作社場召開法定會議 675 次及改選 16 次。 2. 輔導合作社場業務之經營 86 次。 3. 輔導合作社健全財務 35 次，發揮監事功能。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類	項	目		
	四、社會活動	(一)辦理各項國定紀念日慶典活動及社團活動	1. 110 年計辦理元旦升旗典禮、雙十國慶慶祝活動。 2. 110 年度計辦理模範母親及自強母親選拔表揚活動、慶祝商人節及工業節表揚活動。	100%
	五、志願服務	(一)成立志願服務推廣中心	1. 志願服務業務推展、輔導及評鑑： (1)辦理 30 場次志願服務運用單位輔導訪視，培植輔導新成立之志願服務運用單位 8 隊。 (2)辦理「基隆市 110 年度志願服務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績效評鑑」。 (3)辦理 17 場次志工教育訓練課程及相關活動，計有 944 人次受惠。 2. 辦理志工招募、媒合及諮詢服務： (1)定期維護更新本市「雨港志工資訊網」及「基隆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臉書粉絲專頁」資料，訊息發布 142 則。 (2)發行雨港志工電子報第 21 期，訂閱戶 218 人。 3. 辦理志願服務宣導、體驗活動、多元參與方案 (1)辦理 6 場次志願服務宣導推廣工作，受益人次約 1,240 人次。 (2)協助社區發展協會成立高齡志工隊 3 隊。 4. 辦理志工福利措施： (1)辦理 1 場次績優志工表揚大會。 (2)連結志願服務特約商店 12 間。	100%
	六、兒童福利	(一)辦理育有未滿 2 歲兒童育兒津貼	1. 辦理育有未滿 2 歲兒童育兒津貼補助 36,256 人次，金額 123,769,500 元。 2. 辦理親職教育講座 4 場，參與人次 200 人次。	100%
		(二)辦理「托育公共及準公共化	1. 辦理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居家托育人員在職訓練 2,242 人次，職前訓練 132 人。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類	項	目		
		服務暨托育管理」計畫	2. 未滿二歲兒童托育公共及準公共化服務費用補助 6,095 人次、金額 17,345,283 元。	
		(三)營造友善托育資源網及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之建構 0 至 2 歲兒童社區公共托育計畫	1. 公私協力托嬰中心每月提供 0-2 歲共 90 名幼童平價托育福利服務，提供 0 至 2 歲幼童活動、宣導、親職講座、親子活動等，辦理 114 場次，計 3255 人次參與。 2. 社區公共托育家園每月提供 0-2 歲共 12 名幼童平價托育福利服務，辦理各項親子活動、親師座談會、親職講座、抽籤作業、特約醫師巡診、防震防災演練及收涎、抓周、慶生活動，共計辦理 24 場活動，145 人次參與。 3. 110 年度親子館活動辦理情形：安樂親子館辦理 66 場次社區宣導、親職講座、親子活動、方案活動及家長成長團體等活動，提供本市未滿 6 歲幼童活動計 86 場次，共計服務 11,085 人次；七堵親子館辦理 28 場社區宣導活動、親職教育講座、親子活動及家長成長團體，提供本市未滿 6 歲幼童活動 77 場次，共計服務 5,855 人次；西定親子館辦理 38 場社區宣導活動、親職教育講座、親子活動及家長成長團體，提供本市未滿 6 歲幼童活動 138 場次，共計服務 8,213 人次；暖暖親子館辦理 53 場次社區宣導、親職講座、親子活動、方案活動及家長成長團體等活動，提供本市未滿 6 歲幼童活動計 195 場次，共計服務 13,737 人次；仁愛親子館辦理社區宣導、親職教育講座、親子活動及家長成長團體共計 28 場次，提供本市未滿 6 歲幼童活動共計 77 場次，共計服務 9,017 人次；基隆祖孫館辦理 111 場次社區宣導、親職講座、共融活動、親子活動、方案活動及家長成長團體等活動、長者活動 17 場次及提供本市未滿 6 歲幼童活動計 410 場次，共計服務 15,490 人次。	100%
		(四)兒童少年保護關懷工作	1. 受理兒少保護調查及處遇服務，依個案與家庭之需求提供經濟、親職諮詢、心理輔導、醫療、法律等處遇服務、資源連結與轉介服務 4,219 案次。 2. 以家庭寄養、親屬寄養、機構安置及保母系統安置的模式，建立本市完善的兒童及少年安置服務計 1,656 人次。 3. 建構本市完善之兒少保護、安置與服務網絡，召開兒少保護工作相關網絡聯繫或討論會議 34 場。 4. 提昇兒少保護工作品質辦理社工專業研習 5 場。	100%
	七、	(一)辦理兒少生活扶助	1. 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保障經濟弱勢家庭 43 人次，發放金額 114,530 元。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類	項	目		
	少年福利		2. 辦理低收入戶及弱勢兒童及少年醫療補助 15 人次、金額 235,175 元。 3. 辦理弱勢兒童生活扶助統計 9,931 人次，發放金額 20,328,289 元。 4. 辦理弱勢少年生活扶助統計 9,071 人次，發放金額 18,582,588 元。	
		（二）辦理青少年各項福利服務活動，並委外經營本市青少年福利中心，據以提升青少年福利服務	1. 本市青少年福利服務中心辦理各項少年服務，並提供青少年朋友正當休閒育樂之場所，凡設籍本市 12 歲以上 20 歲以下之青少年，至青少年福利服務中心使用各項設施，如影視廳、舞蹈教室、康樂室、桌球室等，110 年共計 2,094 人次使用（因疫情影響，場館於 110 年 5 月 18 日至 8 月 31 日閉館）。 2. 司法少年後續追蹤服務：提供感化院出院之少年，後續追蹤服務，協助或輔導就學就業，110 年度舊案 12 案、開案 12 名，結案 13 案，持續在案服務 11 案。 3. 青少年多元課程活動：為倡導青少年正當之休閒活動之概念，提供正確的價值觀和行為模式，促進青少年的自我認同，並產生較大的影響力，中心規劃符合青少年族群需求的課程活動，藉由課程活動的提供能鼓勵青少年表現自我發揮及身心靈成長之管道，提供青少年一個另類的發揮空間，讓青少年於課餘時間充份提升自我認知與自信，辦理 8 場次，共 117 人次參與，FB 觸及人次 40,557 人次。 4. 兒少代表遴選及培力計畫：為鼓勵及輔導本市兒少關心公共事務、表達意見、發展公民素養與能力，辦理兒少代表遴選及培力計畫，將透過主題課程之規劃、綜合討論與實務帶領，提升兒少參與社會議題，瞭解政府辦理相關政策，進而對政府施政措施提出建言，110 年度遴選本市兒少代表共 20 人，合計續任兒少代表，共 29 人。年度辦理青少年培力課程 6 場次，青少年培力代表例行性會議 4 場次，共計 10 場次，計 140 人次參與。 5. 辦理少年外展服務：為延伸社會安全網，主動至青少年聚集場所進行預防宣導及接觸潛在需要服務之少年，自 110 年 4 月起，每周四傍晚於本市七堵區百福籃球場辦理外展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類	項	目		
			據點經營（疫情影響於 6-8 月份停辦外展）總計 15 次外展服務，總計 112 人次。外展服務開案 3 人，結案 1 人。 6. 辦理社區宣導服務： (1) 兒童權利公約：至學校及大型集會場所進行兒童權利公約，介紹兒童權利公約緣起，兒權公約四大原則，110 年辦理計 5 場次，宣導量達 1640 人次。 (2) 性別平等：至學校及大型集會場所進行性別平等宣導，宣導尊重性別認同、去除刻板印象、接納多元性別特質，並以實際案例宣導重要性，110 年計 2 場次，宣導量達 39 人次。 7. 培力青少中心志工隊：培養志工協助館務、活動支援、櫃台工作等志工服務，培力成人志工人數共 2 人。 8. 臺灣女孩日：為提升社會重視女孩發展，落實保障女孩權益以及性別平權議題，配合國際女孩日拍攝性別倡權影片，YOUTUBE 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觀看次數總計：1978 人次觀看；基隆市政府社會處 FB 粉絲專頁、青少年福利服務中心粉絲專頁按讚總數:1978 人次，留言數:1852 人次，分享數:1878 人次。	
	八、婦女福利	(一)加強推動國際家庭服務中心各項服務	1. 提供個案管理服務 897 人次/年。 2. 個人支持性課程(團體)計 12 場次，190 人次。 3. 家庭支持性課程(團體)、方案計 11 場次，291 人次。 4. 社會支持性活動： (1)多元文化宣導活動 10 場，3,440 人。 (2)志工會報暨在職訓練 2 場，35 人次。 (3)志工專業教育訓練 1 場，36 人次。 (4)新住民宣導劇團(籌備會議+課程) 4 場，80 人次。 (5)新住民宣導劇團(自主練習) 10 場，146 人次。 5. 資訊支持內容： (1)網站維護及管理瀏覽人次 34,575 人次/年。 (2)宣導品及文宣印製 1,500 份/年。 (3)彙整新住民服務相關單位資訊，並協助宣導。 (4)架構國際家庭服務中心 FACEBOOK 粉絲專業、LINE 官方帳號、志工網絡社群。 6. 經濟支持：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類	項	目		
			(1)申請 110 年度設籍新住民遭逢特殊境遇相關福利及扶助計畫，計提供 18 人次補助。 (2)轉介其他相關社福補助或民間單位急難救助 127 案次/年。 7. 其他專業人員相關訓練 (1)社工及專業人員在職訓練 1 場，32 人次。 (2)聯繫會報 2 場，35 人次。 (3)外聘督導 6 場，28 人次。	
	九、婦幼福利服務中心	(一)婦女福利	1. 完善本市婦女福利服務，110 年召開 2 次性別平等委員會，10 次分工小組會議，其中會議訂於 6/30(三)因 COVID-19 疫情嚴峻取消辦理。 2. 婦女團體培力暨聯繫會議共 3 場次，計 69 人次參與。 3. 辦理多元性婦女福利及權益相關觀念宣導，共 2 場社區講座及 1 場線上活動及 1 個影片宣導。 4. 性別平等意識、工具課程 4 場次，計 71 人次參與。 5. 補助民間團體針對各類型婦女辦理課程共 41 場，計 947 人次參與。	100%
		(二)加強推動婦幼福利服務中心各項服務	1. 辦理本市婦女學苑第 30 期，提供婦女再進修機會，共計 21,840 人次參與。 2. 暑期兒童夏令營與假日親子王國 DIY 活動共 11 場，共 560 人次。	100%
	十、社會救濟事業	(一)低收入戶生活扶助	110 年度低收入戶家庭生活補助、兒童生活補助及就學生活補助共計 30,414 人次、148,018,074 元。	100%
		(二)中低收入戶醫療及住院看護補助	110 年全年度核定補助醫療及看護計 186 人次、5,857,034 元。	100%
		(三)以工代賑	110 年本市以工代賑人次計 644 人次、17,403,899 元。	100%
		(四)辦理市民亡	辦理市民亡故慰問金，110 年度計核發 3,126 件，核發金額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類	項	目		
		故慰問金業務	6,580 萬元。	
		(五)辦理急難救助業務	1. 辦理本市急難救助核發 1,064 件，金額 4,657,845 元。 2. 辦理社會安全網急難紓困救助金核定案計 184 件，核發金額計 2,445,000 元。 3. 辦理因應疫情擴大急難紓困救助金核定案計 14,649 件，核發金額計 258,180,000 元。	100%
		(六)遊民收容安置輔導計畫	1. 結合民間團體辦理三節活動 3 場次(惟因疫情影響及相關防疫規定，相關活動內容皆改以物資發放辦理)。 2. 參照中央氣象局氣溫預報及體感溫度 10 度以下，辦理夜間街友低溫關懷訪視 14 次，服務計 224 人次，並提供熱食供應處資訊，及勸導入住臨時安置場所避寒，以維持生命安全。 3. 110 年提供臨時安置計 96 人、長期安置計 312 人次，服務計 408 人次。 4. 110 年協助遊民安置、救助、就醫、協尋家屬、返鄉及媒合就業等，服務 34 人次。 5. 召集相關業務單位辦理遊民輔導聯繫會報計 1 場次。 6. 為積極強化遊民就業支持，結合大誌雜誌有限公司於 105 年 9 月起輔導列冊街友分別於基隆火車站舊站體前、基隆國光客運站便利商店前、公車循環站進行雜誌販售工作，評估可有效協助街友逐月累積資產，以租屋返回社區自立。	100%
		(七)脫貧方案	1. 協助低所得家戶第二代青年，藉由教育訓練、工作見習及定期儲蓄，有效累積資產並進行自我投資或穩定就（創）業。 2. 110 年訪視個案、電話諮詢及關懷計 216 人次；辦理教育訓練 3 場次及 1 場次職場參訪活動、共 56 人次；工讀參與人數為 11 人;108 至 110 年公共服務累計共提供 1,493 小時。 3. 定期儲蓄截至 110 年第四季累計儲蓄金額計 620,557 元。	100%
		(八)特殊境遇家庭扶助	辦理本市特殊境遇家庭扶助，計 984 人次，發放金額 3,469,646 元。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類	項	目		
	十一、建構社會工作專業	(九)辦理愛心實物銀行	1. 為強化本市社會安全網，結合民間善心人士及團體，由本府社會處規劃成立本市「愛心實物銀行」,提供弱勢家庭物資補助，設置管理中心一處，負責募集及配送物資，申領據點四處(正義館、安樂館、仁山館、暖七館)，提供實際居位本市之遊民及弱勢家庭物資，以協助渡過生活危機。 2. 110 年度提供弱勢家庭物資共計 3,882 戶/10,118 人次。	100%
		(十)基隆幸福箱	110 年度提供弱勢家庭物資補助共計 200 戶次。	100%
		(一)加強社會工作專業與服務	1. 充實社工專業人力，提供社會救助諮詢及個案處遇服務，合計 5,035 人次。 2. 本市於 110 年 4 月 28 日辦理「勇闖擂台 有你守護」社工日結合丹寧日慶祝活動，事前邀請府內外專家學者擔任本市社會工作專業人員表揚審查小組委員，審查「活力新秀」、「服務績優」、「卓越領導」獎項，合計表揚公私部門與網絡單位績優社工夥伴 15 人，計 124 人參與。 3. 本府 110 年於家防中心和家庭福利服務中心執業處所優先改善和擴充設施設備，運用衛生福利部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設置電話錄音系統、添購公用錄攝影筆。 4. 110 年 1 月間轉知本市社福單位和本府社工進用單位鼓勵所屬社工人員自費加保中央執業安全保險，本府共計 29 位社工人員自費加保。 5. 110 年間啟動本市方案委託單位執業安全設施和勞動申訴查核，共計查核 6 單位(7 處)，並於 110 年 4 月依據衛生福利部修正執業安全通報流程和表單，函轉民間單位加強所屬之宣導。 6. 依據本市社會工作專業分級訓練推動方案，110 年 10 月 1 日規劃 2 場次社工人身安全進階課程：主題為「社工人員如何在實務工作中保護自身安全」、「社工督導人員如何在實務工作中維護社工人員執業安全」，參訓對象為公部門和民間單位提供間接和直接服務之社工人員和督導人員，共計 79 位參訓，其中男性 13 位、女性 66 位，受訓率占本市社工人員約 110 位的 71.82%。 7. 因應衛生福利部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二期計畫修訂本府約聘社會工作人員管理要點排入法規會審議中；110 年持續參採衛生福利部民間薪資補助計畫，考量執照、年資、學經歷設算委外服務方案專業服務費，以鼓勵本市專業優秀人才專職久任。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類	項	目		
		(二)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基隆市家庭福利服務中心業務	1. 家庭福利服務中心（正義館） (1)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補助 6 成及本府自籌 4 成，聘有社工督導員 1 名及社工員 7 名，運用專業人力及個案管理方法，提供家庭近便性、連續性、整合性之社會福利服務。 (2)中心設置有親子藏寶庫、烘焙幸福廚房、數位科技園地等設施，並辦理各項服務如次：諮詢 540 人次；個案處遇 1,624 人次；轉介服務 43 人次；親子活動及講座 4 場次/140 人次；社區聯繫會報 4 場次/35 人次；社區宣導 135 人次。 (3)志工輪值協助方案：正義館共計有志工 16 人，協助庶務性工作及中心方案及活動之進行，並於雙月定期辦理志工工作會報。中心志願服務人員年度服務時數共計 2,614 小時。 2. 家庭福利服務中心（暖七館） (1)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補助 6 成及本府自籌 4 成，聘有社工督導員 1 名及社工員 5 名，運用專業人力及個案管理方法，提供家庭近便性、連續性、整合性之社會福利服務。 (2)中心設置有民眾閱報區、會談室及民眾休憩區，並辦理各項服務如次：諮詢 792 人次；個案處遇 4,571 人次；轉介服務 148 人次；親子活動及講座 3 場次/110 人；社區聯繫會報 4 場次/86 人次；社區宣導 319 人次；課業輔導 360 人次。 (3)志工輪值協助方案：暖七館共計有志工 16 人，協助庶務性工作及中心方案及活動之進行。中心志願服務人員年度服務時數共計 2,635 小時。 3. 家庭福利服務中心（安樂館） (1)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補助 6 成及本府自籌 4 成，聘有社工督導員 1 名及社工員 5 名，運用專業人力及個案管理方法，提供家庭近便性、連續性、整合性之社會福利服務。 (2)中心設置有親子藏寶庫、多功能園地、數位科技園地、晤談室等設施，並辦理各項服務如次：諮詢 1,689 人次；個案處遇 4,252 人次；轉介服務 201 人次；親子活動及講座 4 場次/170 人次；社區聯繫會報 4 場次/42 人次；社區宣導 561 人次。 (3)志工輪值協助方案：安樂館共計有志工 16 人，協助庶務性工作及中心方案及活動之進行，並於雙月定期辦理志工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類	項	目		
			工作會報。中心志願服務人員年度服務時數共計 1,605 小時。 4. 家庭福利服務中心（仁山館） (1) 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補助 6 成及本府自籌 4 成，聘有社工督導員 1 名及社工員 5 名，運用專業人力及個案管理方法，提供家庭近便性、連續性、整合性之社會福利服務。 (2) 中心設置有民眾閱報區、多功能教室、親子藏寶庫等設施，並辦理各項服務如次：諮詢 1,358 人次；個案處遇 3,488 人次；轉介服務 472 人次；親子活動及講座 6 場次/201 人次；社區聯繫會報 4 場次/102 人次；社區宣導 408 人次。 (3) 志工輪值協助方案：仁山館共計有志工 17 人，協助庶務性工作及中心方案及活動之進行。中心志願服務人員年度服務時數共計 2,644 小時。	
	十二、社會福利管理	(一)加強辦理維護公共安全方案	1.維護安置於本市老人福利機構住民之安全，依本市聯合稽查小組排定之日期或民眾檢舉至本市老人福利機構查核計 30 家次，查核除違反行政缺失及設立標準等外，餘均無違反防火避難等安全情形，彙整相關缺失及意見函請機構辦理改善並辦理追蹤複查。 2.每季並將辦理輔導查核情形報送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核備及登載於本府社會處網站供民眾參考。 3.為保障老人就養權益，防患未立案老人僥倖心態，持續加強查核取締工作，每季函請本市區公所轉知里幹事查報及於里鄰長座談會加強宣導通報未立案之老人福利機構。110 年無查獲未立案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100%
	十三、老人福利	(一)老人參加全民健保費自付額補助	1.補助 65 歲以上老人計 617,813 人次、430,473,901 元。 2.補助 55 歲以上原住民計 10,926 人次、729,318 元。 3.共計補助 628,739 人次、431,203,219 元。	100%
		(二)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發放	110 年中低收入戶老人生活津貼計核發 45,694 人次、305,396,317 元。	100%
		(三)老人特別照	110 年中低收入老人特別照顧津貼計核發 195 人次、975,000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類	項	目		
		顧津貼發放	元。	
		(四)中低收入老人住院看護費用	110 年中低收入老人住院看護補助計 371 人次、8,112,363 元。	100%
		(五)中低收入老人醫療補助	110 年中低收入老人傷病醫療費用補助 413 人次、2,089,702 元。	100%
		(六)中低收入老人租賃房屋及住宅修繕補助	110 年中低收入老人住宅修繕補助計 2 人次、189,817 元。 110 年中低收入老人租賃房屋租金補助計 89 人次、138,400 元。	100%
		(七) 低收入戶老人入住安養機構補助	110 年低收入戶老人入住機構安養補助 687 人次、10,551,173 元。	100%
		(八)失能老人入住長期照顧機構補助	110 年辦理中低收入失能老人機構公費安置補助 1.低收老人 1,693 人次、36,656,154 元。 2.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 1.5 倍 1,848 人次、39,222,274 元。 3.共計 3,541 人次、75,878,428 元。 另，「109 年度住宿式服務機構使用者補助方案」，第一階段申請件數 303 件、通過 296 件、不通過 7 件，通過率為 97.6%；執行數 1,684 萬 4,280 元。	100%
		(九)老人口腔健康促進實施計畫	1.弱勢老人假牙補助 883 人、24,240,000 元。 2.自 104 年度開辦起，累計補助 9,454 人。 另，辦理「中低收入老人假牙」補助 100 人次、3,044,200 元。	100%
		(十)老人老花眼鏡補助	110 年老人老花眼鏡補助 1,339 人次、668,388 元。	100%
		(十一)重陽敬老禮金發放	110 年重陽敬老禮金發放計 68,139 人、68,579,000 元。	100%
		(十二)敬老三節	110 年敬老三節慰問金計核發 62,944 人次、188,977,000 元。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類	項	目		
		慰問金發放		
		(十三)老人福利機構住民三節加菜金暨低收公費住民春節慰問金	110 年三節慰問機構內老人致贈加菜金及慰問金計核發 4,012 人次、983,280 元。	100%
		(十四)辦理老人電子悠遊票卡	65 歲以上老人免費搭乘市公車及基隆客運市區路線，及法定半票補助搭乘大眾捷運系統人次計 532 萬 7,978 人次、44,006,778 元。	100%
		(十五)老人文康休閒車巡迴服務	1. 金齡歡唱列車(老人文康休閒車)巡迴服務提供老人卡拉 ok、茶水、書報等，110 年計服務 6,962 人次。 110 年 2 月、5 月至 11 月配合中央疫情指揮中心防疫警戒暫停辦理，影響本年度服務人次。	100%
		(十六)推展安老托老服務暨參觀市政建設計畫	1.行動學苑(安老托老)活動，每日安排衛教講座及本市景點參觀，110 年計 1,680 人次參與。 2.110 年 2 月、5 月至 10 月配合中央疫情指揮中心防疫警戒暫停辦理，影響本年度服務人次。	100%
		(十七)建置社區關懷據點	配合衛生福利部輔導設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並設置巷弄長照站，聘任 5 名督導員輔導據點業務之推展；提供社區居民關懷訪視、餐飲服務、健康促進、電話問安等服務，共計已成立 90 個據點(含 52 個據點設置巷弄長照站)。 110 年計提供關懷訪視 46,660 人次、電話問安 92,410 人次、餐飲服務 226,244 人次、健康促進活動 273,275 人次。	100%
		(十八)辦理長期照顧 10 年計畫 2.0 工作	提供失能者照顧服務補助： 1.居家服務：服務 2,165 人，492,377 人次。 2.日間照顧：服務 196 人，10,434 人次。 3.小規模多機能：服務 79 人，7,956 人次 4.老人營養餐飲服務：服務 745 人，159,125 人次。 5.輔具服務：服務 3,140 人。 6.交通接送：服務 743 人次，計 17,802 趟次。 7.家庭托顧服務：服務 1 人。 8.失智症團體家屋：服務 14 人，2,850 人次。 9.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個案服務人數 239 人，服務人次 2,172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類	項	目		
			人次。 10.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C 級巷弄長照站: 服務 135 人(醫事 C)。 11.照顧服務員訓練：4 班，結訓 103 人。因應本市長期照護人力需求，提昇照顧服務品質，增進照顧知識與技能並促進就業機會，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本市照顧服務員專班訓練，原定辦理七梯次訓練課程，經評估因課程時間緊湊，本(110)年僅辦理四梯次課程訓練。	
		(十九)獨居老人緊急救援系統	1.為照顧本市獨居老人，以維護獨居老人生活安全建立老人保護暨獨居老人服務網絡，每月依居家服務支援中心更新獨居老人資料，全市獨居老人 110 年度計 1,497 人列冊。 2.本市獨居老人緊急救援系統110年度計有33人申請新安裝共服務 213 人、服務 2,433 人次，提供緊急送醫救護處理機制，提供緊急送醫救護處理機制。	100%
		(二十)辦理各項老人福利服務活動	依據老人福利法規定辦理 1.110 年 10 月 6 日辦理本市長青盃槌球錦標賽。 2.110 年 10 月份辦理市民鑽石婚、金婚、紅寶石婚表揚活動，共計遴選 177 對夫妻。 3.110 年長青學苑第 39 期原由教育處主責(委託基隆社大承辦)，自 110 年 8 月 1 日起由社會處接續辦理，共計開設 54 班課程，惟因疫情影響上、下學期分別停課 8 週；下學期自 110 年 10 月 12 日至 12 月 3 日復課，110 年度共計 27,760 人次參與長青學苑課程。 4.補助本市各公益服務團隊、各區老人團體辦理各項老人福利服務活動計 25 案、528,472 元，3,974 人次參與。 5.補助各區公所辦理其他各項老人福利服務業務工作。	100%
	十四、身心障礙者福	(一)發放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費	加強照顧身心障礙者生活辦理中低收入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費計 92,509 人次，補助金額為 459,463,521 元。	100%
		(二)身心障礙者生活輔助器具補助	身心障礙者醫療及輔助器具費用補助，共補助 673 人，計 995 人次，補助金額共計 11,896,475 元。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類	項	目		
	利	(三)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	辦理日間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計 6,951 人次，補助金額共計 122,038,751 元。	100%
		(四)補助身心障礙者租賃房屋租金補助	為提昇身心障礙者生活品質辦理身心障礙者租賃房屋租金補助計 583 人次。	100%
		(五)身心障礙者首次購屋貸款利息補助計畫	為保障身心障礙者居住正義，身心障礙者房屋貸款利息補助計 7 人次。	100%
		(六)身心障礙者參加社會保險及國民年金保險費補助	辦理身心障礙者參加社會保險及國民年金保險費補助計 190,609 人次。	100%
		(七)補助本市身心障礙團體辦理各項福利服務、研習活動	補助本市社會服務及慈善團體辦理活動或服務計 6,088,005 元： 1. 講座課程 17 場，399 人次。 2. 運動訓練 18 場，204 人次。 3. 協會之會務運作共 8 個協會申請補助，93,500 人次。 4. 跨縣市進行交流觀摩活動 9 場，1,010 人次。 5. 節慶會員聯誼 9 場，1,755 人次。 6. 比賽舉辦 6 場，450 人次 7. 手語翻譯訓練 18 堂課，450 人次。 8. 專案性方案共 4 案，如日間照顧訓練(180 人次)、腎友營養品發放(470 人次)、國際身障日(686 人次)	100%
		(八)發放身心障礙者三節慰問金	辦理身心障礙者三節慰問金計 62,769 人次，補助金額為 94,153,500 元。	100%
		(九)辦理身心障礙者需求評估	辦理本市身心障礙者永久換證及需求評估服務，計 6,143 人。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類	項	目		
		(十)辦理身心障礙者就醫復健等交通服務	小型復康巴士就醫交通服務計 17,944 人次；中型復康巴士服務本市社會服務及慈善團體辦理大型活動交通接送服務為 370 人次。	100%
		(十一)身心障礙者居家照顧服務暨長期照顧服務 2.0	長期照顧十年計劃 2.0(輔具購租及無障礙環境改善)，110 年度長照輔具共服務 1,326 人，計 3,134 人次。	100%
		(十二)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公設民營營運	1. 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服務：身障樂活站 110 人次、社區日間作業設施 228 人次、全日型住宿式照顧 1,314 人次、成人日間照顧 90 人次、兒童日間照顧 233 人次、照顧者支持服務及親職教育講座 155 人次、福利服務中心電話諮詢服務 1,401 人次、個案管理 2,549 人次。 2. 辦理身心障礙者臨時或短期照顧 4 人次。	100%
		(十三)本市機構內之身心障礙者三節慰問金及膳食費	辦理身心障礙福利機構院民春節、端午、中秋節等三節膳食費(含營養品代金)及春節慰問金計 619 人次，補助金額共計 331,800 元。	100%
		(十四)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專業人員及需求評估人員訓練	本府於 110 年 9 月 13 日、9 月 15 日、9 月 22 日、9 月 23 日、9 月 29 日辦理身心障礙鑑定及需求評估(ICF)在職教育訓練 11 場次，計 25 小時，共 20 人參訓。	100%
		(十五)手語翻譯窗口服務及訓練	辦理手語翻譯服務，以服務本市聽語障市民洽公、就醫、就學、參與會議、交通事故、家庭糾紛或司法案件（法院開庭、警局筆錄）等服務，計 4,150 人次。	100%
		(十六)視障生活重建服務	運用計畫之評估指標，由專業工作人員評估受服務之視覺功能障礙者及其家庭整體需求，提供定向行動、生活自理、盲用電腦、點字等必要之服務，並擬定適切之個別化服務計畫，連結適切資源，達生活重建之目標，110 年共服務 36 人，計 1,392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類	項	目		
			人次。	
		(十七)社區式日間照顧服務	提供身心障礙者生活自理能力增進及技能培養、人際關係及社交技巧訓練、休閒生活、健康促進與社區適應等服務，110 年共服務 68 人，計 10,548 人次。	100%
		(十八)社區日間作業設施	針對尚無法進入職場之身心障礙者，於社區內提供以作業活動為主，自立生活及休閒文康為輔之服務內容，以協助身心障礙者提升社會適應能力及生活品質。110 年共服務 43 人，計 7,233 人次。	100%
		(十九) 自立生活支持服務	依身障者需求，與同儕支持員共同擬定服務計畫，個人助理員提供社區居住、生活及參與社會的人力協助，計 4,001 人次。提供身心障礙者同儕支持計 164 人次	100%
		(二十)心智雙老家庭支持整合服務	針對服務之個案，透過資源轉介、關懷訪視、電話問安等服務，連結資源網絡，並辦理相關支持團體活動，舒緩照顧者壓力。110 年接受服務計 1,021 人次。	100%
	十五、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	(一)各項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服務	1. 受理各單位通報家庭暴力及性侵害之有效案件 2,493 件次。 2. 提供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保護扶助 32,415 人次 3. 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各項補助 373 人次。 4. 辦理家庭暴力社區預防宣導活動，電子看板 1,980,000 人次、宣導活動 12,324 人次。	100%
		(二)提升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服務品質	1. 外聘督導會議 23 次。 2. 召開家庭暴力高危機個案網絡會議、家庭暴力安全防護網執行及檢討會議共計 12 次。 3. 於台灣基隆地方法院設置家庭暴力事件服務處服務 2,635 人次。 4. 推動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研習及輔導工作 738 人次。 5. 辦理被害人緊急安置服務 120 人次。 6. 辦理目睹兒少服務方案 365 人次。	100%
		(三)辦理加害人處遇工作	1. 性侵害犯罪加害人處遇 971 人次。 2. 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 414 人次。 3. 家庭暴力相對人整合性服務與預防推廣方案 2,996 人次。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類	項	目		
	十六、工會及勞工業務	(一)健全工會組織，強化工會體質	1.110 年列席各工會（含總工會及基層工會）會員（代表）大會、理、監事會等計 188 場次。 2.110 年度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為避免群聚感染風險，授權本市七家總工會辦理 110 年度模範勞工表揚，表揚本市模範勞工計 250 人。	100%
		(二)辦理勞工教育	1.補助基層工會辦理勞工教育訓練課程達 25 班次，參與學員計有 1801 位，補助經費共計 62 萬 6,650 元；有效增進勞工之專業知能及培養第二專長。 2.補助本市六家總工會辦理勞工教育訓練課程共 21 班，計有 866 人參加，補助經費達 183 萬 6381 元。 3.委託本市六家總工會辦理模範勞工及優良工會幹部國內公民教育及觀摩活動共 6 梯次，總計有 250 人參與，執行經費共計 149 萬 7,960 元。	100%
		(三)辦理勞工福利暨休閒活動	1.辦理本市 110 年度基層工會理監事暨社勞政人員研習活動，總計 260 人參與，執行經費計 22 萬 4,300 元。 2.辦理本市勞工及其子女就學獎助學金發放事宜，共計發放 45 萬 5,465 元，計有 254 人受惠。 3.110 年 12 月 11 日於市民廣場前廣場辦理勞工教育成果展暨音樂嘉年華會,計有約 500 人參與;執行經費共計 47 萬 8,518 元。	100%
		(四)輔導事業單位辦理職業安全衛生及職業災害發生個案協助等相關工作	1.於 110 年 3 月 25 日、6 月 29 日、7 月 6 日、8 月 25 日及 10 月 19 日辦理「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研習課程」活動 5 場，總計 276 人參與。 2.辦理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事業單位於本市辦理之各項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等之報備與課程實地查核等事宜，同意開班計初訓班計 5 班,受訓人數為 150 人。在職班計 35 班，受訓人數計 800 人。 3.配合勞動部「推動中小企業工作環境輔導改善計畫」，進行入場輔導事業單位職業安全衛生業務，110 年度計 84 場。 4.辦理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師（員）資格認定工作共計受理 2 人申請。 5. 110 年辦理職業災害勞工權益諮詢服務計 1198 人次，轉介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類	項	目		
			職業醫學科進行工作能力評估、工作強化訓練、復工評估服務暨職業疾病認定共計 15 件。勞資爭議調解轉介共計 23 件。	
		(五)辦理勞工服務工作	1. 設置勞工諮詢服務專線計 1 線（24250575），提供勞工有關勞資法令、權益保障、福利服務措施、職業災害服務及安全衛生等諮詢、轉介等服務計 2,155 人次；一般諮詢服務人次計達 1,980 人次。 2. 為有效運用本市勞工朋友活動中心、七堵市場 3 樓及麥金路 2 號 2 樓等空間及設施，110 年辦理相關修繕及改善工程計 32 萬元。 3. 110 年共補助 193 萬元予本市總工會承租會址及教育中心辦理本市勞工教育。 4. 本府社會處勞工志願服務隊目前計有隊員 30 名，協助本府各項活動之舉辦，持續進行弱勢勞工個人及其家庭之關懷、訪視及資源轉介等服務；並於本處勞工服務臺值班，提供本市民眾有關勞動法規、業務及相關服務措施等之諮詢、說明與轉介等服務；本年服務總時數計達 849 小時，服務總人次達 1,881 人次。	100%
		(六)落實外籍勞工之管理與輔導	1. 加強查察違法外勞：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補助本府運用移工管理業務人力計 6 名。加強查察違法外勞：110 年度檢查案件計 1674 件次，查獲有違法事實經處分之案件計 21 件。 2. 外籍諮詢服務中心：110 年度外籍諮詢服務案件計 1,318 件、爭議協調服務計 118 件、訪視計 25 件及提前解約服務計 382 件。 3. 外籍動態資訊管理:110 年度外籍動態資訊管理等報備件數計 1,434 件(逃逸 266 件、廢聘 719 件、終止契約 373 件、轉換雇主期滿轉出 76 件)。 4. 外國人管理輔導活動及相關實施計畫： （1）郵局牆面廣告宣導：委託印刷廠商設計及印刷廣告文宣，並向中華郵政公司擇本市各區郵局外牆(以移工工作處所密集之區域)計 7 面張貼宣導就業服務法有關合法聘僱外籍移工等相關規定，活動期間 1 個月。 （2）廣播媒體法令宣導：於廣播節目播放 30 秒廣告 100 次，宣導就業服務法、人口販運防制法等相關規定，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類	項	目		
			提升雇主、民眾了解相關法令規定，減少勞資爭議，保障移工之權益。 (3) 車體廣告宣導：委託印刷廠商設計及印刷車體廣告，並向基隆市公車處租賃本市各區路線公車車體 11 面，張貼宣導就業服務法有關謹慎查驗安心聘僱文宣，活動期間 1 個月。 (4) 就業法令宣導品：製作法令宣導品 900 份於訪視時發放予雇主或移工加強合法聘僱相關法令宣導。 (5) A4 法令宣導摺頁紙：印製就業服務法法令宣導文宣 10000 張，辦理宣導活動時發放予民眾。 (6) 於 110 年 4 月 16 日辦理就業服務法、人口販運防制法法令宣導會(一場，參與人數 100 人)：為使雇主、一般民眾及仲介業者更了解就業服務法、人口販運防制法相關規定，提昇雇主、一般民眾及仲介業者專業素養，減少勞力剝削之情事，維護移工權益。 (7) 移工服務及管理人員動態研習(二天一夜)：參與對象為本府移工管理人員、本市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從業人員及聘僱移工之雇主，於活動中辦理教育訓練，講授就業服務法、人口販運防制法、職業安全相關法令、勞動基準法等相關法令，並進行業務交流專案討論。(因疫情期間，取消辦理) (8) 於 110 年 11 月 4 日-5 日辦理防制人口販運工作人員動態研習(二天一夜，參與人數 43) ：藉由觀摩及座談等方式與嘉義縣政府進行交流，擷取其縣市執行人口販運防制與移工業務管理上優點，藉以提昇本市管理工作人員之職能。 (9) 移工休閒活動暨法令宣導：提供移工正當休閒育樂，紓解鄉愁，調劑身心，並於活動中進行法令宣導(就業服務法、人口販運防制法、動物保護法、愛滋病防治措施等相關法令宣導)，提升移工法令知識，減少勞力剝削之情事，維護移工權益。(因疫情期間，取消辦理) 5. 為營造多元文化並展現本市對穆斯林及各種宗教信仰的尊重，藉以增進市民對印尼的瞭解，展現基隆多元平等的包容城市價值，本年度規劃辦理「聚焦，基隆伊斯蘭開齋節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類	項	目		
			暨法令宣導活動」1 場次，並向中央申請新台幣 27 萬 2000 元整核定在案。因嚴重特殊傳染性疫情影響，配合中央疫情指揮中心社交距離規範，避免穆斯林朋友群聚導致防疫破口，故函請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同意取消辦理。	
	十七、就業服務	(一)強化就、創業輔導	1.「促進特定對象及就業弱勢者服就業服務」宣導會 1 場及「促進特定對象及就業弱勢者創業小吃實作體驗」2 場共 3 場次 85 人次。 2.「促進特定對象及就業弱勢者宣導服務」-運用廣播、電視媒體、公車及平面宣導各項就業服務及勞動法令，保障特定對象及就業弱勢勞工再就業之權益，受益人數 1,915,100 人次。 3.「求職防騙暨就業隱私宣導服務」運用廣播、電視媒體、公車及平面宣導各項就業服務及勞動法令，以增進民眾求職防詐騙知識，預計受益人數 5,611,200 人次。 4.「大專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進用 40 名學生，透過公部門職場工讀，從體驗中充實工作經驗，提升就業力與職涯規劃能力，提高未來返鄉就業或創業的意願。	100%
		(二)辦理失業者職業訓練，以促進就業率	開設失業者職業訓練共 7 班次，每班 30 人，招訓共計 210 人，實際參訓共計 184 人，結訓人數共計 174 人。	100%
	十八、勞資關係	(一)調處勞資爭議，創造雙贏局面	辦理勞資爭議調處，避免雙方產生對立，化解紛爭，促進勞資和諧。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類	項	目		
	十九、勞動條件	(一)加強勞工法令宣導，建構合法之勞動職場	1.透過新聞案件或中央政策等適時提供民眾勞動法令資訊或補助方案，如疫情相關產業，造成資遣勞工件數據增，本府以資遣懶人包、離職懶人包，透過社群網站、本府社會處網站廣為宣導，以減少爭議。 2.透過當年度暑期工讀生報到時，提供勞動法令宣導，藉由學生提前進入職場實習時，了解本身勞動權益，避免未來正式投入職場時，因不了解勞動法令，而使自身權益受損。 3.受理勞工申訴215件，均已執行勞動檢查，且查有違反勞動基準法計有62家次，裁罰金額1,960,000元。 4.於執行勞動檢查業務時，同時檢查有無違反性別工作平等相關情形，推動性別平權。 5.辦理勞動條件檢查業務，親自事業單位執行勞動條件檢查524件。	100%
		(二)輔導事業單位勞退專戶按月提撥及足額事宜	110年度辦理1場說明會(因疫情影響，改為線上說明會)，參加人數共計86人次。	100%
	二十、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業務	(一)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	1.補助轄內身心障礙者庇護工場 1 家，在職身心障礙員工計18名，全年度累計服務人數計21名。 2.委託社團法人基隆市職能治療師公會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輔導評量服務，協助身心障礙者適性就業，共評估20名身心障礙者。 3.辦理身心障礙者職務再設計服務,提供身心障礙者就業輔具或改善工作環境提升工作效率，共受理13件申請案，實際補助13件。 4.辦理雇主座談會，落實推動定額進用政策，保障身心障礙者工作權益。 5.辦理進用身心障礙者成果發表會,表揚進用身心障礙者友善職場及績優身心障礙工作者,藉由公開活動宣傳並呼籲企業雇主將企業經營與社會責任結合,一起平等參與共創多元價值，參與活動市民686人次。 6.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前準備研習14場次共計194人次，提升身心障礙者就業前建立其正確的工作概念和態度,亦協助身心障礙者發展未來的職涯方向。 7.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清潔維護職類養成班」1班，參訓學員共計10名,期程自110年8月30日至11月26日止,共計3個月(500小時)，業已完成訓練，結訓學員計10名，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類	項	目		
			訓後 3 個月內由外聘專案就業員繼續為學員媒合工作,輔導其成功就業，截至 12 月 31 日止，已輔導 3 名學員就業，期許就業率超越原目標值 50%。 8. 辦理支持性就業服務，提供身心障礙者個別化、專業化的就業服務，以協助在職場中順利就業。本府委託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110 年度共服務 94 名身心障礙者，其中推介成功人數 63 人、穩定就業人數 44 人、職場適應服務 7 人、就業機會開發 71 個工作機會(10 種職類、47 家廠商)。 9. 110 年度推動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個案管理服務窗口服務案量共 225 人。	
		(二)辦理促進視覺功能障礙者就業計畫	1. 辦理視覺障礙者按摩行銷暨宣導活動配合社區巡迴免費按摩宣導共計 8 場受益按摩師共 29 人及參與民眾共計 540 人次。 2. 辦理視障按摩師按摩手法技能精進提昇研習會共 16 小時參與按摩師共計 8 名。 3. 辦理視覺功能障礙電話服務員進用及推廣，提昇視障者電話客服員之職種，讓視障者增加工作資歷並重新建立自信心及自我肯定。本年度進用一名視障者，截至 12 月接聽電話 8,405 通，主要詢問有關勞基法相關法令問題、防疫補助紓困方案等。	100%

基隆市政府地政處 110 年度施政績效成果報告

壹、前言

本處主管全市地籍、地價、重劃、地權、地用及地政資訊ｅ化等業務，與民眾財產權益息息相關，為保障市民財產安全，促進都市均衡發展，推動各項地政工作有效落實施政績效，訂定施政目標與重點，由各業務承辦科分別就其業務範疇，研擬年度績效目標，規劃具體實施方案，並訂定衡量指標及工作進度，據以實施。

貳、策略績效目標成果

一、關鍵績效指標達成一覽表

關鍵策略目標合計數	關鍵績效指標						
	指標合計項數(A)	達成度=100%		100%＞達成度≧80%		達成度＜80%	
		項數（B）	比率（B/A）×100	項數（C）	比率（C/A）×100	項數（D）	比率（D/A）×100
8	16	14	87.5%	0	0	2	12.5%

二、關鍵績效指標執行情形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一	維護地政資訊安全	1	執行並協助地政事務所完成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辦法應辦理之整備工作事項	100%	100%	100%	1. 已完成市府聯合資訊安全系統 ISMS 驗證。 2. 一般使用者與主管至少接受 3 小時資安宣導課程並通過課程評量。
二	整合本市地理資訊圖資	1	定期辦理全方位地理資訊系統與基本觀念教育訓練，以利圖資蒐集與整合共通性需求	100%	100%	100%	1. 辦理公務及便民系統教育訓練共計 10 梯次，每梯次 3 小時。 2. 辦理公務版之機關(單位)管理者教育訓練共計 2 梯次，每梯次 3 小時。
三	辦理地籍圖重測釐整本市圖資	1	督導並協助地政事務所辦理地籍圖重測作業	100%	100%	100%	業於 110 年 12 月 17 日完成本市七堵區地籍圖重測成果公告。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四	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	1	不動產定型化契約及不動產說明書訪視查核	25%	28%	100%	本市不動產經紀業共有 87 家，本年度業務實地查核計 24 家，占所有家數 28%。
		2	定期舉辦座談會	1 次	2 次	100%	召開地政士、不動產經紀業座談會各 1 場。
		3	定期舉辦不動產交易安全宣導說明會或消費者教育講座	1 次	1 次	100%	召開不動產交易安全宣導計 1 場。
		4	定期舉辦不動產業者之教育訓練	1 次	1 次	100%	召開不動產交易安全教育訓練計 1 場。
五	精進地價業務，維護地價之均衡及合理	1	公告土地現值作業辦理情形	3 次	3 次	100%	1. 召開 1 場會前簡報會議、1 場簡報會議、1 場地價評議委員會。 2. 全市共計劃分 2,699 個地價區段，111 年公告土地現值平均調整幅度為＋1.93% 3. 評議通過之 111 年公告土地現值，依規於 111 年 1 月 1 日公告、實施。
		2	土地徵收市價查估作業辦理情形	2 次	0 次	0%	110 年度本市無土地徵收案件，故無須辦理市價查估作業。
		3	地價基準地選定及查估作業辦理情形	1 次	0 次	0%	依據內政部 110 年 4 月 29 日內地字第 1100262332 號函指示，配合該部試辦運電腦大量估價模型選定及查估地價基準地計畫，停止辦理本市 110 年地價基準地查估作業。
		4	都市地區地價指數查編作業督辦情形	2 次	2 次	100%	督導本市地政事務所依限辦理本市第 56 期及第 57 期都市地區地價指數查編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作業，經本府審查後陳報內政部。
		5	不動產成交案件實際資訊申報登錄作業督辦情形	93%	93%	100%	110 年揭露案件為 4,735 件，總件數為 5,088 件，揭露率為 93%。
六	加強已辦竣重劃區之管理維護	1	辦理本市第五期市地重劃區擋土牆委託安全監測作業	8 次	8 次	100%	已依契約規定完成 8 次例行性監測作業。
		2	辦理本市第五期市地重劃區內第 8 工區擋土牆既有地錨除鏽蝕改善工程	1 次	1 次	100%	已完成改善工程，驗收完竣結案。
七	加強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促進國土保育利用	1	辦理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管制業務	100%	100%	100%	1. 依其編定之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予以嚴格管制，如有違反使用者由當地區公所負責查報並將查處資料建檔統計，並配合內政部營建署國土利用監測計畫回報違規案件。 2. 針對非都市土地違規使用案件，依區域計畫法規定辦理裁罰、限期改善等事宜。 3. 舉辦各項業務需求之審查小組會議。 4. 辦理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更正編定、註銷編定之審核及異動登記。 5. 配合內政部各項業務統計報表完成填載及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報送。
八	先期規劃本市國土功能分區圖說劃設工作	1	辦理基隆市國土功能分區圖說劃設業務	50%	50%	100%	本市國土功能分區及使用地劃設案業於 110 年 8 月 24 日完成期中審查，刻正辦理期末階段作業，皆依契約時程完成相關工作。

三、共同性指標執行情形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一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2%	3.7%	100%	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654 萬 6,000 元，決算數 630 萬 2,697 元，賸餘數 24 萬 3,303 元，占預算數 3.7%。
二	約聘僱員額控管	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0%	100%	本年度及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皆為 6 人，成長率 0%。
三	提升人力資源培訓，落實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單位公務人員完成年度學習時數之人數比率	75%	100%	100%	本單位公務人員人數 18 人，計 18 人皆完成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所訂定公務人員學習時數，達成度 100%。

四、未達成目標項目檢討

關鍵策略目標/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共同性指標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五、精進地價業務，維護地價之均衡及合理	2.土地徵收市價查估作業辦理情形	-100%	110 年度本市無土地徵收案件，故無須辦理市價查估作業。徵收案件取決於當年度重大工程或計劃之用地需求，非本府地政業務得主動發起，業於 111 年

			度檢討移除本項指標。
	3.地價基準地選定及查估作業辦理情形	-100%	依據內政部110年4月29日內地字第1100262332號函指示，配合該部試辦運電腦大量估價模型選定及查估地價基準地計畫，停止辦理本市110年地價基準地查估作業。另為因應上開內政部計畫，基準地業務將逐漸改變作業方式，業於111年度檢討移除本項指標。

五、績效總評

本處為確保地籍正確、地價合理、地權調和、地盡其利、地政資訊e網通為目標，持續辦理「維護地政資訊安全」、「整合本市地理資訊圖資」、「辦理地籍圖重測釐整本市圖資」、「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加強已辦竣重劃區之管理維護」、「加強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促進國土保育利用」等績效目標皆達成年度績效目標值。

「精進地價業務，維護地價之均衡及合理」策略績效目標中「土地徵收市價查估作業辦理情形」因110年度無土地徵收案，無須辦理市價查估、「地價基準地選定及查估作業辦理情形」因配合內政部政策停辦，而未能達成目標值，其餘衡量指標皆達成年度績效目標值，未來將檢討修正關鍵績效指標之衡量標準，以提升執行績效。

参、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地政部門	一一般行政	督導管理並加強地政業務推行	1. 督導管理各單位業務進度與品質。 2. 負責機動性業務處理。 3. 加強地政業務為民服務態度、業務訓練。	100%
	二地籍管理	(一)督導地政事務所改進測量辦理程序及革新作業	督導地所辦理陽台補登主動通知及未登記建物查封案件流程簡化。	100%
		(二)「地籍圖重測後續計畫第 2 期計畫」	業於 110 年 12 月 17 日完成本市七堵區地籍圖重測成果公告。	100%
		(三)「109-110 年度港區地籍圖重測計畫」	因應 COVID-19 疫情三級警戒緣故，配合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指引暫緩辦理地籍調查及協助指界作業，茲變更契約延長該計畫期程至 111 年，持續積極辦理地籍圖重測作業中。	100%
		(四)督導地政事務所辦理地政資訊業務及革新作業	1. 於 110 年 6 月至本市地政事務所辦理地政資訊業務考核作業、110 年 3 月及 10 月辦理地政資訊業務督導作業。 2. 配合內政部於 110 年 8 月 31 日對本市地政業務辦理督導考評事宜。	100%
		(五)加強地籍倉庫管理及維護地籍成果	檢查地籍倉庫安全措施、地籍圖冊、各項地籍異動統計資料及落實權狀之管理。	100%
		(六)地政資訊管理方案	1. 維護地政通訊網路、電腦機房暨機器設備正常運作，以提供迅速正確之地政資訊。 2. 電傳資訊收入共計 967,507 元。 3. 電子謄本收入共計 8,608,878 元。 4. 地政資訊網際網路服務作業（提供各公務機關免費查詢地政資料）共計 72 個機關（單位）617 人申請使用。 5. 強化地政整合系統 web 版，配合版本更新，確保資訊設施	100%

参、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與資料安全。	
		(七)地理資訊管理方案	1. 辦理公務及便民系統教育訓練共計 10 梯次，每梯次 3 小時。 2. 辦理公務版之機關(單位)管理者教育訓練共計 2 梯次，每梯次 3 小時。	100%
	三 土地利用管理	(一)督導地政事務所精進土地登記、地籍及外人地權業務	1. 依據「基隆市政府所屬各地政事務所業務督導考核要點」規定，於 6 月、9 月辦理考核及督導地政事務所地籍、土地登記及外人地權等業務。 2. 會同上級單位督導考核。 3. 辦理 110 年度地政人員為民服務暨專業法令研習會，計 4 場。 4. 辦理土地建物不動產登記計 40,746 件(132,379 筆 67,853 棟)、謄本單一窗口計 20,278 件 139,193 張。	100%
		(二)審核地政事務所呈報土地建物更正登記作業	110 年度地政事務所無呈報土地建物更正登記案件。	100%
		(三)列冊管理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築改良物	1. 透過下列方式宣導民眾儘速辦理繼承登記事宜： (1)市府網站刊登公告及宣導。 (2)市府跑馬燈宣導。 (3)中嘉新聞頻道宣導。 (4)利用里民大會政令宣導。 (5)提供申辦繼承登記文件表格及填寫範例協助繼承人申辦繼承登記。 2. 核定 110 年轄區地政事務所報請本府列冊管理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 3. 本年度辦理列冊管理滿 15 年未申辦繼承登記移送財政部國有財產署標售，共 32 案（土地 98 筆、建物 8 棟)。 4. 為提醒繼承人於法定期限內申辦繼承登記，避免繼承人逾期申辦繼承登記而遭處罰鍰，進而確保民眾權益、提升為民服務品質，經由「地政司線上申辦系統」下載除戶專區，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並以「未繼承系統」辦理戶役政除戶資料上傳及比對作業，後續交地政事務所辦理通知作業。	
		(四)辦理地籍清理作業	1. 持續督導地所清理地籍清理條例規定之 15 類土地及建物與辦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之代為標售及囑託登記國有作業。 2. 清理登記名義人無登載統一編號之土地及建物，已通知及因而申辦統一編號更正登記或申辦繼承登記，計 236 筆棟土地建物。	100%
		(五)辦理不動產糾紛調處業務	110 年度未受理不動產糾紛調處案件。	100%
		(六)辦理外人地權業務	1. 辦理外國人申請取得移轉或設定不動產物權計 11 件(33 筆 9 棟)。 2. 依據大陸地區人民在臺灣地區取得設定或移轉不動產物權許可辦法第 14 條第 6 項規定，辦理 2 次定期稽查其取得、設定後之使用情形，並陳報內政部。	100%
		(七)地政士管理	1. 受理地政士申請開業及變更登記，核發地政士開業執照，共計 10 件。 2. 切實辦理地政士各項異動資料建檔管理。 3. 地政士助理員之登記及異動管理計 5 件。 4. 辦理地政士裁罰事件計 1 件。 5. 召開地政士座談會宣導地政法令 1 場。 6. 輔導地政士參加公會。 7. 辦理地政士業務查訪計 48 家。 8. 辦理績優地政士選拔計 3 人。	100%
		(八)不動產經紀業管理	1. 受理不動產經紀業申請許可、備查(含變更)共計 291 件，核發經紀人證書(含加註延長)計 46 件。 2. 依不動產經紀業業務檢查執行要點及違反不動產經紀業條例裁罰基準，將本市不動產經紀業暨不動產經紀人納入管理，切實裁處非法業者，共計 1 件。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3. 設置不動產經紀人員獎懲委員會。 4. 舉辦不動產經紀業座談會計 1 場。 5. 舉辦 110 年度舉辦不動產交易安全說明會 1 場。 6. 辦理不動產交易安全宣導擺攤活動計 1 場，網路、跑馬燈宣導共計 26 則。 7. 辦理不動產經紀業業務查核計 24 家;預售屋買賣定型化契約查核計 5 家。 8. 推動不動產成交案件實際資訊申報登錄，110 年度租賃揭露案件計 825 件、預售屋揭露查詢案件計 1,273 件，平均揭露率 98.8%;另租賃查核比率 7.6%、預售屋查核案件比率 8.4%。	
		(九)租賃住宅服務業管理	1. 受理租賃住宅服務業許可計 3 件，完成營業登記並發給營業登記證者計 4 件。 2. 切實辦理租賃住宅服務業各項異動資料建檔管理。 3. 持續宣導租賃住宅市場及管理條例。 4. 輔導合法業者每季申報租賃住宅資訊。 5. 辦理租賃住宅服務業業務查訪計 15 家。	100%
		(十)市有耕地管理	1. 本府經管之市有土地新北市金山區五福段 35-1 地號土地計 10 筆，合計面積約 0.13 公頃。 2. 本市公有土地耕地三七五租約計 1 筆，面積 0.013054 公頃，承租人均已完成地租繳納。 3. 每月不定期辦理金山區市有耕地現場勘查有無違規使用及遭占用等情事，並將現場照片儲存。	100%
		(十一)辦理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及管制業務	1. 依據「基隆市政府所屬各地政事務所業務督導考核要點」於 3、9 月督導及 6 月考核地政事務所。 2. 於 7 月及 1 月確實考核轄內區公所非都市土地違規查處業務。 3. 為維護國土規劃秩序及提升非都市土地違規案件查處績效，依據「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第 5 條規定督導轄區公所，依其分區編定予以嚴格管制，如有違反使用者由當地區公所負責查報。另責成地政事務所於測量外業時查報非都市土地疑似違規案件。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4. 配合內政部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共計12期、6點變異點有異常情形，經查處後有1變異點屬違規情事，惟位於都市計畫內土地，已函請本府都市發展處依規定辦理後續事宜。 5. 本年度辦理非都市土地違規使用案件移由區域計畫法裁罰案件共計5件，金額合計47萬元整，限期改善中案件有14件。 6. 本年度召開本府非都市土地使用變更編定審議小組會議1次。 7. 辦理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用地別管制業務計全市18,477筆，面積6,145.370518公頃。各項業務完成情形如下：更正編定業務1件、變更編定業務1件、註銷編定業務3件，其餘補辦編定、補註編定業務尚無核定案件。 8. 配合內政部非都市土地業務電腦網路報送系統運作，督導訓練轄內各地政事務所利用內政部網路報送系統傳送非都市土地相關統計報表，以利業務之推展。	
		(十二)維護耕地三七五減租成果	1. 辦理轄區公所三七五租約業務考核2次、地所督導1次及考評1次。 2. 協助本市區公所辦理109年底私有耕地三七五租約期滿換約作業。 3. 協助本市七堵區公所辦理出、承租人就本市七堵區鶯歌石段石厝坑小段1地號土地終止耕地三七五租約。 4. 本市各區公所登記有案之私有耕地三七五租約共計 25 筆土地(5件租約)，面積1.601526公頃，依據租約異動釐正資料並統計成果，建立三七五租佃資料資訊化。	100%
		(十三)「基隆市國土功能分區分類及使用地劃設作業」委託服務案	1. 本案期中成果報告已於110年8月24日通過審查，並刻正辦理期末階段作業中。 2. 為持續推動本案，已分別於110年2月2日、4月27日、8月24日、12月29日邀集相關單位召開4次工作會議，以協助規劃公司釐清作業過程中之相關疑義。	100%
	四地	(一)辦理公告土地現值作業	1. 於110年3月12日函文地所111年公告土地現值及公告地價作業之相關檔案、進度表，據以辦理地價作業。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價管理		2. 督導地政事務所製作 1,120 件土地買賣實例、2,699 個地價區段勘查表、估價報告表、實地勘查檢討及劃分地價區段。 3. 督導地政事務所舉辦地價作業說明會。 4. 召開 1 場會前簡報會議、1 場簡報會議、1 場地價評議委員會議。 5. 編製公告土地現值區段地價評議表及以電腦產製地價區段圖、略圖。 6. 111 年公告土地現值平均調整幅度為＋1.93%。 7. 督導地政事務所計算單位宗地地價及編製 111 年公告土地現值表，於 111 年 1 月 1 日公告實施。	
		(二)土地徵收市價查估作業	110 年度本市無土地徵收案件，故無須辦理市價查估作業。	0%
		(三)不動產估價師管理	本市開業中不動產估價師共計 1 名；本年度受理估價師換照申請共計 1 名。	100%
		(四)督導考核地政事務所加強地價管理	1. 於 110 年 3 月 26 日及 10 月 8 日對本市地政事務所進行 2 次地價業務督導作業。 2. 於 110 年 6 月 15 日對本市地政事務所進行 1 次地價業務考核。	100%
		(五)辦理地價基準地選定及查估作業	依據內政部 110 年 4 月 29 日內地字第 1100262332 號函指示，配合該部試辦運電腦大量估價模型選定及查估地價基準地計畫，停止辦理本市 110 年地價基準地查估作業。	0%
		(六)督辦都市地區地價指數查編作業	依據內政部發布之「都市地區地價指數查編要點」規定，辦理 110 年上（第 56）期及下（第 57）期都市地區地價指數查編作業，提供民眾正確之都市地區地價資訊。	100%
		(七)督辦不動產成交案件實際資訊申報登錄作業	不動產買賣實價登錄案件 110 年揭露案件為 4,735 件，總件數為 5,088 件，揭露率為 93%。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八)土地徵收及公地撥用	1. 辦理徵收補償費保管款清理並存入專戶總計新臺幣 587 萬 8,183 元整。 2. 辦理 1 件廢止徵收案。 3. 辦理 16 件公地撥用案，計 76 筆土地，面積 5 萬 2,704 平方公尺。 4. 辦理 2 場公共工程用地取得業務研習會。	100%
	五重新規定地價	辦理重新規定地價作業	1. 於 110 年 3 月 12 日函文地所 111 年公告土地現值及公告地價作業之相關檔案、進度表，據以辦理地價作業。 2. 督導地政事務所製作 1,120 件土地買賣實例、2,699 個地價區段勘查表、估價報告表、實地勘查檢討及劃分地價區段。 3. 督導地政事務所舉辦地價作業說明會。 4. 召開 1 場會前簡報會議、1 場簡報會議、1 場地價評議委員會議。 5. 編製公告地價區段地價評議表及以電腦產製地價區段圖、略圖。 6. 111 年公告地價平均調整幅度為＋2.50%。 7. 督導地政事務所計算單位宗地地價及 111 年編製公告地價表，於 111 年 1 月 1 日公告實施。 8. 督導地政事務所於 111 年 1 月 2 日至 2 月 7 日受理及核定申報地價。	100%
	六重劃管理	辦理市地重劃相關業務	為持續推動辦理八斗子段牛稠嶺地區都市計畫通盤檢討案，已於本(110)年度召開 2 次工作會議、1 次研商會議彙整各單位意見，並邀集專家學者辦理期末成果審查會議，俟規劃公司依照專家學者意見進行修正後，擇期再召開期末審查會議，持續推動本案。	100%
	七一般建築及	(一)基隆市全方位地理資訊系統第三期建置	基隆市 109 年度全方位地理資訊系統第三期建置案業已 110 年 12 月 17 日驗收履約完成進入保固階段，保固期限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	100%
		(二)辦理本市	110 年 7 月 6 日決標、110 年 9 月 8 日竣工、110 年 9 月 28 初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設備	第五期市地重劃區內第8工區擋土牆既有地錨除鏽蝕改善工程	驗完成、110年10月18日驗收完成，110年11月結案。	

基隆市政府綜合發展處 110 年度施政績效成果報告

壹、前言

綜合發展處為幕僚單位，下設法制科、資訊管理科、管制考核科、施政計畫科、文書科及庶務科，依本處組織、職掌及業務需求推展業務，以 110 年施政計畫為藍圖，據以推動市政，茲分述各科擬定年度績效目標及重點工作如下:

「法制科」：舉辦法規講習，落實訴願審議之功能，強化國家賠償處理機制及精進法規審查機制。

「資訊管理科」：本科業務執掌為辦理資訊軟硬體設備及網路維運管理，並積極強化資訊基礎建設，落實市政資訊化，提升服務效率，加強資訊安全管理規範，健全資安防護能力，藉以提升資訊安全防護，確保資訊之機密性、可用性及完整性。

「管制考核科」：本科業務職掌為列管人民陳情案件，公文稽催管考，為民服務工作等業務，以全面提升市政服務品質，追求市政服務效能與便民為目標。110 年施政計畫依據本科組織、職掌及業務推展，分別就其業務範疇，研擬年度績效目標，規劃具體實施方案，並訂定衡量指標及工作進度，據以實施。

「施政計畫科」：辦理研究發展業務，鼓勵本府同仁進行研究發展，提升策略思維能力；編撰本府年度施政計畫、中程施政計畫、施政績效成果報告以及市長施政總報告，確保本府各單位施政作為與本府整體施政目標一致，檢視並整合各單位之重大政策，加強管制施政計畫執行進度，以提升整體施政效能。

「文書科」：增進公文處理效率推動文書資訊化、加強電子公文交換、推廣電子布告欄運用雲端服務輔助解決公文電子交換檔案過大之傳送問題。

「庶務科」：加強執行宿舍檢核實施計畫，落實本府防護團整體工作計畫，落實動產及不動產查核機制。

貳、策略績效目標成果

一、關鍵績效指標達成一覽表

關鍵策略目標合計數	關鍵績效指標						
	指標合計項數(A)	達成度=100%		100%＞達成度≧80%		達成度＜80%	
		項數（B）	比率（B/A）×100	項數（C）	比率（C/A）×100	項數（D）	比率（D/A）×100
9	23	23	100%	0	0	0	0

二、關鍵績效指標執行情形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一	精進法制審查體制俾臻完善	1	辦理法規講習	1場次	1 場次	100%	110 年 10 月 22 日舉辦，由本府各處及所屬機關派員參加，合計有 40 人參與講習。
		2	召開訴願審議委員會議	4次	7 次	100%	110 年 1、3、4、7、8、10、12 月份召開會議計 7 次，審議訴願案件 22 件，作成決定 22 件。
		3	召開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小組委員會議	4次	5 次	100%	110 年 3、5、7、10、12 月份召開會議計 5 次，審議求償案 10 件。達成協議賠償 3 件，拒絕賠償 7 件。
		4	召開法規審查小組委員會議	16次	28 次	100%	110 年召開會議計 28 次，審查法規制定(訂)、修正、廢止案件 85 件。
二	資訊設施管理維護與更新，便捷網路服務	1	落實資訊機房暨設備管理與維護	12 次	12 次	100%	每月 1 次定期保養維護。
三	依「資通安全管理法」及其六子法規定辦理各項資安應辦工作	1	辦理資訊安全講習	1 次	1 次	100%	於 110 年 9 月 6 日辦理資通安全講習 1 次。
		2	辦理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	2 次	2 次	100%	於 110 年 5 月 5 日到 14 日與 10 月 18 日到 22 日共辦理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 2 次。
		3	辦理本府所屬機關資安通報演練	1 次	1 次	100%	於 110 年 7 月 19 日辦理本府及所屬共 30 個機關實施演練 1 次。
		4	辦理核心資通系統網站安全弱點檢測	1 次	1 次	100%	於 110 年 8 月 9 日到 31 日辦理核心資通系統網站安全弱點檢測 1 次。
		5	辦理內部資通安全稽核	1 次	1 次	100%	於 110 年 11 月 8 日辦理內部資通安全稽核 1 次。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6	辦理所屬機關資安維護計畫實施情形查核	1 次	1 次	100%	於 110 年 10 月 12 日辦理所屬機關資安維護計畫實施情形查核 1 次。
		7	核心資通系統導入 ISO/CNS 27001 並通過公正第三方之驗證	1 式	1 式	100%	於 109 年 4 月 15 日導入 ISO/CNS 27001 取得第三方驗證證書。 於 110 年 4 月 27 日取得第三方驗證證書(複驗)。
四	提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	1	強化為民服務工作之推動計畫	100%	100%	100%	110 年度辦理本府暨所屬機關參加「政府服務獎」之輔導作業，共計 4 次，目標達成度 100%。
		2	辦理基隆市政府 1999 市民熱線客服中心	80%	99%	100%	110 年 1999 全年通報派工案件共 26,415 件，已結案件數為 26,216 件，目標達成度 100%。
五	提升策略思維能力	1	研究發展案件審查	2 次	2 次	100%	110 年度完成召開 2 次研究發展評審會議，審查研究報告計 38 件，目標達成度 100%。
六	提升整體施政效能	1	列管基本設施標案執行率	82%	90.6%	100%	截至 110 年 12 月底，本府基本設施列管項目預算達成率為 90.63%，目標達成度 100%。
		2	彙編本府年度施政計畫	1 冊	1 冊	100%	110 年 12 月 22 日函送本府暨所屬機關 111 年度施政計畫據以施行，目標達成度 100%。
		3	彙編本府年度施政績效成果報告	1 冊	1 冊	100%	110 年 3 月 23 日函送本府暨所屬機關 109 年度施政成果報告，目標達成度 100%。
		4	編撰施政總報告	2 次	2 次	100%	110 年 5 月及 10 月完成市議會第 19 屆第 5 次及第 19 屆第 6 次市長施政總報告，目標達成度 100%。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七	提升公文處理效率	1	落實執行電子公文交換作業	110000件	138452件	100%	為提高電子公文交換比例，凡公文符合電子發文要件者均優先以電子發文，110 年電子收發文，其中電子收文 58,401 件，電子發文 80,051 件，共計 138,452 件對提升行政效率，增進服務品質助益良多。
八	強化市府辦公廳舍及公務車輛管理查核機制	1	清查車輛、財產、宿舍使用狀況	1 次	1 次	100%	業於 110 年完成 1 次，清查本府經管之車輛、財產、廳舍、宿舍等動產、不動產使用狀況。
九	加強管制考核，提升行政效率及品質	1	公文結案天數	2 天	1.8 天	100%	110 年度本府各單位公文發文原定目標值 2 天，實際達成平均目標值 1.75 天，目標達成度 100%。
		2	人民陳情案件結案率	80%	98%	100%	110 年度人民陳情案件結案數 8,007 件/總案數 8,088 件，原定目標值 80%，達成目標值 98%，目標達成度 100%。

三、共同性指標執行情形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一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2%	12.6%	100%	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226,677,258 元－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198,198,566 元÷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226,677,258 元*100%=12.56%，達成度 100%
二	約聘僱員額控管	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0%	100%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35 人－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35 人÷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100%=0，110 年度無新增編制員額，達成度 100%。
三	提升人力資源培訓，落實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單位公務人員完成年度學習時數之人數比率	75%	100%	100%	本處內公務人員完成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所訂定公務人員學習時數之人數 105 人÷本單位現有公務員人數 105 人，達成目標值 100%，達成度 100%

四、績效總評

本處 110 年計推動「精進法制審查體制俾臻完善」、「資訊設施管理維護與更新，便捷網路服務」、「依「資通安全管理法」及其六子法規定辦理各項資安應辦工作」、「提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提升策略思維能力」、「提升整體施政效能」、「提升公文處理效率」、「強化市府辦公廳舍及公務車輛管理查核機制」、「加強管制考核，提升行政效率及品質」等 9 項績效目標與重點，各項策略績效目標共訂定 23 項衡量指標，年度結束檢討執行成效，策略績效目標皆如期如質完成預定目標值，績效卓著。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綜合發展部門	一、法制訴願業務	(一)法制業務	1.配合法規之更新、修正，本年度辦理法規講習會1次，以充實本府同仁法學素養，提昇執法能力，並提高行政效率。 2.法規內容不便民或阻礙革新者計7案，建議業務單位，辦理修正或廢止。 3.與各有關單位加強連繫計78案，辦理法規異動。 4.配合「行政程序法」，將相關自治法規刊登公報。 5.本年度召開法規審查小組委員會議28次。	100%
		(二)訴願業務	1.健全訴願審議委員會組織，外聘委員5名及其專長，均依訴願法規定辦理聘任。 2.訴願案件加強管制，並與各單位密切連繫，把握時效處理。 3.加強各單位法制觀念，保障人民應有之權益。 4.要求各委員對訴願之案情充分瞭解，在審議時深入討論，必要時通知訴願人言詞辯論，務求訴願案之決定，符合公開、公平、公正之原則。 5.本年度召開訴願審議委員會議7次。	100%
		(三)國家賠償業務	1.發揮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小組之功能，積極審議(辦理)請求賠償事件，並依有關法令規章之規定，把握時效依限慎重處理，保障民眾權益。 2.本年度召開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小組委員會議5次。	100%
		(四)消費爭議調解業務	1.充分發揮消費爭議調解委員會之功能及調解效率，有助於消弭爭議、疏減訴源。 2.受理消費爭議調解案件14件，調解成立4件、調解不成立8件、撤回2件。	100%
		(五)發行本府公報	1.每三個月發行本府公報，依行政程序法規定，將本府新訂及修正之自治法規刊登公報，本年度發行「基隆市政府公報」四期。	100%
	二、行政資	(一)資訊服務費	1.辦理本府員工入口網、本府及所屬86個機關學校公文管理系統等行政資訊系統委外維護作業。 2.本府全球資訊網站暨各處網站、本府員工入口網委外維護及新增功能費。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訊	(二)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辦理本府資訊機房硬體、虛擬主機、防護系統、網路設備及機房環境控制、異地備援設備之維護管理。	100%
	三、資訊設備	(一)企業型防毒系統、進階持續性滲透攻擊系統更新授權	1.本府及所屬機關端點防護計畫(企業型防毒系統、進階持續性滲透攻擊系統等資安防護更新授權採購案(依據108年1月1日施行之資通安全法及其子法「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辦法」之應辦事項辦理)。	100%
		(二)本府及所屬各級機關學校公文製作及管理系統更新採購案	1.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文管理系統整併及提高資安防護採購案(總經費13,500,000元，分3年編列，109年編列4,500,000元，110年編列4,500,000元，111年編列4,500,000元)。	100%
	四、為民服務	(一)為民服務	1.推動服務中心各項業務： 本府服務中心，現由民政處、都市發展處、綜合發展處等單位指派人員進駐，為提升服務品質，提供各項服務如下： (1). 受理一般諮詢陳情服務。 (2). 引導民眾洽公服務。 (3). 提供都市計畫圖閱覽服務。 (4). 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證明申請。 (5). 建築物使用執照謄本申請。 (6). 戶籍謄本申領。 (7). 法律諮詢服務。 (8). 社會住宅諮詢服務。 (9). 提供與法院進行訴訟程序視訊服務。 (10). 提供與法扶律師進行法律諮詢視訊服務。	100%

参、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2.加強推行為民服務業務： (1). 辦理本府 110 年度為民服務品質績效輔導作業。 (2). 辦理監察院地方機關巡察業務。 (3). 為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共辦理 2 次電話禮貌測試。 3.辦理 1999 市民熱線客服中心為民服務業務： (1). 辦理本府 1999 市民熱線客服中心建置暨勞務委外專案，110 年度接獲民眾來電數共 69,008 通。	
	五、研究發展	(一)推動研究發展工作	1.召開研究發展評審會議 2 次，審查研究報告計 38 件，頒發佳作以上得獎研究人員獎金及獎狀，並函轉相關業務單位參採。	100%
	六、計畫業務	(一)年度施政計畫及預算審編	1.為推動 111 年度各項施政計畫，於 110 年 7、8 月會同財政處、主計處，就本府各單位暨附屬機關學校進行預算審核，配合核定預算經費，修正年度施政計畫，俟市議會審議完成後執行。	100%
		(二)年度施政計畫之選項、列管及考核獎懲	1.辦理年度施政計畫列管選項作業，計列管計畫 195 項，已完成者 60 項。 2.每二個月於市務會議提報列管計畫執行情形並進行獎懲作業。	100%
		(三)辦理中央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補助計畫管制考核	1.為掌握各項補助經費列管計畫執行進度，每月 6 日前本處上網完成計畫審核，並就落後標案提出審查意見及建議事項，函請各執行單位檢討改進並積極辦理，另針對落後標案持續列管追蹤進度。 2.110 年 4 月 7 日召開 109 年度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補助計畫考核作業，評定如下： (1). 列管案件數為 315 項，列為甲等共計 60 項，依規敘獎。 (2). 評定丙等 1 項(申誡 1 次)，不予獎勵者計 254 項	100%

参、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含書面告誡8項）。	
		(四)年度施政績效成果報告之編訂	1.依據本府市長政見、市議會決議案、市議員及市民反映意見並配合建設需要，衡諸財政狀況，編妥111 年度施政計畫，並如期於110 年10月送議會，以供年度預算審議之參考。依議會審議結果修訂111 年度施政計畫，110年12月業已完成111 年度施政計畫編印，並函送本府暨所屬機關據以施行。 2.110年3月完成109 年度施政績效成果報告彙編。	100%
		(五)編撰市長施政總報告	1.配合基隆市議會第19 屆第5次及第6次定期會，完成編製市長施政總報告，將市府團隊一年來施政成果及施政方向、措施向全體議員報告，以期獲得民意支持，持續推動市政建設及發展。	100%
		(六)市議員總質詢案件管制	1.針對第19 屆市議會第6次定期會市長施政總質詢，派員出席紀錄案，質詢案件計175 件，已分類函送各單位執行，並加以追蹤管制。	100%
	七、文書管理	(一)推動文書資訊化、加強電子公文交換、推廣電子布告欄	1.運用公文系統檢核加強文書繕校品質，減少錯誤。 2.提昇文書資訊能力以增快公文處理速度及正確率。 3.持續推動電子公文交換，電子收發文計138452件，研究改進各項措施，務求公文傳遞迅速、準確。 4.積極配合推展本府各單位及所屬機關學校公文電子傳遞，以減少人力物力浪費，提高電子公文交換比率。 5.為減少紙張浪費，非即時、非重要性之公文刊載於電子布告欄。 6.運用雲端服務輔助解決公文電子交換檔案過大之傳送問題。	100%
		(二)簡化文書處理流程	1.隨時檢討現行法令規章有否窒礙難行，研究改進辦法或改進意見提供上級參考；並執行上級機關修訂之文書規定。 2.切實執行作業簡化要領，提昇公文處理時效。 3.加強文書人員在職訓練，協助承辦人員了解文書處理相關規定，以避免流程錯誤。	100%
		(三)強化檔案管理業務	1.積極辦理本府暨督導所屬機關辦理上、下半年各1 次檔案目錄彙送作業。	100%

参、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2.辦理年度各機關檔案管理考評 1 次、獎勵績優檔案管理機關及人員。 3.依檔案法規定辦理檔案保存、清理及移轉鑑定 1 批等工作，並充實、改善檔案庫房等相關各項設施。	
	八、一般行政	(一)物品採購與管理	1.統一採購辦公文具消耗性物品，並集中管理，以提升效率。 2.有效管理，依據實際需要，由需用物品單位及人員透過申請單請領文具，110 年度計受理 393 次申請案。	100%
		(二)協助辦理採購作業	1.依據本府採購作業要點規定，協助辦理採購金額逾公告金額十分之一、未達公告金額之採購招標、開標及決標作業，110 年度共辦理 7 件，全部案件總決標金額共計 174 萬 9,050 元)，俾秉持公平、公正、公開的原則，致力提升採購效率及品質。	100%
	九、廳舍管理	(一)提倡節約能源計畫	1.持續辦理本府所屬一級處(局)節能工作，宣導節能減碳觀念，達成減少水電用量。 2.本府(庶務科)經管廳舍110年度合計使用123萬8,514度用電及 11,486 度用水，較 109 年用電使用 123 萬 8,638 度，共計節省 124 度，惟因新冠疫情影響，增加環境清潔消毒次數，故較 109 年用水使用 1 萬 711 度，計增加 775 度，本處仍賡續辦理節約能源管制措施，以節約能源。	100%
		(二)辦公廳舍維護	1.依使用頻繁程度，本府清潔人員定期清潔辦公廳舍每日 2 次以上，並不定時巡視廳舍環境，以維護辦公廳舍環境之整潔、衛生，提供舒適的洽公場所。 2.定期辦理辦公廳舍之建築、水電、空調、照明、電信、消防及其他設備保養作業，並於接到前開設備毀損通報時，立即派員或聯繫廠商辦理修繕作業，費用計 512 萬 349 元。	100%
		(三)宿舍管理	1.每年定期辦理 2 次宿舍檢核作業，以走動式管理發掘問題、解決問題；除主動發現及提報宿舍修繕外，亦受理現住戶修繕申請，有效提升宿舍居住品質。	100%

参、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2.110 年度共計辦理 26 次宿舍修繕及環境整理工作，110 年度共支付 980,630 元，有效維護市容。	
		(四)辦公廳舍租賃公務	1.為優化辦公廳(舍)，承租 4 筆地號之國有土地（非全筆使用，且均屬部分坐落）供作宿舍使用，110 年度共支付 69,804 元租金繳入國庫；另續借本市義消總隊辦公樓層，供本府產業發展處及交通旅遊處辦公使用，以順利推動市政。	100%
	十、車輛管理	(一)公務車輛管理	1.確實控管油品消耗，110 年 1~12 月共使用 25,828 公升，共計 689,613 元。 2.本府公務汽、機車均依保險到期日，確實投保強制險及任意險，以減低意外發生之損失。 3.本府公務汽、機車配合監理作業，於每年 4 月定期繳交牌照稅、7 月繳交燃料稅，及各項車籍異動規費等。	100%
	十一、機要業務	(一)有功人員及各界對社會有貢獻人員獎勵慰勞	1.採購各項物品，由市長頒發贈送附屬機關、學校處理行政有功人員及本市各界對社會有貢獻人員 110 年共計 78 件，全部案件總決標金額共計 97 萬 7,874 元以獎勵慰勞渠等，樹立楷模。	100%
	十二、財務管理	(一)財務分類編號及保管登記	1.依基隆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財產及物品管理要點第 4 點規定，購置財物材質較耐用、不易耗損，購置金額在新台幣 2000 元以上、未滿 10,000 元辦理物品登帳計 1069 次、購置金額在新台幣 10000 元以上辦理財產登帳計 741 次；移交案件計約 2,700 筆。	100%
		(二)定期盤點財物	1.依基隆市政府動產管理作業規定第 6 條第 1 項第 2 款規定於 110 年 10 月 18 日至 10 月 22 日辦理年度盤點，其盤點結果各單位皆按原排訂之日期配合辦理財產盤點。	100%

参、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三)剩餘及報廢財產之管理	1.依基隆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經管市有財物報廢作業要點第六點規定於完成報廢除帳手續後，其後續處理，由財產管理單位選擇變賣、再利用、轉撥、交換、銷毀或廢棄，並將報廢之財物透過「臺北惜物網」拍賣成交共計 13 案，成交金額 157,730 元。	100%
		(四)陳報財產增減表及目錄	1.依本府財政處財產科來函於 110 年 1 月及 110 年 7 月彙送財產分類統計表(二)、財產增減表、公用財產目錄總表及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各一次。	100%
		(五)防護團動員及訓練	1.110 年 11 月辦理本府防護團常年訓練作業，提升防護團成員救難技巧、防護能力。	100%
	十三、交通及運輸設備	(一)公務車輛汰換	1.為提高公務洽公行車安全，本年度汰換逾齡二輪機車及各單位簽准編列購買之公務車計汽車 5 輛、機車 25 台。	100%
	十四、建築及設備	(一)冷氣設備汰舊換新	1.汰換老舊冷氣機台共計 3 台，全部案件總決標金額共計 124,500 元，更換變頻式或高 EER 值之冷氣機，以提升機具運轉效率，減少能源使用浪費。	100%
		(二)飲水設備汰舊換新	1.汰舊換新本府各樓層飲水機，並於每年雙月份(2、4、6、8、10、12 月)定期保養更換濾水器，以確保員工及民眾飲用水之安全衛生。	100%
		(三)檔案櫃汰舊換新	1.為符實需，由各單位依其需求自行購置檔案櫃 6 個，以利提升行政效能。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十五、管制考核	(一)管制考核	1.加強公文檢核作業能力： (1). 每週列印各單位一般公文辦理時效並追蹤逾時公文，促請檢討改進。目前每月發文平均速度1.75日，110年1月至110年12月每月公文處理平均件數14,130件（含存查案件）。 (2). 辦理年度所屬機關公文處理績效考核事項。 2.列管重要案件： (1). 列管人民陳情案件及總統府、監察院等上級機關交辦案件，依規定期限催請承辦單位如期辦結，計受理464件，辦理中21件、結案443件。 (2). 列管本府網站市政信箱信件，總計7467件，已回信7412件，辦理中55件。 (3). 列管行政院院長電子信箱信件157件，辦理中5件，結案152件。 (4). 彙編市議會議決案執行情形報告，並就未結案件列管稽催。 (5). 列管市務會議主席指示事項，並定期稽催未結案件。	100%

基隆市政府主計處 110 年度施政績效成果報告

壹、前言

主計部門工作是政府財務行政運作中重要之一環，本處爰依年度施政計畫，積極辦理達成 110 年度績效目標。藉由歲計、會計、統計三大功能，相互配合並充分發揮分工效能，以提升預算執行績效，發揮有限經濟資源最大效益，透過加強內部審核以防止弊端、減少浪費，並確實記錄財務活動，以瞭解計畫執行績效及運用統計功能，發揮輔助行政管理功能。

貳、策略績效目標成果

一、關鍵績效指標達成一覽表

關鍵策略目標合計數	關鍵績效指標						
	指標合計項數(A)	達成度=100%		100%＞達成度≧80%		達成度＜80%	
		項數（B）	比率（B/A）×100	項數（C）	比率（C/A）×100	項數（D）	比率（D/A）×100
6	10	10	100%	0	0	0	0

二、關鍵績效指標執行情形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一	簡化年度總預算案及附屬單位預算暨綜計表編製作業程序，縮短時程，並嚴格控管預算差短	1	依限審核編送年度市總預算案及附屬單位預算暨綜計表	100%	100%	100%	1.加強概算書面審核作業，精確核算各項經費，縮短開會審查時間，節省人力及經費並提升工作效率。 2.各機關學校於預算分配額度內，配合業務實際需要，衡酌輕重緩急及優先次序，設定新年度之工作重點，核實編列預算並嚴格控管避免預算差短擴大。 3.使用行政院主計總處地方政府歲計會計資訊管理系統（縣市版）編製預算書表，並於規定期限前送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市議會審議。
二	如期審編總決算及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含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與半年結算報告)	1	依限編送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其綜計表	100%	100%	100%	編印109年度市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綜計表，並於4月30日前分送審計機關審核、行政院主計總處備查以及市議會參核。
		2	依限編送總預算及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及其綜計表	100%	100%	100%	編印110年度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及綜計表，並於8月30日分送審計機關審核及行政院主計總處備查。
三	協助各機關發揮內部控制之功能	1	協助各機關發揮內部控制之功能	18個	23個	100%	1.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訂頒之「內部審核處理準則」、「政府支出憑證處理要點」等規定，110年度針對本府所屬機關學校共計17家，辦理現金、票據、證券、會計憑證、簿籍及預算之執行、控制等進行定期或不定期實地查核，並均已完成。 2.本處配合教育處業務，對本府所屬學校辦理憑證留校實地查核，查核家數共計6家。
四	提升行政效率及品質	1	縮短採購案件請款、付款日數	90%	100%	100%	為提升便民服務及工作效率，繼續推動加速付款及便民服務政策，宣導本府各單位暨所屬機關學校於申請採購案件付款時，均應參酌本府製作之採購案件經費結報檢核表先予審查，截至12月31日止已完成縮短採購案件請款、付款時程率達100%。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2	加強清理預墊付款，其清理預墊付款件數及比率	80%	100%	100%	針對各單位在預算範圍內因業務需要須先行支付之預付款，及於法定預算外因需要依規辦理墊付之墊付款，指定專人負責查催，110 年度計墊付案 25 筆、預付案 359 筆已依規清理轉正，另亦積極辦理 108 年度以前（含 108 年度）之存入保證金、代辦經費等懸帳清理，共計清理 50 件，嗣後賡續辦理懸帳清理。
		3	依法完成監視採購案件之開標、比價、議價、決標及驗收	100%	100%	100%	對於各單位採購案之開標、比價、議價、決標及驗收，依據「政府採購法」、「基隆市政府驗收作業辦法」、「基隆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未達公告金額採購監辦辦法」等法令，監視其辦理程序，110 年度均已依相關規定辦理。
五	健全主計人員人事管理	1	主計人事資料建檔正確率(依行政院主計總處人事資料考核成績)	95%	100%	100%	經行政院主計總處每月抽查，其結果公告均正確呈現。
六	提升政府統計、統計調查之品質及效能	1	協辦中央政府抽樣調查	100%	100%	100%	完成協辦調查：每月辦理調查計 4 項、人力資源附帶調查計 1 項、專案調查計 7 項。
		2	配合中央政府辦理公務統計報表增刪修訂	100%	100%	100%	依中央政府主管機關通知函完成辦理公務統計方案及報表之增刪修訂並依統計法辦理報表管理。

三、共同性指標執行情形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一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2%	9%	100%	【各計畫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1,682,300 元－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1,532,732 元】÷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1,682,300 元=9%
二	約聘僱員額控管	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0%	100%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12 人－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12 人）÷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12 人×100% =0%
三	提升人力資源培訓，落實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單位公務人員完成年度學習時數之人數比率	75%	100%	100%	本單位內公務人員完成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所訂定公務人員學習時數之人數 23 人÷本單位現有公務人員人數 23 人×100%=100%

四、績效總評

本處於上述施政主軸下積極辦理主計業務，舉凡「簡化年度總預算案及附屬單位預算暨綜計表編製作業程序，縮短時程，並嚴格控管預算差短」、「如期審編總決算及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含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與半年結算報告)」、「協助各機關發揮內部控制之功能」、「提升行政效率及品質」、「健全主計人員人事管理」及「提升政府統計、統計調查之品質及效能」等各方面，均依規定辦理，且皆達成原定目標。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主計部門	一、主計行政	(一)綜理本市會計統計各項業務	依照預算法、會計法、決算法、審計法、統計法及政府採購法等有關法令綜理、指揮、監督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之主計業務。	100%
		(二)帳務檢查	110 年度針對本府所屬機關學校共計 17 家，辦理現金、票據、證券、會計憑證、簿籍及預算之執行、控制等進行定期或不定期實地查核，並於 10 月份均已完成。	100%
	二、會計業務	(一)審編印製年度市總預決算案	1、編印本市 111 年度總預算、單位預算及附屬單位預算案，於規定期限 110 年 10 月底前送市議會定期大會審議。 2、嚴格審核概算，精確核算各機關基本數據、基本財政支出項目及依法律義務應編列之經費。 3、配合綜發處召開之施政計畫先期作業，擬議各機關資本支出優先次序。 4、於 9 月 10 日召開計畫與預算作業審核會議核定各機關預算案歲入、歲出編列額度。 5、推行計畫預算制度，對重大經建投資計畫訂中長程計畫，切實評估投資效益可行程度、財源負擔能力，審核後再編列預算辦理。 6、依照決算法、中華民國一百零九年度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編製要點規定，編印 109 年度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綜計表。 7、加強主計人員專業能力，於 110 年 10 月辦理主計業務研習班，以增進本市主計人員（共 118 人參與）專業知能及經驗交流。	100%
		(二)加強內部審核	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訂頒之「內部審核處理準則」、「政府支出憑證處理要點」及「政府採購法」等規定，就現金、票據、證券、會計憑證、簿籍及施政計畫之執行、控制、績效等嚴加查核，以發揮機關內部審核之功能。	100%
		(三)加速工程、財物、勞務等採購案件付款作業	為提升便民服務及工作效率，繼續推動加速付款及便民服務政策，宣導本府各單位暨所屬機關學校於申請採購案件付款時參酌本府製作之採購案件經費結報檢核表先予審查，以縮短公款支付時程。	100%
		(四)加強清理預墊付款	針對各單位在預算範圍內因業務需要須先行支付之預付款，及於法定預算外因需要依規辦理墊付之墊付款，指定專人負責查催，依限轉正歸墊，以確實清理帳務。	100%
		(五)依規辦理	對於各單位採購案之開標、比價、議價、決標及驗收，依據	100%

参、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監辦業務	「政府採購法」、「基隆市政府驗收作業辦法」、「基隆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未達公告金額採購監辦辦法」等法令，監視其辦理程序。	
		(六)健全主計人員人事管理	1、依照主計人事法令辦理本機關及所屬主計機構之組織編制、任免遷調、銓敘審定、獎懲考核、訓練進修、年終考績及主計人員人事資料系統維護事宜。 2、針對作業需要與法令修訂，於110年10月辦理所屬主計人員（共118人參與）法令與實務作業講習訓練，並邀請專家學者或業務主管講授，以熟悉法令與實務精進會計作業，發揮會計管理功能。	100%
	三、統計業務	(一)政府統計	1、依據中央政府各部會報表程式修訂結果，整理更新本市報表程式，以提供相關編報單位應用。 2、統計報表分類裝訂保存。 3、統計報表資料審核。 4、定期辦理業務稽核複查，函知其複核結果，以作輔導改進統計業務參考。 5、配合市政施政之所需，編撰統計通報及專題分析，並將結果簽陳機關首長作為決策參據，並提供主辦業務單位施政運用。 6、配合市政需求，多樣化彙編統計指標及書刊，並上載本府全球資訊網站，俾利各民間、政府各機關單位及個人便利參用統計資料。 7、為提升本府統計資訊服務品質，持續維護及更新統計資料庫查詢系統及「預告統計資料發布時間表」，以利公私立機關或個人使用。	100%
		(二)提升統計調查品質及其效益	1、督促指導各區兼任統計調查員協助辦理各項調查，並配合調查工作需要召開講習會、工作聯繫會，提高資料品質與時效。 2、本府配合行政院及中央各部會規定時程，辦理有關本市物價、人力資源、受僱員工薪資、家庭收支等抽樣調查，並於本年度辦理5年一次之農林漁牧業普查。為使調查順利進行及提升資料正確性，加強調查宣導工作，同仁間並相互複核。	100%

基隆市政府人事處 110 年度施政績效成果報告

壹、前言

為因應全球化競爭趨勢與提升本府競爭力，如何強化施政績效係各政府部門當前重要課題，而政府競爭力的提升、績效的展現之關鍵性因素在於整體公務人力素質之良窳。本處依據本府市政發展願景、核心價值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人事業務績效考核之項目，訂定 110 年施政計畫七大目標如下：

一、健全機關組織功能，有效運用公務人力，提升行政效能

二、落實考核獎懲、激勵工作士氣

三、加強在職訓練，推動終身學習，提升工作職能

四、積極辦理文康活動

五、推動員工協助方案

六、推動人事業務資訊化

七、勵行退休撫卹制度

貳、策略績效目標成果

一、關鍵績效指標達成一覽表

關鍵策略目標合計數	關鍵績效指標						
	指標合計項數(A)	達成度=100%		100%＞達成度≧80%		達成度＜80%	
		項數（B）	比率（B/A）×100	項數（C）	比率（C/A）×100	項數（D）	比率（D/A）×100
6	16	13	81.2%	1	6.3%	2	12.5%

二、關鍵績效指標執行情形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一	健全機關組織功能，精進公務服務品質	1	通盤檢討本府及所屬機關組織架構與員額配置	1 次	5 次	100%	依據本府施政目標及因應業務發展與人力需求，調整本府及所屬機關組織編制；並視實際業務需要，適時進行修編與合理控管員額： 1. 修正組織規程、編制表及員額配置表之機關(單位)： (1)本府民政處、都市發展處、社會處、觀光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及城市行銷處等 4 處，分別增置編制人員 1 至 2 名，總員額由 469 人調整為 475 人。 (2)本市警察局(含所屬)，編制職稱改置，總員額不變。 (3)本市文化局，增置編制人員 2 名，總員額由 40 人調整為 42 人。 2.廢止編制表之機關、學校： (1)本市市立仁愛之家，減列編制員額12人。 (2)本市信義區月眉國民小學，減列編制員額 2 人。
二	有效運用公務人力，提升機關服務效能與競爭力	1	提報任用計畫，貫徹考試用人	70 人次	101 人次	100%	110 年提列公務人員考試職缺數總計 101 人次，以補充公務人力及提升服務效能。
		2	建立陞遷制度，拔擢優秀人才	35 人次	37 人次	100%	依據公務人員陞遷法及其施行細則等相關規定，本府人員之陞遷，採內陞與外補兼顧原則，並提請甄審委員會審議，以達公正、公平、公開之目標，110 年度內陞外補者，合計 37 人次。
		3	落實照顧原住民族群政策	100%	100%	100%	為落實保障原住民工作權之政策，有效協助解決原住民之就業問題，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均依據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之規定進用原住民人員，本年度

<table>
<tr><th colspan="2">關鍵策略目標</th><th colspan="2">關鍵績效指標</th><th>原定
目標值</th><th>達成
目標值</th><th>達成度</th><th>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th></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超額進用 31 名。</td></tr>
<tr><td></td><td></td><td>4</td><td>落實照顧弱勢族群政策</td><td>100%</td><td>100%</td><td>100%</td><td>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均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規定，足額進用身心障礙人員，本年度超額進用 111 人。</td></tr>
<tr><td>三</td><td>規劃各項訓練計劃、提升員工專業核心能力</td><td>1</td><td>規劃政策宣導及教育訓練</td><td>15 場次</td><td>12 場次</td><td>80%</td><td>本處依「基隆市政府 110 年度公務人力培訓實施計畫」規劃辦理 15 場次訓練活動，嗣因 COVID-19 疫情，全國三級警戒，爰僅得辦理 12 場次訓練活動。辦理情形如下：
<table>
<tr><th>訓練名稱</th><th>場次</th></tr>
<tr><td>110 年市政策勵營研習活動</td><td>2</td></tr>
<tr><td>CEDAW 法規與實務案例研討基層主管班</td><td>2</td></tr>
<tr><td>認識 CEDAW 與落實性別平等一般人員班</td><td>2</td></tr>
<tr><td>基隆市政府獲選 109 年度行政院模範公務人員工作經驗分享活動-基隆城市美學</td><td>1</td></tr>
<tr><td>基隆市政府專題講座-食品安全</td><td>1</td></tr>
<tr><td>行政中立研習班</td><td>1</td></tr>
<tr><td>環境教育研習</td><td>1</td></tr>
<tr><td>110 年專書導讀會</td><td>1</td></tr>
<tr><td>110 年度升官等訓練班</td><td>1</td></tr>
</table></td></tr>
</table>

<table>
<tr><th colspan="2">關鍵策略目標</th><th colspan="2">關鍵績效指標</th><th>原定
目標值</th><th>達成
目標值</th><th>達成度</th><th>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th></tr>
<tr><td></td><td></td><td>2</td><td>員工教育訓練調訓情形</td><td>2500
人次</td><td>1550
人次</td><td>62%</td><td>本處因 COVID-19 疫情，配合中央防疫政策，降低實體訓練課程辦理場次，積極鼓勵同仁參加數位學習課程，落實本府 110 年公務人力培訓計畫。各項訓練課程調訓人數，總計 1,550 人次，調訓情形如下：
<table>
<tr><th>訓練名稱</th><th>人數</th></tr>
<tr><td>110 年市政策勵營研習活動</td><td>58</td></tr>
<tr><td>CEDAW 法規與實務案例研討基層主管班</td><td>181</td></tr>
<tr><td>認識 CEDAW 與落實性別平等一般人員班</td><td>87</td></tr>
<tr><td>基隆市政府獲選 109 年度行政院模範公務人員工作經驗分享活動-基隆城市美學</td><td>65</td></tr>
<tr><td>基隆市政府專題講座-食品安全</td><td>123</td></tr>
<tr><td>行政中立研習班</td><td>50</td></tr>
<tr><td>環境教育研習</td><td>12</td></tr>
<tr><td>110 年專書導讀會</td><td>46</td></tr>
<tr><td>110 年度升官等訓練班</td><td>20</td></tr>
<tr><td>基隆市政府 110 年度【必修】組裝課程</td><td>598</td></tr>
<tr><td>基隆市政府 110 年度【選修】組裝課程</td><td>310</td></tr>
</table></td></tr>
<tr><td>四</td><td>積極辦理文康活動，激勵</td><td>1</td><td>辦理各類藝文及康樂活動</td><td>1200
人次</td><td>1653
人次</td><td>100%</td><td>辦理各類藝文及康樂活動參與總人數達 1,653 人次。</td></tr>
</table>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工作士氣，推動員工協助方案	2	鼓勵員工參與社團活動	140人次	140人次	100%	輔導成立6個社團，各社團每週利用公餘時間舉辦社團活動，鼓勵員工參與社團活動人數達140人次。
		3	辦理員工協助方案協助措施及研習課程	120人次	1496人次	100%	因應疫情規劃員工協助方案3門線上課程以及1場健康面專題研習，線上課程閱讀人次加上實體研習參加人次總計達1496人次。
五	推動人事業務全面資訊化，積極辦理退撫及待遇福利業務，增進員工福利	1	人事資料及待遇資料建檔	1000筆	1100筆	100%	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人力資源管理資訊系統WebHR之人事資料及待遇資料建置正確無誤達1100筆數。
		2	推動人事管理資訊系統使用	11個子系統	17個子系統	100%	積極推動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人事機構，使用WebHR人力資源管理資訊系統達17個子系統。
		3	辦理人事資訊教育訓練	70人次	0人次	0%	因應疫情為避免群聚增加感染風險，爰暫緩辦理；另配合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辦理之推廣人事資訊系統研習課程派員參加。
		4	人事業務調查表系統填報	100%	100%	100%	本府暨所屬機關人事業務調查表系統各項表件報送成績，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人事考核結果達100%。
		5	核定退休案件	25件	30件	100%	年度內由本府核定之退休案30件均正確無誤。
六	建立機關內部合理的差勤制度、公平合理的考核制度	1	落實平時考核功能、覈實辦理年終考績	2次	2次	100%	本處分別於110年5月、9月辦理二次本府公務人員及所屬機關首長之平時考核作業。本年度召開7次考績委員會，核議各單位所提平時獎懲案及本府公務人員考績初核案。充分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落實平時考核獎懲，如期覈實辦理年終考績，目標達成度 100%。

三、共同性指標執行情形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一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2%	12%	100%	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3,682,000）－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3,223,313】÷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3,682,000)，達成目標值為 12%，達成度為 100%。
二	約聘僱員額控管	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100%	100%	(本處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3－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3)÷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100%，達成目標值 0%。
三	提升人力資源培訓，落實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單位公務人員完成年度學習時數之人數比率	75%	100%	100%	本處公務人員 14 人，均完成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所訂公務人員學習時數，達成率 100%。

四、未達成目標項目檢討

關鍵策略目標/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共同性指標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三、規劃各項訓練計劃、提升員工專業核心能力	1. 規劃政策宣導及教育訓練	-20%	嗣因 COVID-19 疫情，配合中央因應防疫政策全國三級警戒，爰僅得辦理 12 場次訓練活動。
	2. 員工教育訓練調訓情形	-38%	為配合中央因應 COVID-19 防疫政策，遵守保持適當社交距

			離防疫措施，110 年度多項班別調降參訓人數或取消開班，其中，尤以「認識 CEDAW 與落實性別平等一般人員班」影響最鉅，調訓人數由 260 人次，調降為 95 人次。 另為避免因人員群聚，增加感染風險，停辦以下課程：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性別主流化暨 CEDAW 講習-高階主管班、性別平等電影賞析及討論、專題講座-認識多元性別及性別平權、公民參與研習班、廉政倫理(含公務倫理)研習班、天然災害停止辦公上課通報作業講習、簡報表達技巧研習班及家庭教育研習班。
五、推動人事業務全面資訊化，積極辦理退撫及待遇福利業務，增進員工福利	3.辦理人事資訊教育訓練	-100%	因應 COVID-19 防疫政策防疫措施，避免群聚增加感染風險暫緩辦理。另配合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辦理之推廣人事資訊系統研習課程派員參加。

五、績效總評

本處依據本府施政計畫、市政發展願景、核心價值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人事業務績效考核之項目，訂定了 110 年 6 大關鍵策略績效目標(健全機關組織功能，精進公務服務品質；有效運用公務人力，提升機關服務效能與競爭力；規劃各項訓練計劃、提升員工專業核心能力；積極辦理文康活動，激勵工作士氣，推動員工協助方案；推動人事業務全面資訊化，積極辦理退撫及待遇福利業務，增進員工福利；建立機關內部合理的差勤制度、公平合理的考核制度)，計含 16 項衡量指標。年度內各科皆積極針對所訂目標不斷召開業務檢討會議，一面執行一面從缺失中尋求創新，年終檢討計 13 項衡量指標達成績效目標值，3 項未達成，為因應中央 COVID-19 防疫政策相關防疫措施，爰減少參訓人數或暫緩辦理，以致影響本處達成率。未來本處將賡續因應市政發展願景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人事業務績效考核之項目，研提具創新及多元化之績效發展指標，俾利落實績效評核制度，達成機關目標，提升服務品質，創造高績效人事服務團隊。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人事部門	一、任免銓審	(一) 通盤檢討本府及所屬機關組織架構與員額配置	依據本府施政目標及因應業務發展與人力需求,調整本府及所屬機關組織編制;並視實際業務需要,適時進行修編與合理控管員額: 1. 本市警察局組織規程及編制表(含所屬)修正,減列股長 1 人、督察員 4 人、小隊長 2 人、巡佐 3 人、偵查佐 10 人、警員 15 人,改置警務參 1 人、副分局長 4 人、巡官 11 人、偵查員 19 人,總員額不變,自 110 年 4 月 24 日生效。 2. 廢止本市信義區月眉國民小學職員員額編制表,原置幹事 1 人、護理師(或護士)1 人,計減列編制員額 2 人,自 110 年 8 月 1 日生效。 3. 廢止本市市立仁愛之家編制表,原置主任 1 人、組長 2 人、社會工作師 1 人、組員 1 人、護士 4 人、社會工作員 1 人、辦事員 1 人及會計員 1 人,計減列編制員額 12 人,自 110 年 9 月 1 日生效。 4. 本府編制表、員額配置表修正,民政處增置科員 1 人;都市發展處增置技正 1 人、社會處增置科員 2 人、觀光及城市行銷處增置技士 2 人,編制員額由 469 人調整為 475 人,自 110 年 10 月 1 日生效。 5. 本市文化局編制表、員額配置表修正,增置技士 2 人,編制員額由 40 人調整為 42 人,自 110 年 10 月 1 日生效。	100%
		(二)提報任用計畫,貫徹考試用人	110 年提列公務人員考試職缺數總計 101 人次,以補充公務人力及提升服務效能: 1. 提列高普初等考試任用計畫 70 名額,含高等考試三級考試 39 名、普通考試 27 名及初等考試 4 名。 2. 提列地方特種考試任用計畫 31 名額,含三等特考 14 名、四等特考 14 名及五等特考 3 名。	100%
		(三)建立陞遷制度,拔擢優秀人才	1. 依據公務人員陞遷法及其施行細則等相關規定,本府人員之陞遷,採內陞與外補兼顧原則,並提請甄審委員會審議,以達公正、公平、公開之目標。 2. 110 年度計召開 11 次甄審委員會,內陞 5 職務、外補 32 職務,合計 37 人次。	100%
		(四)落實照顧原	1. 為落實保障原住民工作權之政策,有效協助解決原住民之就	100%

		住民族群政策	業問題,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均依據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之規定，足額進用原住民人員。 2. 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係屬非原住民地區，本年度依法應進用原住民(約僱等五類人員)人數為 6 人，實際進用人數為 37 人，超額進用 31 人；另公務人員具有原住民身分者計有 22 人，合計進用原住民 59 人，符合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之規定。	
		(五)落實照顧弱勢族群政策	1. 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規定，各級政府機關、公立學校及公營事業機構員工總人數在 34 人以上者，進用具有就業能力之身心障礙者人數，不得低於員工總人數 3%，爰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均依據上開規定，足額進用身心障礙人員。 2. 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本年度依法應進用身心障礙人數為 174 人，實際進用人數為 285 人，超額進用 111 人，符合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之規定。	100%
	二、獎懲考核	(一)落實考核獎懲，激勵工作士氣	1. 建立綜覈名實之考核獎懲制度，靈活運用考核資料，並加強宣導相關規定，建立同仁共識。 2. 本處分別於 110 年 5 月、9 月辦理二次本府公務人員及所屬機關首長之平時考核作業。本年度召開 7 次考績委員會，核議各單位所提平時獎懲案及本府公務人員考績初核案。 3. 本府 110 年度共遴選出 5 名人員為本市模範公務人員，並遴薦 2 名人員參加行政院模範公務人員選拔，其中本府秘書長黃駿逸獲選為行政院模範公務人員；本府另推薦個人及團體各 2 人(組)參加銓敘部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選拔。	100%
		(二)強化公務紀律	1. 建立逐級考核制度，落實平時考核；建立嚴密勤惰管理制度。 2. 整飭紀律，嚴懲違法失職人員。110 年核布懲處情形：申誡一次者，20 人次、申誡二次者，5 人次、記過一次者，4 人次及記過二次者，4 人次。	100%
		(三)強化在職訓練，提升工作職能	1. 本處因 COVID-19 疫情，配合中央防疫政策，降低實體訓練課程辦理場次，積極鼓勵同仁參加數位學習課程，落實本府 110 年公務人力培訓計畫。本年度辦理政策宣導及教育訓練共計 12 場次及 2 項組裝數位學習課程，各項訓練課程調訓人數，總計 1,550 人次，目標達成度 62%。辦理場次及參與情形詳述如下： (1) CEDAW 法規與實務案例研討基層主管班 2 場次 181 人。	62%

			(2) 認識 CEDAW 與落實性別平等一般人員班 2 場次 87 人。 (3) 110 年市政策勵營研習活動 2 場次 58 人。 (4) 基隆市政府獲選 109 年度行政院模範公務人員工作經驗分享活動-基隆城市美學 1 場次 65 人。 (5) 基隆市政府專題講座-食品安全 1 場次 123 人。 (6) 行政中立研習班 1 場次 50 人。 (7) 環境教育研習 1 場次 12 人。 (8) 110 年專書導讀會 1 場次 46 人。 (9) 110 年度升官等訓練班 1 場次 20 人。 2. 本府 110 年度參訓人數未達 2,500 人次原因，說明如下： (1) 為配合中央因應 COVID-19 防疫政策,遵守保持適當社交距離防疫措施，110 年度多項班別調降參訓人數或取消開班，其中，尤以「認識 CEDAW 與落實性別平等一般人員班」影響最鉅，調訓人數由 260 人次，調降為 95 人次。 (2)另為避免因人員群聚，增加感染風險，停辦以下課程：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性別主流化暨 CEDAW 講習-高階主管班、性別平等電影賞析及討論、專題講座-認識多元性別及性別平權、公民參與研習班、廉政倫理(含公務倫理)研習班、天然災害停止辦公上課通報作業講習、簡報表達技巧研習班及家庭教育研習班。	
三、調查登記	(一)積極辦理文康活動	1、本府員工年度聯誼餐敘： 為慰勞本府同仁工作辛勞,並因應 COVID-19 疫情不辦大型餐敘，於 110 年 2 月 26 日（元宵節）先辦理線上摸彩活動，再於 110 年 4 月 14 日至 110 年 11 月 30 日期間在本市北都大飯店分單位分批聚餐，共計聚餐 17 場次，參加員工約計 1,173 人，凝聚員工向心力。 2、110 年度員工及眷屬健行活動： 為倡導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員工從事適當休閒活動，增進員工親子情感交流，藉以促進同仁聯誼，凝聚向心力，分別於 110 年 10 月 30 日及同年 11 月 6 日周末上午在情人湖公園舉辦兩梯次員工健行活動，共計 330 位員工攜家帶眷參加，並特別邀請交通部觀光局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安排導覽員，進行自然生態導覽解說，增添本次活動趣味。 3、主管健康檢查： 本府一級單位主管含（參議、秘書）及所屬機關首長之健康檢查，依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函規定讓受檢人員	100%

			彈性可自行選擇至中央衛生主管機關評鑑為合格之醫院或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品質策進會健康檢查品質認證之診所健康檢查，並檢據申請健康檢查補助，共計 39 人辦理健康檢查。 4、110 年度員工桌球比賽： 本府為鼓勵同仁多重視自身身體健康，特別於 110 年 5 月 1 日（星期六）假本市市立體育館舉辦員工桌球比賽，藉以促進同相互聯誼，並透過運動紓壓、強身，共計 15 隊，參賽人員計 150 人。 另本市全民運動會、龍舟競賽因應疫情，避免因人員群聚增加感染風險，爰取消辦理。 5、輔導成立才藝研習及社團，並鼓勵員工參與社團活動計 140 人次；開辦社團聯誼，每週定期舉辦情形如下： （1）拉丁舞社：學員 20 人，每週三中午研習。 （2）籃球社：學員 20 人，利用每週四下班後練習。 （3）桌球社：學員 23 人，利用每週一下班後練習。 （4）壘球社：學員 20 人，假日全天練習。 （5）喜樂合唱團：學員 22 人，每週四中午研習。 （6）流行塑身舞蹈社：學員 20 人，每週二、五中午研習。	
		(二)推動員工協助方案	1、訂定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員工協助方案推動計畫，提供協助措施除了著重個人層次的心理、法律、醫療、理財等 4 項諮詢服務，更包含組織及管理層次等研習課程，各項服務措施涵蓋工作、生活、健康、組織以及管理等 5 大面向，相關推動方式如下： （1）心理諮詢 建立協談機制，本府與財團法人「張老師」基金會簽訂員工諮詢晤談服務契約，同仁直接洽詢基隆「張老師」（洽詢電話：2433-8764 分機 10）、洽本府員工協談專線（專線電話：2422-0295）或透過員工服務機關（學校）人事單位代為聯絡。根據員工心理諮詢服務統計表，110 年度申請心理諮商總計 16 人次。 （2）法律諮詢 為協助公務同仁對於民、刑事糾紛及訴訟程序等相關疑義問題，結合本府聯合服務中心辦理「免費法律扶助」櫃台，由輪值律師提供同仁相關法律諮詢、解答疑義及輔導訴訟，服務時間為每個上班日上午 9 時 30 分至 11 時 30 分及週三下午 14 時 30 分至 17 時 00 分。 （3）醫療諮詢	100%

			為增進公務同仁對於飲食營養、運動保健、健康檢查及衛生教育等各類醫療知識之瞭解，徵選行政院衛生部立基隆醫院（區域教學醫院）提供同仁醫療諮詢服務，由該院衛教室個案管理師提供各項醫療、健康及衛教等電話或網路線上諮詢服務。 （4）理財諮詢 為提升同仁理財觀念及理財技巧，結合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基隆分公司擔任本府同仁理財顧問，由該公司設置之財富管理專員提供同仁所需理財資訊，服務時間為週一至週五上午 9 時至下午 15 時 30 分。 （5）員工協助方案線上課程 為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防疫措施(儘量減少群聚活動)及提供同仁彈性的學習時間，本府原規劃 EAP 專題研習改採線上課程。在 COVID-19 疫情下，各級政府人員為執行各項防疫政策，其個人工作壓力相對增加，與此同時，第一線主管人員對於屬員面臨工作壓力所產生之異常徵候，亦須提高敏感度，瞭解何種行為表現須由不同的專業協助介入輔導，以提升屬員工作績效，強化單位效能，促進團隊建立與向心力。基此，本府 EAP 規劃「疫情下職場壓力管理」、「關心疫情關心你~主管敏感度訓練」以及「疫起加油~團隊建立」線上課程。經統計，線上課程閱讀人次達 1470 人次。 （6）員工協助方案健康面專題研習 本研習側重替第一線為民服務機關同仁講述有關同理心(諮談技巧訓練)議題，且本研習有關諮談技巧訓練，需藉由專業心理諮商講師的引導與情境演練，使參訓同仁透過練習與講師互動，進而提升訓練效益。而營造友善職場，可以讓員工樂於工作、提高其工作表現，並能夠協助員工在工作與生活之間取得平衡，進而提升組織績效，由此可知營造友善職場為 EAP 的積極目的，專題研習參加人次計有 26 人次。 (7)員工協助方案有獎徵答 為提升同仁了解 EAP 方案服務內容，特規畫此一活動，將本方案推動計畫內容設計為題目，期能擴大宣導 EAP。活動參加者為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同仁，活動參加者計 767 人。	
		(三)推動人事業務資訊化	1、落實推動人事資料維護正確性政策，按規定期限每月上網填報機關員額數、人事資料正確性等。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每月公布考核成績（含所屬機關學校）達到 100%。	100%

			2、運用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人事服務網之 WebHR 人力資源管理資訊系統，簡化作業流程並由系統提供即時支援、協助同仁處理人事業務，待遇資料報送、生活津貼補助、職員考核及獎懲核定作業等，以達迅速性及正確性，並提升行政效能。 3、為提升人事人員運用系統能力，配合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辦理之推廣人事資訊系統研習課程，110 年 5 月 7 日共計 2 員參加「WebHR 人事資料統計分析及應用研習（實體課程）」，110 年 11 月 26 日共計 2 員參加「人事資料維護及鎖定作業研習（遠距課程）」，110 年 12 月 3 日共計 2 員參加「WebHR 組織編制資料正確率研習（遠距課程）」。	
		(四)勵行退休撫卹制度	1、公務人員部分： 合於退休規定及提出申請者均予以核退，計 42 人。 2、教育人員部分： 配合教育部補助地方教師退休經費，教育人員登記並提出申請者均予以核退，共計 29 人。 3、簡化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之退休作業及符合法制規定，並考量維持報送之正確性，自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授權由所屬機關學校置有專任人事人員（含兼任）者逕以網路報送屆齡退休案件，簡化由本府核轉程序，提升行政效能。	100%
		(五)退休人員照護	1、本府新春團拜活動因應疫情，避免因人員群聚增加感染風險，爰取消辦理。 2、有關退休人員活動資訊均函轉退休人員，並鼓勵加入本市公教退休人員協會，提供參與各項社團活動機會，協助規劃豐富退休生活。 3、提供退休人員相關志願服務資訊，並主動上網登錄其資料鼓勵參與公共服務，營造多元健康之退休生活。 4、按規定期限發放本府退休人員及在職亡故人員遺族三節慰問金計 36 人次共 7 萬 2,000 元。 5、對於本府早期（68 年底以前）退休支領一次退休金生活困難人員之三節照護金，有眷者每節核發 3 萬 7,000 元，單身者每節核發 2 萬 1,600 元，均依規定審定核發。110 年三節共計 27 人次核發 67 萬 5,600 元。	100%

基隆市政府政風處 110 年度施政績效成果報告

壹、前言

本處依據「政風機構人員設置管理條例」規定及 110 年度廉政工作計畫之內容，積極推動本府各項反貪、防貪、肅貪工作，務期達成鈞長打造市府團隊成為「廉潔自持，效能服務」之總體施政目標。

貳、策略績效目標成果

一、關鍵績效指標達成一覽表

關鍵策略目標合計數	關鍵績效指標						
	指標合計項數(A)	達成度=100%		100%＞達成度≧80%		達成度＜80%	
		項數（B）	比率（B/A）×100	項數（C）	比率（C/A）×100	項數（D）	比率（D/A）×100
7	12	9	75%	0	0%	3	25%

二、關鍵績效指標執行情形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一	強化機關廉政經營責任制度，落實風險管控作為	1	機關廉政風險評估	1 次	1 次	100%	110 年 2 月 10 日陳奉市長核閱在案。
		2	召開廉政會報	1 次	1 次	0 次	因新冠肺炎疫情因素未予召開，將綜整相關資料於 111 年辦理。
		3	實施專案稽核清查工作	1 次	1 件	100%	110 年期間辦理「水土保持業務稽核」，稽核標的總計 31 件，已辦理完成，刻正進行後續報告彙整作業。
		4	採購稽核執行措施	215 件	218 件	100%	110 年辦理採購稽核監督共計 218 件(專案稽核 120 件、書面積核 98 件)，稽核標的分類為工程採購 90 件、財物採購 49 件及勞務採購 79 件。
		5	預警作為	9 次	7 次	77.7%	110 年期間總計辦理 7 件預警及再防貪案件。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二	促進公開透明，防止利益衝突	1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作業	2 次	2 次	100%	110 年 9 月 30 日上、下午於舉辦 2 場次「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及利益衝突迴避法說明會」，邀請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氣事業部政風室陳主任秀慧講授解說，約計 138 位申報義務人參與。
		2	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作業	2 次	2 次	100%	併同上開「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及利益衝突迴避法說明會」辦理。
三	落實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建立政府典範	1	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宣導與登錄作業	2 次	3 次	100%	110 年辦理「廉政諮詢服務宣導」、「採購廉政說明會(2 場次)」。 110 年本府依廉政倫理規範登錄計 356 件。
四	鼓勵社會參與，促進透明與貪腐零容忍的共識	1	辦理反貪宣導系列活動	2 次	1 次	50%	110 年 12 月於「2021 搖滾基隆大步走跨年晚會」辦理設攤宣導，其他大型活動因疫情而取消或延後。
五	維護機關風紀，以杜絕弊端	1	加強查察貪瀆不法或行政違失作為	1 件	4 件	100%	110 年查處行政肅貪（責任）4 件。
六	強化機關公務機密及安全維護作為，確保機密文書、人員及設施安全	1	辦理公務機密及安全維護相關作為	2 件	2 件	100%	本處 110 年 4 月 28 日辦理「公務人員公務機密暨國安宣導講習」1 場次。110 年 2 月 2 日及 4 日執行春安工作檢查 1 次。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七	提升政風人員專業知能，精進政風工作	1	政風人員及兼辦政風業務人員教育訓練作為	3 次	4 次	100%	本處 110 年度辦理「金瓜石社區環境教育介紹」、「剩餘土石方清運管理規範」、「下水道工程發包及履約管理（含施工、規劃設計）」、「陽明山國家公園建、使照審查作業暨違建認定與查報」共 4 次講習。

三、共同性指標執行情形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一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2%	1.4%	30%	110 年度經常門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4,472,012 元-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4,407,428 元）÷經常門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4,472,012 元=0.014
二	約聘僱員額控管	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0%	100%	本處 109 年約僱員額 1 人，110 年員額維持 1 人，成長率 0%。
三	提升人力資源培訓，落實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單位公務人員完成年度學習時數之人數比率	75%	100%	100%	110 年度編制 15 人，均完成 20 小時終身學習時數。

四、未達成目標項目檢討

關鍵策略目標 /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共同性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一、強化機關廉政經營責任制度，落實風險管控作為	2.召開廉政會報	-100%	因新冠肺炎疫情因素未予召開，將綜整相關資料於111年辦理。
	5.預警作為	-23.3%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三級警戒之影響，經法務部廉政署於110年7月20日(廉防字第11005003410號)函知減少2件、下修目標值為7件。
四、鼓勵社會參與，促進透明與貪腐零容忍的共識	1.辦理反貪宣導系列活動	-50%	110年12月於「2021搖滾基隆大步走跨年晚會」辦理設攤宣導，其他大型活動因疫情而取消或延後，今年將賡續辦理。
共同性目標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1.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30%	本處將於111年賡續改善業務費使用情形。

五、績效總評

本處 110年整體績效成果，除召開廉政會報、預警作為、反貪宣導活動、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項目未達成量化目標值外，其餘績效目標均已達成年度計畫預定目標值，其中更有多項策略績效目標達成率為 100%。本處將賡續推動各項廉政業務，以落實本府清廉施政政策，並勇於展現本府對廉能治理的承諾，以匯聚正向能量的典範，讓各界共同見證政府廉能施政的成效。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政風部門	一政風維護	(一)辦理政風專精講習，強化政風人員在職訓練	本處110年度辦理「金瓜石社區環境教育介紹」、「剩餘土石方清運管理規範」、「下水道工程發包及履約管理（含施工、規劃設計）」、「陽明山國家公園建、使照審查作業暨違建認定與查報」共4次講習	100%
		(二)加強兼辦政風業務人員工作知能	本府於110年3月9日函請所屬各請機關、學校核予109年度內擔任兼辦政風業務滿半年以上之人員嘉獎1次並辦理相關敘獎事宜。	100%
		(三)辦理本府及所屬機關安全維護工作	執行110年度春安檢查並配合本府及所屬機關重要節慶、重大施政工作(如228追思活動、民安第7號演習、總統訪視望海巷工程、2021雞籠中元祭、2021基隆市跨年晚會等)，執行專案安全維護措施，共5次。	100%
		(四)辦理本府及所屬機關公務機密維護工作	1. 110年3月19日配合教育處辦理「110學年度國民中學資優學生鑑定」試務工作，會同教育處人員至臺灣師範大學借用及運送性向工具、入闈監辦、考試當日協助開拆（彌）封試卷等機密維護事宜。 2. 依本處109年8月12日函頒之「政風機構協助推動資訊使用管理稽核實施計畫」，偕同綜發處資訊管理科辦理資訊稽核，110年度執行2家委外廠商稽核、本府內部稽核及對所屬機關之稽核等工作。 3. 監辦公文書、付款憑證、菸酒等銷毀，共計4次。	100%
	二政風預防	(一)召開廉政會報	110年因應疫情，未辦理廉政會報。	0%
		(二)實施廉政法令宣導	1. 110年辦理「廉政諮詢服務宣導」、「採購廉政說明會(2場次)」。(確認日期與人次) 2. 110年9月30日上、下午舉辦2場次「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及利益衝突迴避法說明會」，邀請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氣事業部政風室陳主任秀慧講授解說，約計138位適用對象參與。	100%
		(三)舉辦倡廉反貪宣導	110年12月31日於「2021搖滾基隆大步走跨年晚會」辦理設攤宣導，其他大型活動因疫情而取消或延後。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活動		
		(四)辦理陽光法案相關作業事宜	1. 併同 110 年 9 月 30 日「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及利益衝突迴避法說明會」辦理。 2. 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 109 年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義務人總計 588 人，依 10%抽出 63 人辦理實質審核。	100%
		(五)實施專案業務稽核	1. 110 年期間辦理「水土保持業務稽核」，稽核標的總計 31 件，已辦理完成，刻正進行後續報告彙整作業。 2. 110 年辦理採購稽核監督共計 218 件(專案稽核 120 件、書面積核 98 件)，稽核標的分類為工程採購 90 件、財物採購 49 件及勞務採購 79 件。	100%
		(六)採購專業人員訓練	1. 110 年 7 月 23 日至 9 月 12 日以線上遠距教學方式辦理「採購專業人員基礎訓練班(基隆專班)」，並已於 110 年 9 月 26 日辦理考試完竣，考試及格取得資格計 53 人(學員總計 79 人，及格率 68.83%)。 2. 以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人員及採購稽核委員為對象，分別於 110 年 4 月 27 日辦理「精進採購稽核監督業務講習」及 110 年 9 月 3 日辦理「公共工程履約管理及履約爭議處理案例講習」。	100%
	三政風查處	(一)加強查察貪瀆不法作為及落實行政肅貪，以維護機關風紀	1. 加強維護管理廉政信箱及各項檢舉管道功能：本府暨所屬機關政風機構均設置政風檢舉廉政信箱及專線電話。另於本府全球資訊網站亦設有民意信箱，以利民眾陳情反映或提出檢舉。本期受理人民陳情、檢舉案件及辦理上級機關、首長及他機關交查（辦）事項計 136 案。 2. 主動查察違常業務：對於機關業務違常事項，主動查察或於會辦時簽註意見或導正事項。 3. 辦理行政違失查察及行政肅貪工作：本年查處行政肅貪（責任）有 4 案。 4. 主動查察發掘貪瀆不法線索，函送法務部廉政署偵辦。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二)加強廉政案例宣導工作	1. 110 年查核工程案件計 73 件(含複查 4 件)。 2. 110 年全民督工通報案件共計有 11 案，皆能於要求期限內將通報案件結案，如發現確有工程不當或疏失之處，皆已立即完成改善。 3. 110 年辦理教育訓練共計有 2 場。 4. 落實道路鋪築之材料取樣及現場施工品質督導，110 年度共辦理 5 次。	100%

基隆市稅務局 110 年度施政績效成果報告

壹、前言

稅務工作經緯萬端，與民眾關係至為密切，因此，如何因應客觀環境之需要，力求稽徵技術之改進，並提昇服務品質，擴大租稅教育及宣導層面，使納稅人心悅誠服，依法納稅，一直是本局努力的目標。

貳、策略績效目標成果

一、關鍵績效指標達成一覽表

關鍵策略目標合計數	關鍵績效指標						
	指標合計項數(A)	達成度=100%		100%＞達成度≧80%		達成度＜80%	
		項數（B）	比率（B/A）×100	項數（C）	比率（C/A）×100	項數（D）	比率（D/A）×100
6	29	28	96.6%	0	0	1	3.4%

二、關鍵績效指標執行情形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一	加強地方稅各項稅目稽徵	1	地價稅徵起率	95%	98.6%	100%	1.績效衡量：全年地價稅徵起稅額÷全年地價稅查定稅額 × 100% 2.達成情形分析：110 年度全年地價稅查定稅額 1,010,262,307 元，110 年度徵起稅額 995,830,118 元，徵起率為 98.6%，本年度目標值達成度 100%。
		2	地價稅清查績效	90%	100%	100%	1.績效衡量：清查增加稅額÷清查目標數 × 100% 2.達成情形分析：110 年度清查目標數 664 萬元，實際查核稅額 680 萬 9,872 元，清查績效 100%，本年度目標達成度 100%。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3	房屋稅徵起率	95%	99.1%	100%	1.績效衡量:徵起稅額÷ 查定稅額× 100% 2.達成情形分析:110 年度全年房屋稅查定稅額 754,746,904 元,110 年度徵起稅額 747,987,452 元,徵起率為 99.1%,本年度目標值達成度 100%。
		4	房屋稅清查績效	90%	100%	100%	1.績效衡量:清查增加稅額÷清查目標數× 100% 2.達成情形分析:110 年度清查目標數 511 萬 1,000 元,實際查核稅額 578 萬 7,838 元,本年度目標達成度 100%。
		5	契稅徵起率	95%	97.7%	100%	1.績效衡量:徵起稅額÷查定稅額× 100% 2.達成情形分析:110 年度全年契稅查定稅額 133,778,279 元,110 年度徵起稅額 130,636,824 元,徵起率為 97.7%,本年度目標值達成度 100%。
		6	契稅網路申報比率	90%	100%	100%	1.績效衡量:網路申報件數÷全年申報件數× 100% 2.達成情形分析:辦理契稅網路申報業務,加強輔導房屋移轉案件使用網路申報契稅。110 年度申報件數 8,345 件,網路申報件數 8,343 件,網路申報比率 100 %,本年度目標值達成度 100%。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7	使用牌照稅徵起率	95%	98%	100%	1.績效衡量：徵起稅額÷查定稅額 2.達成情形分析：110 年度全年使用牌照稅查定數 805,677,252 元，實際徵起數 789,203,204 元，本年度目標值達成度 100%。
		8	辦理車輛檢查舉發作業及身心障礙免稅異常案件之管制查核	100%	100%	100%	1.績效衡量：實際清查筆數÷當年度使用牌照稅清查作業訂定筆數×100％ 2.達成情形分析：110 年度預定查核目標筆數 1,142 筆，實際查核筆數 3,118 筆，本年度目標達成度 100%。
		9	娛樂稅徵起率	94%	96.7%	100%	1.績效衡量：徵起稅額÷查定稅額 2.達成情形分析：110 年度全年娛樂稅查定數 18,820,755 元，實際徵起數 18,201,205 元，本年度目標值達成度 100%。
		10	全面調查娛樂業核實課徵	100%	100%	100%	1.績效衡量：當年度娛樂稅稅籍平時查核及全面清查作業如期完成 2.達成情形分析：110 年度預定查核目標筆數 455 筆，實際查核筆數 455 筆，本年度目標達成度 100%。
		11	土增稅移轉案件辦結率	100%	100%	100%	1.績效衡量：全年辦結件數÷全年受理件數×100% 2.達成情形分析：110 年度預定達成目標 20,449 件，實際達成 20,449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件，目標值達成度 100%。
		12	落實土地增值稅清查	100%	100%	100%	1.績效衡量：實際清查件數÷清查作業計畫訂定件數×100% 2.達成情形分析：110 年度預定達成目標 305 件，實際達成 305 件，目標值達成度 100%。
		13	土增稅網路申報比率	84%	99.1%	100%	1.績效衡量：網路申報件數÷全年申報件數×100% 2.達成情形分析：110 年度預定達成目標 15,557 件，實際達成 18,348 件，目標值達成度 100% 。
		14	印花稅彙總繳納申報及大額憑證繳納稅款比率	70%	89.1%	100%	1.衡量標準：彙總繳納申報及大額憑證繳納稅款÷印花全年稅收×100% 2.達成情形說明：110 年度預定達成目標 47,919 千元，實際達成 61,020 千元，目標值達成度 100%。
		15	印花稅檢查案件辦結率	100%	100%	100%	1.衡量標準：實際檢查件數÷檢查作業計畫訂定件數×100% 2.達成情形說明：110 年度預定達成目標 60 件，實際達成 60 件，目標值達成度 100%。
		16	印花稅網路申報比率	85%	99.9%	100%	1.衡量標準：網路申報件數÷全年申報件數×100% 2.達成情形說明：110 年度預定達成目標 13,156 件，實際達成 15,462 件，目標值達成度 100%。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二	積極推動稅務自動化作業，提高稽徵績效	1	資訊設備更新：汰換(或擴充及更新)本局 7 年以上電腦及主機等	25 台	14 台	56%	1.衡量標準:更新汰換數量。 2.達成情形說明：110 年度無相關之經費預算，因市府預算有限未通過預算編列。運用 110 年度建築及設備-設備及投資之標餘款先汰換 14 台個人電腦，資訊設備更新完成達 56%。
		2	辦理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	2 次	2 次	100%	1.衡量標準:辦理件數。 2.達成情形說明：110 年 4 月至 12 月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共辦理 2 次。
		3	辦理資訊安全內部稽核	1 次	1 次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件數。 2.達成情形說明:110 年 11 月 11 日辦理資訊安全內部稽核共辦理 1 次。
		4	辦理資訊安全教育訓練	1 次	1 次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件數。 2.達成情形說明：自 110 年 9 月 28 日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共辦理 1 場次。
		5	營運持續演練	2 次	3 次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件數。 2.達成情形說明：110 年 8 月至 9 月辦理機房消防、網域名稱服務故障及異地備援等演練共辦理 3 次。
		6	風險評鑑作業	1 次	1 次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件數。 2.達成情形說明：於 110 年 8 月 2 日完成風險評鑑，共辦理 1 次。
三	精進移送技術及加強鉅額欠稅清理	1	加強逾滯納期滿欠稅移送執行	96%	100%	100%	1.衡量標準：移送件數÷應移送件數×100% 2.達成情形說明：110 年度 應移送件數 12,747 件 已移送件數 12,747 件。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2	退稅管理	94%	100%	100%	1.衡量標準：實際退稅件數÷應退稅件數×100% 2.達成情形說明：依稅款退還之作業標準程序，迅速提供納稅義務人稅款退還之便捷服務。110 年度已辦理 8,437 件，退稅額 4,578 萬 9,890 元。
四	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及效能	1	設置全功能單一櫃臺，提供「一處收件、全程服務」	100%	100%	100%	1.衡量標準：全功能服務人數÷12,000 人×100% 2.達成情形說明：預計全年度可提供 12,000 人次服務。實際提供 42,300 人次之服務。
		2	定期辦理為民服務訓練及民意調查	6 場	8 場	100%	1.衡量標準：辦理場數。 2.達成情形說明：預計辦理 6 場，實際辦理 6 場為民服務訓練、2 次民意調查。
		3	簡化作業流程或提出創新措施	100%	100%	100%	1.衡量標準：（簡化作業流程件數+創新措施件數）÷年度目標×100% 2.達成情形說明：預計達成目標 3 件，實際達成目標 3 件。
五	落實稅務裁罰案件之審理	1	提升違章裁罰案件之適法性及正確性	99.7%	100%	100%	1.衡量標準：(1-全年度違章裁罰案件經復查撤銷案件÷全年度違章裁罰案件件數）×100% 2.達成情形說明：110 年度計違章審理辦結 2,778 件，其中經復查撤銷案件 0 件。
六	落實行政救濟業務之處理作業	1	訴願及行政訴訟救濟案件維持原處分	80%	100%	100%	1.衡量標準：(維持原處分訴願及行政訴訟救濟案件 ÷一年期訴願及行政訴訟救濟案件）×100% 2.達成情形說明：110 年計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受理訴願 3 件、行政訴訟 3 件，其中訴願維持原處分 3 件，行政訴訟維持原處分 2 件，訴訟中 1 件。

三、共同性指標執行情形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一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2%	17%	100%	【各計畫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 26,840,000 元（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 22,336,151 元（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 26,840,000 元（不含臨時人員薪資）×100%
二	約聘僱員額控管	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0%	100%	(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18 人－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18 人)÷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18 人×100%。
三	提升人力資源培訓，落實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單位公務人員完成年度學習時數之人數比率	75%	100%	100%	本單位內公務人員完成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所訂定公務人員學習時數 97 人÷本單位現有公務人員 97 人×100%

四、未達成目標項目檢討

關鍵策略目標/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共同性指標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二、積極推動稅務自動化作業，提高稽徵績效	1.資訊設備更新：汰換(或擴充及更新)本局 7 年以上電腦及主機等	-44%	配合市府通案措施，110 年度因市府預算有限未予通過編列預算數，無相關之經費預算，乃運用 110 年度建築及設備-設備

			及投資之標餘款先汰換 14 台個人電腦，資訊設備更新完成達 56%，以維護資訊安全。未來預算有刪減時，一併調整「關鍵績效指標之年度目標值」，以確保達成目標值。

五、績效總評

本局 110 年度計有 6 項策略績效目標，各項績效目標下訂定 29 項衡量指標，28 項達成預定目標值，1 項因無相關預算致未達目標值。除上述量化指標外，本局一直秉持「以納稅人為尊」、「貼心辦稅」、「真誠服務」之服務理念，落實為民服務工作，建立稅務人員專業、親切、具責任感之優質形象，提高行政效率，以期達到全面提昇服務品質之目的。

參、施政成果報告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稅務部門	一、一般行政	(一)人事行政	1.任免銓審： （1）本局110年度分發地方特考三等2人、四等1人。 （2）為達成人才培育目標，辦理陞任甄審2次。 2.獎懲考核： （1）依規定辦理平時考核(110年1~4月份及5~8月份)作為年終考績評審之依據。 （2）依規定組成考績委員會，公平、公正審議獎懲、考績案件計4次。 3.訓練進修： （1）配合財政部財稅訓練所，遴派適當人員參訓，計有86人。 （2）鼓勵同仁參加各大專院校及研究所進修計有2人。 4.員工文康活動：賡續開辦桌球社、羽球社等社團。 5.建立人事行政全面資訊化： （1）建立完整人事電腦資料，並定期更新、分析、運用，以保常新。 （2）人員調職或異動，均依規定隨時辦理資料移轉作業。 6.退休撫卹： （1）依規定核發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每節每人新台幣2,000元(24人*3節次)。 （2）核發早期退休生活困難人員三節特別照護金，單身每人每節新台幣21,600元(2人*3節次)。	100%
		(二)廉政業務	辦理政風預防及政風查處作業 1.防貪： (1)評估政風狀況完成111年風險評估報告；實施「重購土地退稅」專案稽核；落實採購監辦，年度監辦共計55次；強化機關風險管理與內控機制，修正「基隆市稅務局裡檢舉案件文書處理流程及核發檢舉獎金注意事項」規定。 (2)宣導恪遵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於春節、端午節、中秋節辦理3次。 (3)運用各項管道辦理廉政宣導與社會參與，透過道安講習、基隆市稅刊、短片欣賞、官網活動訊息及中油基隆營業處「捐血快樂・讓愛相隨」等機會向民眾宣導廉政理念，共計辦理8場。 (4)實施春節、十月慶典之公務機密、安全維護檢查2次，於9月8日召開年度廉政暨維護會報1次；11月17日辦理	100%

參、施政成果報告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資訊系統使用管理內部稽核 1 案,按季辦理戶役政使用管理稽核，計 4 次，上、下半年辦理娛樂稅稽核，計 2 次。 (5)執行陽光法案，9 月 8 日辦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暨利益衝突迴避講習」1 案；年度定期申報均依限完成線上授權及申報作業，申報率 100%。	
			2. 肅貪： (1)110 年無貪瀆不法案件。 (2)110 年無貪瀆不法函送偵辦、起訴、判決之案件。 (3)110 年無行政責任處理案件。 (4)辦理 110 年「違章裁罰案件」專案清查。	100%
			3. 再防貪：110 年內部稽核尚未發生違失情形。	100%
		(三)會計業務	1. 徵課會計： （1）稅收預算之分配，如期完成。 （2）退稅作業，依規如期完成。 （3）徵課會計月報、年報之編製，均依限完成。 （4）按週完成稅款之劃解。	100%
			2. 公務統計： （1）本局各類公務報表之登記、編製，統計資料之管理，按月完成。 （2）109 年度「基隆市稅捐統計年報」及「基隆市地價稅開徵概況分析」均已編印完成，並分送各有關單位參考。 （3）配合本局業務單位隨時提供稅務統計資料。	100%
			3. 經費會計： （1）密切配合業務計畫之進度，有效執行預算。 （2）杜絕浪費、降低稽徵成本。 （3）隨時清理預付帳目，防止呆帳發生。 （4）加強內部審核，切實依據院頒內部審核處理準則辦理。 （5）依限編製會計報告及憑證送審。	100%
			4. 落實監辦採購業務，依「機關主會計及有關單位會同監辦採購辦法」及「基隆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未達公告金額採購監辦辦法」辦理，發掘採購異常案件。	100%

參、施政成果報告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四)行政業務	1.加強事務管理 (1)辦理購置公務器材，文具印刷品及辦公器具維護事宜，以供業務單位使用。 (2)加強司機、工友之管理暨車輛、辦公廳舍，公有宿舍之維護。 2.加強出納管理：辦理員工薪資，扣繳健、勞保費，代收代付款項及保管現金、支票等事宜。 3.文書處理：每日辦理公文書之收發、繕校、電子收發文。公文收發文辦理件數 93,484 件。 4.檔案管理：每日辦理文書檔案歸檔之登記、分類、保管、建檔。檔案歸檔件數 57,630 件，檔案銷燬次數 0 次，原分發人員離職，直至目前尚未補齊以致於無多餘人力可辦理銷毀工作。	100%
	二、稅捐稽徵業務	(一)印花稅稽徵	1.賡續辦理印花稅總繳業務,均依規定按戶設置稅籍卡及總繳戳模，申請彙總繳納累計 315 家，本年度彙總繳納稅額 26,006,151 元。另辦理大額憑證繳納業務，均指定專人受理隨到隨辦以達便民之目的，本年度計受理 13,194 件，稅額 35,012,424 元。 2.依本局 110 年度印花稅應稅憑證檢查作業計畫，選定金融業、保險業、營造業、工程業、建築服務業、診所、補習班等查核 5 年內各項應稅憑證是否依規定繳納印花稅或是否依法貼花及銷花。實施檢查前除配合基隆廣播電台稅務漫談節目介紹印花稅及檢查相關規定及發布新聞稿外,並發送輔導函籲請納稅人自行檢視應稅憑證是否依規定貼花、銷花，以免遭查獲補稅處罰，本年度計檢查 60 家業者，輔導後申請自動補報補繳計 43 家，補徵稅額 5,403,188 元，加計利息 125,900 元。	100%
		（二）土地增值稅	1.土地申報移轉案件，均採電子作業核稅造單，本年度受理申報 20,449 筆，其中應稅部分 11,488 筆，免稅部份 8,961 筆。 2.自用住宅用地案件原則上採書面審核作業,除會查相關資料外，並與財政資訊中心連線查明曾否享受自用住宅優惠稅率，縮短核稅時間，本年度核准計 1,975 筆。 3.本局於接獲法院通知拍定案件後，均於 10 日內將應徵土地增值稅額函復執行法院，本年度受理法拍案件 551 筆。 4.重購土地退還土地增值稅案件，皆定期辦理清查，如查獲有違反土地稅法第 37 條規定情事者，即予追繳原退還之稅	100% 100% 100% 100%

參、施政成果報告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款。本年度辦理重購土地退還土地增值稅案件查核作業，依作業計畫於 6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實施清查，計清 274 件，其中 1 件因違反規定，補徵稅額共計 161,156 元。	
			5. 私人捐贈供興辦社會福利事業或私立學校使用之土地免徵土地增值稅案件，皆列管定期清查，如查獲有違反土地稅法第 55 條之 1 之情形者，除追補應納土地增值稅外，並處應納稅款 2 倍之罰鍰。本年度列管之社會福利事業、私立學校受贈土地免稅案件，依作業計畫於 8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實施清查，計清查 5 件，清查結果相符，尚無違反規定情形。	100%
			6. 企業併購核准記存土地增值稅案件，皆定期辦理清查，如查獲有應追補土地增值稅者，即予發單補徵。本年度辦理企業併購申請記存土地增值稅案件清查作業，依作業計畫於 6 月 1 日起至 7 月 31 日止實施清查，計清查 26 件，清查結果相符，尚無違反規定情形。	100%
		(三)地價稅稽徵	1. 110 年地價稅於 110 年 11 月 1 日至 110 年 11 月 30 日開徵，開徵前已刊登公告，發布新聞，利用廣播電台插播開徵訊息，同時製作宣導布條懸掛於交通要道廣為宣導，促請納稅人如期繳納。對逾徵期尚未繳納之案件，利用中華電信簡訊功能於 11 月 30 日發布簡訊，提醒納稅人儘速繳納，提高稽徵效益，並於滯納期屆滿前再以查詢單方式催繳，本年度開徵 145,452 件，查定稅額為 1,010,262,307 元。	100%
			2.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有關納稅人申請自用住宅、工業用地、減免稅地等案件計 6,478 件。	100%
			3. 110 年度清查期間為 11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預計清查土地 5,043 筆，查獲改課土地筆數 6,640 筆，增加稅額 6,809,872 元。	100%
		(四)房屋稅稽徵	1. 蒐集工商登記、營繕資料、執行業務等資料，辦理實地勘查，勾稽釐正稅籍資料，並依納稅義務人申請新、增改建及使用情形變更，辦理現場勘查以釐正稅籍，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共辦理 9,612 件。	100%
			2. 訂定房屋稅開徵宣導工作計畫，按工作進度，順利執行，達成任務。開徵前已刊登公告，刊登於各大報並張貼總分局公告欄內、於本局網站及各大報每日發布新聞、於本市有線電	100%

參、施政成果報告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視台、廣播電台開徵訊息，同時製作宣導布條懸掛於交通要道廣為宣導，促請納稅人如期繳納。對逾徵期尚未繳納之案件，利用中華電信簡訊功能於 5 月 31 日發布簡訊，提醒納稅人儘速繳納提高稽徵效益。 3. 訂定 110 年加強房屋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工作計畫，清查期間為 2 月 1 日起至 11 月 30 日止，共清查 30,061 件，查獲改課 11,399 件，增加房屋稅額 5,787,838 元。	100%
		(五)契稅稽徵	1. 辦理契稅網路申報業務，加強輔導房屋移轉案件使用網路申報契稅。110 年度預計契稅使用網路申報率 90%。110 年度申報件數 8,345 件，網路申報件數 8,343 件，網路申報比率為 99.98%，目標值達成度 100%。 2. 辦理契稅業務對於因買賣、交換、贈與、分割…等案件，均按實質課稅原則課徵契稅，以臻課稅公平。110 年度預計契稅徵起率為 95%。110 年度全年契稅查定稅額 133,778,279 元，110 年度徵起稅額 130,636,824 元，徵起率為 97.65%，本年度目標值達成度 100%。 3. 欠稅案件於開徵期屆滿後，依催繳取證清冊，積極輔導申報人繳納稅捐或辦理撤銷契稅申報；逾滯納期後，依欠稅清冊積極辦理催繳取證，並由專人逐案確實管控至合法取證，並完成移送作業為止。本年度無未送達取證案件。	100% 100% 100%
		(六)娛樂稅稽徵	1. 每月送單繳款書時，即加強查調其娛樂業之營業狀況，並輔導未辦設立、變更稅籍者登記，以健全稅籍管理。 2. 辦理 110 年娛樂稅稅籍平時查核及全面清查作業計畫。原配合財政部規定全國每年例行性全面清查期間為 7-9 月，惟因 110 年 5 月 15 日起疫情影響，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陸續公告應配合關閉場所、行業，涉及娛樂活動或設施之查定課徵娛樂業者如舞廳舞場、電子遊戲機、視聽視唱業、資訊休閒業、具娛樂性之選物販賣機等；直至 7 月 13 日後，始陸續適度鬆綁可有條件開放營業，爰 110 年度配合針對 7 月 13 日起陸續開放營業涉及課徵娛樂稅業者辦理清查，致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計清查 455 家，查核稅籍增加暨輔導新增設立者計 181 家，停歇業 69 家，查核後增加暨輔導新增設立	100%

參、施政成果報告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之增加稅額546,151元。 3.蒐集工商娛樂業資料、報載刊登之廣告及網際網路娛樂業資料，即時調查輔導申報設籍遏止逃漏。 4.會同政風人員及審核員，實地調查查定課徵娛樂業者，防止逃漏。	
		(七)使用牌照稅稽徵	1.每期使用牌照稅開徵前刊登公告，發佈新聞，利用廣播電台插播開徵訊息，同時製作宣導布條懸掛於交通要道及各加油站廣為宣導，並於各里辦公室張貼開徵公告，促請納稅義務人如期繳納。 2.採取簡便措施：依監理單位連線電腦辦理補發繳款書，報廢車輛異動之溢繳稅款，主動辦理退稅事宜，以達便民工作，本年度截至12月底止計已辦理1,431件，金額3,852,889元 3.為加強便民服務，並節省退稅支票郵寄之人力、物力，對於符合退還使用牌照稅之申請人，宣導帳戶直撥退稅，一筆手續費10元，較支票退稅之普通掛號一件25元，節省經費，截至12月底止直撥退稅計已辦理4,848件，金額16,799,721元。如係親自辦理，經查無違章欠稅，辦理現金退稅，因疫情關係不輔導親自辦理，截至12月底止計已辦理0件，金額0元。 4.輔導符合使用牌照稅法第7條身障者免稅規定車輛，截至12月底止已核准申請達1,584件。 5.110年度全期使用牌照稅開徵94,318輛，金額為753,991,023元，開徵時隨繳款書附上「委託轉帳代繳稅款約定書」方便納稅人利用轉帳納稅，以提高繳納率。 6.利用電腦化作業，定期匯入全國最新欠稅、車籍異動資料及路邊收費停車資料，與財政資訊中心交查須設定舉發資料，逐筆比對、確認舉發違章案件，以維護租稅公平。計查獲2,484輛，補徵本稅19,355,966元，裁罰金額7,885,225元。 7.為維護租稅公平，針對已核准免稅車輛進行全面清查，查獲	100%

參、施政成果報告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不符免稅資格車輛計查獲 634 輛、補徵稅額 3,703,953 元。 8.納稅人車籍如有異動輔導其向監理單位辦理,並請監理單位於受理車輛換照、繳銷、報停、報廢等異動時，依規定繳清當期牌照稅及以前年度欠稅始准其異動，以利稅收徵起。 9.本年度利用本局多元溝通管道系統於 4 月 26 日發送多元繳納方式簡訊及於 5 月 3 日發送催繳簡訊，歸戶後共計發送 41,259 通。	
		(八)稅務行政管理	1、加強欠稅清理，維護租稅公平，增裕庫收： (1)訂定欠稅清理計畫並落實執行。 (2)大額欠稅辦理禁止財產處分及限制出境等保全措施,積極徵起欠稅。 (3)加強配合行政執行分署欠稅移送強制執行。 (4)與地方法院民事執行處密切聯繫。參與債權分配。 2、單照管理： (1)保存及轉發各項單照憑證。 (2)各項單照之領用，繳銷及結存使用情形，按月列表陳核，並定期派員檢查保管及使用情形。	100%
		(九)處理違章與行政救濟案	1、違章處理 (1) 違章案件受理後即按稅目編列管理代號，登載於各稅違章案件登記簿，並依規定分派予各承辦人審理。110 年度計受理違章案 2,951 件。 (2) 違章案件均就查得事證，依據相關法令審理，並對違章人有利及不利之情事一律予以考慮，凡符合稅務違章案件減免處罰標準者，即依規定減輕處罰或免罰，對不構成違章者，予以免議，以維護納稅義務人權益， 110 年度裁罰 2,194 件，金額 798 萬 6,885 元，免議 96 件，免罰 460 件，併案 28 件。 2.行政救濟 (1) 110 年度計受理復查案件 4 件、訴願案件 3 件、行政訴訟案件 3 件。 (2) 110 年度經行政救濟確定〈含復查及訴願及行政訴訟〉案件為 9 件。 (3) 復查人員調查時，對納稅義務人有利之證一併審酌。 (4) 分析復查、訴願、行政訴訟變更原處分案件原因，填製研究分析表，分送有關業務單位作業辦理改進之參考。 (5) 嚴格管制行政救濟案件，期使各級承辦人員確實注意時	100%

參、施政成果報告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限，以縮短處理時間，增進行政救濟功能，維護納稅人權益。	
		(十) 自行研究發展	110 年度研究計畫－自行研究報告，研究計畫名稱為土地增值科所提出「本市捷運建設增加地方稅效益之探討」及地價稅科所提出「基隆市開徵特別稅課之研究」。	100%
		(十一)財稅警聯合查緝業務	1. 積極蒐集課稅資料，嚴密查緝各稅逃漏，以維護租稅公平，本年度蒐集廣告紙查核計 112 件，房屋稅改課計 2 件，稅額 5,808 元，課稅情形均查核相符。 2. 受理檢舉逃漏案件皆以密件處理及列冊管制，確實做到保密措施，本年度共受理檢舉案件 58 件，屬國稅業務者，計 29 件；房屋稅 14 件，補徵稅額 12,499 元，地價稅 1 件，補徵稅額 36,398 元，印花稅 1 件，補徵稅額 523 元，娛樂稅 2 件，補徵稅額 927 元，使用牌照稅 11 件，補徵稅額 49,428 元。	100%
		(十二)稅務資料電子作業處理	1. 截至 110 年 12 月底均依規定於每月初編製上月份電子作業執行狀況月檢討表。 (1)如期辦理各稅稅籍更正作業及產出各稅異常資料，以供查核，俾維護檔案之正確。 (2)如期辦理各稅開徵、造單、造冊及統計作業。 (3)如期執行徵課管理（含稅款劃解、銷號、退稅、欠稅、徵課會計、徵收管理）作業系統，截至 12 月底均順利完成。 (4)配合執行戶役政連線查詢作業。 (5)配合執行國稅、地方稅連線查詢作業。 (6)配合運用網際網路提供服務作業及網路申報作業。 (7)配合電腦語音查詢服務。 (8)配合執行公文製作及公文管理作業。 (9)資訊安全稽核由本局資訊稽核小組依 110 年訂定之計畫，按季執行稽核工作。另本年度業務永續運作暨作業模擬災變處理與回復演練，已完成 3 場演練。 (10)使用網路管理系統控管本局網際網路安全（含郵件、上網紀錄、所有訊息、FTP 等），另設置網域伺服器管理本局網路安全。 2. 依據市府訂定之「資通安全實施程序書」、「實體安全管理程序書」、「資通安全事件管理程序書」、「系統與網路安全管理程序書」之規定辦理，並依「資通安全事件通報及應變辦法」處理異常狀況以維護作業安全。 3. 退稅管理：依稅款退還之作業標準程序，迅速提供納稅義務人稅款退還之便捷服務。110 年度已辦理 8,437 件，退稅額	100%

參、施政成果報告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十三)納稅服務	4,578 萬 9,890 元。 1.加強便民服務 (1)設置服務中心，提供書表範例及各項設施，並維持場所清潔，提供市民舒適、方便之洽公場所。 (2)設置全功能單一櫃台，提供「一處收件、全程服務」專人專責負責服務，隨到隨辦，民眾可跨區申辦及查詢相關稅務資訊。 (3)加強宣導及辦理以電話、傳真網際網路方式處理申請案件之項目。 (4)印製為民服務白皮書、各稅宣導手冊、節稅須知摺頁及租稅教育宣導資料等，放置於服務中心。 (5)定期辦理為民服務訓練及民意調查，以提高服務品質及研擬改進措施。 (6)設置為民服務民眾意見箱及反映意見表，主動蒐集輿情反映事項，對於民眾建議事項進行檢討改進。 (7)建立多媒體查詢系統，以網路作業方式，提供稅務資訊服務，設置本局網站提供線上服務，除可查詢稅務資訊外，亦提供線上申辦案件、網路預約等服務。 (8)定期辦理服務品質、服務態度考核及測試，針對缺失切實檢討改進。 (9)設置稅務志工服務隊，協助辦理稅務諮詢及租稅宣導活動等。 2.積極宣導租稅法令及推動租稅教育運用媒體廣為宣導稅務法規。 (1)印製各種稅目宣傳資料，免費贈送民眾參考。 (2)配合市政府及機關團體，於例假日或民俗節慶舉辦活動，與民眾聯歡，加強宣導。 (3)舉辦各項稅務講習、座談會，並配合各機關團體等，解說稅務問題及稅務法令。 3.推廣七合一跨機關便民服務 推行稅務、戶政、地政、監理、國稅、自來水公司及台電 7 合 1 跨機關服務。民眾於戶政事務所辦理姓名變更或戶籍遷徙時，可一併申辦稅籍資料變更、地價稅自用住宅用地稅率、行駕照地址變更、所得稅地址資料變更等相關問題。 4.加強輔導轉帳納稅、推廣多元繳稅、雲端發票使用宣導 (1)配合各稅開徵加強宣導地方稅多元繳稅管道 配合各種媒體、宣導活動，輔導納稅人辦理存款帳戶轉帳納稅手續、網際網路繳稅、利用 ATM(自動櫃員機)、便利商店繳稅、信用卡繳稅及電話語音轉帳納稅、行動支付繳	100% 100% 100% 100%

參、施政成果報告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稅。 (2)運用各種媒體、宣導活動，推廣雲端發票使用，讓民眾逐漸建立消費時使用載具儲存雲端發票的習慣，且了解對於使用雲端發票的好處。(如：載具在手愛心無限、雲端發票專屬獎項增開組數、自動兌獎、設定滙款帳戶免煩惱)	
	三、建築及設備	（一）設備更新維護	本局會計室、房屋稅科購置碎紙機，電腦教室麥克風系統更新。	100%
		（二）建築物修繕	高壓電機房絕源油更新、頂樓消防逆止閥老舊更新。	

基隆市警察局 110 年度施政績效成果報告

壹、前言

本局秉持廉能、專業、效率、團隊之精神，以科技建警、關懷員警之理念，落實維護治安平穩、交通順暢及為民服務等警政工作。

在推動治安工作面向，賡續辦理打擊毒品、詐欺、非法槍械、黑道幫派及民生犯罪等重點工作，本年度本市整體治安狀況與歷年相較，維持穩定狀態。並因應傳統犯罪模式已從區域性活動，朝網路犯罪及國際化演變之趨勢，本局持續擴充科技偵防設備及提升員警科技偵防能力。

在推動交通安全工作面向，賡續辦理維護道路安全及充實科技執法設備等工作，掌握交通即時路況、建構完整路況資訊網、強力取締重大交通違規、排除突發性壅塞路況及障礙，以降低交通事故發生率，維護交通順暢、提升用路人行車安全。

未來，本局基於守護民眾安全原則，朝「科技治理」方向努力，以提升員警素質、整合跨處(局)及民間資源、爭取地方首長支持等方式，實踐智慧城市理想。

貳、策略績效目標成果

一、關鍵績效指標達成一覽表

關鍵策略目標合計數	關鍵績效指標						
	指標合計項數(A)	達成度=100%		100%＞達成度≧80%		達成度＜80%	
		項數（B）	比率（B/A）×100	項數（C）	比率（C/A）×100	項數（D）	比率（D/A）×100
6	13	11	84.6%	2	15.4%	0	0%

二、關鍵績效指標執行情形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一	加強打擊犯罪，有效維護治安	1	全般刑案破獲率	85%	100%	100%	本年度全般刑案發生數 4,859 件、破獲數 4,955 件、破獲率 101.98%(目標值 85%)，達成度 100%。
		2	加強掃蕩毒品績效	85%	68.4%	80.5%	本年度辦理內政部警政署函頒「警察機關精進緝毒成效工作計畫」，達成率為 68.39%，說明如下： 1.「查緝少年藥頭」目標值 52 分、達成 33.6 分，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達成率為 64.62%。 2.「溯源追查供毒藥頭」目標值 362 分、達成 349.08 分，達成率為 96.43%。。 3.「跨境走私及製毒工廠」目標值 84 分、達成 60.09 分，達成率為 71.54%。 4.「結合第三方警政」目標值 122 分、達成 50 分，達成率為 40.95%。
		3	應受尿液採驗人採驗率	80%	86.6%	100%	本年度各季採驗率分別為 87.82%、81.50%、86.48%、90.46%，平均採驗率 86.56%(目標值 80%)，達成度 100%。
二	強化犯罪預防，有效減少犯罪被害	1	預防犯罪宣導	50 場	125 場	100%	本年度辦理預防犯罪宣導 125 場(目標值 50 場)，達成度 100%。
三	加強交通執法，維護交通安全順暢	1	加強取締重大交通違規	80%	92.7%	100%	本年度辦理 111 年考評「110 年度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執行成果實施計畫」，取締重大交通違規基準值 20,355 件、達成 18,355 件、達成率 92.65%(目標值 80%)，達成度 100%。
		2	減少 A1 事故死亡人數	減少 1 人	增加 1 人	91.3%	1.109 年度死亡人數 22 人、110 年度死亡人數 23 人。 2.110 年度死亡人數，較 109 年增加 1 人。 3.依 (2/23)*100%計算，差異度為 8.69%，換算達成率(度)91.31%。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四	加強查處人口販運仲介及集團專案執行計畫	1	查處人口販運仲介集團成效	2件	4件	100%	本年度查處人口販運案4件(目標值2件)，達成度100%。
五	保護關懷弱勢，建構社區安全環境	1	查獲違反保護令罪執行成效	50件	87件	100%	本年度查獲違反保護令罪87件(目標值50件)，達成度100%。
		2	查獲違反家庭暴力罪執行成效	75件	209件	100%	本年度查獲違反家庭暴力罪209件(目標值75件)，達成度100%。
六	整合資源運用，精進警政服務效能	1	逐年汰換96年建置主機或類比式監視鏡頭	100%	100%	100%	以汰換96年建置主機3臺、數位監視鏡頭18支為目標值，本年度達成度100%：汰換老舊類比式監視系統主機7臺、鏡頭78支，均改為數位式監視主機、鏡頭。
		2	電腦軟硬體設備提升	85%	97.6%	100%	本年度編列汰換個人電腦主機預算新臺幣120,000元、實支117,145元、達成率97.6%(目標值85%)，達成度100%。
		3	汰換逾期警用車輛	95%	96.9%	100%	本年度編列汰換逾期巡邏汽車預算新臺幣8,510,000元、實支8,502,082元、達成率96.9%(目標值95%)，達成度100%。
		4	整建辦公廳舍	100%	100%	100%	本年度辦理本局局本部、交通隊、少年隊、保安隊暨各分局派出所廳舍整修工程進度100%，達成目標值。

三、共同性指標執行情形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一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2%	4.2%	100%	【各計畫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136,650,447(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 130,884,962（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136,650,447（不含臨時人員薪資)=4.22%(賸餘數百分比） 預算執行率達95.78%。
二	約聘僱員額控管	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0%	100%	本年度未新增約聘人員(110年維持預算數19人、零成長)。
三	提升人力資源培訓，落實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單位公務人員完成年度學習時數之人數比率	75%	95.8%	100%	本年度應完成終身學習人數 1,120 人、完成人數1,073人、達成率95.8%(目標值75%)，達成度100%。

四、未達成目標項目檢討

關鍵策略目標/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共同性指標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一、加強打擊犯罪，有效維護治安	2.加強掃蕩毒品績效	-19.5%	1.110 年度因新冠肺炎疫情嚴峻，減少與民眾接觸且執行各項防疫作為，以協助衛生單位之疫情調查工作為優先，除有急迫性需立即執行的犯罪集團可報請檢察官指揮檢肅偵辦外，一般性毒品案件，均暫緩偵辦。 2.**因應策略:** (1)加強針對少年、學生涉毒情事，從源頭追查藥頭。

			(2)針對新興毒品、溯源供毒藥頭、製毒工廠及跨境走私集團，加強進行清查與溯源。 (3)針對犯罪組織及幫派涉毒地點、群聚施用毒品地點、青少年易遭引誘聚集施用點及毒品交易熱點進行查緝。
三、加強交通執法，維護交通安全順暢	2.減少 A1 事故死亡人數	-8.7%%	110 年死亡人數 23 人，較 109 年增加 1 人，策進作為如下： 1.針對行人易違規穿越之路段(口)加強執法力道。 2.針對易發生事故四大類「機車、高齡者、酒後駕車、行人違規」列為交通執法取締及宣導防制重點。 3.辦理交安宣導講座，灌輸民眾正確路權觀念。 4.針對多事故路段檢視交通工程設施是否設置得宜，主動通報、協調聯繫市府相關權責單位儘速改善。 5.採購爆閃燈，使用於易肇事路段，另採購反光背包、手環、雨傘等宣導品，提高行人夜間辨識度。

五、績效總評

本局執行本年度施政計畫，關鍵策略目標數合計 6 項，其下關鍵績效指標數合計 13 項，計有 2 項關鍵績效指標未達標，餘各項達成度均為 100%。

(一)本年度執行「加強掃蕩毒品績效」達成度 80.45%，分析原因為本年度因新冠肺炎疫情嚴峻，減少與民眾接觸且執行各項防疫作為，及協助衛生單位疫情調查工作為優先，除有急迫性需立即檢肅之犯罪集團可報請檢察官指揮偵辦外，一般性毒品案件，均暫緩偵

辦。本局將加強針對少年、學生涉毒情事，從源頭追查藥頭，另對新興毒品、溯源供毒藥頭、製毒工廠及跨境走私集團，加強清查與溯源。

(二)本年度執行「減少 A1 事故死亡人數」達成度 91.31%，本局將針對防制酒後駕車及事故防制部分，持續推動區域聯防，嚴正交通執法，利用重點節慶假期加強防範酒後駕車宣導，並針對易發生事故之「機(機車)、老(高齡者)、酒(酒後駕車)、行(行人違規)」四大類對象，列為交通執法取締及宣導防制重點。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後勤業務	(一)辦公廳舍(宿舍)管理及建築修繕工作	1.辦理警察局辦公廳舍及員警宿舍修繕。 2.辦理警察宿舍及無線電轉播站租用土地租金。 3.辦理辦公廳舍及宿舍環境清潔。	100%
		(二)有(無)線電機系統維護	1.無線電機及轉播站設備，依警政署頒「警用無線電裝備定期維護保養作業要點」落實執行養護工作，提升警用無線電通訊效果。 2.提升無線電機二級保養維護能力，強化技術人員 UHF 之軟硬體技術，充實專業技能。 3.辦理無線電機修護，排除通訊障礙，保持轄區通訊暢通。	100%
		(三)警用汽(機)車養護及更新	1.汰換巡邏汽車 6 輛、偵防汽車 2 輛、汰換巡邏機車 19 輛。 2.警用車輛定期實施保養，警用汽車一律回原廠維修，維持車輛之性能。	100%
		(四)員警服裝配備採購	1.採購夏、冬季警便服各 750 套。 2.採購勤務鞋 1,096 雙、採購冬季勤務帽 1,097 頂。 3.採購秋冬防風機能外套 342 件。	100%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秘書業務	(一)公文管制	1.公文管理系統及檔案管理系統維護。 2.公文流程暨人民申請案件管制及處理。 3.修訂公文時效管制及稽催查考作業要點，落實獎勵制度公平明確，並刪除公文品質時效查考小組委員人數規定。	100%
		(二)研究發展及管制考核	1.管制市政府列管計畫 1 項、基本設施補助計畫 19 項。 2.市政府市務會議市長指示事項彙整、分辦及列管。 3.彙編市議會施政報告。 4.監察院監察委員巡察安全維護及陳情案件管制。 5.局務會報籌備工作、資料彙編及紀錄，總計召開 12 場次。 6.署務會報之資料彙編及會議紀錄處理分辦。 7.公文管理整合系統增修及擴充。	100%
		(三)人民陳情	本年度辦理人民陳情案件 3,184 件，含院、部長信箱 36 件、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案件追蹤列管	署長信箱 445 件、市政信箱 1,646 件、局長信箱 430 件、警政署民眾服務中心 6 件、1999 市民熱線陳情建議案件 621 件。	
		（四）文書管理	本年度辦理檔案銷毀 115 卷 3,499 件。	100%
		（五）事務管理	1.維護環境清潔，美化辦公廳舍環境及工友管理。 2.文具用品及消耗品採集中採購制度，管制領用、避免浪費。	100%
		（六）服務品質創新精進及輔導	全國首創「A3 交通事故調解室」、「全國良民便利取」及「車載式辨識監視一體機」等創新服務。	100%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公關業務	（一）警政措施之宣導及推動	本年度基隆警馨雲臉書共發布文章 1,089 則，其中被平面媒體刊登件數達 649 件，於各電子報刊登件數累計達 5,120 則。	100%
		（二）公共關係之推動	結合市政府各處（局）聯繫平臺，與媒體建立友好關係，宣導各項警政作為及政策推動，提升民眾滿意度。	100%
		（三）辦理民意調查及業務座談	不定期邀集市議會民意代表、社會意見領袖舉行諮詢座談、蒐集民意，以供本局精進各項警政措施，俾利政策之推行與改進。	100%
		（四）蒐集輿情及新聞處理檢討分析	每季辦理新聞評核工作，鼓勵各單位發掘行銷員警「忠勤」、「忠義」、「忠勇」正面新聞，以提升民眾對本市整體治安及警察服務滿意度，本年度撰發新聞稿，主動行銷件數達 1,209 件。	100%
		（五）市議會報告事項與決議事項之分辦及管制	對於市議會各會期議員質詢與議會決議之案件，要求各相關單位主動積極辦理，並將辦理結果迅速回復。	100%
	一般行政	（一）辦理國家	本年度辦理國家賠償案件 1 件。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行政管理｜法制業務	賠償業務		
		(二)舉辦法規講習	辦理「國家賠償法理論及實務」年度法規講習計 1 場次。	100%
		(三)法令宣導	1. 不定期登載重要司法判例、法規新訊及影音教學至本局知識內網，供同仁查閱、學習。 2. 利用勤務督導時機考詢基層員警常用警察法規，以提醒同仁依法行政、適正執法。	100%
		(四)法律諮詢服務	1. 配合警政署宣導「專屬律師團」及「法律諮詢專線」，並結合本局法律諮詢小組，全時提供法律諮詢及訴訟支援。 2. 邀請本局法律諮詢委員蒞局提供諮詢服務，計 6 場次，解答同仁所提法規問題合計 40 項。	100%
		(五)法制業務	1. 協助各單位辦理本局法規訂定、修正及停止適用業務，本年度計有訂定案 1 項、修正案 4 項。 2. 會辦毒品裁罰及採購案計 236 件。 3. 協助各單位對外訴訟案計 4 件。 4. 協助各單位訴願案計 1 件。	100%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人事業務	(一)任免銓審	1. 建立完整升遷制度，落實人事甄審制度拔擢人才。 2. 定期辦理員警遷調作業。	100%
		(二)獎懲考核	1. 依獎當其功，懲當其過原則，即獎即懲。 2. 以平時考核作為年終考績重要依據，發揮獎優汰劣功能。 3. 建立獎勵令電子化，落實節能減碳，增進行政效能。	100%
		(三)人事資料管理	1. 建立正確完整人事資料，保持常新。 2. 落實人事資料分析考核工作。	100%
		(四)落實退休制度	1. 對於屆齡退休案件，主動於 3 個月前通知當事人檢齊相關資料，依規定報核。 2. 辦理本市退休警察人員協會各項活動之經費核銷，並協助關懷退休員警，落實照護制度。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五）福利措施	1.協助員工辦理各項補助之申請。 2.辦理各項節日活動，藉以凝聚團隊精神，提升工作士氣。	100%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政風業務	（一）舉辦政風講習	110 年 4 月 15 日舉辦「政風督察端正警紀分區座談會（基宜花東區）」，由警政署李副署長永癸率督察室主任、政風室主任列席指導，並針對員警風紀案例提出宣導。	100%
		（二）加強機關政風宣導	1.利用各項集會或勤前教育機會對所屬實施政風宣導。 2.結合警察局及市政府所舉辦之各項活動進行廉政宣導。	100%
		（三）辦理政風探訪	1.每月依規劃針對廉政風險人員、事件實施探訪。 2.每月依規劃針對有無違反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實施探訪。	100%
		（四）確保機關內部安全維護	1.2 月辦理「110 年加強重要節日(春節)期間公務機密及機關安全維護工作」。 2.8 月、12 月辦理上、下半年警察機關公務機密稽核及駐地監視錄影系統機核工作。 3.10 月辦理「110 年十月慶典期間執行維護公務機密及機關安全維護工作」。	100%
		（五）本局駐地安全監視錄影系統租用	108 年度起受理民眾報案錄影音及駐地安全監視系統(含門禁管制系統)改採租賃方式，租賃期間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	100%
		（六）年節監察宣導	辦理春節防貪專案，宣導「廉能政風、清新警察」觀念，強調「不收禮、不送禮、不赴(邀)宴，拒絕請託關說」原則。	100%
		（七）查處貪瀆及洩密案件	1.要求各級主(官)管應以身作則，恪遵警察廉潔形象，並利用各項集會或勤前教育機會對所屬實施反貪宣導。 2.本年度查處違法(違紀)案件合計 20 件。	100%
	一般行政	（一）彙編分配執行年度單位預算	依據「縣(市)總預算編製要點」及「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彙編各單位預算及分配預算。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一行政管理一會計業務	(二)加強內部審核	依據「內部審核處理準則」、「政府支出憑證處理要點」及「政府採購法」等規定，經由計畫、預算之執行與控制、現金及其他財物處理程序之審核、會計事務之處理等程序，執行內部審核，以發揮內部審核之功能。	100%
		(三)確實執行公款支付時效及處理應行注意事項	確實依政府採購法第 73 條之 1 規定執行公款之支付。	100%
		(四)如期轉正各項預、墊付款項	如期轉正各項預付、墊付款項。	100%
		(五)依限編製會計報告	1. 依據「會計法」按月編製會計報告，並於次月 10 日前報送市府主計處、財政處、審計機關核備。 2. 依據「會計法」、「審計法」及「政府會計憑證保管調案及銷毀應行注意事項」，將原始憑證附同傳票裝訂成冊，妥善保管留存備查。	100%
		(六)辦理半年結算及單位決算	依據「會計法」、「決算法」、「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編製要點」及「總決算編製要點」等相關規定編製半年結算及單位決算，並報市府主計處、財政處、審計機關核備。	100%
		(七)協助本局各單位推行內部控制制度	協助各單位辨識風險項目，就風險項目訂定內部控制流程。	100%
		(八)本局各項公務統計報表之登記及統計	如期完成各類公務統計報表之登記及統計資料之管理。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資料之管理		
		(九)編印本局統計手冊	如期於本年度8月完成編印本局統計手冊。	100%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資訊業務	(一)健全警政資訊管理	持續推廣智慧分析決策支援系統，整合並提供同仁巨量資料，發揮情資共享效益，強化警政辦案能量。	100%
		(二)提升網際網路服務功能	賡續提供各業務單位本局全球資訊網教育訓練,並使網頁公開資料維持為最新，以提升為民服務效能。	100%
		(三)提升警政連線系統查詢功能	租用政府網際網路(GSN)線路，順暢各項系統傳輸。	100%
		(四)強化資通安全	1.配合市政府及警政署賡續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共計4次。 2.定期搜尋網路以防止公務機密及個人資料外洩。 3.辦理全機磁碟檔案加密、資安健診、資通安全產品審核。 4.辦理防毒機制暨資安宣導與通報共計5次。	100%
		(五)維護伺服器、網路暨資安設備、個人電腦及周邊設備	辦理各項警政設備系統年度維護契約，包含電腦機房系統設備、警政專用網路系統設備、網路安全防護閘道設備、神網資產管理系統設備、電腦機房不斷電系統設備等維護。	100%
		(六)加強警政資訊教育訓練	本年度辦理各項警政資訊系統(含案件管理系統)教育訓練合計15梯次。	100%
	警政業務	(一)改進警察勤務	1.要求勤務規劃應人性化，讓員警能充分休息及照顧家庭。 2.深夜勤合併當日服勤時數以10小時以內為度。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警察行政工作｜行政業務	(二)取締涉嫌賭博電子遊戲場所及銷燬電動機檯	1.全面並持續針對轄內電子遊戲場所規劃臨檢掃蕩及實施探訪查察，積極查察取締違法業者，藉由勤務作為達到預防犯罪及防止危害發生。 2.本年度查獲涉嫌賭博場所有照 3 件，並通報市府主管機關命令停業及複查。	100%
		(三)取締非法色情營業場所	持續取締本市涉嫌妨害風化(俗)行為場所，全面鎖定列管妨害風化(俗)行為之業者嚴密列管，本年度查獲涉嫌妨害風化場所 8 件。	100%
		(四)推展警察志工服務	持續招募警察志工，本年度計有 165 人。	100%
		(五)採購警用應勤裝備	本年度採購警用裝備:微型攝影機 159 台、車載收納袋 99 個、木質警棍 100 支、臂盾 28 片。	100%
	警政業務｜警察行政工作｜外事業務	(一)僑防蒐報工作及涉外案件處理	1.依據內政部警政署訂頒「外事治安資訊績效評核實施計畫」，強化外事治安資訊蒐報工作。 2.本年度陳報外事治安資訊 131 件，獲內政部警政署採用 11 件(另 14 件待核定中)、轉報國安局獲採用情資 8 件。	100%
		(二)船員安全查核、清查列管及外事員警訓練講習業務	1.辦理船員安全查核、清查列管業務，本年度協助查核漁船船員資格，查核人數共計 1,611 人。 2.本年度辦理「防制人口販運工作講習」及「通譯人才講習」等 2 場外事員警訓練(講習)。	100%
		(三)非法外來人口及逾期居停留行方不明之查緝	1.本年度執行「加強查處人口販運仲介集團專案實施計畫」，查獲 4 件 13 人。 2.本年度執行「祥安專案」，查獲行蹤不明外籍勞工 48 名、逾期停、居留外來人口 12 名、查獲非法雇主 2 名、非法仲介 2 名。 3.本年度處理涉外刑事案件 66 件 81 人。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四）外賓安全維護及辦理國外公務考察	1.110 年 10 月 7 日執行法國參議院訪問團外賓安維勤務。 2.因新冠肺炎疫情肆虐全球，本年度未辦理公務出國考察。	100%
		（五）辦理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申請等為民服務	本年度受理警察刑事紀錄證明申請與核發 1 萬 3,959 件。	100%
	警政業務－保安業務	（一）辦理保安業務及戰備檢查，加強保安措施	1.110 年 2 月 3 日至 17 日執行「加強重要節日安全維護工作」，5 月 14 日辦理機動警力訓練，12 月 30 日辦理義警組訓，11 月 29、30 日辦理靖勇(反恐)專案演習。 2.本年度未辦理戰備檢查工作。	100%
		（二）選舉治安維護、加強機動警力訓練及嚴密自衛槍枝管制	1.110 年 12 月 18 日辦理公民投票治安維護勤務，順利完成。 2.110 年 5 月 14 日實施機動警力訓練兵棋推演檢測。 3.辦理本年度自衛槍枝執照核發、換照及登記列管工作。	100%
		（三）加強重要節日安全維護工作及協辦動員業務	1.依據本轄地區特性及治安狀況分析，策訂加強重要節日安全維護工作執行計畫，督飭所屬落實執行，期間並朝減(簡)化績效管理合理化執行，減輕基層同仁工作壓力與負擔。 2.策劃運用、組訓義警、民防、守望相助隊及志工等民力資源，綿密強化各項勤務作為。 3.嚴正交通執法、降低交通事故、疏導交通瓶頸。 4.購置發放加強重要節日安全維護工作執（協）勤同仁慰問品 6,000 份(斜背包)。	100%
		（四）辦理靖勇	1.基隆市政府於 110 年 11 月 29、30 日，假基隆市八斗子漁港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專案、安全警衛工作、重要慶典節日加強戒備及各項專案工作	辦理「110 年度國家關鍵基礎設施防護訪評演習兵棋推演」。 2. 每 3 個月定期檢討審查各單位核派之安全警衛人員管理情形；並於 110 年 10 月份分 2 梯次辦理安全警衛人員講習，以落實管理督考及熟稔相關法令。 3. 配合市政府重大活動：元旦升旗典禮、清明掃墓、中元祭系列活動、跨年晚會活動等，嚴密規劃部署安維警力，執行會場安全維護及交通疏導、管制工作。	
		（五）辦理義警人員編組訓練協勤及相關福利	1. 每年實施大隊及各中隊常年訓練。本年度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依市政府函示轉發教材輔助學習方式，各分局於 12 月份辦理完畢。 2. 運用義警協勤維護治安工作，由各分駐(派出)所依實際需要每月編排勤務協助維護治安工作。。 3. 考核不適任義警人員，提高義警素質。 4. 本年度採購新進義警人員制服 503 套(配合防治科民防人員併同採購）供協勤人員使用。	100%
		（六）執行本市路口監視錄影系統維護業務，確保人民生命財產安全	1. 汰換本市建置老舊類比攝影機主機 7 台、鏡頭 78 支，改為數位攝錄系統，提升監視錄影效能。 2. 辦理原建置廠商保固責任以外之監視錄影系統設備維運，總計主機 471 台、監視錄影鏡頭 4,457 支，透過平日保養及維護，提高妥善率。	100%
		（七）推行守望相助隊及加強公寓大廈治安維護工作	1. 每季由市政府、區公所負責邀集守望相助編組單位，推行守望相助工作提出興革事宜，加強與各里（社區）之守望相助組織督導聯繫，強化巡守功能。 2. 輔導全市 157 里，成立守望相助工作小組，110 年 12 月止計有 1 大隊 5 中隊 33 分隊 1871 人持續運作中。 3. 110 年度投保社區守望相助隊人員人身意外險（因公意外傷害醫療給付、住院病房費保險金），另因公含意外死亡或殘廢之標準，依公務人員因公死殘之標準認定之。 4. 110 年採購守望相助隊協勤運動襪 3,744 雙，分發各守望相助隊使用，以利協勤工作。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警政業務－保防業務	(一)加強社會治安工作，加強辦理社會情報蒐集	1. 針對轄內特性，配合政府施政及國家安全措施、策訂情報蒐集要點，110 年 10 月 7 日辦理行動蒐證及情報蒐集工作講習，參加人數共 35 人，並達成年度各項專案績效評比。 2. 完成各類專案工作目標，針對特定地區、目標，實施專案諮詢布置 32 人，蒐集專案情報資訊，以維護社會治安。 3. 每月編排 3 次至各派出所督導強化情報布建工作及上、下半年各辦理情報諮詢布置人員總訓練，以強化諮詢人員治安情資蒐集能力，擴大社會治安觸角，掌握地區危害、驚(滋)擾狀況，確保社會安全。	100%
		(二)舉辦保防訓練、擴大社會保防宣導	1. 本年度配合各機關、民營社團活動，實施全民保防教育宣導 50 場次，參與民眾約 1500 人。 2. 本局全球資訊網站提供法務部調查局「保防宣導廣播短劇」連結及張貼「保防宣導案例教育」。 3. 110 年社會安全防護座談會，因受疫情影響，內政部警政署 110 年 8 月 25 日警署安字第 1100126789 號函取消辦理。	100%
		(三)執行大陸地區人民來臺觀光訪視	本年度因疫情影響，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宣布警戒升級暫停大陸地區人士來臺觀光。	100%
	警政業務－督察業務	(一)端正警察風紀	本年度查處員警違法案件 5 件 8 人、違紀案件 6 件 6 人。	100%
		(二)落實勤務督導	1. 本年度規劃各級幹部及督察員實施勤務督導 4,031 班次，發現勤務優點 1 萬 8,226 件、缺點 1,461 件。 2. 本年度取締妨害風化 1 件 3 人、取締有照賭博性電玩 2 件 38 人。	100%
		(三)特種勤務警衛規劃及訓練講習	1. 辦理本市道路警衛區幹部及基層人員特種勤務任務訓練。 2. 本年度執行特種警衛勤務 94 場次。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四）受理民眾申訴案件	1.訪問申訴民眾，瞭解事實真相與案情。 2.調查案件發生緣由、經過及處理之意見。	100%
		（五）法紀教育訓練講習	1.配合常年訓練工作，辦理教育訓練講習，隨堂實施測驗。 2.辦理上半年、下半年法紀教育及測驗。	100%
		（六）辦理擴大督察會報	定期辦理擴大督察工作會報就案例提出宣導要求,並就督察工作現況進行分析並對各單位執行優缺點提報檢討。	100%
		（七）員警因公傷病住院慰問、協助申請慰問金及因公涉訟補助	本年度辦理員警因公受傷慰問案件 10 件 10 人，慰問金額新臺幣 1 萬 2,500 元。	100%
		（八）員警特殊優良事蹟及好人好事表揚	1.本年度利用各種集會時機,即時表揚員警特殊優良事蹟及好人好事(含本局六大獎項-溫馨暖警）77 件 79 人。 2.本年度表揚員警優良事蹟及好人好事 1,327 人次。	100%
		（九）績優員警國內旅遊	本年度辦理績優員警國內旅遊，員警數 68 名。	100%
		（十）辦理參加基隆隆市政府及警政署各項運動比賽	本年度組隊參加市政府員工桌球賽，榮獲團體組第 1 名。	100%
	警政業務｜	（一）健全勤務指揮作業，強化	1.本局及各分局勤務指揮中心建立最新狀況圖、勤務狀況表、治安狀況摘要紀錄表、組織系統表、通訊網路圖。 2.強化行政資訊措施，有效運用現有之「110 e 化勤務指揮管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勤指中心業務	勤務指管功能	制系統」及無線電、傳真機、錄音系統等設施，隨時保持通訊暢通與靈活迅速之指管作為。	
		(二)e化勤務指管系統，落實智慧型派遣機制，縮短員警抵達現場時間，迅速處理民眾案件	1.以內政部警政署110 e化勤務指管系統為基礎平台，透過通訊網絡等科技設備，整合雲端勤務派遣系統(GPS)、地理資訊系統(GIS)及本局110案件與消防局119案件電子化作業互相通報功能，俾能快速受(處)理民眾案件，達到強化勤務指管作為，維護社會治安及提升為民服務效能。 2.充分運用雲端勤務派遣系統,凡受理110報案須派遣警力之有效案件，透過雲端勤務派遣案件至M-Police警用行動載具上，以縮短報案反應時間，提升緊急應變能力，達成警察勤務e化目標。	100%
		(三)提升受(處)理案件、指揮、派遣、管考流程	本局勤務指揮中心主任、執勤官每月編排督導表，定時或不定時至各分局檢視「勤務指揮中心勤、業務工作」及「本局受(處)理各類案件工作」，以落實案件處理與管考流程。	100%
	警政業務—常教訓練業務	(一)術科訓練	1.每月編排5天計10梯次實施手槍射擊、綜合逮捕術、執勤安全(組合警力)等訓練。 2.上、下半年辦理手槍射擊、綜合逮捕術、執勤安全(組合警力)、3000公尺跑步及肌耐力等術科測驗，瞭解訓練成效。	100%
		(二)員警執勤安全訓練	培養員警執勤敵情觀念與緊急應變之能力，確保執勤安全。	100%
		(三)學科訓練	辦理學科常訓訓練，針對員警實務需求課程，遵照警政署規劃之課程，聘請專家、學者授課，以提升員警執勤知能。	100%
		(四)員警心理輔導工作	1.聘請1位精神科醫師及3位諮商心理師等心理諮詢委員。 2.本局與杏語心理治療所合作，建置便捷諮商服務方式，利用QR Code及line帳號：@zfx6223k，讓有需要同仁直接預約諮商，以消除保密疑慮及不便性，提高同仁求助意願。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3.辦理「心理健康關懷巡迴服務工作」：訂定「關心、關懷、關愛巡迴服務實施計畫」，本局關老師每月至各基層單位辦理「心理健康關懷巡迴服務」，機先防處，發揮早期介入防處工作。 4.辦理團體紓壓課程、個別會談及新進員警實施個別關懷。	
	警政業務－戶口業務	（一）落實警察勤務區訪查、失蹤人口（含身分不明者）查詢及戶役政資訊查詢系統	1.掌握治安顧慮人口及記事人口動態。 2.獎優輔劣推展，全面促進警察勤務區員警落實勤區訪查工作，提供獎勵金及獎牌，在每月局務會報以「好緣警」獎公開表揚優秀同仁。 3.建立「一表一報」制度，落實受理、報告紀律，有效管制失蹤人口協尋案件。 4.成立基隆市失蹤人口查訪 LINE 群組，整合各分局力量，全力協查緊急查尋案件。 5.本年度查獲失蹤人口 375 人。	100%
		（二）推動社區治安營造工作，辦理社區治安會議	1.本年度辦理社區治安會議 58 場。 2.落實社區防災系統及婦幼安全保護機制。 3.研定 110 年度社區治安策略預定進度管制表，並依預定每月執行管制進度。	100%
		（三）建立社區安全維護體系，落實社區防災系統	1.召開社區治安聯合推動小組會議，遴選本市「社區治安-標竿社區」及參與營造補助之績優社區，本年度安樂區三民里社區獲內政部核定為本市「社區治安-標竿社區」。 2.辦理「109 年度社區治安策略」，本局獲內政部評比為優等。 3.本年度參加內政部辦理「109 年推動社區治安工作評鑑」，於全國直轄市、縣（市）政府中，本市獲評甲等。安樂區三民里社區「特優」、仁愛區玉田里社區獲評一般組「甲等」、暖暖區碇祥里、中正區新豐富地區獲評成長組「績優」。	100%
	警政業務－	（一）改善道路交通管理設施	1.定期查驗計程車駕駛人執業登記證及辦理安全講習。 2.監警連線及違規案件舉發處理作業，加強整理市容，確保道路暢通，嚴格執行交通疏導管制，改善交通。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交通管理	（二）充實應勤裝備	1.採購酒精測試器5臺、員警防曬袖套700付、指揮棒700支及義交協勤人員勤務鞋95雙、重力肩燈100組、指揮棒100支、勤務腰帶120條、防水勤務帽50頂。 2.辦理74臺酒精測試器、22臺雷達測速照相機校正、檢定。	100%
		（三）落實警察交通執法訓練	1.結合本局學科常訓辦理警察人員執法教育訓練。 2.配合內政部警政署辦理警察人員大型重型機車訓練。 3.配合內政部警政署辦理交通事故專責人員、審核人員講習。	100%
	警政業務－刑事業務	（一）積極查緝毒品危害	1.本年度執行內政部警政署110年「強化應受尿液採驗人採驗實施計畫」，第1、2、3、4季均列「特優」等第。 2.本年度查獲毒品案1,318件1,138人(不含行政裁罰案件)、毒品數量14962.62公克。	100%
		（二）強力打擊詐欺犯罪	1.本年度詐欺案件發生344件、破獲354件、破獲率102.91%。 2.本年度查獲集團性詐欺30件、250人。	100%
		（三）有效防制竊盜犯罪	1.本年度全般竊盜案件發生 665 件、破獲 648 件、破獲率97.44%。 2.成立「鷹眼專案」小組，提升竊盜案件破獲效能。 3.執行「機車駕駛人離座後鑰匙未拔取代保管服務計畫」。 4.配合台電、中華電信等業者巡查，防制纜線竊盜案件發生。 5.宣導社區鄰里民眾，加強屋外四周路燈照明，有效嚇阻竊盜犯罪行為。	100%
		（四）持續掃蕩黑道幫派	1.本年度檢肅到案犯罪組織首惡「治平專案」目標14人、共犯101人。 2. 本年度全國檢肅幫派工作績效評定列全國特優第1名	100%
		（五）加強檢肅非法槍械	本年度執行內政部警政署「警察機關全面檢肅非法槍械評核」，查緝非法槍械43枝、子彈341顆，達成率為署配目標值215%。	100%
		（六）取締職業賭場及六合彩賭博	本年度查獲各類賭博案件51件173人。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七）加強查捕各類逃犯	本年度執行內政部警政署「警察機關查捕逃犯作業規定」，上、下半年均列第一等第。	100%
		（八）加強偵破重大刑案	本年度各類重大刑案發生 47 件、破獲 47 件、破獲率 100%。	100%
		（九）查緝網路犯罪及高科技犯罪	1. 查緝網路犯罪(網路購物詐欺、網路運動彩券賭博、違法地下期貨交易及其他電腦網路犯罪等)。 2. 強化高科技犯罪查緝及網際網路巡邏工作。 3. 積極執行數位鑑識工作。	100%
		（十）查緝經濟犯罪	本年度查獲違法經濟案件 687 件 1,030 人。	100%
		（十一）落實犯罪被害保護救助工作	針對因暴力犯罪行為被害而死亡者之遺屬、受重傷者本人及社會矚目重大傷亡案件之本人及其家屬，由轄區分局家防官擔任聯繫主責窗口，積極主動關懷協助。	100%
		（十二）執行預防犯罪宣導工作	本年度辦理犯罪預防宣導工作達 390 場次。	100%
		（十三）防制治安顧慮人口再犯	針對本市列管治安顧慮人口 1,339 人，定期實施查訪監管。	100%
		（十四）執行犯罪通訊監察業務	依據通訊保障及監察法，落實執行通訊監察案件，提升科技辦案量能。	100%
		（十五）定期辦理本市治安會報	每 2 月籌辦本市治安會報暨維護公共安全聯席會報，由市長或副市長親自主持。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十六）情報布建、蒐集、傳遞、運用	1.掌握轄區治安虞犯之動態及詳查靜態資料,並與諮詢人員建立密切連繫，發現不法情事，立即反映。 2.刑責區與警勤區員警保持密切合作,依布建情資分析、偵辦。	100%
		（十七）社區大樓執行安居反毒宣導工作	本年度執行安居反毒宣導工作達 125 場次。	100%
		（十八）詐欺提款車手熱點分析，落實執行「斬手專案」	本年度詐欺提款車手 56 人，提款次數 357 次，較 109 年 605 次減少 248 次（-40.99%）。	100%
		（十九）淨化選前治安查賄制暴及宣導	110 年 12 月 18 日舉辦全國性公民投票，各單位落實預警情報蒐集、嚴密勤務部署，使本市各項公投投票活動，順利圓滿完成，未發生賄選及選舉暴力事件。	100%
		（二十）加強校園安全維護工作及毒品查緝	1.召開校園安全聯繫會議，建立警政與教育單位聯繫機制。 2.落實校園周邊學生聚集熱點巡查、校園安全訪視。 3.本年度針對 74 所學校實施校園安全檢測 2 次，年度合計檢測 148 所次。 4.本年度查獲毒品 20 件 23 人、詐欺案(含少年車手)50 件 56 人。	100%
		（二十一）執行暑期「青專案」	結合基隆市政府教育處、學生校外生活輔導委員會、社會處、衛生局、消防局、少年輔導委員會、基隆地方法院等單位，辦理「暑假保護青少年-青春專案」工作，經中央評核本局 110 年度專案各重點工作均達成目標值。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二十二）反霸凌及防止幫派毒品、色情侵入校園等預防犯罪宣導	1. 本年度結合本市各級學校及社福團體共辦理 85 場次預防犯罪宣導活動，學生、教師、民眾共 13,615 人次。 2. 本年度拍攝有關防制校園及少年毒品、校園(網路)霸凌、詐欺、聚眾鬥毆、賭博及兒少性剝削等少年易觸法行為預防犯罪宣導影片共 4 部。	100%
		（二十三）少年輔導活動規劃與執行	1. 針對觸法、曝險之青少年及家長提供電話關懷 1,179 人次，關懷訪視 53 人次，轉介 59 人次，服務共計 1,291 人次。 2. 本年度辦理各項宣導、設攤活動共 38 場次，宣導人數達 9,460 人。 3. 本市少年輔導委員會各項工作經中央評核均符合暨定目標，成績優良。	100%
		（二十四）辦理家庭暴力、兒童保護、性侵害性騷擾防治及防制兒少性剝削等工作	1. 每月召開本市家庭暴力高危機個案網絡會議，針對家庭暴力高危機個案優先處理，適時介入及提供諮詢服務，有效提升家庭暴力防治工作績效，本(110)年度共服務 150 案次，落實保護被害人安全。 2 本年度列逕為出生登記者、逕遷戶籍至戶政事務者等 7 種育有六歲以下幼童協尋名單 13 名，全數尋獲。 3. 本年度舉辦 6 場婦幼安全專業人員講習訓練，提升員警專業能力。 4. 建立毒品治安顧慮人口子女關懷機制-利用兒少保護、高風險、毒品列管人口、戶役政系統等相關資料系統勾稽比對潛在風險家庭執行關懷訪視，並通報社政單位介入輔導。	100%
		（二十五）強化婦幼安全維護工作	1. 配合家戶訪查勤務，增加執行家庭暴力加害人查訪次數。 2. 醫警合作，建立聯繫窗口 298 處，有效掌握兒虐關鍵證據。 3. 建立歷年性騷擾案加害人相片名冊分析資料庫,滾動式修正警示地點並編排巡守勤務加強防制作為。 4. 針對性犯罪者實施三級管控體系的管理制度,本年度列管對象 124 名全數掌控中。 5. 本年度辦理婦幼安全宣導 76 場(校園 48 場、各社區及機關團體 18 場、設攤等 10 場)，受惠民眾約 10,874 人人。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警政業務－民防工作		6.本年度拍攝有關家庭暴力防治、兒少性剝削防制、性侵害防治及性騷擾防治等婦幼安全相關影片3部。	
		(一)加強警報設施檢修維護	定期普查本市25處警報台，實施維護保養。	100%
		(二)健全防情及海嘯、核子事故防災傳遞作業	1.定期實施防空警報試轉及25個警報台防情檢測。 2.舉辦防情測試模擬演練及海嘯演練。 3.充實值勤人員防情及海嘯、核子事故測試模擬演練。 4.配合國家防災日實施地震演練及施放海嘯警報。	100%
		(三)萬安演習、災害防救業務及防空避難設備管理維護	1.本年度辦理軍民聯合防空(萬安44號)演習區域，本局檢測成績為甲等。 2.「0604水災二級開設，烟花颱風二級、璨樹颱風一級開設進駐防救災應變中心作業。 3.配合內政部警政署民防指揮管制所推行防空疏散避難設施位置網路化，於本局及各分局官網成立「防空疏散避難專區」，公告防空疏散避難設施位置及地圖，俾利市民上網查詢。	100%
		(四)辦理防情、災害防救暨核子事故業務講習	110年11月22、23、25日舉辦防情、防災暨海嘯作業講習。	100%
	警政業務－違規拖吊	(一)加強易肇事路段交通整理及違規取締	1.每日學生上、下課時段，以市區學校周邊為主要拖吊路段，排除交通障礙確保學童上下課安全。 2.日間以市區各主要幹道為主要拖吊路段，夜間以市區紅線、併排、公車停靠站、轉彎路口等重大違規為主要拖吊對象，排除交通障礙，確保行車順暢。 3.國定例假日加強執行易肇事及壅塞路段(基金一、二、三路)拖吊勤務。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車輛工作	（二）加強整理市容，清除道路障礙，確保道路暢通	1. 本年度執行違規車輛移置拖吊汽車 3,232 輛、機車 166 輛，合計 3,398 輛。 2. 本年度辦理酒後駕車等違規移置保管逾期未領車輛拍賣，共計拍賣汽車 66 輛、機車 89 輛，拍賣價金總計新臺幣 72 萬 5,250 元，並依規定解繳市庫。 3. 本年度移置費新臺幣 192 萬 6,000 元及保管費新臺幣 76 萬 0,450 元，共挹注本市市庫新臺幣 268 萬 6,450 元。	100%
	一般建築及設備－房屋建築及設備	（一）本局暨所屬單位廳舍整修	辦理整修本局暨所屬單位(含分局、派出所)廳舍相關工程，強化為民服務、改善環境品質。	100%
		（二）本局暨所屬單位廁所及哺乳室等整修工程。(中央一般性補助款)	辦理整修本局暨所屬單位廳舍廁所、設立哺乳室及親子廁所等相關工程，強化為民服務、改善環境品質。	100%
	一般建築及設備－機械設備	（一）建置(汰換)本市重要路口監視系統	汰換本市 96 年建置老舊類比攝錄主機 7 台、鏡頭 78 支，改為數位攝影主機、鏡頭，減少故障率、節省維修費，並提升畫質及效能，增加刑案偵防效能。	100%
		（二）本市錄影監視系統介接及功能提升計畫	為因應內政部警政署雲端影像調閱系統整合，編列總經費 752 萬 8,000 元(分 2 年編列)，介接警政署雲端影像調閱系統整合及介接車牌辨識系統整合(110 年介接 675 支攝影機及安裝相關伺服器設備、111 年介接 2182 支攝影機)。第一階段於 110 年 12 月 16 日完成竣工。	100%
		（三）採購移動數位式雷達測速照	本年度採購移動數位式雷達測速照相結合噪音偵測器設備 1 套。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一般建築及設備－運輸設備	相設備		
		(四)建置本市戶外型無線傳輸錄影監視系統等	編列經費 350 萬元，增加 24 支無線傳輸數位攝影機、數位主機 3 台、汰除類比攝影機 28 支，110 年 9 月 24 日驗收完畢。	100%
		(一) 汰換警用車輛。(中央一般性補助款)	汰換巡邏汽車 6 輛、偵防汽車 2 輛、汰換巡邏機車 10 輛，剩餘款再增購巡邏機車 9 輛。	100%
	一般建築及設備－資訊軟硬體設備	(一)汰換電腦	本年度汰換筆記型電腦 5 臺。	100%
		(二)汰換 M-police 新型行動載具	本年度汰換 M-Police 新型行動載具 106 臺。	100%
		(三)汰換各分局網路交換器	本年度汰換骨幹交換器 1 臺及各分局網路交換器 5 臺，採購 VPN 防火牆硬體 1 臺、資安防護平臺軟體 4 套，及辦理 IP 管理系統維護作業。	100%
		(四)汰換 e 化勤務指管系統設備	本年度汰換 e 化勤務指管系統資料庫伺服器 1 臺、SQL Server 標準版 2 套、資料庫軟體 SQL 10 core 授權。	100%
		(五)e 化勤務指管系統新增端點防火牆	本年度新增端點防火牆主設備 1 臺。	100%
		(六)交通勤務系統新增功能	1. 本年度擴充「民眾交通違規檢舉系統」伺服器硬體設備 1 套。 2. 本年度擴充「交通事故處理 E 化系統」軟硬體設備 1 套。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一般建築及設備－雜項設備	(一)採購刑事科技偵防器材等設備	採購手機破密解析取證系統設備(grayshift graykey)1 套、手機取證系統(Cellabrite)1 套、手機取證系統鑑識軟體 1 套等高端科技偵防器材，精進科技犯罪偵查能量。	100%
		(二)刑大採購高科技遠端監控設備、4K 高畫質數位攝影機	本年度採購高科技遠端監控設備 2 台及 4K 高畫質數位攝影機 10 台，提升查緝毒品偵防量能。	100%
		(三)汰換本局暨所屬單位雜項設備	本年度汰換窗型冷氣機 16 台、一對一冷氣機 3 台、一對二冷氣機 1 台、電冰箱 2 台，另餘款遇案辦理汰換各單位電器設本年度汰換窗型冷氣機 14 台、一對一冷氣機 9 台、一對二冷氣機 1 台、冰箱 8 台、無線電櫃 2 台、開水機 2 台、印表機 2 台、三用飲水機 2 台，另剩餘款遇案辦理汰換各單位電器設備，提升辦公環境品質。	100%
		(四)訓練科購置橢圓交叉訓練機等器材。	本年度採購橢圓交叉訓練機 1 台、重訓伴架 1 台、商用啞鈴凳 1 台，提供同仁自主體能訓練，成效良好。	100%
		(五)汰換更新員警應勤裝備－拋射式電擊器。	本年度採購、新式鋼質警棍 666 枝、拋射式電擊器 58 組、微型攝影機 21 台、防護型噴霧器 222 罐、戰術型防割手套 235 雙、爆閃肩燈 490 顆、手銬 110 付、腳銬 53 付，提升員警執勤安全。	100%

基隆市消防局 110 年度施政績效成果報告

壹、前言

為建構本市市民安全生活空間，本局以火災預防、災害搶救及緊急救護三大消防任務為目標，結合民力資源，致力推動各項災害預防、提升市民防火意識及投入救災、救護之工作，以守護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本局 110 年度施政計畫係由各業務單位依據施政願景，就其業務職掌研擬績效目標，規劃具體方案，據以執行；並於年度終了時，檢討評估執行績效，並撰擬年度施政績效報告，110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8 項及關鍵績效指標 31 項。

貳、策略績效目標成果

一、關鍵績效指標達成一覽表

關鍵策略目標合計數	關鍵績效指標						
	指標合計項數(A)	達成度=100%		100%＞達成度≧80%		達成度＜80%	
		項數（B）	比率（B/A）×100	項數（C）	比率（C/A）×100	項數（D）	比率（D/A）×100
8	28	21	75%	0	0%	7	25%

二、關鍵績效指標執行情形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一	落實執行消防安全管理檢查機制，加強民眾居家防災意識	1	督促各類場所委託消防專技人員辦理檢修申報	100%	100%	100%	本市各類場所均已辦理 110 年度檢修申報。
		2	提升住宅用火災警報安裝率	47.1%	52%	100%	本年度安裝率累計至 51.99%(設置住警器戶數:43,098 除以本市應裝住警器戶數: 82,881)，已超過原訂目標值，達成績效良好。
二	強化火災統計分析功能	1	發布火災調查統計分析之新聞稿	6 次	12 次	100%	(不)定時發布火災統計新聞稿，藉此防火宣導以深植民眾防火用電的觀念。
		2	定期召開火災鑑定會會議	1 場次	1 場次	100%	邀集各領領域專家學者開會，強化鑑定委員會機制，精進火災調查鑑定能力。
三	提升災害搶救應變效能	1	派員至國外參加救援訓練	2 人	0 人	0%	因 COVID-19 疫情嚴峻，無法派員至國外參加訓練。
		2	辦理救助隊複	2 梯	2 梯	100%	為充實消防知能、鍛鍊強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訓提升同仁救災技能				健體能、熟練救災技能及確保人身安全，於3月9日至16日及10月13日至20日，辦理上、下半年救助複訓。
		3	辦理特種搜救隊複訓	2梯	2梯	100%	1月26及27日特邀內政部消防署特種搜救隊北部分隊，針對本市特種搜救隊辦理搜救複訓課程，並於大武崙工業區商借業者廠房進行真槍實彈的特搜訓練，訓練本市特種搜救隊人員46名、義消特種搜救隊人員10名合計56名，及3月8至12日及3月22至26日，分為2梯次前往內政部消防署訓練中心，進行人道救援能力地震災害搜索救援訓練，訓練項目有地震救援任務編組與分工，倒塌建築物ASR LEVEL評估、人命搜索、建築物支撐、破壞，受困民眾低所救出、斜降等；此次共計訓練特種搜救人員46名及出動各式救災車輛12輛，藉以提升本市特種搜救隊戰力。
		4	辦理山域意外事故救援訓練	3梯	3梯	100%	本局於4月13、14及15日假本市暖暖區十分古道-五分山-茖寮坑古道辦理本局山域意外事故救援訓練，訓練課程包含地圖之判讀與應用與GPS衛星定位儀操作應用、標定位置及現場實際操作情境演練等，此次共計訓練151人次。
		5	加強防溺宣導作為，減 少溺水事件發生，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12場次	12場次	100%	本局各分隊配合教育處進行巡邏12處易溺水地點，並進行防溺宣導。
		6	辦理義消及民間救難團體訓練	14場	9場	64%	因 COVID-19 疫情嚴峻，5月至9月暫停常年複訓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7	辦理消防人員專業講習訓練	2 場	4 場	100%	辦理110年上下半年消防人員專業講習，各2場次共計4場次。
		8	辦理新進消防人員職前講習	2 場	1 場	50%	辦理108年消防特考新進消防人員職前講習，計 1 場次。
		9	辦理消防人員及消防役男體能、技能訓練	2 場	12 場	100%	各分隊每月辦理至少 1 次消防人員及替代役役男體能、技能訓練工作，共計12 次。
		10	辦理消防人員操舟救生訓練及救生員訓練	1 場	9 場	100%	為因應新冠肺炎防疫安全於5月份由各分隊自辦理消防人員操舟救生訓練，共計 9 場次。
		11	辦理消防人員大貨車駕駛訓練	70%	100%	100%	委託交通部公路總局公路人員訓練所辦理消防人員大貨車駕駛訓練，共計 16 人參訓並取得駕照。
		12	辦理救生員複訓工作	1 場	0 場	0%	因疫情停辦。
		13	辦理消防人員救援潛水複訓	2 場	2 場	100%	於新北市龍洞潛水服務區及本市管轄海域辦理2場次潛水複訓。
		14	增設、遷移及漆繪消防栓	5 支	3 支	60%	本案清冊原為5支，後因自來水公司來文表示麥金路城上城社區大門口及暖碇路 38 巷併入 109 年工程施作，故110年新增消防栓為地上式1 支、地下式2 支，共 3 支。
		15	汰換本局仁愛消防分隊雲梯消防車 1 輛(含配件)	1 輛	1 輛	100%	本案於 110 年 1 月份決標，因車輛須於國外打造組裝、工程繁瑣，契約訂於 111 年 1 月 21 日交車。
四	提升緊急救護服務品質	1	辦理緊急救護技術操作評比	1 次	0 次	0%	原訂辦理本局消防人員緊急救護技術操作評比1次，因新冠肺炎疫情因素停辦。利用各分隊救護訓練時機強化救護技能。
		2	辦理救護技術員複訓工作	2 次	4 次	100%	為維持本局初、中級救護技術員之救護技術與能力，於 110 年 3 月 8 日、3 月 15 日、10 月 12 日、10 月 19 日辦理消防人員專業講習訓練時機編排初、中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級救護技術員複訓課程，訓練成效良好。
		3	辦理緊急救護工作考核	2 次	1 次	50%	原定 110 年 1 月及 7 月各辦理 1 次緊急救護工作考核，7 月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停辦，110 年未考核之內容併入 111 年 1 月辦理。
		4	辦理救護宣導教導民眾基本急救技能	10 場	73 場	100%	為宣導緊急救護理念，加強民眾對到院前急救處置能力灌輸民眾正確救護車使用時機，減少救護車濫用情事，利用各種集會時機辦理救護宣導，鼓勵民眾踴躍參與學習，發揮緊急救護宣導效果，110 年度宣導 73 場，人數約 5,413 人。藉由基本生命急救術面對面之方式訓練，以普及心肺復甦術（CPR）之推廣，俾為急症患者爭取時間，增進「接受後續醫療救命術」的機會。
五	強化本市防災整備能力	1	辦理各項防災演練	1 場次	1 場次	100%	演練:辦理 110 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 7 號）演習，達成度 100%。
六	強化本市 119 受理報案效能	1	提升 119 報案服務品質與市民關懷	1100 件	1105 件	100%	110 年共電訪(關懷)1105 件，達成度 100%。
		2	119 指揮派遣系統、錄音設備、監視系統等設備維護	12 次	12 次	100%	110 年共維護 12 次，達成度 100％。
七	提升消防服務品質	1	辦理電話禮貌測試	130 人次	144 人次	100%	110 年度電話禮貌測試預計辦理 130 人次，實際辦理 144 人次，達成率 100％，成效良好。
八	新建或整修維護消防廳舍，提升救災效能	1	局本部大樓整修工程	100%	100%	100%	110 年 12 月 20 日工程驗收合格。 111 年 1 月 7 日技術服務案驗收合格。

三、共同性指標執行情形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一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2%	1.85%	92.5%	本年度經常門業務費預算為 39,429,000 元，實支數及保留數合計為 38,700,157 元，賸餘數百分比為 1.85%，達成率 92.5%。
二	約聘僱員額控管	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0%	100%	110 年約僱人員 4 人，確實控管維持與 109 年人數相同，並落實年終考核，檢討續僱與否之適任性。
三	提升人力資源培訓，落實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單位公務人員完成年度學習時數之人數比率	75%	97%	100%	本局人員 265 人，上課人數達規定時數者計 257 人，於課程開課時，即通知各單位同仁於期限內至「e 等公務員+學習平臺」完成必修組裝課程，並藉由定期局務會議向各單位主管宣達同仁上網學習，使得本局達成率能高出所訂目標達 20 個百分比以上。

四、未達成目標項目檢討

關鍵策略目標/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共同性指標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三、提升災害搶救效能	1.派員至國外參加救援訓練	-100%	因 COVID-19 疫情嚴峻，無法派員至國外參加訓練。
	6.辦理義消及民間救難團體訓練	-36%	因COVID-19疫情嚴峻，5月至9月暫停義消常年複訓。
	8.辦理新進消防人員職前講習	-50%	警察特考新進人員（警專 38 期）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延後至 111 年 1 月 21 日報到。
	12.辦理救生員複訓工作	-100%	新冠肺炎三級警戒暫停開放游泳池，停辦救生員複訓。
	14.增設、遷移及漆繪消防栓	-40%	110 年共計增設 3 支消防栓，但因天候因素、道路施工，無法於年底完工。將定期每週電詢自來水公司承辦人追蹤施工進度。
四、提升緊急救護	1.辦理緊急救護技術	-100%	因新冠肺炎疫情因素停

服務品質	操作評比		辦，利用各分隊救護訓練強化救護技能。
	3.辦理緊急救護工作考核	-50%	原定110年1月及7月各辦理1次緊急救護工作考核，7 月因受疫情影響停辦，110 年未考核之內容併入111年1月辦理。
共同性目標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0.15%	因預算緊縮，無法達成賸餘目標，爾後以節約原則支應。

五、績效總評

（一）「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安裝率」原定安裝率47.1%，最後安裝率52%，年度終了之績效超過原訂目標值，執行績效良好。

（二）110年計發佈火災統計分析新聞稿12則，呼籲市民朋友注意居家用火用電安全，並結合例行性居家訪視勤務深入社區民宅、機關學校等，期能以分析「生活周遭的火災事件」加深民眾的消防防火概念，藉由火災案件統計分析，有助於消防政策之確立與描繪消防防災之藍圖。

（三）因應本市救災需求，汰換雲梯消防車1輛，並持續推動運用最新穎配備、落實平時訓練，當災害來臨時方可讓民眾生命財產獲得最大的保障。

（四）110年度訂定「充實救護車救護耗材」、「辦理緊急救護技術操作評比」、「辦理救護技術員複訓工作」、「辦理緊急救護工作考核」、「辦理救護宣導教導民眾基本急救技能」等5項績效目標。年度終了檢討成效，「充實救護車救護耗材」、「辦理救護技術員複訓工作」、「辦理救護宣導教導民眾基本急救技能」等3項績效目標，達成原定績效目標值，執行成效良好。另「辦理緊急救護技術操作評比」因疫情因素停辦，由各分隊利用救護訓練時機強化救護技能、「辦理 2 次緊急救護工作考核」因疫情影響停辦1次，未考核內容併入111年1月7-14日辦理；110年考核次數受疫情影響雖未達目標次數，但未考核內容已併入111年1月辦理，藉以提昇到院前緊急醫療品質。

（五）110年度本局災害防救各項訓練、計畫(唯與日本沖繩縣交換職員計畫因疫情影響暫停辦理)及通訊設備維護績效良好。

（六）為強化市民關懷，建立親民形象，針對申請119救護車市民，於事後3日內以市長、局長名義寄送慰問卡，6日內由護理師以電話方式表達關懷慰問之意，並徵詢民眾意願進行滿意度調查，藉此聽取民眾對本次消防工作的意見，此兩項貼心的服務頗受市民好評，讓市民感受到本市所提供之緊急救護服務外，更代表著市長關懷與慰問心意；有關119錄音設備、監視系統等設備維護、智慧消防與4G便民無線網路系統維運及119派遣系統通訊費皆已定期維護及付款，確保119派遣系統設備與智慧消防與 4G 便民無線網路系統運作正常，使執勤員接獲民眾報案，透過良好設備能在最短時間內派遣消防資源前往救災、救護等案件；關於建構本市防救災無線電數位化計畫，因應救災人力增加，透過購置新設備及改善無線電通訊品質，以期提升救災救護效率；另藉提升119勤務指揮派遣系統功能，俾利提升救

災救護之報案受理與線上即時派遣，以落實勤務管制並透過更新設備提升搶救效能。

（七）盱衡110年度電話禮貌測試成果，本局測試次數達成原定目標值，年度受測平均成績星等評價達5顆星，同仁多已具備基本電話應答禮儀。另為塑造本局禮貌、專業、便民之公共形象，本局將內部施測辦理情形結果影發各單位知悉，俾使同仁針對優良事蹟見賢思齊，對於未盡事宜引以為鑑，有效提升消防服務品質。

（八）透過局本部大樓廳舍整修工程，以提供同仁完善工作環境。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消防部門	一、火災預防	（一）辦理公共場所消防安全檢查	1.訂定「消防安全檢查」計畫，並依計畫目標逐項實施。 2.持續推動消防安全檢查專責檢查小組制度，職司專責檢查工作，並定期辦理教育訓練，針對建築物使用類別及特性學習專業技能，以提昇消防安全專業檢查能力。 3.110 年執行場所消防安全檢查計 4,599 家次，合格 4,235 家次，不合規定 364 家次。	100%
		（二）推動防焰制度	1.訂定「加強防焰規制執行計畫」，並依計畫嚴密執行。 2.要求一定規模以上之建築物內部應使用附有防焰標示之窗簾、地毯、布幕等防焰物品。 3.推廣住家窗簾、布幕、地毯使用防焰材質。 4.加強檢查應設置防焰物品場所，並要求「防焰標示」之正確使用及鑲釘。 5.對於具有防焰性能認證合格廠商加強督考管制並抽查「防焰標示」發放情形。 6.強化違反防焰規定裁處作業。 7.110 年本市列管應使用防焰標示之場所均依規定要求使用防焰標示物品。	100%
		（三）推動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制度	1.訂定「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複查作業執行計畫」並依計畫項目，嚴密執行。 2.落實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制度，建立業者「自己財產、自己保護」之觀念。 3.辦理消防安全設備申報檢修制度，消防人員專業講習及消防安全設備檢測器材訓練。 4.未依規實施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之違法（規）裁處作業。 5.嚴密督考各轄區檢修申報執行情形，並辦理成績評比。 6.落實檢修申報場所複（抽）查工作，並建檔管制追蹤。 7.110 年本市列管場所申報 2,540 件，申報率為 100%。	100%
		（四）推動防火管理制度	1.強化本市應設防火管理場所依法要求其自訂防護計畫書並辦理自衛消防編組訓練。 2.加強公共場所及營業場所員工組訓工作。 3.建立管理權人及防火管理人責任制度，並建制「防火責任區」，消弭災害於無形。 4.強化違反防火管理規定裁處作業。 5.截至 110 年底，本市應設防火管理人家數計 705 家，已遴用防火管理人家數 705 家，遴用防火管理人比例達 100%。	100%
		（五）辦理建築物消防安全設備審查及查	1.對於建築物申請建築執照或辦理變更設計時，嚴格審查消防安全設備之設置，並依內政部 109 年 4 月 17 日公布「消防機關辦理建築物消防安全設備審查及查驗作業基準」辦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驗	理。 2.對於建築物申請使用執照或變更用途(室內裝修)時，嚴格查驗消防安全設備之性能。 3.110 年計有會審 151 件，合格 111 件，不合格 40 件；會勘 153 件，合格 76 件，不合格 77 件。	
		（六）辦理防火宣導教育計畫	1.訂定年度「防火宣導實施計畫」，並依計畫目標逐項實施。 2.春節、清明節等重大節日期間，實施防火宣導。 3.製作防火宣導品及大型宣導看板。 4 辦理各中、小學校防火及防災訓練。 5.協請有線電視台及廣播電台播放防火宣導短片。 6.對各區、里民大會實施防火宣導。 7.推動大型社區集合住宅防火宣導工作。 8.嚴密督考各單位防火宣導執行情形，並辦理考評，厲行獎勵。 9.開放本市防災教育館供民眾參觀，藉寓教於樂之方式，提升民眾防火意識。 10.充分運用本市宣導中隊等義消人力投入居家訪視及宣導。 11.配合各機關、團體、公司行號辦理各項防火宣導工作。 12.110 年總計辦理防火宣導（包含學校等大型防火宣導活動）2,547 場次 69,146 人次。	100%
		（七）推動本市防火宣導組織教育及訓練計劃	1.配合大型社區集合住宅防火宣導工作實施家戶訪視、建立社區守望相助及社區防災系統。 2.協助本局各項防火宣導工作之推廣。 3.辦理社區里鄰居家防火宣導。 4.至外縣市觀摩、訪問、交流防火宣導情形。 5.配合內政部消防署定期辦理宣導隊宣導績效評核工作，檢討宣導工作執行情形。	100%
		（八）加強爆竹煙火、液化石油氣及公共危險物品管理	1.訂定「加強公共危險物品場所消防安全檢查執行計畫」、「加強液化氣相關場所安全管理執行計畫」、「加強爆竹煙火場所安全檢查執行」及「加強燃氣熱水器及其配管承裝業檢查執行計畫」，並依計畫項目實施。110 年公共危險物品場所達管制量以上 27 家，每年檢查 1 次、達管制量 30 倍以上 8 家，每半檢查 1 次;液化石油氣分裝場 3 家、容器儲存場所 1 家、分銷商 22 家，每月檢查 1 次，串接場所 34 家，每年檢查 1 次;爆竹煙火零售商 52 家每半年檢查 1 次;燃氣熱水器承裝業 64 家，每半年檢查 1 次。 2.加強公共危險物品、液化石油氣及爆竹煙火場所平時查察取締工作。110 年違反「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製造儲存處理場所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規定案件共計 8 件。違反「爆竹煙火管理條例」規定案件共計 1 件。 3. 春節或重點期間，實施公共危險物品、高壓氣體之普（複）查及非法爆竹煙火取締工作。 4. 辦理公共危險物品消防人員專業講習。 5. 辦理「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製造儲存處理場所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修正案說明會 2 場。 6. 加強要求儲存達管制量 30 倍之公共危險物品場所，設置保安監督人，並訂定消防防災計畫書。	
		（九）辦理優良消防管理場所認證	推動公共消費場所「優良消防管理」認證作業，對於公共場所的防火安全有正面的鼓勵意義，以強化轄內消費場所經營業者之防火責任，落實各項火災預防制度。	100%
		（十）辦理公寓大廈公共消防滅火器材補助	各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申請補助經費上限基準： 公寓大廈在 50 戶以下者：補助上限為新台幣 5,000 元。 公寓大廈在 51 戶至 100 戶者：補助上限為新台幣 1 萬元。 公寓大廈在 101 戶至 200 戶者：補助上限為新台幣 2 萬元。 公寓大廈在 201 戶至 300 戶者：補助上限為新台幣 3 萬元。 公寓大廈在 301 戶至 500 戶者：補助上限為新台幣 5 萬元。 公寓大廈在 501 戶至 1000 戶者：補助上限為新台幣 7 萬元。 公寓大廈在 1001 戶以上者：補助上限為新台幣 10 萬元。	100%
		（十一）辦理一氧化碳中毒潛勢場所熱水器遷移或更換補助	110 年度受理公寓大廈申請 3 案，補助金額 10 萬元。 補助一氧化碳中毒潛勢居家移遷或更換燃氣熱水器核定 15 戶，每戶補助上限 3,000 元，補助金額 4 萬 5,000 元。為鼓勵縣市政府共同推動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工作，按縣市政府自行編列預算多寡，增加補助額度，編列（自籌）補助 15 戶，計金額 4 萬 5,000 元，合計金額 9 萬元。低收入戶最高補助 1 萬 2,000 元；其他(含中低收入戶)最高補助 3,000 元，前項分配補助戶數係以每戶 3,000 元估算。 110 年度共補助 27 戶，合計補助金額 90,000 元（其中 26 戶每戶補助 3,000 元，低收入戶 1 戶每戶補助 1 萬 2,000 元）。	100%
		（十二）推動本市住宅安裝火災警報器實施計畫	為降低火災發生率及避難弱者死亡率，並改善居家消防安全現況，建構安全生活空間，利用補助方式，充實基本安全防護設備，藉初期警報發揮預警功能，減少災害傷亡。(計需列 10,000 千元分 5 年編列，106 至 110 年每年度各編列 2,000 千元）110 年度總計安裝 7,026 個。	100%
		（十三）強化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協勤	1. 購置應勤裝備。 2. 辦理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教育訓練、研習。 3. 辦理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安裝及宣導活動。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人員裝備及工作	4.辦理縣市業務觀摩交流訪問以提升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安裝效率。 5.110 年購買安裝住警器人員應勤裝備 192 件，並於 110 年 12 月 9 日至 11 日與台東縣政府業務觀摩交流訪問。	
	二、搶救救護（災害搶救科）	（一）辦理義消、民間緊急救援隊及災害防救團體意外險	為本市民力運用之義勇消防人員及民間緊急救援隊人員投保團體意外險，以保障其於協助消防救災過程中之生命安全。	100%
		（二）加強本市義消訓練及提升協助救災之能力	1.為增進義勇消防人員對於災害專業領域救災知識及技能應用，俾協助本市消防局執行各項救災工作，保護民眾生命財產安全。本局已於本（110）年 3 月 19 日至 21 日辦理義消基礎、初級及中級幹部講習訓練，完成基礎訓練人員計 64 名、初級人員計 36 名及中級訓練人員計 3 名，共計 103 名完成訓練。 2.為加強災害防救團體暨災害防救志願組織的訓練於 110 年 8 月 28、29 日及 9 月 4 日分三梯次，假本局 8 樓視聽教室及 1 樓安樂分隊車庫辦理「110 年度災害防救團體暨災害防救志願組織訓練」，課程內容計有：緊急救護操作(簡易包紮、止血、CPR、AED 操作)、空拍機水域救援之應用、水域救援裝備器材操作與應用船外機及動力橡皮艇介紹與故障排除、基本繩結與捲揚器、橫渡架設及救助擔架實作，此次參訓人數共 105 人次。 3.針對本市義勇消防人員每月辦理常年訓練，藉此提升救災量能。 4.採購本市義勇消防總隊義消工作服 950 套，廠商已於 110 年 11 月 23 日交貨完成。 5.提升義勇消防人員防救災觀念，特於 110 年 11 月 27、28 日辦理義勇消防總隊防救災參訪活動。 6.因 COVID-19 疫情嚴峻，110 年全國總隊長、副總隊長及總幹事聯繫會報延期至 111 年下半年舉行。	100%
		（三）加強本市水源維護管理工作，以利救災	為確保水源良好，以利救災使用，本局各分隊每 2 個月全面清查所轄消防栓，另本局年度評比新增實地抽查，透過抽查更了解水源設置及堪用情形。	100%
		（四）辦理本局消防人員訓練	1. 為提升本市消防人員及義消山域意外事故救援能量，以因應日趨繁複之山域事故搶救所需，於 110 年 4 月 13、14 及 15 日假本市暖暖區十分古道-五分山-菁寮坑古道辦理本局山域意外事故救援訓練，訓練課程包含地圖之判讀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與應用與GPS衛星定位儀操作應用、標定位置及現場實際操作情境演練等，此次共計訓練166人次。 2. 1月26及27日特邀內政部消防署特種搜救隊北部分隊，針對本市特種搜救隊辦理搜救複訓課程，並於大武崙工業區商借業者廠房進行真槍實彈的特搜訓練，訓練本市特種搜救隊人員46名、義消特種搜救隊人員10名合計56名，及3月8至12日及3月22至26日，分為2梯次前往內政部消防署訓練中心，進行人道救援能力地震災害搜索救援訓練，訓練項目有地震救援任務編組與分工，倒塌建築物ASR LEVEL評估、人命搜索、建築物支撐、破壞，受困民眾低所救出、斜降等；此次共計訓練特種搜救人員46名及出動各式救災車輛12輛，藉以提升本市特種搜救隊戰力；另為充實消防知能、鍛鍊強健體能、熟練救災技能及確保人身安全，於3月9日至16日及10月13日至20日，辦理上、下半年救助複訓。 3. 因 COVID-19 國內外疫情嚴峻，故無法派員至國外參加搜救訓練。	
		(五)檢修及汰換消防救災裝備器材	為增加消防人員出勤時行車安全，特於頭班車車身貼反光貼紙、辦理消防衣清洗維修及A級防護衣檢驗等相關維修檢驗工作。	100%
	三、搶救救護（緊急救護科）	(一)充實救護車救護耗材	充實救護車救護耗材，使本局救護車符合救護車裝備標準規定，以利救護工作之執行。另由地方善心人士捐贈救護車及裝備器材，110年1至12月止總計受理救護車1輛(等待交車中)、各類防疫物資、救護背包20組、電子血壓計16組、長短袖救護工作服各600件、救護工作帽600頂、救護外套350件、自動心肺復甦機9台(其中2台等待交貨中)等。	100%
		(二)辦理初、中級救護技術員複訓工作	為維持本局初、中級救護技術員之救護技術與能力，於110年上半年（3月8日及3月15日）及下半年（10月12日及10月19日辦理消防人員專業講習訓練時機編排初、中級救護技術員複訓課程。因新冠肺炎疫情因素，上半年專業講習取消辦理，由各消防分隊辦理初、中級救護技術員複訓，延長初、中級救護技術員合格證之效期。為加強救護人員防疫訓練，本局於8月7、17、21日上午9至12時15分假局本部8樓會議室分3梯次辦理救護人員防疫訓練課程，成效良好。	100%
		(三)辦理救護宣導教導民眾基本急救技能	為宣導緊急救護理念，加強民眾對到院前急救處置能力灌輸民眾正確救護車使用時機，減少救護車濫用情事，利用各種集會時機辦理救護宣導，鼓勵民眾踴躍參與學習，發揮緊急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救護宣導效果，110 年度宣導 73 場，人數約 5,413 人。藉由基本生命急救術面對面之方式訓練，以普及心肺復甦術（CPR）之推廣，俾為急症患者爭取時間，增進「接受後續醫療救命術」的機會。	
		（四）辦理消防人員潛水複訓工作	110 年 8 月 17-19 日、9 月 22-24 日假新北市龍洞灣潛水服務區辦理 2 次潛水複訓，為提高潛水人員的專業度，使潛水人員更熟悉潛水技術，以利救災救難發生時迅速搶救人命，訓練成效良好。	100%
	四、火調訓練（火災調查科）	（一）辦理火災原因調查	辦理火災原因調查鑑定工作，分析火災發生原因，明確火災造成的事故責任，抑制縱火案件之社會病態，以保障市民的生命財產安全。	100%
		（二）強化火災統計分析功能	將火災案件之各種調查資料完整輸入「火災案件及消防安全績效評核系統」，以利本市火災資料統計分析。將火災發生原因以建築物、住宅、車輛、森林田野、船舶等分類，配合起火處所、起火時段、起火季節、起火樓層、使用類別等分類加以分析統計，使火災發生原因更詳盡分類。	100%
	五、火調訓練（急救護科）	（一）辦理消防人員常年訓練工作	1. 辦理消防人員專業講習訓練工作：為充實消防人員專業知能，強化執勤能力，熟練救災救護技能，完成救災準備等目的，110 年 3 月 8-10 日、3 月 15-17 日及 10 月 10-14 日、10 月 19-21 日辦理 110 年上下半年消防人員專業講習，訓練成效良好。 2. 辦理替代役役男職前講習工作：為奠定替代役男消防專業基礎知能與技能，培養消防救護、救災及防火宣導之能力，於 110 年 8 月 30 日至 9 月 6 日、9 月 16 日至 9 月 27 日及 11 月 22 日至 11 月 29 日辦理第 223、224 及 227 梯次替代役消防專業基礎訓練及職前訓練，參訓役男共計 11 名（分別為 1、3、7 名），訓練成效良好。 3. 辦理消防人員及替代役役男體能、技能訓練工作：每月辦理至少 1 次消防人員及替代役役男體能、技能訓練工作，使消防人員及役男維持強健體魄及熟練專業技能，以利各項災害搶救之運用。 4. 辦理消防人員操舟救生訓練工作：為強化消防人員水域操舟技能及橡皮艇翻舟、覆舟救生法，藉以因應各種危險水域救援任務，確保消防人員自身安，並維護民眾安全及救災需要，為因應新冠肺炎防疫安全於 5 月份由各分隊自行辦理消防人員操舟救生訓練，訓練成效良好。 5. 辦理消防人員大貨車駕駛訓練工作：為因應消防任務需要，培訓消防救災車輛駕駛人才，確保行車安全、發揮整體救災功效等目的，本局委託交通部公路總局公路人員訓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練所於110年3月22日至10月27日分4梯次辦理消防人員大貨車駕駛訓練，參訓人員16名，全數通過路考，取得大貨車駕駛執照，訓練成效良好。	
	六、災害應變（災害管理科）	（一）維護本市災害應變中心之軟硬體設備	1.本市災害應變中心防救災資訊系統等設備維護保養及耗材。 2.一般市話、國際海事衛星行動電話、署撥3G行動手機通信費及手持式衛星行動電話及網路月租費及通信費。 3.租用影印機1台。 4.為確保本市於災害發生或可能發生時，能有效聯繫災害應變中心各單位相關編組人員，並於搶救應變時能及時了解現場狀況，以促進本市災害應變工作之運作順利，辦理相關設備定期維護及繳納月租費用並維持本市災害應變中心防救災資訊系統等設備之功能，委託資訊廠商協助定期維護檢修，以確保災害發生或可能發生時能正常運作，以利災情監測及回報，執行狀況良好。	100%
		(二)提升本市災害預警及應變能力	1.委託本市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委員出席相關會議。 (1)委託本市深耕計畫協力團隊擔任本市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以提供本市災害之減災、整備、應變及復原重建等相關建議，強化本市災害防救及應變能力，執行成效良好。 2.辦理從事本市防災業務人員講習及災情查報講習、災害防救會報、防災（震）相關活動及製作防災宣導看板、手冊、牌樓、監視器及購置防災宣導品費用、防災準備各項天然災害防救活動及消防團體相關活動，執行成效良好。 (1)為推動防災相關業務，製作防災宣導看板、手冊及購置防災宣導品等，以強化宣傳防災宣導之成效，執行成效良好。 (2)本市於每月委託深耕計畫團隊協助辦理災害防救相關業務之講習及教育訓練，對象包含公部門及市民。 (3)110 年針對本市災害防救業務人員各辦理教育訓練及線上學習課程，執行成效良好。 (4)110 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7號）演習本市執行成效良好。 3.本市災害應變中心委託專業氣象諮詢團隊提供劇烈天氣監測預警服務工作。 (1) 本市災害應變中心委託專業氣象諮詢團隊提供每日及每周天氣研判預警服務工作，成效良好。	100%
		(三)內政部災害防救深耕第三期計畫	持續辦理內政部災害防救深耕第三期計畫(107-111 年)，強化本市區公所各項災害防救能力，110 年度之預算經立法院刪減最後核定為 3,271.429 千元，地方自籌 16%編列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523.429.千元，內政部補助 84%編列 2,748 千元整。	
	七、災害應變（救災救護指揮科）	(一) 提升 119 報案服務品質與市民關懷	1.持續推動「單一窗口」為民服務工作，全天候受理民眾報案透過防災(火)宣導，加強宣導「119」緊急救援專線，提高市民利用率，110 年受理案件共 21,988 通。 2.對市民緊急傷病送醫案件，均寄發市長慰問函，以表達市府關懷之意，落實市長「市民主義」之施政理念，110 年共寄發 3,440 封。 3.為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受理救護案件後電話訪問報案人，針對 119 受理人員及出勤救護人員服務滿意度調查，110 年電話關懷案件共 1,105 件。	100%
		(二) 119 指揮派遣系統、錄音設備、監視系統等設備維護	維護 119 派遣系統資訊設備、報案集中受理有線通訊系統及錄音設備、車庫影像監視系統設備等，以利救災救護派遣順遂，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100%
		(三) 119 派遣系統通訊費	救災救護指揮科圖資傳輸系統、固接網路、救災相關單位通報專線，固接網路專線月租費及派遣系統通訊費。	100%
		(四) 智慧消防與 4G 便民無線網路系統維運計畫	維護本局「智慧消防與 4G 便民無線網路系統計畫」之相關軟硬體設備及支應全案設備所須通訊費用，包含「本市 119 報案 APP」、「行動指揮官 APP」、「EMS 智能眼鏡」及「4G 便民無線網路系統」(本市公車 70 輛及廟口、海科館 10 處熱點之免費 WIFI)等分項計畫，以確實建立智慧救災救護網絡基礎，讓救災救護訊息傳遞更為準確迅速。	100%
	八、災害應變（督察科）	(一)提升消防服務品質	1.為培養本局員工接聽電話時之正確禮儀及服務態度，110 年度總計辦理 144 次之電話禮貌測試。經過長期宣導及檢討，同仁皆已具備基本禮儀，各受測人員大致上均能符合接聽電話禮貌要求，部份小缺失亦已提醒同仁留意改進。 2.為增進消防團隊向心力，本局 110 年遴選 20 位表現良好之績優人員，於 9 月 28 日至 30 日前往高雄、屏東及小琉球地區旅遊，達成鼓舞工作士氣、提升服務品質目的。	100%
	九、建築及設備（行政科）	(一)局本部大樓整修工程	110 年度於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消防廳舍整建項目編列整修經費約計新台幣 600 萬元，並於 110 年度完成本案規劃、設計、施工及竣工，主要針對建築物結構及設施進行整修。110 年 12 月 20 日工程驗收合格。110 年 1 月 7 日技術服務案驗收合格。	100%
		(二) 防災大	110 年 6 月 25 日完成防災大樓全棟建築物檢查，111 年 1 月	95%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樓改善及檢查	10 日防災大樓地下室消防設備改善工程竣工，目前辦理變更使用執照竣工申請。	
		（三）汰換公務車輛及機車	1.汰換救災指揮車 2 輛：110 年 3 月 15 日完工，4 月 14 日驗收，4 月 26 日核銷完成。 2.汰換災情勘查車 1 輛：110 年 6 月 4 日完工，6 月 29 日驗收，7 月 10 日核銷完成。 3.汰換勤務機車 10 輛：110 年 5 月 3 日完工，5 月 12 日驗收，5 月 20 日核銷完成。	100%
		（四）加強資訊安全防護經費	1.110 年度基隆市消防局全球資訊網整併採購案，110 年 5 月 20 日核銷。 2.110 線上差勤系統更新及伺服器主機和作業系統採購，110 年 3 月 29 日核銷。	100%
		（五）購置辦公設備	1 第二大隊電話主機及電話機更新。 2.購置信義分隊熱水器。 3.購置緊急救護科冰箱。 4.購置行政科財產標籤機。 5.購置保養場後勤補給車冷凍櫃。 6.購置災害管理科 IPAD。 7.購置第二大隊電腦及應用軟體。 8.人事室考勤機分期第二期。	100%
		(六)救災用遙控無人機災害防救系統整合	為勘查災情及搜救購置遙控無人機，110 年 6 月 23 日完工，9 月 24 日驗收，10 月 29 日核銷完成。	100%
	十、建築及設備（災害搶救科）	(一)增設及遷移消防栓	110 年共計增設 3 支消防栓，但因天候因素、道路施工，無法於年底完工；另消防栓標示牌維護案，新設立 140 支既有消防栓標誌維護 21 支，共計完成 161 支。	75%
		(二）汰換消防車 4 輛	汰換仁愛分隊雲梯消防車 1 輛（含配件）廠商訂於 111 年 1 月 21 日交車；另汰換仁愛分隊幫浦消防車 1 輛(含配件)廠商因國外疫情嚴峻影響，延至 111 年 1 月 20 日交車及中山分隊救助器材車 1 輛廠商已於 110 年 11 月 30 日交車、並已完成教育訓練。	75%
		(三)充實義勇消防組織裝備器材	購置空氣呼吸器 30 組、消防衣帽鞋 70 組，已交貨完成，並配發消防分隊保管，供本市義消訓練使用。	100%
		(四)汰換消防	汰換消防衣裝備組（包括消防鞋及防火頭套）(計需列 9,600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衣裝備組	千元，本案已於108年一次採購分四年付款)，已完成核銷。	
		(五)提升海域、海岸救災能量計畫	購置強力照明燈50支、救生氣袋45個及水母褲450件，廠商皆於期限內交貨並配發分隊使用。	100%
		(六)擴充化災搶救裝備器材	採購A級防護衣12套、紅外線熱顯像空拍無人機1組，廠商皆於期限內交貨並配發分隊使用。	100%
		(七)汰換空氣呼吸器裝備組	汰換空氣呼吸器裝備組200組(計需列12,000千元，一次採購分3年編列)，已完成核銷。	100%
		(八)汰換空氣壓縮灌充機	1.汰換百福、信義空氣壓縮灌充機2組(本案已於109年採購完畢，1次採購分2年付款，已核銷完畢)。 2.汰換安樂消防分隊空氣壓縮灌充機1台(計列需1,200千元，分2年編列)，廠商已於期限內交貨並已安裝安樂消防分隊使用。	100%
		(九)充實大型救生氣墊1組	購置大型救生氣墊一組，廠商已於期限內交貨並已安裝安樂消防分隊使用。	100%
		(十)充實災害防救團體及災害防救志願組織裝備器材乙批	充實災害防救團體及災害防救志願組織裝備器材乙批，廠商皆於期限內交貨並配發災害防救團體及災害防救志願組織使用。	100%
	十一、建築及設備(火災調查科)	(一)充實火災調查鑑識設備	充實火災調查鑑識設備(含錄相攝影、照明器材等)，俾利加強現場勘查拍攝裝備輔助證物鑑驗工作，以保障市民生命安全及維護居家財物。	100%
	十二、建築及設備(救災	(一)建構本市防救災無線電數位化計畫	因應救災人力增加，110年辦理購置無線電手持台27台，共付款1期，達成度100%。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護揮科救指科）			
	三、築設備（災防科）十、建及火預	(一) 辦理狹窄巷道搶救困難地區滅火器更新	為維護社區里鄰巷道及搶救困難地區之安全，針對各里鄰及消防車無法進入或未設置消防栓之地點規劃設置滅火器並汰換藥劑，以供民眾初期滅火使用，110 年度預計安裝 3,053 具，實際安裝 2,947 具，因應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之防疫措施，為維護市民健康，避免民眾群聚，滅火器操作訓練由承包廠商製成影片，並請各區公所配合將影片上傳至社群媒體(Line、Facebook...等)向民眾宣導，使民眾熟悉滅火器操作方法。	96.52%
	四、築設備（害理科）十、建及災管	(一)內政部災害防救深耕第三期計畫	持續辦理內政部災害防救深耕第三期計畫(107-111 年)，強化本市區公所各項災害防救能力，110 年度之預算經立法院刪減最後核定為 270.238 千元，地方自籌 16%編列 43.238 千元，內政部補助 84%編列 227 千元整。	100%

基隆市衛生局110年度施政績效成果報告

壹、前言

基隆市衛生局掌理公共衛生業務，舉凡醫療照護、傳染病防治、食品衛生安全、藥政管理、健康促進、心理與精神照護、毒品危害防制及菸害防制等公共衛生相關事項，均攸關本市市民健康與福祉。以「健康基隆」為努力的目標，制訂符合本市市民各類健康照護需要的計畫，建構具經濟效益的「社區醫療」及「社區照護」的醫療保健照護網絡，以提升民眾自我健康照護能力，並提供市民周全性、持續性、協調性、可近性及負責性的全人照護，來達成「市民均健，有感健康」之目標及使命。

貳、策略績效目標成果

一、關鍵績效指標達成一覽表

關鍵策略目標合計數	關鍵績效指標						
	指標合計項數(A)	達成度=100%		100%＞達成度≧80%		達成度＜80%	
		項數（B）	比率（B/A）×100	項數（C）	比率（C/A）×100	項數（D）	比率（D/A）×100
12	37	31	83.8%	4	10.8%	2	5.4%

二、關鍵績效指標執行情形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一	加強急性傳染病防治	1	腸病毒重症死亡個案	0人	0人	100%	110年度本市無腸病毒重症確診病例。
		2	本土登革熱確診個案	0人	0人	100%	110年度本市無本土性登革熱通報確診病例。
二	加強慢性傳染病防治	1	新通報愛滋病毒感染者就醫率	90%	100%	100%	110年本市愛滋病毒感染新通報個案共計13人，13人皆已於1個月內就醫，13/13*100%=100%。
		2	新通報愛滋病毒感染者服藥率	90%	100%	100%	110年本市愛滋病毒感染新通報個案共計13人，13人皆已於1個月內服藥，13/13*100%=100%。
		3	愛滋易感族群篩檢完成率	65%	22.2%	34.2%	110年愛滋易感族群篩檢應完成18,248人，已完成4,044人，篩檢完成率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22.2%（4,044/18,248）。
		4	結核都治執行率	95%	99.2%	100%	110 年應加入 DOTS 者為 125 人，實際加入 DOTS 個案有 124 人，入都率為 99.2%(124/125)。
		5	都治關懷率	90%	90.7%	100%	110 年結核病個案直接觀察治療(DOTS)痰陽個案 A 級+B 級關懷比率 90.7%(69/76)。
		6	結核病治療成功率	78%	76.6%	98.2%	110 年結核病 12 個月內治療成功率為 76.6%(111/145)。
		7	結核病潛伏感染者加入潛伏感染治療比率	83%	79.9%	96.3%	110 年高傳染力指標個案接觸者及以前年度接觸者之結核病潛伏感染檢查陽性接觸者轉介加入潛伏感染治療比率為 79.9%(135/169)。
三	提升疫苗接種率，維護市民健康	1	3 歲以下幼童全數完成各項常規疫苗接種比率	95%	96.9%	100%	包含 B 型肝炎疫苗、5 合一疫苗、MMR 疫苗、水痘疫苗、13 價肺炎鏈球菌疫苗及日本腦炎疫苗接種比率達 96.9%(7,214/7,442)。
四	強化醫事機構管理，提升醫療服務品質；加強緊急醫療業務，提升緊急醫療能力	1	醫療機構及護理機構督導考核或品質訪查	100%	100%	100%	本市醫療(事)機構及護理機構督導考核計：醫院 9 家、診所 280 家、護理之家 9 家及居家護理機構 10 家，因受疫情影響，本年度考核已完成採書面資料審查辦理。
		2	辦理急重症緊急醫療品質訪查及督考	100%	100%	100%	因疫情影響，本年度考核本市 4 家急救責任醫院，已完成採書面資料審查辦理。
		3	公共場所必要緊急救護設備(設置 AED)與管理	100%	71.4%	71.4%	1.辦理已設置 AED 場所急救訓練(CPR+AED:心肺復甦及自動體外電擊去顫器課程)，參加對象含管理員，原預計辦理 21 場，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因受疫情影像配合防疫措施，計辦理 9 場次、289 人次參加，完成率達 42.8%。 2.本市設置 AED 場所 206 處，AED 安心場所認證共 108 處，認證率達 52.4%，原設定認證率達 50%，達成率 100%。
		4	配合本市各項災害防救演習，進行緊急醫療(或啟動大量傷患)救護演練	1 場	6 場	100%	1.5 月 7 日配合市政府「110 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 7 號)演習」進行大量傷病患搶救演練 1 場。 2.5 月 10 日、10 月 27 日配合中央單位進行緊急應變管理系統 EMIC 線上災情模擬緊急醫療救護通報演練。 3.9 月 17 日配合 110 年度基隆市自主防災訓練管理執行計畫-中正區砂子里土石流防災社區實作演練。 4.10 月 18 日督導本市化災急救責任醫院-基隆長庚醫院，進行化災演習評估。 5.11 月 29 日及 30 日配合市府單位進行「110 年國家關鍵基礎設施防護訪評演習桌上推演」，模擬天然災害及人為災害之緊急醫療救護流程及支援推演。
		5	強化轄內護理機構或復健機構防	100%	100%	100%	110 年度盱衡疫情嚴峻，中央疫情指揮中心於本(110)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災與工作人員應變能力，進行機構災害情境模擬演練				年 5 月 19 日發布全國升級為第三級警戒，衛生福利部本年 5 月 21 日函知各縣市衛生局，為使中央與地方整合相關單位資源、全力投入防疫工作，暫停辦理本年地方衛生機關業務考評作業；又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函請各縣市取消本年督考，以安心工作、齊心抗疫，為確保醫療服務品質暨兼顧醫事人員防疫負擔，本年度督考採書面方式辦理。
五	強化心理健康基礎建設及個案追蹤關懷(社區精神疾病個案/自殺企圖個案/社區精神疾病個案合併多元議題者)	1	精神疾病患者個案管理服務	4.15 次	4.37 次	100%	本市精神疾病患者管理個案共 2,546 人，訪視次數 11,143 人次，平均訪視率達 4.37 次。
		2	精神復健機構病人安全暨服務品質提升	2 家	2 家	100%	為維護精神病友照護服務品質，對轄內 2 家精神復健機構(部立基隆醫院社區復健中心及暘基康復之家)辦理年度督導考核。
		3	辦理全民心理健康促進活動	50 場	86 場	100%	辦理全民心理健康促進宣導、講座、活動共計 86 場次。
		4	推動加害人合併多元議題個案之服務涵蓋率	80%	100%	100%	對於加害人有合併多元議題個案，提供適切之服務與關懷協助，服務涵蓋率達 100%(155/155)。
六	推動長期照顧各類服務業務	1	醫事專業服務、喘息服務人次（日）	10,000 人次（日）	17,040 人次（日）	100%	110 年服務人次計 17,040 人次（日），達成度 (17,040/10,000)*100%= 170.4%
		2	長期照顧收案服務時效	7 日	2.47 日	100%	自中心開案至評估計畫核定之作業日數總和/總收案數(依衛生福利部照顧管理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資訊平台統計) 該項指標天數越低，意指民眾越快獲得長照服務。
七	強化防癌宣導，推動主要癌症篩檢，提升癌症照護品質	1	四癌篩檢陽性個案追蹤率平均值	80%	84.5%	100%	四癌篩檢陽性個案追蹤率平均值為 84.5% 1.子宮頸癌陽追率:97.3% 2.乳癌陽追率:90.6% 3.大腸癌陽追率:74.9% 4.口腔癌陽追率:75.4%
八	加強食品業者源頭管理，提升食品業者衛生安全知能及落實食品衛生管理工作	1	加強食品業者 GHP 及食品標示稽查、輔導	2,000 家次	6,180 家次	100%	本年度完成食品業者 GHP 稽查共計 6,180 家次，均已完成複查及處辦。
		2	加強食品抽驗及處辦	700 件	1,350 件	100%	本年度抽驗市售食品計 1,350 件（包含計畫預定目標數、臨時性與專案抽驗等），其中抽驗不合格件數共 28 件，均已完成處辦。
		3	加強食品違規標示及廣告查核與處辦	120 件	433 件	100%	本年度查獲食品標示及廣告違規案件處理完成件數計 433 件(標示違規 68 件、廣告違規 365 件)。
		4	落實食品生產管理政策，加強食品業者源頭管理	4,500 家次	6,611 家次	100%	1.110 年度輔導食品業者完成登錄計 812 家及完成年度確認計 6,611 家次。 2.110 年度食品製造業稽查共 280 家次(食品工廠 38 家次、一般食品製造業 242 家次)。 3.110 年度經公告應實施一級品管(強制檢驗及食品安全監測計畫)本市食品製造查核共計 3 家。 4.經公告應實施追溯追蹤制度本市食品製造業查核計 6 家。
		5	加強食品業者衛生安全知能	5 場次	5 場次	100%	1.110 年度辦理衛生講習計 5 場次。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2.為避免 COVID-19 疫情蔓延，依本府指示暫停辦理聚會性活動，故自 5 月 16 日至 11 月 15 日止停止辦理衛生講習，本年度僅辦理本市烘焙、麵製、校園餐飲食品業者衛生講習及本局食品志工講習計 5 場次，共 173 名食品從業人員及 43 名食品志工參加。
		6	加強美豬、美牛產品稽查抽驗	400 件	1,037 件	100%	1.加強美豬、美牛產品查核共計 1,037 件；豬肉、牛肉萊克多巴胺快篩 875 件、抽驗 162 件。 2.稽查：110 年度加強豬肉原料原產地標示稽查包含：餐飲業、攤商、販賣業及製造業等，共計稽查 3,874 家次（件）。
九	加強藥政業務管理工作	1	落實藥局藥商稽查工作，確保民眾用藥安全	500 家次	561 家次	100%	統計至 12 月 31 日本市藥事機構共 922 家(110 年新設立 105 家)，全年執行藥事機構稽查共計 561 家次。
		2	加強不法藥物、化粧品稽查	500 件	587 件	100%	1.於一般商店、情趣商店、臨時攤商、合法藥商、診所、網路等處稽查共 294 件產品。 2.執行化粧品稽查共 79 家次、293 件產品。
		3	加強市售藥物及化粧品抽驗管理	50 件	41 件	82%	配合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中醫藥司暨本局檢驗科執行市售藥物及化粧品抽驗共計 41 件（8 件西藥、4 件醫療器材、17 件中藥及 12 件化粧品）。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4	持續辦理藥物、化粧品標示及違規廣告監控	200 件	318 件	100%	1. 執行藥物、化粧品標示稽查共 318 件，查獲違規標示 14 件。 2. 查獲及移入違規藥物及化粧品廣告共計 126 件。
		5	加強管制藥品管理稽核及輔導工作	100 家次	94 家次	94%	1. 稽核有管制藥品登記證機構 83 家次，查獲違規 4 家，予以行政處分。 2. 稽核無管制藥品登記證機構 11 家次，均未違規使用管制藥品。
十	強化對個案追蹤輔導處遇，提供各項轉介服務	1	辦理工作人員教育訓練及定期辦理網絡會議強化資源連結，以利適時轉介，提升服務涵蓋率	100%	100%	100%	1. 辦理工作人員繼續教育訓練 6 場。 2. 辦理網絡會議 4 場次。 3. 轉介相關單位服務數量 40 案。 4. 針對毒防中心列管個案以電訪及家訪方式進行追蹤關懷輔導，追輔率達 99.49%。 追輔率（當期追輔人數/列管總人數-入監、死亡人數）：1,179/1,185=99.49%。
		2	已有藥物濫用情形者，提供相關講習，鼓勵接受戒癮治療，並協助申請補助，處理共病問題，降低就醫門檻	100%	100%	100%	1. 辦理三、四級毒品裁罰講習課程 12 場。 2. 辦理藥癮者泌尿系統篩檢 137 案。 3. 協助經濟困難或共病問題申請相關醫療補助 10 件。
十一	加強資訊安全管理	1	辦理附屬機關資訊考核	1 次	1 次	100%	執行本局及附屬機關（七區衛生所及慢性病防治所）內部資通安全稽核作業，於 110 年 10 月 25 日辦理完成。
十二	提升為民服務效能	1	市政信箱及本局陳情信箱案件，3	76%	91.5%	100%	全年結案件數（3 個工作天內）計 1,171 件，全年受理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個工作天內之結案率				件數計 1,279 件，結案率為 91.5%。

三、共同性指標執行情形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一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2%	32.3%	100%	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為 30,471,839/94,490,000＝32.25%，達成度 100%。
二	約聘僱員額控管	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0%	100%	109 年約聘僱員額 11 人，110 年約聘僱員額 11 人，以公務預算僱用之約聘僱員額未有增減。
三	提升人力資源培訓，落實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單位公務人員完成年度學習時數之人數比率	75%	88.1%	100%	本局公務人員 110 年度完成年度學習時數之人數比率為 37/42＝88.1%，達成度 100%。

四、未達成目標項目檢討

關鍵策略目標/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共同性指標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二、加強慢性傳染病防治	3.愛滋易感族群篩檢完成率	-65.8%	受國內社區 COVID-19 疫情影響，自 110 年 5 月 28 日起全國進入第 3 級警戒，迄 110 年 9 月 7 日調降為 2 級警戒，期間停止辦理高風險對象篩檢。
	6.結核病治療成功率	-1.8%	患者年齡大，致死亡後通報及治療中非結核病死亡人數偏高，影響治療成功率。針對提高長者治療成功率的部分，除進行治療外，期望透過潛伏結核感染(LTBI)篩檢出來後，鼓勵預防性投藥，可降低發病機會，藉以減少

			確診感染。
	7.結核病潛伏感染者加入潛伏感染治療比率	-3.7%	因國內 COVID-19 疫情影響，致年度 LTBI 計畫執行期程及潛伏感染檢查陽性者加入追蹤治療之期程延後，影響結核病潛伏感染者加入潛伏感染治療比率。
四、強化醫事機構管理，提升醫療服務品質；加強緊急醫療業務，提升緊急醫療能力	3.公共場所必要緊急救護設備(設置 AED)與管理	-28.6%	110 年度因 COVID-19 疫情嚴峻 5 月 15 日至 7 月 27 日全台為三級警戒，爾後雖降至二級警戒，仍須配合防疫措施並視情況辦理「CPR+AED 心肺復甦及自動體外電擊去顫器」訓練課程，惟總次數仍未達預計次數，未來將視疫情隨時調整分配工作進度。
九、加強藥政業務管理工作	3.加強市售藥物及化粧品抽驗管理	-18%	原訂 25 件中藥製劑抽驗，因 COVID-19 疫情緣故，停止抽驗計畫。
	5.加強管制藥品管理核及輔導工作	-6%	原訂稽核及輔導工作 100 家次，因 COVID-19 疫情緣故，無法達到稽核及輔導目標家數。

五、績效總評

110 年度本局共訂定加強急慢性傳染病防治、提升各項疫苗接種率，維護市民健康、強化醫事機構管理，提升醫療服務品質；加強緊急醫療業務，提升緊急醫療能力、強化心理健康基礎建設及個案追蹤關懷、推動長期照顧各類服務業務、強化防癌宣導，推動主要癌症篩檢，提升癌症照護品質、加強藥政業務管理工作、加強食品業者源頭管理，提升食品業者衛生安全知能及落實食品衛生管理工作、強化對個案追蹤輔導處遇，提供各項轉介服務、加強資訊安全管理及提升為民服務效能等共 12 項重要策略績效目標，37 項衡量指標，因受 COVID-19 疫情影響，全年度共 31 項衡量指標達成年度目標；另依據 110 年度本局菸害防制暨為民服務品質民眾滿意度等調查，民眾對於承辦人員之服務態度滿意度，滿意及非常滿意達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衛生部門	一、行政管理	（一）行政管理業務	1.持續監測局所辦公廳舍水、電與紙張耗用，如超出閾值則及時檢討改進，水電費及紙張耗用均較109年高出20%，經檢討係與新冠肺炎防疫加強環境清消與落實洗手習慣、辦理相關業務加班時數增加及發放各類防疫宣導單張所致。 2.落實各項節能措施，110 年汰換 6 組老舊冷氣設備，以減少用電及避免因機件老舊、損壞之維修費用支出。 3.提升公務車輛管理效能，貫徹節約能源政策，報廢使用年限逾15年之公務車輛一台，以184,563元拍賣，所得繳市庫。 4.依據施政計畫配合各業務單位共辦理須公開取得之採購案49件，其中勞務採購案31件、財物採購案17案及工程採購案1件；10萬元以下小額件數3,125件。 5.配合二代健保施行，控管公付、自付相關業務。 6.依規辦理財物維修管理及盤點。 7.辦理本局有關水、電、郵資、電話及設備租金等經費支付，全年支付水費40,319元、電費236.7萬元、電話費137.5萬元及各項事務設備租金26.6萬元。 8.依據機關檔案管理作業手冊，辦理檔案管理相關作業，110年度依規檢討本局檔案分類及保存年限區分表，於 110 年11月26日陳報市府轉檔管局核備。 9.110 年 4 月遷回本局原址辦公，遷回前重置本局各區域保全設、回復監視設備運作並因應新冠肺炎疫情加強門禁管控，洽公民眾須實名制、量測體溫與消毒手部等作業。 10.按月撥付補助基隆市立醫院醫療作業基金人事、退休等相關費用，全年費用5,670萬元。	100%
		（二）市立醫院	1.提升門診總人次：加強醫療服務，留住舊有病患；提昇初診率，提升醫療各科門診人數。 （1）門診人次：62,840人次。 （2）初診人數：13,340人次。 2.加強照護品質，提升住院占床率：提供病患合法、安全以及良好的醫療環境，減輕家屬人力及經濟之負擔，提供病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患及家屬長期專業性的醫療照護品質。 （1）住院人日：7,513 人日。 （2）住院占床率：47.87%。 3.加強公共衛生與預防保健業務： （1）加強宣導社區民眾對預防保健重要性之認知，鼓勵民眾參與基隆市免費社區闔家健康篩檢及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成人健康檢查、婦女子宮頸抹片檢查、婦女乳房攝影檢查、定量免疫法糞便潛血檢查、口腔黏膜檢查等預防保健服務。 （2）四癌篩檢服務人次： A.子宮頸癌：1,201 人次。 B.乳癌：8,876 人次。(含乳房攝影車共 8,578 人次) C.口腔癌：50 人次。 D.大腸癌：1,122 人次。(含社區到點服務共 643 人次) （3）配合政府防疫及保健政策，辦理流感疫苗接種服務及兒童口腔塗氟保健服務：除於門診提供接種服務外，並派醫事及服務人員至安養機構、學校等單位實施到點接種服務，並提供兒童免費到院及到點口腔塗氟保健服務，以促進國民健康。 A.到院接種：910 人次。 B.安養機構：106 人次。 C.學校：5,031 人次。 （4）兒童口腔塗氟保健及臼齒窩溝封填服務人次： A.口腔塗氟保健：344 人次。 B.臼齒窩溝封填：4 人次。 （5）辦理各項醫療諮詢服務及健康講座：定期辦理社區醫療咨詢服務，加強民眾醫療常識，建立深耕社區健康理念，與社區民眾保持良好之互動，提供適時之醫療諮詢協助；並辦理糖尿病衛教諮詢服務及健康候診室講座，為民眾健康把關，使糖尿病共同照護網在基隆地區更加完善。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A.健康資訊衛教短片宣導：6 場次 119 人。 B.候診室衛教講座：6 場次 64 人。 C.社區醫療諮詢服務：共計辦理 2 場，服務 50 人次。 D.糖尿病衛教諮詢服務:940 人次。 E.腎臟病衛教諮詢服務:228 人次。 F.糖尿病健康講座：5 場次 123 人次。 4.配合長照 2.0 辦理各項長期照護業務： （1）居家服務：660 人數；服務時數：共 9,769.05 小時。 （2）居家護理：1,010 人次。 （3）居家復能：4 人次。 （4）失智共照計畫： A.個案管理服務人數：共計服務 270 人，確診人數 265 人。 B.失智共照據點：共 3 家；辦理據點聯繫會議：共計 4 場。 C.識能公共教育：11 場次，合計 571 人次。 D.人才培訓：2 場，共 109 人次。 5.辦理行政管理事項： （1）110 年 1 月至 12 月計召開 8 次院務會議。 （2）邀請外聘專家舉辦專家會議：共計召開 5 次專家會議。 （3）辦理人民陳請案件等追蹤列管並回覆，110 年計 4 件。 （4）為提升為民服務品質於 110 年共辦理 3 次電話服務禮貌測試，並將考核成果於院務會議公佈。 （5）為瞭解同仁對於目前工作環境上各項滿意程度及需求，每年定期進行內部員工滿意度問卷調查。 （6）每月進行公文處理時效抽查，共計 12 次、抽查 120 件，其中 110 件為符合，合格率為 91.67%。每月辦理公文稽催共計 12 次，稽催案件共 31 件，將持續加強公文時效管制。 （7）院內空間重新規劃，帶給就醫民眾全新感受。	
	二、疾病管制	（一）愛滋病及性病防治	1.透過跨局處合作運作機制推動愛滋防治工作，總計 3 場次，160 人次參加。 2.辦理「愛滋病及性病防治」衛教宣導及相關人員訓練，總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計 77 場次，5,619 人次參加。 （1）配合社區活動辦理「性病及愛滋病防治」宣導，計 1 場次，20 人次參加。 （2）結合學校辦理校園「性病及愛滋病防治」巡迴衛教宣導及篩檢，計 17 場次，3,530 位師生參加。 （3）辦理職場「性病及愛滋病防治」衛教宣導，計 12 場次，918 人參加。 （4）辦理矯正機關受刑人及地檢署保護管束人「性病及愛滋病防治」衛教及篩檢，計 47 場次，1,151 人。 （5）其他社區宣導:持續透過本市 91 處社區跑馬燈進行「性病及愛滋病防治」宣導，每日 5 次，計露出 27,755 檔次;發布新聞稿 3 則、簡訊 23,000 通及電視跑馬燈 2,700 個檔次宣導「性病及愛滋病防治與在家愛滋自我篩檢」;於本局外牆懸掛大型帆布宣導「性病及愛滋病防治」。 3.辦理愛滋藥癮減害計畫 （1）執行清潔針具計畫:110 年共發出清潔針具 52,793 支，回收 50,207 支，回收率 95.1%。 （2）配合本市毒品危害防制中心「毒品危害防制講習」辦理「藥癮愛滋減害計畫」宣導，計 8 場，67 人參加。 4.加強易感染族群篩檢 （1）辦理警方查獲之性工作者(暗娼)及嫖客、毒癮者、社區藥毒癮個案、八大行業、性工作者與同志族群等高危險族群愛滋篩檢，計 1,326 人次。 （2）辦理矯正機關收容人及地檢署保護管束人愛滋篩檢，計 35 場次，1,011 人次。 （3）推動衛生福利部「性病及藥癮患者篩檢愛滋病毒計畫」加強易感染族群篩檢，輔導轄內醫療院所計完成 905 人次。 5.落實及加強個案管理及其伴侶衛教、篩檢及追蹤，提升個案定期就醫比率，並依個案狀況提供諮商、轉銜服務。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1) 落實新通報個案之即時介入衛教、疫調及追蹤管理工作，定期追蹤個案及關懷鼓勵就醫，110 年新通報愛滋病毒感染個案 3 個月內就醫服藥率 100%(13/13)；累計存活個案就醫率達 91.24%(500/548)。 (2) 本市已婚個案累計 13 名，皆已完成首次配偶接觸者檢查追蹤及病情告知，完成率達 100%。 6.辦理醫療專業、教師等相關人員教育訓練，計 9 場次，1,019 人次參加。 (1) 辦理衛生局(所)公衛人員與醫療院所工作人員「愛滋病防治繼續教育」訓練 2 場次，計 143 人次參加。 (2)辦理學校工作人員(校護、老師)「愛滋病防治繼續教育」訓練 1 場次，計 50 人次參加。 (3) 辦理長期照顧機構人員「愛滋病防治繼續教育」訓練 1 場次，計 80 人次參加。 (4) 辦理警消人員「職業暴露愛滋病毒之處理流程」等相關政策訓練，計 5 場次，473 人次參加。 7.配合 CDC 辦理「在家自我篩檢愛滋計畫」，共計販售 191 片血液及唾液試劑。	
		(二) 結核病防治	1.辦理社區高風險族群「胸部 X 光篩檢」服務，主動發現社區潛在之結核病個案，阻斷社區傳播。 (1) 結合社會處「低收、中低收入戶愛心聯歡活動」，辦理 8 場次「胸部 X 光篩檢」，計篩檢 663 人，104 人異常，已轉介本市醫療院所，未發現結核病個案。 A.3 月 20 日於七堵區衛生所辦理 1 場次「中低收入戶 X 光篩檢」及潛伏結核感染宣導，計篩檢 62 人，異常者 7 名，皆已轉介就醫，無發現確診個案。 B.3 月 27 日於中正區衛生所辦理 1 場次「中低收入戶 X 光篩檢」及潛伏結核感染宣導，計 118 人參加，異常者 14 名，皆已轉介就醫，無發現確診個案。 C.3 月 28 日於信義區基隆市立醫院辦理 1 場次「中低收入戶 X 光篩檢」計篩檢 103 人，異常者 8 名，皆已轉介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就醫，無發現確診個案。 D.4 月 25 日於信義區衛生所辦理 1 場次「中低收入戶 X 光篩檢」及潛伏結核感染宣導，計 138 人參加，異常者 30 名，皆已轉介就醫，無發現確診個案。 E.9 月 17 日於安樂區國軍福利中心辦理 1 場次「中低收入戶 X 光篩檢」及潛伏結核感染宣導，計篩檢 43 人，異常者 8 名，皆已轉介就醫，無發現確診個案。 F.9 月 22 日於仁愛區劉銘傳路 1 號辦理 1 場次「中低收入戶 X 光篩檢」及潛伏結核感染宣導，計篩檢 45 人，異常者 16 名，皆已轉介就醫，無發現確診個案。 G.11 月 16 日於中山區德安里活動中心辦理 1 場次「中低收入戶 X 光篩檢」及潛伏結核感染宣導，計篩檢 96 人，異常者 15 名，皆已轉介就醫，無發現確診個案。 H.11 月 23 日於安樂區新崙里活動中心辦理 1 場次「中低收入戶族群 X 光篩檢」及潛伏結核感染宣導，計篩檢 58 人，異常者 6 名，皆已轉介就醫，無發現確診個案。 2.持續加強辦理高傳染性指標個案之接觸者檢查，以早期發現結核個案或潛伏結核感染者，並提供後續轉介服務。 （1）響應世界結核病日辦理「慢性病高風險族群胸部 X 光聯合巡檢」活動，於本市各行政區各辦理 1 場次免費社區高風險族群胸部 X 光檢查及治療觀念宣導，共辦理 4 場次，229 人參加。 A.2 月 6 日於中山區衛生所辦理 1 場次「慢性病高風險族群胸部 X 光檢查」，計 56 人參加。X 光異常者 13 名，皆已轉介就醫，無發現確診個案。 B.2 月 24 日於暖暖區碇祥里民活動中心辦理 1 場次「慢性病高風險族群胸部 X 光檢查」，計 46 人參加。X 光異常者 7 名，皆已轉介就醫，無發現確診個案。 C.4 月 24 日於仁愛區全聯精一店前辦理 1 場次「慢性病高風險族群胸部 X 光檢查」，計 56 人參加。X 光異常者 12 名，皆已轉介就醫，無發現確診個案。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D.4 月 24 日於暖暖區衛生所辦理 1 場次「慢性病高風險族群胸部 X 光檢查」，計 71 人參加。X 光異常者 15 名，皆已轉介就醫，無發現確診個案。 3.落實推動結核全都治關懷服務，每週至少 5 日到宅（點）目視服藥及關懷服務，提升個案服藥順從性，治療成功率及降低發生率。 (1)本市 109 年確診新案數為 155 人，扣除死亡後通報 8 人，確診後用藥人數 147 人，截至 110 年 11 月 30 日止，已於 12 個月內完成治療者 110 人、死亡 32 人，尚在治療中 3 人，12 個月內治療成功率為 70.97%(110/155)。 (2) 110 年確診新案數 115 人，扣除死亡後通報 4 人，通報即死亡 1 人，確診後用藥之新案 110 人，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完成治療者 28 人、死亡 14 人、尚在治療者 68 人，12 個月內治療成功率 25.5%(28/110)。 4.與醫療院所合作，加強結核病個案管理及推動接觸者潛伏性感染檢查及治療服務。 (1) 與本市衛生福利部基隆醫院、基隆長庚紀念醫院、基隆市慢性病防治所、基隆礦工醫院、基隆三軍總醫院等醫院合作，110 年計列管照護 119 位結核病通報確診個案。 (2) 與本市衛生福利部基隆醫院、基隆長庚紀念醫院、基隆市慢性病防治所、基隆礦工醫院、基隆三軍總醫院等醫院合作，推動潛伏結核感染全都治計畫，110 年計有 165 位潛伏結核感染接觸者加入 LTBI 治療，加入治療比率達 84.2%(165/196)。 5.定期召開「結核病診療會議」，聘請專家，針對困難及有治療疑義個案，提供諮詢及建議，以提升結核病診療品質。 (1) 1 月 28 日、3 月 25 日、4 月 29 日、7 月 29 日、8 月 26 日、9 月 23 日、10 月 28 日、11 月 25 日、12 月 23 日，計召開 9 場次「結核病診療諮詢會議」，聘請專家委員協助病例審查，累計審查 75 案病例。 6.每月定期召開「都治關懷員檢討會」及「結核病個案管理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檢討會」。 （1）1 月 12 日、2 月 8 日、3 月 10 日、4 月 13 日、8 月 11 日、9 月 10 日、10 月 8 日、11 月 11 日、12 月 10 日共計召開 9 場次「都治關懷員檢討會」，會中並安排個案常見的健康照護議題教育訓練及困難個案討論，以提升服務品質，共 252 人次參加。前測平均 80 分、後測平均 100 分，平均進步 20 分，認知率提升 25%。 （2）1 月 12 日、2 月 8 日、3 月 10 日、4 月 13 日、8 月 12 日、9 月 10 日、10 月 8 日、11 月 11 日、12 月 10 日共計召開 9 場次「衛生所工作人員結核病業務檢討會」，共 160 人次參加。 7. 辦理都治關懷員在職教育訓練，提升都治關懷品質。 （1）10 月 29 日及 11 月 5 日辦理 2 場次「都治關懷員在職教育訓練」，參加對象包括公衛護理人員、都治關懷員及機構、藥局及洗腎診所符合受訓資格之護理人員或關懷員，計 101 人參加。 （2）辦理 9 場次都治關懷員教育訓練，計 252 人次參加。 8. 針對衛生局所同仁及醫療專業人員、校護等，辦理結核病防治教育訓練，提升照護服務品質。 （1）辦理 5 場次「校園結核病防治」教育訓練，參加對象為本市學校護理師、褓母人員、補教業老師，計 419 人參加。 （2）辦理 1 場次「傳染病防治在職教育訓練」教育訓練，受訓對象為本市衛生所公衛護理人員，計 20 人參加。 （3）辦理 1 場次「人口密集機構結核病防治教育訓練」教育訓練，對象為人口密集機構及仲介公司防疫人員，計 56 人參加。 9. 透過多元管道宣導，提升民眾對結核病防治的認知。 （1）結合社會處愛心聯歡活動，針對本市經濟弱勢低收入民眾辦理結核病七分篩及潛伏結核感染宣導，並結合創意禮品標語宣導「預防結核病，潛伏結核感染者，早期服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藥，治癒率高」的觀念，加強民眾對潛伏結核感染觀念的認知，計辦理 9 場次、700 人參加。 A.3 月 20 日於七堵區衛生所辦理 1 場次「中低收入戶 X 光篩檢」及潛伏結核感染宣導，計 62 人參加。 B.3 月 27 日於中正區衛生所辦理 1 場次「中低收入戶 X 光篩檢」及潛伏結核感染宣導，計 118 人參加。 C.3 月 28 日於信義區基隆市立醫院辦理 1 場次「中低收入戶 X 光篩檢」計 103 人參加。 D.4 月 11 日於七堵區西華診所辦理 1 場次「中低收入戶 X 光篩檢」及潛伏結核感染宣導，計 37 人參加。 E.4 月 25 日於信義區基隆市立醫院辦理 1 場次「中低收入戶 X 光篩檢」及潛伏結核感染宣導，計 138 人參加。 F. 9 月 17 日於安樂區國軍福利中心辦理 1 場次「中低收入戶 X 光篩檢」及潛伏結核感染宣導，計 43 人參加。 G.9 月 22 日於仁愛區劉銘傳路 1 號辦理 1 場次「中低收入戶 X 光篩檢」及潛伏結核感染宣導，計 45 人參加。 H.11 月 16 日於中山區德安里活動中心辦理 1 場次「中低收入戶 X 光篩檢」及潛伏結核感染宣導，計 96 人參加。 I.11 月 23 日於安樂區新崙里活動中心辦理 1 場次「中低收入戶族群 X 光篩檢」及潛伏結核感染宣導，計篩檢 58 人參加。 (2) 針對社區民眾、校園、職場、機構高風險族群等不同受眾辦理結核病防治及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觀念宣導講座，提升民眾或高風險族群對於潛伏感染治療及結核病防治、七分篩檢法的基本認知，計辦理 8 場次，502 人參加。 A.3 月 2 日及 3 月 5 日於仁愛區仁愛市場辦理 2 場次「接觸者衛教及潛伏結核感染宣導活動」，計 292 人參加。 B.6 月 7 日、8 日、9 日及 7 月 6 日於仁愛區聯安護理之家辦理 4 場次「接觸者衛教及潛伏結核感染宣導活動」，計 91 人參加。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C.6 月 18 日於中正區中正國中辦理 1 場次「接觸者衛教及潛伏結核感染宣導活動」，計 72 人參加。 D.11 月 15 日於仁愛區大心日照中心辦理 1 場次「接觸者衛教及潛伏結核感染宣導活動」，計 47 人參加。 (3) 針對社區民眾辦理結核病防治及七分篩檢法、結核病潛伏感染基本知識、潛伏結核全都治政策宣導，共辦理 5 場次，251 人參加。 A.3 月 18 日於暖暖區衛生所辦理 1 場次「結核病與糖尿病共病自我照護及接觸者潛伏結核感染防治宣導」，計 21 人參加。 B.3 月 25 日於信義區仁義里民會堂辦理 1 場次「結核病防治宣導及接觸者潛伏結核感染防治宣導」，計 60 人參加。 C.4 月 30 日於仁愛區吉仁里里民會堂辦理 1 場次「結核病防治宣導及接觸者潛伏結核感染防治宣導」，計 40 人參加。 D.5 月 7 日於七堵區實踐里活動中心辦理 1 場次「結核病防治衛教宣導及接觸者潛伏結核感染防治宣導」，計 60 人參加。 E.5 月 7 日於中山區基隆市中山區關指部內木山營區辦理 1 場次「結核病防治衛教宣導及接觸者潛伏結核感染防治宣導」，計 70 人參加。 (4) 本市 50 輛市區公車車廂內廣告看板，張貼「隱藏的敵人，潛伏結核感染」宣導海報，以淺顯易懂的方式衛教宣導潛伏結核感染及民眾自我結核病防治之觀念，計已露出 64,000 人次。 (5) 3 月 25 日發布新聞稿 1 則，主題為「響應世界結核日，辦理社區高風險族群篩檢及有獎徵答活動」宣導結核病及潛伏結核感染觀念。 (6) 印製大型 7 分篩檢法貼紙張貼於本局公務車進行社區巡迴宣導。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7) 分別於 3 月、5 月、8 月、11 月透過本市 91 處社區跑馬燈加強「結核病防治，咳嗽兩週以上，請儘速至胸腔科就醫。」、「預防結核病，室內保持通風，遠離密閉場所。」等宣導，每日至少 5 次輪流播放，計已露出 54,600 檔次。 (8) 持續於本局外牆刊登大型宣導廣告看板，加強「潛伏結核不會傳染，接受潛伏結核治療可控制不發病」宣導。 (9) 3 月 27 日至 4 月 5 日期間辦理結核病防治校園有獎徵答摸彩活動，共計發出衛教宣導及活動單張 36,000 份，計有 1,000 人完成問題填答，完全正確者 700 人，計發出 150 份獎項。 (10) 印製「結核病防治」及「潛伏結核感染」衛教單張計 20,000 份、校園海報計 600 份，於社區宣導時使用。 (11) 持續透過多元管道加強「結核病防治」及「潛伏結核感染防治」宣導，提升民眾認知。	
		(三) 登革熱防治	1.加強病媒蚊監測 (1) 每月於七區辦理病媒蚊密度調查及孳生源查核，計完成 420 里次，布氏指數零級 340 里、一級 40 里、二級 0 里、三級 0 里，一級區域已現場衛教民眾並請各區公所動員里民動手清除孳生源，複查後皆已為零級。 (2) 配合環保局、區公所辦理「基隆市 110 年全國登革熱孳生源三級複式動員檢查評比活動」，計 96 里次。 (3) 加強目前轄內列管之空地 371 處、空屋 621 處及菜圃 125 處病媒蚊密度監測，由本市七區衛生所同仁及防疫志工，進行病媒蚊指數調查及孳生源清除，共計巡查 11,638 次，完成孳生源清除 1,407 件。 (4)每雙週由本市登革熱防治工作小組各相關單位持續辦理轄管場域孳生源檢查及清除，並於每雙週四回復，計 18 個單位回報，累計查核 13,235 處次，無孳生源勿需清除數 1,202 處、立即改善 10,962 處，勸導請行為人或住家自行清除數 1,417 處。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5）無查獲違反傳染病防治法第 25 條第 2 項者（未主動清除孳生源）裁罰案件。 （6）通報疑似登革熱個案 4 例，4 例陰性排除，皆已完成疫情調查、家戶訪視/衛教工作，以遏止疫病之蔓延。 2.強化社區防疫動員機制與能力 （1）辦理相關防疫人員「登革熱防治教育訓練」，提升病媒蚊監測、病媒防治知能，參加對象包括本局所、醫事防疫人員、環保局、區公所等相關防疫人員，計 7 場次，2,809 人參加。 （2）動員社區防疫志工，協助社區病媒蚊監測及孳生源清除工作，計 11,638 人次。 （3）辦理登革熱防治相關宣導及訓練 A.辦理社區登革熱宣導活動，計 15 場次，670 人參加。 B.召開 1 場次「防疫志工聯繫會」並辦理「病媒蚊監測調查及社區登革熱防治」宣教，以提昇登革熱防治知能，計 75 人參加。 （4）透過多元媒體加強社區「登革熱防治」宣導，提升社區民眾登革熱防治認知 A.發佈新聞稿計 1 則，請民眾加強戶內外積水容器清除，以有效防止登革熱之發生。 B.利用本市 91 處社區跑馬燈進行登革熱防治宣導，計露出 27,100 次。 （5）建立陽性病媒蚊孳生源列管及通報機制，建立及定期更新各相關單位聯繫窗口資訊，以即時辦理防疫物資調度及緊急防治因應事項之聯繫。 A.加強聯繫各醫療院所窗口並定期更新窗口聯絡名單，維持溝通管道暢通。 B.由七區衛生所辦理「醫療院所個案通報」輔導訪視與查核，計 260 家次。 C.為及早偵檢出登革熱病例並通報，縮短登革熱隱藏期於本市門診發現疑似登革熱病例，於本市 29 家醫療院所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配置「登革熱 NS1 抗原快速診斷試劑」，以降低社區疫情傳播風險。	
		（四）腸病毒防治	1.3 月及 9 月辦理本市 257 家教(托)育機構輔導查核，落實洗手教育（正確洗手步驟、洗手時機、學童個人衛生教育之推廣)，並持續加強學校的洗手設備、張貼海報、洗手貼紙等，計 514 家次，均符合規定，合格率達 100%。 2.本市教托(育)機構無辦理停班課。 3.本市定點醫師計通報疑似手足口個案 157 人、疱疹性咽峽炎 151 人，皆完成疫調及衛教追蹤。 4.本市無腸病毒重症確診病例。 5.辦理 8 場次教（托）育機構及醫療院所工作人員「腸病毒防治及重症前兆病徵處置」種籽人員教育訓練，計 200 人參訓。 6.針對目標族群（幼兒照顧者、祖父母、外籍配偶等）辦理 27 場次「腸病毒防治及重症前兆病徵」宣導，計 754 人參加。 7.辦理「腸病毒防治及重症前兆病徵」宣導，運用多元管道如；LED 跑馬燈看板宣導、即時更新本局入口網「防疫安全警示燈號」、即時發布腸病毒防治新聞稿、製作「正確勤洗手，保護你我他」馬克杯 600 組，於社區教育宣導、大型活動宣導使用，提升民眾對幼兒腸病毒防治認知。	100%
		（五）肝炎防治	1.分眾辦理「肝炎防治」教育訓練，參加對象包括：醫療院所醫事人員、營業衛生管理人員及從業人員、餐飲從業人員、警消人員、安養護及相關人口密集機構衛生管理人、照服員、同志族群等，計 5 場次，206 人參加。 （1）結合本市同志健康中心(G 籠同學會)辦理 2 場次「肝炎防治」衛生教育，鼓勵篩檢並衛教自費追加 B 型肝炎疫苗，計 50 人參加。 （2）辦理 1 場次人口密集機構「肝炎防治」教育訓練，加強衛教並宣導自費接種 A 型肝炎疫苗，參加對象包括本市各安養護及相關人口密集機構衛生管理人員、照服員，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計 56 人參加。 (3) 辦理 1 場次「肝炎防治」教育訓練，參加對象為本市防疫人員、各醫療院所醫事人員，計 50 人參加。 (4)辦理 1 場次校護及褓母人員「肝炎防治」衛生教育宣導，計 50 參加。 2.計接獲 3 位 HBeAg(+)孕婦之檢查報告，除透過婦產科診所及醫院給予衛教單張外，並皆已由衛生所同仁以電訪及家訪方式給予孕婦有關產時及產後相關注意事項衛教，包括幼兒須於出生後接受免疫球蛋白及三劑 B 肝疫苗接種、並持續追蹤於出生第十二個月須攜幼兒至醫療院所抽血檢驗 B 型肝炎帶原情形及衛教孕婦本身亦須定期追蹤肝功能，以降低感染之風險，完成率 100%(3/3)。 3.輔導本市婦產科醫療院所孕婦產前 B 型肝炎檢驗工作，並及時登錄於全國性預防接種資訊管理系統。 4.累計接獲 14 例病毒性 A 型肝炎，均已依傳染病防治工作手冊辦理急性病毒性肝炎病例疫調及衛教。 5.109 年 11 位 HBeAg(+)產婦所生之 11 位幼兒，將滿 12 個月大前追蹤，由公衛護理人員通知產婦帶幼兒至醫院接受血液篩檢，並於 6 週後追蹤幼兒接受檢查情形，已有 11 位完成追蹤檢查，11 位篩檢結果皆為 HBsAg(-)、HBsAb(＋)，已衛教無須追加 B 型肝炎疫苗，完成率 100%(11/11)。 6.透過多元宣導管道，加強高風險民眾（經常外食人口、出國旅遊民眾、血液透析病人、器官移植病人、多重性伴侶、注射藥癮者等）肝炎防治之衛教。 7.加強未具 A 型肝炎抗體保護之民眾及高風險族群衛教，宣導自費接種 A 型肝炎疫苗。	
		（六）新興傳染病防治	1.維持各醫療院所聯繫窗口並更新至最新資料，暢通溝通管道。 (1) 配合院內感控查核輔導醫療院所傳染病業務工作，每年定期更新聯繫窗口，如有臨時異動，則不定期更新。 (2)定期更新相關單位聯繫窗口聯絡資訊，以暢通溝通管道。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2.依傳染病流行疫情進行即時疫情監測並透過媒體加強市民宣導，有效防治及避免疫情擴大。 （1）持續辦理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及季節傳染病流行疫情監測，並即時透過媒體進行宣導，提醒市民防範。 （2）於本局網站首頁建置「防疫專區」內容包含「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 疫苗注射)、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 疫情現狀）、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 案例足跡)、流感（含新型流感）專區、幼兒常規疫苗專區、新興傳染病與人畜共通傳染病防治、登革熱防治、醫療院所感染管制專區」專區供民眾點閱，使市民及時瞭解本市最新疫情監測資訊。 （3）於本局網站首頁建置「腸病毒、登革熱、流感併發症」之「防疫安全警示燈號」專區供民眾點閱，使市民及時瞭解本市最新疫情監測資訊。 （4）即時發佈流行傳染病相關新聞稿，以增加民眾對防治的認知及自我防護的能力。 （5）每月配合市府產業發展處前往正濱漁港、八斗子魚港、長潭里漁港及外木山漁港進行查核，尚無傳染病疫情發生。 3.演練及訓練 （1）辦理 7 場次防疫志工動員演(訓)練，計 205 人參加。 （2）辦理本市防疫人員「新興傳染病防治教育訓練」，計 3 場次，2,114 人次參加。 （3）督導本市地區級以上醫院辦理「新興傳染病教育訓練」及「PPE 穿脫演練」，計 9 場次、3,764 人次參加，參與度達 90%。 （4）5 月 7 日與市政府各局處合作辦理 1 場次「110 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 7 號)演習-傳染病防治演習」，計 2,000 人參與。 （5）與本市地區級以上醫院合作辦理「人畜共通傳染病疫情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應變」桌上或實地演練，計 3,804 人參加，分別於： A.3 月 18 日於基隆市立醫院辦理「應變體系（院內跨單位指揮協調)、個案處置、感染控制及後送機制」，61 人參演。 B.4 月 13 日於臺灣礦工醫院辦理「不明原因肺炎感染症防疫演練」，24 人參演。 C.4 月 28 日於臺灣礦工醫院辦理「因應新冠肺炎防護衣穿脫教育訓練」，54 人參演。 D.5 月 5 日於臺灣礦工醫院辦理「因應新冠肺炎消毒劑之稀釋方法、接觸時間與處理方式教育訓練」，54 人參演。 E.5 月 6 日於南光神經精神科醫院辦理「因應院內發生 COVID-19 確定病例之院內應變處置流程」，17 人參演。 F.5 月 11 日至 6 月 30 日於衛生福利部基隆醫院每日召開防疫會議「疑似武漢不明原因肺炎感染事件實兵操作」，1,109 人參演。 G.5 月 11 日至 6 月 30 日於三軍總醫院附設基隆民眾診療服務處急診室辦理「應變體系（院內跨單位指揮協調)、個案處置、感染控制及後送機制」，計 40 人參演。 H.1-6 月於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基隆長庚紀念醫院每日召開防疫會議「COVID-19 應變組織協調會議醫療量能、環境清消、轉送流程、防護裝備、採檢問題等相關作業檢討」，計 2,397 人參演。 I.11 月 10 日於暘基醫院辦理「抗生素、TB 及認識 COVID-19」，27 人參演。 J.12 月 23 日於新昆明醫院辦理「COVID-19（武漢肺炎）病患就醫及轉出至專責醫院演習」，21 人參演。 （6）透過多元衛教管道宣導，如跑馬燈、新聞稿、網站、海報及大型活動等，加強社區民眾宣導。 A.透過本市各機關及社區、學校計 91 處跑馬燈，加強「人畜共通傳染病防治」宣導，計露出 166,075 檔次、發布新聞稿 1 則、市刊宣導 3 次、廣播電台宣導露出 40 檔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次。 B.即時更新本局入口網-首頁「防疫安全警示燈號」與健康快訊跑馬燈連結，供民眾點閱，提供即時疫情資訊。 C.自110年1月1日起至110年12月9日止,每日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提供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訊息，累計於市府、衛生局網站及市長臉書公布疫情相關資訊，計1,345則次。	
		（七）預防接種	1.辦理各項嬰幼兒常規疫苗接種 （1）三歲以下常規疫苗接種全數完成率達96.9%。 （2）每月由專人負責定期NIIS系統維護管理。 （3）每月下載未按時接種者名冊，以簡訊、電話、明信片、語音催注或透過里鄰長協助家訪，通知施打疫苗。 （4）針對國小新生入學前三劑疫苗，安排入幼兒園接種。本市 103.09.02-104.09.01 幼童入學前三劑疫苗之完成率： A.JE2：2,710/2,765=98.01%。 B.MMR2：2,684/2,765=97.07%。 C.DTap-IPV：2,675/2,517=96.75%。 D.Var1:2754/2,765=99.6%。 E. rHepB-3:2,757/2,765=99.71%。 2.辦理流感疫苗接種，依中央政策之接種對象進行催種作業，透過多元管道加強宣導，並提供到點、入校及到宅等服務方式，提升接種意願與滿意度 （1）於開打前透過簡訊、明信片、跑馬燈、公車廣告、新聞稿、網站等方式讓民眾接收接種訊息。 （2）開打後透過多元管道，強化民眾對流感疫苗認知，提升接種意願，如透過紅布條、跑馬燈、公車廣告、新聞稿、市刊、海報、電台廣播、網站、鄰里長會議、地方電視講座及於公共場所、醫療院所播放認識流感疫苗DVD等方式。 （3）結合社區服務據點、里辦公室、社區發展協會、社區關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懷據點、遊民收容所等，針對 65 歲以上長者加強辦理流感接種宣導。 (4)截至12月31日止，本市提供流感疫苗接種服務計86,535人。包括65歲以上長者26,920人、50-64歲11,528人、學前幼兒10,257人、學生25,053人、醫事人員3,333人、其他人員9,444人。 3.透過多元管道辦理各項疫苗及流感疫苗接種宣導，提升接種完成率 (1) 於社區人口密集地點懸掛宣導布條、張貼海報加強衛教、於衛生局及七區衛生所網站公告各類疫苗接種資訊及衛教內容。 (2) 發布新聞稿等相關訊息共5則。 (3) 透過本市3家地方電台(基隆、益世及北調電台)辦理流感疫苗接種宣導計播出180檔次。 (4) 10-12 月於本市七區 91 處公私立單位跑馬燈辦理流感疫苗接種服務內容宣教，計露出8,190檔次。 (5)10-12月間透過吉隆電視跑馬燈進行宣導，計露出2,880檔次。 (6) 10-12月持續透過公車車廂內廣告加強流感防治及疫苗接種宣導，計50輛公車，宣導90天。 (7) 12月23-30日透過中嘉新聞網路廣告浮貼宣導10則，觸及約1,500人次。 (8)12月23-31日加強透過中嘉電視跑馬燈、基隆人社群、衛生局網站、新聞稿露出等方式加強「打流感，送禮券」宣導。 4.辦理「嬰幼兒常規疫苗接種」、「流感疫苗接種」及「疫苗冷運冷藏管理」相關人員教育訓練，計2場次，155人參加。 (1) 辦理1場次本市流感合約醫療院所「110年流感疫苗教育訓練暨說明會」，課程內容包括認識流感疫苗與肺炎、疫苗冷運冷藏規範、流感疫苗管理系統操作及接種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政策說明及注意事項，計 65 人參加。 （2）辦理 1 場次「流感疫苗校園集中接種說明會暨教育訓練」，各級學校校護、校園接種合約院所及衛生所人員計 90 人參加，訓練內容包括校園接種作業時程安排、現場動線安排、各單位配合事項等。 5.為提升流感疫苗接種品質及接種率，於 9 月 10 日、10 月 15 日、11 月 4 日、12 月 4 日及 12 月 23 日召開「衛生局所疫苗接種業務聯繫會」，針對年度各項疫苗政策、執行進度等進說明與討論，七區衛生所暨本局承辦人，計 104 人次參加。 6.輔導七區衛生所及合約醫療院所落實疫苗冷運冷藏管理，定期查核及抽檢衛生所及合約醫療院所疫苗之管理作業流程，計 87 家次。 7.定期更新緊急聯絡人名冊，遇有天然災害或緊急狀況能於時間內依本市緊急應變流程，立即處理並通報，以確保疫苗效益。 8.定期辦理衛生局所疫苗冷運冷藏設備及不斷電系統之維護、測試。 （1）局所預防接種承辦人每月定期測試疫苗冷運冷藏設備保全發報功能及發電機、不斷電系統。 （2）每半年委請專業廠商辦理局所發電機設備保養維護。 （3）辦理衛生所疫苗專用冷藏櫃及冰寶專用冷凍櫃設備汰購。 （4）每年委託 SGS 辦理局所冷藏設備溫度及 data logger 校正。	
		（八）感染管制	1.因應 COVID-19（武漢肺炎）疫情，本市全力投入武漢肺炎防疫工作，並已持續透過無預警查核等方式，督導醫院落實武漢肺炎因應整備作為。爰依據衛生福利部 110 年 5 月 20 日衛授疾字第 1100500155A 號函，本年度醫院及長照機構感染管制查核作業比照醫院評鑑作業，停止辦理。 2.輔導本市醫療院所對類流感、水痘群聚事件進行調查及防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治工作，皆有效阻斷傳染途徑，避免擴大。 3.110 年辦理轄內醫院「感染管制流程規劃」查核輔導，計已完成 9 家急救責任醫院(基隆長庚醫院、部立基隆醫院、三軍總醫院民眾診療處、基隆礦工醫院、維德醫院、南光神經精神科醫院、暘基醫院、新昆明醫院及市立醫院）無預警查核，皆符合規定。 4.辦理「COVID-19 實地演練及研討會」訓練，參加對象為本市醫療人員及第一線防疫人員，計 3,866 人參加。 （1）3 月 18 日於基隆市立醫院辦理「應變體系（院內跨單位指揮協調)、個案處置、感染控制及後送機制」，61 人參演。 （2）4 月 13 日於臺灣礦工醫院辦理「不明原因肺炎感染症防疫演練」，24 人參演。 （3）4 月 28 日於臺灣礦工醫院辦理「因應新冠肺炎防護衣穿脫教育訓練」，54 人參演。 （4）5 月 5 日於臺灣礦工醫院辦理「因應新冠肺炎消毒劑之稀釋方法、接觸時間與處理方式教育訓練」，54 人參演。 （5）5 月 6 日於南光神經精神科醫院辦理「因應院內發生 COVID-19 確定病例之院內應變處置流程」，17 人參演。 （6）5 月 11 日至 6 月 30 日於衛生福利部基隆醫院每日召開防疫會議「疑似武漢不明原因肺炎感染事件實兵操作」，1,109 人參演。 （7）5 月 11 日至 6 月 30 日於三軍總醫院附設基隆民眾診療服務處急診室辦理「應變體系（院內跨單位指揮協調)、個案處置、感染控制及後送機制」，計 40 人參演。 （8）1-6 月於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基隆長庚紀念醫院每日召開防疫會議「COVID-19 應變組織協調會議醫療量能、環境清消、轉送流程、防護裝備、採檢問題等相關作業檢討」，計 2,397 人參演。 （9）11 月 10 日於暘基醫院辦理「抗生素、TB 及認識 COVID-19」，27 人參演。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10）12 月 2 日於衛生福利部基隆醫院門診大樓七樓會議室辦理 1 場次「110 年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緊急應變桌上演練」，計 62 人參加。 （11）12 月 23 日於新昆明醫院辦理「COVID-19（武漢肺炎）病患就醫及轉出至專責醫院演習」，21 人參演。 5.11 月 29 日於三軍總醫院分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二樓會議室辦理 1 場次「110 年度傳染病防治演習-慢性 21 病床清空演練」桌上演練，計 30 人參加。 6.12 月 21 日假三軍總醫院基隆分院正榮院區 2 樓會議室辦理「肝炎及愛滋防治感染控制教育訓練」，計 30 人參加。 7.12 月 24 日假三軍總醫院基隆分院正榮院區 2 樓會議室辦理「慢性腎臟病感控防治與照護」教育訓練，計 30 人參加。	
		（九）外籍勞工健康管理	1.辦理外籍移工健康管理核備：110 年受理移工健康檢查申請計 4,863 人：其中工作滿 6 個月計 1,909 人、工作滿 18 個月計 1,707 人、工作滿 30 個月計 1,247 人，皆已依規定完成管理系統資料匯入。 2.移工不合格健檢之處理情形 （1）110 年外籍移工健康檢查不合格人數 11 人，其中腸內寄生蟲 7 人、肺結核 3 人及梅毒 1 人。其中，腸內寄生蟲 7 人，皆已依規定接受治療並複檢合格，並向本局申請完成備查；肺結核確診 3 人，2 名仍在臺都治治療、1 名待複驗；1 名梅毒轉為陰性已複驗合格。 （2）由專人定期透過外籍移工健康檢查管理資訊系統針對健檢不合格之移工進行追蹤管理。 3.辦理 1 家外籍移工健康檢查醫院輔導查核 （1）12 月 23 日辦理衛生福利部基隆醫院輔導查核，缺失已改善。	100%
	三、健康管理	（一）辦理工作人員教育訓練及服務	1.辦理工作人員繼續教育訓練：為使藥癮個案管理人員在服務個案時，更能了解個案並評估所需，進而提供適當的處遇服務，協助其復歸社會，本年度辦理 6 場次繼續教育訓練，課程內容含括非自願型個案會談技巧-桌遊應用、家訪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涵蓋率	及家庭輔導-家庭聯合會談技巧、毒癮個案心理輔導特論-毒癮個案共病議題及處遇探討等，以及16篇個案研討，讓個案管理師在服務毒品個案時，更能專業評估個案需求而協助轉介後續處遇，提升服務品質。 2.提升跨單位業務之協調與運作:本年度辦理 4 場次毒防中心跨網絡聯繫會議，各組別針對藥癮者處遇計畫執行成果及創新作為做報告，並由諮詢團隊提供建議，以及討論明年度藥癮計畫各組需跨單位合作事項，不定期盤點相關網絡資源，更新資源手冊發放予藥癮個案利用，並於本局網站與毒防中心臉書專業即時發布更新。 3.轉介相關單位服務：本年度轉介相關單位服務數量達99人次，包括轉介至就業中心提供就業服務及職訓23案；至社會處59案(含經濟協助18人次，家庭支持41人次)；至醫療院所進行戒癮及共病治療11案;至心理衛生中心自殺及精神病通報6案，轉介至中途之家2案。 4.本年度列管總人數1,185人(扣除入監、死亡人數計9人)，當期追輔人數為1,179人，追蹤輔導人次11,997人(包括電訪8,752人次、家訪2,102人次、面談141人次及其他方式1,002人次)；追輔率(當期追輔人數/列管總人數-入監、死亡人數)：1,179/1,185=99.49%。	
		(二)已有藥物濫用情形者，提供相關講習及戒治	1.辦理三、四級毒品裁罰講習課程：以初再犯分流方式，提供多元課程內容，提升受講習人學習動機與講習成效，初犯課程以提供毒品危害知能再教育、培養正向休閒活動以及提供工作職訓資訊以培養生活重心等健康促進方式辦理;再犯課程結合轄內現有醫療資源,提供戒癮治療服務，以及民間團體、心理諮商支持力量，以期早期介入治療，降低藥癮所造成之健康危害。此外，與台北慈濟醫院合作辦理「前進式愷他命防制健康加值照護方案」,於三、四級毒品危害裁罰講習現場供受裁罰者填寫身心理評估問卷、泌尿系統檢測評估以及快篩試劑檢測，再經由慈濟醫院專業團隊分析，如發現有身心理方面相關問題時，即鼓勵個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案及早回診就醫，並提供後續完整、即時之轉介服務，期能有效改善其健康問題及生活品質，該方案於 3 月份開始執行至 10 月份共 5 場次，共 42 人參與，今年度配合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公共衛生研究所陳娟瑜教授研究案「女性藥癮者復原歷程-生育健康的影響及介入服務之探討」，收集三、四級毒品裁罰講習女性個案提供之問卷，期全面與深入了解女性藥癮者的獨特需求，結合「前進式愷他命防制健康加值照護方案」相關數據，做為未來規劃藥癮服務及介入方案之參考，截至 10 月底，受益人數 3 人。另外，配合『性別平等亮點計畫：「毒」男「毒」女大不同-性別專屬健康照護方案』，針對三、四級毒品危害講習心理諮商結果，就性別分開分析，探討性別藥癮者用藥原因，以便獲取更多數據，並協調諮商心理師，就現有累積的女性用藥面相數據，提供女性個案專屬的諮商議題及方式，期能獲得更佳防治成效，截至 9 月底，受益女性人數 2 人。同時，毒危講習各場次日期、時間、請假注意事項等相關資訊不定時更新於基隆市衛生局網頁及毒品危害防制中心 facebook 粉絲專頁，更於課前一週以簡訊通知提醒受裁罰者，並提供 QR Code 條碼，以便受裁罰者即時取得講習最新資訊與下載相關表單。 2. 推廣本市藥癮戒治機構加入北區整合性藥癮醫療中心-已有部立基隆醫院、基隆長庚醫院加入，中心提供 1 名個管師作為行政聯繫窗口協助該計畫執行，此示範中心擁有多元化團體課程及職能治療評估，截至目前基隆醫院轉介 2 名個案，目前 1 名已結案，現仍在部立基隆醫院穩定服用美沙冬中；另 1 名個案至松德醫院住院做藥癮戒治，出院後至主愛之家(中途之家)接受戒癮輔導。持續推動戒治醫院-維德醫院加入，以完善北區藥癮醫療整合性，並促進藥癮個案醫療服務。 3. 協助經濟困難或共病問題個案完成戒治：為幫助經濟困難之藥癮個案降低就醫門檻，同時解決因藥癮引起之共病問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題，協助轉診有共病治療需求之個案，今年度共計轉診 10 人次並協助申請醫療補助。 4.提升本市美沙冬個案服藥出席率:推動「基隆市美沙冬替代治療出席率提升計畫」,設置個案出席獎勵制度，以改善治療流失率，協助個案穩定復歸社會，減少犯罪行為，且有助降低愛滋病、肝炎等血液傳染疾病散播。此計畫共分三期(3~5 月、6~8 月、9~11 月)，辦理期程自今年 3 月至 11 月，凡於本市服藥之個案，於服藥期間出席率達 90%且每期服藥天數超過(含)60 天以上即可申請，可獲得 300 元禮券，三期請領禮券人數共 329 人。	
	四、醫政管理	(一)醫事機構及人員管理	1.辦理轄內醫療院所年度督導考核計 289 家(醫院 9 家、診所 280 家)。 2.辦理單一窗口服務，採隨到隨辦方式，計有醫療(事)機構異動申請 283 件、醫事人員異動申請 2,202 件、支援報備申請 5,990 件。 3.受理民眾陳情案件計診所 28 件、醫院 14 件、醫療糾紛調處 22 件及身心障礙 2 件。 4.辦理各類醫事人員繼續教育訓練，共計 8 場，計 688 人次參訓。 5.辦理醫政行政處分案件計 16 件。 6.110 年度盱衡疫情嚴峻，中央疫情指揮中心於本(110)年 5 月 19 日發布全國升級為第三級警戒，衛生福利部本年 5 月 21 日函知各縣市衛生局,為使中央與地方整合相關單位資源、全力投入防疫工作，暫停辦理本年地方衛生機關業務考評作業；又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函請各縣市取消本年督考，以安心工作、齊心抗疫，為確保醫療服務品質暨兼顧醫事人員防疫負擔，本年度督考擬採書面方式辦理。	100%
		(二)辦理身心障礙醫療保健	1.完成「身心障礙鑑定」審核，共計 3,913 件。 2.完成居家鑑定事宜計 54 件。 3.110 年支付醫療院所身心障礙鑑定費，計 4,249,247 元，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相關計畫	預算執行率 81.4%。 4.提供民眾來電或臨櫃詢問身心障礙醫療鑑定作業之相關資訊，平均每月詢問人數 18 人。	
		(三)急重症緊急醫療管理	1.推動緊急醫療業務，以提升本市救護人員緊急醫療救護的知能 (1) 12 月 21 日及 12 月 27 日辦理初級救護技術員複訓，計 139 人報名參訓。 (2) 12 月 7 日本局輔導基隆長庚醫院辦理「輻傷應變流程演練及防護衣穿脫分組實作、核災防護認知教育訓練」，醫護人員計 38 人參訓。 (3) 辦理 6 場心肺復甦及自動體外電擊去顫器(CPR+AED)課程訓練。 2.配合各相關演習 (1) 5 月 7 日配合市政府「110 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 7 號)演習」進行大量傷病患搶救演練 1 場次。 (2) 5 月 10 日、10 月 27 日配合中央單位進行緊急應變管理系統 EMIC 線上災情模擬緊急醫療救護通報演練。 (3) 10 月 18 日督導本市化災急救責任醫院-基隆長庚醫院，進行化災演習評估。 (4) 11 月 29 日及 30 日配合市府單位進行「110 年國家關鍵基礎設施防護訪評演習桌上推演」，模擬天然災害及人為災害之緊急醫療救護流程及支援推演。 3.督導本市各網絡醫院，確實執行轉診網絡資訊平台系統登錄，並按月按時進行品質指標通報，落實緊急傷病患雙向轉診及分級就醫制度。 4.為提升緊急醫療網通訊品質，汰換本局緊急醫療網無線電天線 1 支。	100%
		(四) AED 設置及管理	1.辦理已設置 AED 場所急救訓練(CPR+AED:心肺復甦及自動體外電擊去顫器課程)，參加對象含管理員，因應疫情影響為配合防疫相關措施減少辦理場次，計 9 場次，完成率達 42.8%。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2.本市設置 AED 場所 206 處，AED 安心場所認證共 108 處，認證率達 52.4%，目標完成率達 100%。	
		(五)大量傷病患緊急醫療救護演練	1.5 月 7 日配合市政府「110 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 7 號)演習」進行大量傷病患搶救演練 1 場次。 2.本市責任醫院急診進行「大量傷病患搶救演練」。 (1)三軍總醫院 9 月 15 日辦理。 (2)基隆長庚醫院 12 月 29 日辦理。	100%
		(六)護理機構消防安全	1.本年完成不定期無預警示稽查(6 家次): (1)3 月 11 日:私立新昆明醫院附設護理之家及私立聯安護理之家。 (2)9 月 14 日:博愛護理之家及喜安護理之家。 (3)12 月 17 日:基隆私立安泰護理之家及醫療財團法人煤礦業基金會附設八堵護理之家。	100%
		(七)精神疾病社區關懷服務	1.110 年度本市精神疾病患者管理個案共 2,546 人，訪視次數 11,143 人次，平均訪視率達 4.37 次。 2.為提升精神個案關懷品質，每月邀請專業督導針對公衛護理師及關訪員辦理督導會議,共辦理 12 次社區精神個案知能會議，以督導個案服務品質。 3.為提升關懷訪視員、公衛護理師評估社區精神病人/疑似精神病人有無需緊急送醫之技能及社區追蹤照護之相關知能，別於 8 月 27 日、10 月 27 日、12 月 10 日、12 月 15 日及 12 月 22 日辦理教育訓練，計 5 場次。	100%
		(八)強化自殺防治	1.辦理心理健康促進暨自殺防治專案小組委員會，藉跨局處會議平台，強化各局處間自殺防治業務之協調，已於 8 月 12 日、12 月 7 日共辦理 2 場。 2.召開心理健康網絡成員聯繫會議，以心理健康促進為主要內容，連結網絡成員及相關民間團體力量執行推廣本案計畫，已於 3 月 12 日、10 月 5 日共辦理 2 場。 3.為加強本市衛教資源，本局透過官網、心衛中心網站、各行政區衛生所等相關資源網站刊登衛教相關資訊，1 至 12 月共刊登 FB 貼文 56 則，戶外設攤宣導活動 2 場及印製發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送 1925 安心專線海報、高關懷諮詢服務宣導海報、孕產婦心理健康關懷海報及宣導單張、基隆市社區心理衛生中心簡介單張、社區跑馬燈 6 則、電視台走馬燈 8 則、廣播電台宣導 5 則、新聞側標 1 則、電視專訪 2 次。 4. 自殺關懷訪視員以心情溫度計評估及後續轉介處理，並每個月辦理 1 場次的自殺督導會議，強化自殺關懷訪視員及公衛護理人員專業知能。 5. 針對網絡及第一線人員辦理自殺防治守門人教育訓練，對象包含警察、消防、本市里長、里幹事並向市民推廣衛生福利部 24 小時安心專線 1925 及心情溫度計之使用。 6. 針對本市獨居及過往有自殺的長者進行憂鬱篩檢關懷，共計 1,682 人次，其中有 7 名長者為高風險，提供關懷訪視服務。 7. 針對高致命性方式，結合跨局處資源，進行防堵措施，如統計自殺熱點地區，請警方巡邏時加強注意；與社區藥局藥師合作，提供心情溫度計檢測加強關懷。 8. 配合世界衛生組織訂定「世界心理健康日」主題，並結合本市心理健康促進宣導議題，進行一系列的宣導活動，活動內容包含 8 場次線上講座課程、8 場次企業內部講座及 5 場次企業團體諮商課程，參與人次共 1,454 人。 9. 針對不同族群及議題辦理各類心理健康促進宣導、講座、活動，對象包含:新住民、原住民、孕產婦、校園師生、身障者、家庭照顧者、嬰幼兒…等等，110 年共辦理 86 場次，參與人次共 6,790 人次。	
		(九)強化社會安全網含家暴、性侵害防治	1. 加害人合併多元議題個案服務，透過精神照護系統、保護資訊系統及自殺防治系統勾稽比對，由社會安全網心理衛生社工提供以家庭為中心的系統性服務。心理衛生社工服務多元議題分為五類，分別是 A 類(精神合併保護)、B 類(精神合併自殺)、C 類(精神自殺保護)、D 類(保護合併自殺)、E 類(精神合併司法)五大類多元議題個案，110 年度累計共服務 153 案，個案服務涵蓋率達 100%。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2.心理衛生社工服務策略採以家庭為中心、社區為基礎的服務策略。透過追蹤輔導穩定個案精神醫療與心理衛生議題，並連結社政、醫療、警政、教育等相關服務網絡，共同評估處遇個案、家庭、社區間的多重問題，協助個案恢復正常生活且降低保護性案件再通報率。 3.以綜觀面向擬定處遇策略，如遇家中有其他風險議題或資源需求，積極轉介與通報相關資源網絡。 4.110 年每月召開 1 場「性侵害犯罪加害人評估小組會議」，共辦理 12 場次，針對性侵害犯罪加害人處遇結果，作成再犯危險評估報告及後續建議。 5.110 年度本局受法院囑託鑑定家暴相對人評估作業，共辦理 7 場次，製作評估報告書予法院作為裁審參考。 6.110 年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服務累計共 90 案，處遇服務涵蓋率達 100%。 7.110 年性侵加害人處遇服務累計共 244 案，處遇服務涵蓋率達 100%。	
	五、衛生企劃	（一）資訊管理	1.完成全球資訊網中英文網站、電腦機房防火牆、郵件伺服器、網路設備、不斷電系統及發電機維護合約，以維持系統正常運作。 2.配合本府於 110 年 12 月底完成衛生局(所)導入員工入口網、電子郵件及新公文系統作業。 3.配合本府完成 2 次(上下半年各 1 次)防範惡意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 4.配合本府完成 1 次網頁弱點掃描作業。 5.依據「資通安全管理法」與基隆市政府資通安全管理系統(ISMS)文件的要求，執行本局及附屬機關(七區衛生所及慢性病防治所)內部資通安全稽核作業，於 10 月 25 日辦理完成。	100%
		（二）研考業務	1.各項業務督導考核 （1）每月進行公文處理時效抽查及分析與逾期公文調卷分析，共 12 次；辦理公文稽催 112 次，加強公文時效管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制。 (2) 辦理人民陳情案件（本局陳情信箱及市政信箱）等追蹤列管並於 3 天內回覆，計 1,171 件。 (3) 召開會議 A.110 年計召開 8 次擴大局務會議。 B.透過研考平台於每月第二週進行本局各單位採購案件及中央補助計畫執行進度管控，110 年共計召開 8 次局務會議；另衛生福利部因應國內肺炎疫情持續升溫，為使中央與地方整合相關單位資源、全力投入防疫工作，於 5 月份暫停辦理今(110)年地方衛生機關業務考評作業，爰暫停中央考核指標執行進度管控。 2.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1)於 3、5、8 及 11 月共辦理 4 次本局暨所屬機關交叉電話服務禮貌測試，並將考核成果於網站公佈。 (2) 委託異視行銷市場調查股份有限公司完成「110 年度菸害防制暨為民服務品質民眾滿意度等調查」，並於 12 月 29 日擴大局務會議中，由該公司計畫主持人進行專題報告。 (3)受理本局陳情信箱 422 件、市政信箱 857 件及 1999 案件市府 1999 轉介 786 件等案件，依陳情案件處理流程，分辦各業務單位並追蹤列管處理時效。	
		(三) 所屬機關管理	1.督導慢防所/衛生所定期召開所務會議，共計召開 96 次。 2.督導所屬機關陳情案件之追蹤及管理，所屬機關計有 30 件陳情案件，均依規定辦理。 3.定期辦理所屬衛生所網站稽核。 4.督導所屬機關提升為民服務品質事項，並於每月擴大局務會議就對所屬衛生所各項業務考評進行追蹤列管，110 年 3-6 月共計追蹤 3 次，自 5 月中旬因疫情警戒升級且確診人數持續增加，衛生所即積極配合相關疫調、居家隔離民眾之關懷服務等防疫工作；並自 6 月 15 日開始，配合市府政策，提供 65 歲以上長者設站施打 COVID-19 疫苗，為使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衛生所全力投入防疫工作，爰自 7 月份起取消各項業務績效綜合考評。	
		（四）衛生保健志工管理	1.共辦理 7 場次志工特殊教育訓練，計 505 人次參訓。 2.召開 2 場次衛生保健志工運用單位聯繫會，計 50 人參加。 3.辦理局所衛生保健志工意外保險，投保人數共 497 人。 4.於 12 月 22 日假基隆彭園會館辦理「110 年衛生保健志工獎勵表揚獎勵活動」，頒發 155 名個人獎項(衛生局評核獎項計 155 名)，計 238 人參加。 5.本市衛生保健志工之志願服務紀錄冊發放 23 冊；榮譽卡申請 112 件。	100%
		（五）替代役管理	1.110 年度 1-4 月服役替代役 2 名。 2.加強替代役男差勤管理。 3.落實役男下勤後管理，本局企劃科承辦人員採不定期方式進行內務及宿舍安全抽查，1-4 月共計 14 次。	100%
		（六）推動無菸環境	1.推動菸害稽查工作 （1）與市政府聯合稽查小組（產發處、消防局、警察局、都市發展處等）至本市 KTV、網咖、資訊歌唱休閒業、電子遊戲場業等重點場所，進行八大行業菸害稽查共 827 家次，取締違規案件 23 件（成人吸菸者 18 件及場所提供吸菸工具 5 件）。 （2）每週二、四下午 5 點至 7 點，與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及警察局少年隊至青少年學子經常聚集出入場所，辦理校外聯巡；每週五下午 5 點至 7 點主動稽查；不定期加強稽查，共稽查 222 次，取締違規案件 0 件。 （3）連結學生校外生活輔導委員會、教育處及警察局少年隊召開 4 次菸害防制稽查業務聯繫會，檢討本市菸害防制執行狀況。 （4）本市列管 9,838 家場所共稽查 12,331 家次，稽查率達 100%；列管販賣菸品場所 957 家(1 年稽查 3 次)，共稽查 3,053 家次，稽查率達 100%；不定期至青少年學子經常出入場所稽查，共稽查 222 家次。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5)3月17日、8月6日及10月29日辦理菸害稽查工作人員教育訓練，本局衛生稽查大隊成員及相關業務同仁參加，參與增能教育課程完成率達100%，對菸害防制法認知率達100%。 2.推動無菸環境 (1)營造七處無菸環境：碇安無菸社區、 田寮河無菸步道、長安無菸社區、長泰無菸步道、暖同里無菸社區、正明里無菸社區及武崙里無菸社區共7處，目標達成率100%。 (2)辦理「菸害防制志工訪查宣導」繼續教育，共辦理7場次，計505人次參訓。 (3)透過各種通路，宣導菸品、二/三手菸及電子煙等危害，營造無菸環境之氛圍。 A.結合各局處辦理3場菸害防制宣導，計1,581人次參與。 B.辦理營造無菸活動，共11場次，計1,050人次參與。 C.媒體宣導包含新聞稿、走馬燈、公車車體廣告、LDE 電視牆面、電台及社群媒體等，觸及數53,938人次以上。 (4)持續推動家庭、社區、職場及校園等各場域之菸害防制宣導。 A.辦理校園宣導活動，共5場次，計416人參與。 B.辦理社區宣導活動，共5場次，計1,035人參與。 C.辦理職場宣導活動，共5場次，計139人參與。 D.辦理廟宇宣導活動，共3場次，計70人參與。 (5)110 年因 COVID-19 疫情嚴峻，實體宣導活動驟減，為使民眾於防疫期間，亦能獲得菸害防制相關認知，爰運用本局FB粉絲專頁及Google表單系統，辦理2場網路媒體互動宣導，「110 年『拒菸隨我行 健康你最行』線上宣導活動」及「110年『拒絕菸煙 美麗無限』數位宣導活動」，參與人數計2,350人，並觸及28,396人次。 (6)於全國發行20萬本之農民曆上刊登一篇「『基隆』無菸幸福健康城市」宣導。	
		(七)戒菸服務	1.輔導本市醫療院所加入二代戒菸服務特約機構：110 年計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有 69 家參與服務。 2. 醫事人員協助辦理戒菸班、戒菸教育、免費戒菸專線及戒菸諮詢衛教服務，為 2,746 人提供戒菸服務。 3. 連結社區藥局提供戒菸衛教諮詢服務等項目：110 年戒菸服務特約機構(藥局)計 16 家，共提供二代戒菸服務人數達 438 人。 4. 結合本市醫療院所或機關單位辦理戒菸班，並對戒菸者進行 CO 值測試追蹤，以及提供戒菸相關資訊與關懷輔導：結合醫院、衛生所、社區及職場等單位辦理 5 班戒菸班： （1）臺灣礦工醫院戒菸班 （2）基隆市立醫院戒菸班 （3）衛生福利部基隆醫院戒菸班 （4）仁愛區衛生所忠二路派出所戒菸班 （5）安樂區衛生所中華電信基隆營運處戒菸班 共計有 66 人參加，並接受轉介參加二代戒菸服務，3 個月戒菸成功率達 36%。 5. 透過各種通路，宣導戒菸門診、戒菸班、戒菸專線及藥局/衛生所戒菸諮詢衛教等相關資訊。 (1)廣播電台宣導 180 檔次:於 4 月運用本市地方廣播電台，每天播放 2 次(國台語各 1 次)，宣導「戒菸找專線 健康就連線」活動開始了!戒菸請洽戒菸門診、戒菸班、戒菸專線及衛生所/藥局戒菸諮詢衛教。 (2)電視媒體走馬燈宣導 960 檔次:結合本市吉隆電視台(中嘉新聞)於 5 月 19~20 日及 6 月 5~6 日，4 天 10 頻道，每日 24 次走馬燈宣導「戒菸找專線 健康就連線」活動開始了!戒菸請洽戒菸門診、戒菸班、戒菸專線及衛生所/藥局戒菸諮詢衛教」。 （3）電視媒體 10 秒字卡廣告宣導 135 檔次：委託本市吉隆電視台（中嘉新聞）於 6~7 月，在第四頻道播出 27 天，每日 5 次 10 秒字卡廣告宣導「戒菸找專線 健康就連線」。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6.輔導 2 家醫院（衛生福利部基隆醫院、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基隆長庚紀念醫院）參加「推動慢性病預防管理及健康促進整合計畫-子計畫 1：提升健康照護機構服務量能及健康促進計畫-議題 2：無菸醫院戒菸服務品質提升」，以充實各科戒菸服務人力資源，並對員工、病人宣導醫院禁菸政策，進而於院內、社區或校園提供民眾戒菸服務及戒菸衛教指導。 7.青少年戒菸教育 （1）查獲未滿 18 歲之中輟生違規吸菸者 1 人，已完成戒菸教育。 （2）查獲在學生違規吸菸者 23 人，皆已由學校完成戒菸教育。 8.青少年菸害防制宣導-分齡/分眾加強宣導 （1）幼兒園 110 年度結合本市 107 所幼兒園辦理「護牙小尖兵 無菸最清新」活動，透過幼兒園老師帶領幼童瞭解菸品對口腔的危害，以提早建立正確觀念，養成健康生活型態，同時也賦予幼童拒菸小尖兵角色，督促吸菸長輩儘早戒菸，計影響 9,922 個家庭。 （2）國小 A.結合各局處到校宣導推展工作，將菸害防制議題納入學校課程或活動，並利用晨會、班會等活動宣導共計 12 場次，計 2,427 人。 B.為增強學童反菸/電子煙、促進身心正常發展及落實健康生活型態，並維護校園與家庭無菸之優質環境，由在地志工媽媽所組成之「驚嘆號劇團」進入本市國小校園巡演，今年至本市 7 所國小(中和國小、中興國小、五堵國小、仁愛國小、成功國小、尚仁國小及德和國小)巡迴演出，受影響學童達 1,061 人次。 C.結合吉隆電視台媒體識讀及擔任小小記者，製作菸害專題報導，以自身擔任拒菸小尖兵，呼籲「拒絕菸害 讓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我們從小開始」，讓家中吸菸之長輩看到報導後更為重視菸害，而下定決心戒菸，觀看人數達 311 人次。 （3）國/高中 A.辦理校園菸害防制講座，共計 17 場次，計 2,843 人參與。 B.於 3-5 月結合校外會及教育處，辦理「菸煙一熄 戒癮更美麗」線上互動宣導活動，請老師於課堂中或班會時間宣導菸品/電子煙危害認知；另發放菸害宣導單張，以抽獎遊戲方式，激勵青少年參加並從宣導單張中尋找正確答案，以達到再次加深青少年對菸害/電子煙防制認知及拒菸之能力，參與人數計 3,764 人。 C.由於 7-8 月適逢武漢肺炎嚴峻期間，結合本市吉隆電視台於暑期辦理「對菸(煙)SayNo~青春美麗 Go」網路宣導活動，藉由吉隆電視台附屬的中嘉新聞 FB 粉絲專頁及本局 FB 粉絲專頁放置活動訊息及菸品/電子煙危害教材，並藉由 FB Tag 系統，請青少年標記周遭好友圈，以共同提升菸品/電子煙危害認知度，計 11,073 人參與活動。	
	六、衛生保健	（一）0 至 3 歲嬰幼兒健康照護	1.辦理先天性缺陷兒和早產兒健康照護指導，共 212 筆；出生未滿 37 週，出生體重未滿 1,500g 之極低體重兒共 24 案，管理率達 100%。 2.新生兒新陳代謝篩檢計完成 1,849 案，發現新生兒代謝異常 56 案，轉介率 100%。 3.新生兒出生數為 1,848 人，完成新生兒聽力篩檢服務共 1,804 人，其中異常個案共 30 案，異常個案轉介率為 100%。 4.本市 0-3 歲嬰幼兒發展篩檢異常個案共計 81 案，轉介通報 81 案，通報轉介率達 100%。 5.維持嬰幼兒篩檢服務品質：為維持本市 0 至 3 歲嬰幼兒發展篩檢服務標準作業流程，各區衛生所及醫療院所，於發現疑似發展遲緩個案，統一通報(伊甸)通報轉介中心，協助分派至聯合評估中心進行評估及後續療育。 （1）提供本市嬰幼兒發展篩檢可近性與便利性，提供本市 0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至 3 歲嬰幼兒依不同階段進行發展篩檢服務共計服務 3,157 人次。 （2）於 1 月 2 日及 8 月 18 日召開早療會議以維持嬰幼兒篩檢服務品質。 （3）兒童發展篩檢工作人員教育訓練於 4 月 10 日辦理「學齡前兒童發展檢核及近視防治」教育訓練，共 77 人參加。 （4）為加強家長對兒童發展篩檢重要性及觀念，於本市各里民會堂，持續配合兒童健康主題辦理 LED 看板宣導，1 至 12 月不定期播放。 6.推動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工作及遲緩兒童聯合評估模式，本市 2 家兒童發展聯合評估中心衛生福利部基隆醫院及基隆長庚醫院持續提供早期療育服務。	
		（二）學齡前兒童保健	1.辦理整合式健康篩檢服務 （1）為提升兒童健康篩檢工作人員及相關幼兒園教職人員相關知能，4 月 10 日辦理本市「學齡前兒童發展檢核及近視防治」，共計 77 人參與。 （2）辦理幼兒園「學齡前兒童複合式健康篩檢」共篩檢 8,007 人，篩檢率 109%(本市 3-5 歲現住人口共 7,299 人)。 （3）幼兒園「學齡前兒童複合式健康篩檢」各類異常個案共 1,140 人，皆已轉介並達 85%以上。 2.近視防治宣導總計共宣導 98 次，約計共 1,889 人次參與。	100%
		（三）優生保健	1.持續辦理新生兒篩檢、產前遺傳診斷檢查等相關優生保健補助。 2.提供國民健康署針對「特殊群體生育調節」補助共 3 案，補助金額總計 20,500 元。 3.持續宣導 34 歲以上孕婦接受產前遺傳診斷檢查，提供相關資訊。 4.提供孕婦未納健保產前乙型鏈球菌篩檢檢查補助，共補助 2 位孕婦，補助金額總計 1,000 元。 5.針對身心障礙孕產婦提供家訪生育健康衛教諮詢，共計 17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位，服務內容: （1）產前孕婦重點衛教項目包含：產前檢查之補助資訊、定期接受產前健康檢查、孕期營養指導、辨識危險妊娠、產前遺傳診斷補助、認識早產徵兆及異常出血。 （2）產後孕婦重點衛教項目包含哺乳、避孕、新生兒黃疸、新生兒排便、新生兒聽力篩檢、育兒衛教及產後憂鬱症防治。 （3）提供孕產婦諮詢資訊平台：孕產婦免付費關懷專線0800-870870、孕產婦關懷網站、雲端好孕守APP、孕婦衛教手冊等。 （4）提供社福需求轉介。 6.精神障礙、智障育齡婦女54位及未成年生育21位，提供避孕及生育健康衛教，個案管理率達100%。 7.大陸暨外籍配偶孕產婦個案管理率達100%。	
		（四）母乳哺育	1.持續辦理社區母乳哺育諮詢轉介服務，連結轄區11家接生醫療院所提供完善社區母乳支持服務網絡，共轉介35位孕產婦至社區接受協助及諮詢。 2.本市母嬰親善醫療院所之母乳支持團體，持續提供產後哺乳媽媽情緒支持與衛教，針對不同主題提供團體經驗分享；並設有9支母乳諮詢專線，提供孕產婦母乳哺育相關諮詢。 3.本市符合公共場所母乳哺育條例，已設置之哺集乳室之單位總計40家，提供具哺集乳需求之民眾使用；除每季輔導及稽查設置及維護情形外，另外不定期抽訪。 4.本市共計有3家母嬰親善醫療院所，為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基隆長庚紀念醫院、王立文婦產科診所及王孫斌婦產科診所。 5.110年度7月24日及8月21日辦理醫事人員初階及進階母乳哺育課程，計培訓123人次；於11月25日針對本市母乳志工辦理母乳哺育教育訓練，加強衛生所志工母乳哺育相關知識及技能，共培訓志工30人次。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6.配合健康講座、職場教育訓練及大眾媒體宣導，推廣哺餵母乳好處、哺餵母乳之職業婦女之權利，以及相關母乳哺育之社區支持資源。	
		（五）多元化婦女照護	1.外籍暨大陸籍配偶未納健保產前檢查共補助 7 案，補助金額總計 7,458 元。 2.持續辦理特殊群體(未成年、精神疾患、智障和外籍暨大陸籍配偶)婦女健康照護及管理。 （1）本市應收案之精神障患婦女個案共 28 名；智障婦女個案共 26 名；未成年婦女個案共 21 名，皆已收案並進行生育健康指導及諮詢，管理率 100%。 （2）持續提供國民健康署特殊群體生育調節補助精神、智障、低收入或有其他有礙優生個案之生育調節服務項目，共計補助 4 案，補助金額總計 53,500 元。 （3）辦理身心障礙婦女服務與支持教育訓練，提升對身心障礙婦女權益及法律保障專業知能，針對志工於 11 月 24 日辦理身心障礙婦女支持與溝通技巧課程，提高衛生所志工與身障者溝通之專業知能，共培訓志工 30 人次。 3.辦理新住民生育保健通譯員培訓課程 1 場，包含初階及進階 10 天課程，共 16 人完成培訓。於培訓課程中結合移民署辦理宣導，針對新住民在臺居留進行相關法令宣導。109 年通過課程之新住民已有 18 位駐點本市七區衛生所進行通譯服務，本年度共計服務 1,378 小時、服務 6,981 人次，包含協助健兒門診/預注門診及衛生所衛生保健工作，透過通譯服務增加新住民在台社會參與機會。	100%
		（六）兒童及青少年健康促進	1.結合學校資源，共參與學校健康促進相關會議 4 場次，將「視力保健」「口腔保健」、「健康體位」、「全民健保含正確用藥」、「菸檳害防制」、「性教育」、「正向心理健康促進」等健康議題融入國高中小教學中，共 41 所國小、國高中 17 所。 2.於本市國中及國小辦理校園性教育宣導，透過宣導正確性觀念、性態度及自我保護方式，提升青少年性健康知能，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本年度 3-9 月共辦理 5 場次宣導講座，參與學生共計 503 人。 3.配合國民健康署推動全國國一女生 HPV 疫苗公費接種服務，辦理國中校園 HPV 接種衛教及性教育宣導，由各國中校護於 2 月至 3 月間,針對公費疫苗接種女生進行校園 HPV 疫苗接種及性教育衛教宣導，透過宣導活動使學生充分瞭解「安全性行為」正確觀念，建立正確的性知識、性態度及自我保護方式，本市 18 所國中共辦理 19 場次校園衛教宣導，2 月份：7 校 7 場次；3 月份 11 校 12 場次。 4.配合國民健康署推動全國國一女生 HPV 疫苗公費接種服務,於 1 月 27 日辦理衛生所公衛護理師及國中護理師子宮頸癌與 HPV 疫苗研習課程，以利進行校園衛教宣導。 5.於 12 月 1 日辦理 1 場次教師及公衛護理師青少年性健康促進種子教師研習，共 19 人參與，以培訓青少年性健康促進種子師資，透過課程中學習到的相關知能，於學校及社區中有效推廣青少年性健康促進工作，發揮種子師資教育宣導之成效。 6.進入本市 12 所學校，結合學校辦理校園健康議題活動，推動健康識能，教導學生對健康促進的認知、採取正向的健康行為，推廣生活技能融入健康體位、檳榔防制及視力保健等議題之相關活動，計 2,353 人次參與。 7.完成校園周邊健康早餐店輔導，延續輔導 41 家店家及新增 3 家共 43 家早餐店，持續提供及推出健康營養餐點服務。	
		（七）職場健康管理	1.協助、輔導及鼓勵職場申請健康職場認證，110 年完成輔導 21 家健康職場申請健康職場認證展延。110 年本市職場共計 28 家通過國民健康署之健康職場認證標章,分別為健康促進標章 13 家、健康啟動標章 15 家。 2.於 5 月 11 日結合社會處勞工行政科及北區健康職場推動中心辦理職場健康促進推動說明，透過現場申請健康職場促進標章說明及職場經驗分享，期望未來更多職場能加入，並於活動中宣導提升職場員工身體活動量、癌症與慢性病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防治議題，當日共有 48 人參與活動。 3.與職場合作辦理健康促進活動及講座，推廣均衡飲食及增加身體活動量，進行四癌篩檢、成人預防保健服務、檳榔防制、心理健康等健康議題宣導，辦理 2 場次共 67 人參與。另進行我的餐盤、推動辦公室健康操及健康識能認知等健康議題宣導，共辦理 12 場次。 4.本年度因疫情停辦哺集乳室競賽，為體恤職場婦女哺乳媽媽之辛苦，持續輔導 40 家機關、職場、醫院及私人企業設置哺(集)乳室，更強化哺(集) 乳室之軟硬體設施，提供民眾及女性員工更友善的哺乳環境。	
		（八）社區健康營造	1.結合社區組織，共同推動社區健康營造相關業務 （1）輔導由衛生所以社區資產運用 ABCD（Asset Based Community Development）進行社區評估，透過社區群體健康評估與計畫、家庭訪視、個案管理之實務學習，運用護理過程、相關社區資源提供社區團體衛教，解決社區民眾的健康問題，提供整體服務或協助社區民眾維持良好的健康狀況，規劃社區營造計畫推動訂定策略。 （2）透過本市高齡友善推動委員會為平台及進行轄區跨部門資源整合，以八大面向「敬老、親老、無礙、暢行、安居、連通、康健、不老」營造特色健康促進社區。 （3）本市七區社區健康營造主辦單位(衛生所)，並搭配中央健康政策主軸，邀請高齡長者參與健康促進相關活動。各自組織團隊，成立社區健康營造推動委員會，以鄉鎮市區層級為推動平台，以委員設置要點為依據運作，定期辦理共識會議，以在地需求為導向，討論目標訂定、推動方式與期程，及所需資源分配；擾動社區住民，激發居民參與關心自己的家園，培力社區具備自主解決問題的能力。連結社區可運用組織強化夥伴關係，辦理工作人員實務培訓課程，導入高齡相關議題，如高齡運動保健課程、健康飲食、口腔保健、老化體驗等，長輩們在熟悉的社區中生活，飲食、健康、娛樂等都有人照應。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2.敬老與社會融入-推動高齡友善環境活動 （1）祖孫共融活動(手作藝術、公園彩繪、繪本說故事、祖孫電影欣賞..等)共計辦理 38 場次、2,410 人次參與。 （2）與信義區公所社政科聯繫將符合長輩進行轉介，並於各項宣導活動時加強宣導，共計 207 位長輩已接受裝置假牙服務。 （3）關懷訪視社區長者 132 人，針對弱勢、衰弱失智者提供相關轉介服務 9 人。 （4）加強社區資源連結，提供長者友善服務場域：共計 622 處。 3.社會參與-走出戶外、精采生活 （1）七區成立健走團隊，辦理不限時間地點限制之小規模持續性健走，製作布條宣導健走融入生活，提早一站下車等方式並募集健走環島步數，每月至少一次健走活動，5 月後因疫情影響,截至 12 月共計辦理 25 場次， 1,935 人次參與。 （2）運用運動保健師資，結合社區共同合作辦理長者運動班，因應疫情趨緩，各區遵照「COVID-19(武漢肺炎)」因應指引：公眾集會及活動/集會時自主檢核表，已從 5 月份陸續開課辦理，每班約有 20~30 位長者戴口罩及保持社交距離參與課程，共計辦理 18 班，共 1,907 位長者參與。 （3）辦理「長者社區活動」有關社會參與課程共計 75 場次，共 4,750 人次參加。伴隨著年紀老化、退化性疾病比例提升及生活照護及醫療資源需求大幅增加。為了讓社區長輩得到完善的健康促進措施與照護，快樂健促班課程內容有健康體適能等系列，並輔以預防失智、慢性病防治等議題之宣導。 4.安居方面：為有效預防長者跌倒事件發生 （1）暖暖區：無障礙友善步道工程 A.暖碇路人行步道改善有設置無障礙設施並加寬，以便身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障長者使用。 B.碇內15號公園周邊步道改善無障礙設施工程已完工。 （2）仁愛區： A.仁愛區行政大樓周邊環境的維護仍持續進行，增加行政大樓外圍階梯的扶手欄杆及無障礙指標。 B.4月份訪視社區獨居長者家戶5戶6人及家屬等。與忠勇里長一同訪視慰問長者生活起居及出入安全。 C.查目前愛五路的獨居長者所住房舍居住空間出入比較狹小而且需要走階梯很不方便，常發生長者滑倒的狀況，區公所也經常接獲民眾陳情，更換過地面的地磚地板，目前里長表示會慢慢汰換不合適的地磚。 （3）安樂區：結合基隆市政府工務處及安樂區區公所建立安樂區人行道改善，進行社區無障礙坡道及路面修復，方便長者及輪椅使用者運用。 5.住宅 （1）暖暖區：結合左下角工作室成立『保命防跌、防跌工班』一起建立安全的居家空間共30人次。 （2）中山區：3月15日衛生所連結消防局在西華里社區做居家安全、一氧化碳中毒、消防滅火及心肺復甦術宣導，社區長者參加人數37人。 （3）安樂區：辦理社區獨居或高風險長者居家安全訪查及改善，110年原改善預計100戶，因疫情影響故改為電話訪視，共計訪視132人。 6.工作與志願服務-以老扶老，薪火相傳 110年衛生所志工共計435位，其中65歲以上志工占246位，長者志工較109年217位提升率為13%。 7.社區及健康服務-營造高齡健康、社區關懷情 （1）在各項活動場域與宣導主題中加入腰圍警戒值、肥胖體位認知率、飲食(天天五蔬果、每日飲食指南、減糖觀念）及運動等相關宣導，並給予活動前後測，以提升民眾其代謝症侯群知率。共計辦理72場次；3,233人次參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與，其中長者佔1,016人；31.4%。健康識能認知率由72%提升為99%；健康識能提升率平均達27%。 （2）為提升本市血壓量測站，本市於104年規劃招募社區血壓站，結至110年社區血壓站共176處，血壓站使用效能方面，血壓站量測人數已達人26,142人次。 （3）各轄區辦理社區篩檢共計辦理21場，共計服務1,233人，65歲以上長者共計302人(佔24.4%)；5月份後因疫情，停止辦理社區篩檢，為加強長者健康篩檢服務於改以明信片通知社區長者於醫療院所進行健康篩檢，累計共有8,391位長者進行篩檢。 （4）本市長者ICOPE共計評估1,025位長者，初評大多數為行動功能異常較高，初評正常有615位長者、異常411位長者；針對411為異常長者進行複評共計複評303人(複評率73.6%)，其中複評正常239人、複評異常64人。ICOPE評估後異常比率為6.2%，另有關異常個案後續將資料媒合及轉介。 8.「110 年基隆市高齡友善城市(社區)推動現況檢核調查」 （1）有關知曉度情形調查結果有 53.4%調查對象知道本市有推動高齡友善城市(社區)。調查對象在本次調查之前知道基隆市推動高齡友善城市，其中暖暖區(65.6%)、仁愛區(64.1%)及中山區(61.6%)共 3 區有超過六成以上的知曉度，而安樂區的知曉度最低僅 26.6%。 （2）全市八大面向推動現況之調查結果分析，顯示以「工作與志願服務」面向之認同分數最低，平均分數低於 3 分(2.95±1.24 分)，其餘七大面向之認同分數均介於 3.02-3.69 分之間，其中以「社會參與」面向之認同分數最高(3.69±0.73 分)，顯示「工作與志願服務」是未來首要重視及加強之面向，整體而言以「鼓勵志工服務」、「志工保險」及「提供工作機會」等是調查對象表示最急需改善或提供服務的項目。 9.推動健康體能促進計畫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1) 本市 18 歲以上成人肥胖率為 16.1%，且青壯年人口多流向鄰近台北、新北市就業及就學，平日長者多自行料理生活起居與飲食餐點，期望透過社區營養衛生教育示範點，教導有益健康且營養均衡的飲食支持環境，有效預防代謝症候群及慢性病等疾病發生率。 A.社區營養推廣中心 於 107 年成立社區營養推廣中心，應聘 2 位專職營養師深入本市社區，辦理營養衛生教育示範點、關懷據點、里民中心及長照機構等辦理社區營養宣導活動，搭配不同課程內容增加民眾對於營養識能以及透過行為的改變達到預防慢性病及延緩失能，持續增進服務量能維運社區營養推廣中心。 (A) 本市 7 個行政區各設置 2 處營養衛生教育示範點，分別於活動中心、樂齡中心、關懷據點及衛生所設置，依據國民健康署推動高齡營養議題及健康飲食議題(肌少症與軟質飲食實作課程)，結合營養師團隊授課，內容包含肌少症衛教內容與簡單手作點心，建立健康飲食觀念及風氣，由個人帶入家庭及社區。 (B) 調查社區長者的營養認知情形，以高齡者做乳製品攝取知識、態度與行為的調查情形:以本市社區據點的長者作為調查對象，共發出 410 份問卷，扣除部分遺漏資料，統計資料共有女性 258 位，男性 76 位。「年齡」以 65-75 歲此區間的人數最多，有 189 位(56.59%)，其次為 76-85 歲區間，有 110 位(32.93%)，86-100 歲區間有 29 位(8.68%)，遺漏值 6 位(1.80%)。 (C) 110 年社區營養推廣中心延續往年耕耘社區的基礎，持續推廣延緩失能相關的營養識能，跨部會合作辦理 5 場聯繫會議，與衛生所及社區據點志工合作辦理 83 場團體營養教育課程，達近 40%的鄰里涵蓋率，服務超過 2,300 名長者，於疫情期間運用網路媒體辦理線上營養衛教課程，跨越地點與環境的限制持續服務社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區長者。 (D)健康的飲食習慣需要有支持性的環境，因應外食人口多，輔導社區餐飲業者推動健康餐點，以餐飲業者現有的菜單，鼓勵餐飲業者推出符合「長者營養需求」、「我的餐盤」之餐點「樂齡餐」及「樂活餐」兩套餐點，增加民眾對健康餐點的選擇，共輔導與維運完成33家餐廳，推出66道餐點。 (E)針對有共餐與送餐的關懷據點以三好一巧「吃的下」、「吃的夠」、「吃的對」及「吃的巧」的健康均衡飲食及「我的餐盤」概念給予指導，並運用社區推廣營養中心發展的『「我的餐盤」餐盒』，協助長者於據點內共餐時能確實攝取足夠的份量，由營養師一對一深入輔導據點5次以上，從環境到人員管理皆給予建議調整改善，共輔導5家共餐據點。 (F)辦理社區營養照護相關人員培訓課程，以營養風險評估與共餐人員備餐軟質飲食及社區營養師培訓為課程主軸，共計辦理9場社區營養照護相關人員培訓，加強社區營養照護專業人力，包含衛生所護理師、營養師、志工、社區共餐備餐人員等，推動基隆市整體的健康衛教認知提升，擴大高齡健康友善服務量能。 (G)配合長者運動會、健走活動與失智推廣活動，共辦理10 場大型行銷宣導場次，讓民眾寓教於樂，接觸不同於社區據點的長者，持續散播健康衛教資訊。 B.執行情形: (A) 社區營養推廣中心110年度共辦理83場團體營養教育場次，共接觸133個里及58個據點，影響2,197人次。 (B)由營養師專人經營的社區營養推廣中心粉絲專頁及官方LINE@推播多則營養衛教訊息給民眾，並製作宣導及活動影片，放置於網站上供民眾點閱，以增加參與民眾印象並期望增加未參與活動民眾之興趣及意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願，未來可持續運用社團及 line 群組號召民眾，相關訊息共觸及 27 萬人次。 a.基隆市社區營養推廣中心臉書粉絲團： 發布營養資訊共 75 則， 總觸及 62,999 人次。 b.基隆市社區營養推廣中心 LINE@官方帳號： 發布營養資訊共 53 則，觸及好友數 208,850 人。 （2）提升運動風氣，結合本市體育會辦理 110 年「運動 i 臺灣」全民健走活動，於 3 月 20 日、4 月 10 日、4 月 17 日、4 月 24 日、5 月 8 日及 10 月 3 日共 6 場次健走活動，強化市民運動知能及健康觀念，共計至少 9,800 人次參與，並於 12 月 19 日參與全國性萬人健走活動。 （3）結合經國健康管理學院觀光休閒與健康系、悅康管理工作室等運動保健師資於七區辦理「IYWLT 坐姿徒手肩胛帶穩定」肌力運動教學，辦理 167 場次，參與人數總計 5,691 人。將健康理念化為實際行動，落實於日常生活中，培養健康生活型態。 3.普及健康生活網絡管理 設置「基隆市 E 化健康博物館」網站及 Facebook 臉書提供各項健康議題宣導及活動公告，增進民眾對於健康資訊取得之可近性；另 110 年於臉書粉絲團辦理九個議題網路抽獎活動，增進民眾對於健康資訊取得之可近性。	
		（九）社區闔家歡健康篩檢	原預定 5 月份-10 月份辦理社區闔家歡健康篩檢，然因 110 年度 4 月份起新冠肺炎疫情嚴峻，故取消本年度辦理篩檢活動。	0%
		（十）癌症防治	1.口腔癌防治 （1）辦理大眾媒體宣導（包括各區里社區政令宣導跑馬燈、平面與地方電台、有線電視等）及搭配大型宣導活動，加強民眾對癌症認知，共計播放 28 檔次及發表 7 篇癌症相關新聞稿。 （2）跨局處推動檳榔健康危害防制，持續與各單位合作辦理講座或設攤宣導檳榔防制之健康議題與正確觀念。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3)至醫療院所進行輔導訪查，了解各單位執行四癌篩檢困難，以提升本市癌症篩檢品質及陽性個案追蹤情形。 (4)結合職場、社區針對高危險族群辦理口腔癌防治宣導，加強其對癌症篩檢的認知，並連結醫療院所設置四癌篩檢站，提供篩檢服務，以提升本市民眾的認知率及篩檢率。 (5)結合轄區醫療院所，針對30歲以上吸菸或嚼檳榔族群，提供口腔黏膜篩檢服務，計完成4,006人次。 (6)寄發異常轉介單、關懷信並利用地段訪視、電話通知等方式，加強聯繫以提高陽性高危險群個案追蹤轉介率，篩檢陽性個案數為134人，其中轉介成功101位，轉介率達75.4%。 2.大腸直腸癌防治 (1)連結基層醫療群結合預防保健服務推動大腸癌篩檢服務，共72家參與大腸癌篩檢，提供民眾腸篩服務。 (2)至醫療院所進行輔導訪查，了解各單位執行四癌篩檢困難，以提升本市癌症篩檢品質及陽性個案追蹤情形。 (3)本市50歲以上參加大腸癌篩共19,754人，其中篩檢陽性個案共1,321人，轉介完成共989人，轉介完成率74.9%。 3.乳癌防治 (1)辦理乳癌篩檢與異常個案追蹤轉介，共計篩檢11,938人，異常個案追蹤轉介率90.6%。 (2)連結本市衛生福利部基隆醫院、基隆市立醫院、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基隆長庚紀念醫院等3家通過衛生福利部認證乳房攝影檢查醫院共同辦理婦女乳癌篩檢服務，總計篩檢11,590人。 (3)連結通過具有「乳房攝影認證」乳攝車提供本市七區社區到點乳攝服務，提高可近性及婦女更快速便捷的服務，共辦理134場次，總計服務7,889人。 (4)至醫療院所進行輔導訪查，了解各單位執行四癌篩檢困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難，以提升本市癌症篩檢品質及陽性個案追蹤情形。 (5)結合多元行銷管道，並透過本市E化健康博物館、網路、地方電視、廣播、電台等，強化乳癌防治等癌症篩檢相關訊息及新聞媒體露出率。 4.子宮頸癌防治 (1)連結本市婦產科、家醫科等醫療院所執行子宮頸抹片檢查，針對30歲以上3年未做抹片之婦女推動子宮頸癌篩檢。 (2)至醫療院所進行輔導訪查，了解各單位執行四癌篩檢困難，以提升本市癌症篩檢品質及陽性個案追蹤情形。 (3)辦理子宮頸癌篩檢陽性異常個案追蹤轉介，共計篩檢6,548人，異常個案追蹤轉介率97.3%(110/113)。 (4)加強大眾媒體宣導(包括平面與地方電台、有線電視等)，結合網路、社區跑馬燈等宣導方式及搭配大型宣導活動，推廣子宮頸癌防治的觀念正確性及宣導訊息，鼓勵定期參加篩檢。 5.肝癌防治： (1)針對45至79歲符合成人預防保健B、C型肝炎篩檢資格者進行篩檢，共完成篩檢11,671人。 (2)其中B、C型肝炎呈陽性者共異常個案共1,268位，完成追蹤轉介共727位，轉介率57.3%。	
		(十一)慢性病防治	1.為預防民眾罹患慢性疾病，故針對學校、職場及社區據點辦理慢性病相關防治講座，如動態講座、飲食控制等，共辦理18場次，1,597人次參與。 2.建立糖尿病支持團體，促進糖尿病人改善自我健康行為，控制好血糖、血壓及血脂，以降低並延緩併發症的發生(如心臟病、中風、失明、腎病變、足部病變等)，有效提升生活品質。 (1)病友團體固定聚會分享經驗、情感交流、彼此支持，以養成良好健康行為。 (2)本市7區病友團體原每三個月固定辦理病友聚會1次，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因疫情辦理場次減少，共辦理 10 次聚會，計 304 人次參與。 （3）透過對病友支持團體的醫學講座及健身操活動，幫助病友及家屬們瞭解疾病的控制與自我照顧的技巧，以了解血糖監測與規律運動之重要性。 （4）輔導個案參加病友團體，透過病友團體衛教及團體運作之影響力，幫助病友及家屬們了解疾病的控制與自我照護技巧，提高民眾至醫療院所進行檢查成效。 3.強化社區血壓站使用效能，運用社區志工提供血壓及腰圍測量服務，並持續增設血壓量測站，以營造本市便利量血壓環境支持性環境。 （1）結合藥局、社區關懷據點、里辦公室、社區發展協會、醫療院所與公部門等資源，辦理及擴展血壓站服務，本市共建置 176 處血壓量測站。 （2）在血壓站使用效能上，因疫情多數社區血壓站關閉，110 年度藥局及社區血壓站總服務人次為 26,142 人次。 4.推動「慢性病共同照護網」，提升衛生局（所）醫事人員共識及照護能力，年度召開推動委員會及推動小組會議，原預計定期每半年召開 1 次慢性病共同照護網推動小組及委員會會議，因疫情於 5 至 7 月嚴峻，故本年度皆只辦理一次。 （1）9 月 13 日召開慢性病共同照護網推動小組會議。 （2）10 月 25 日召開實體及線上之慢性病共同照護網推動委員會會議。 （3）透過推動慢性病共同照護網會議，了解醫療院所加入糖尿病醫療給付改善方案及相關合併症檢查執行困境，並協助解決問題以提高收案意願。 5.辦理「慢性病共同照護網教育訓練」課程 （1）10 月 2 日、10 月 23 日辦理糖尿病照護醫事人員繼續教育訓練，共計 2 場，總計 271 人次參與。 （2）5 場小型電腦考試共計 5 人，分別為 3 位醫師、1 位藥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師及 1 位護理師，皆通過共照網考試，考試合格率達100%；另，初次申請本市共照網認證資格者共 8 位，分別為 7 位醫師及 1 位護理師，展延部分共 9 位，為 7 位醫師及 2 位護理師。 6.運用不同媒體（平面文宣、廣播、跑馬燈、網路等）傳達慢性病防治衛教知識，以加強提高本市市民對慢性病的認知。 （1）藉由本市 E 化健康博物館及臉書粉絲專業平台傳遞健康促進相關議題及資訊，鼓勵民眾參加健康促進活動，提升民眾對健康議題(含肥胖防治/健康飲食/腰圍警戒值與高血壓防治等)認知，活動期間亦結合運用媒體，將健康議題相關資訊廣為宣傳。 （2）於社區血壓站、關懷據點、里民活動中心等民眾聚會場所，提供相關衛教宣導單張及海報，讓民眾可方便就近量測血壓、體重及腰圍。 （3）運用社區據點、區公所、里辦公室跑馬燈進行宣導，其宣導標語為 A.辨識急性腦中風，口訣「臨微不亂」要牢記:「臨」時手腳軟、「微」笑也困難、講話「不」清楚、別「亂」快送醫 B. 罹患糖尿病者，為避免合併症發生，如失明及腎衰竭，請記得每年檢查一次眼睛及腎功能。	
		（十二）長期照顧多元化資源整合服務	1.配合長期照顧服務法實施，107 年度完成長期照顧服務推動小組設置要點修訂並函頒，依據要點第九條，每年召開會議 1 次，110 年度會議於 12 月 14 日召開。 2.整合社政及衛政行政作業，建置長期照顧單一服務窗口，建立諮詢、轉銜後的追蹤程序，提供多元化服務。 3.長照服務使用者個案管理計 3,639 案，協助長照需求評估、提供適切服務計畫。 4.110 年醫事專業服務及喘息服務人次計 17,040 人次。 5.強化長照專業從業人員專業技能（醫事人員、照顧服務員等）辦理「長期照顧專業訓練」12 場次。 6.針對照顧壓力負荷大之家庭照顧者轉介本市家庭照顧者服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務據點計 51 案。 7.針對有專業照護指導需求之個案，如復健、營養、居家無障礙空間規劃、居家護理訪視等，經由照顧管理中心評估後，提供專業照護服務。 8.提供長期照顧失能者家屬喘息服務。 9.辦理社區失智照護：提供失智者社區式個案管理及認知促進服務，共同照護中心年度服務 1,438 案、社區服務據點服務 202 名個案、31 位家屬。 10.辦理失能者家庭醫師計畫：提供失能者居家醫療訪視關懷服務，年度轉介 2,603 案。 11.為保障本籍看護工就業權利，持續辦理外籍看護工申審流程與國內照顧服務體系接軌方案，年度服務 1,973 案。 12.高齡友善城市： （1）為推動本市高齡友善城市，由市長擔任召集人成立高齡友善城市委員會，聘請跨領域學者、各局處首長及社區領袖擔任委員，每年定期召開委員會並進行檢討與改進。本年於 8 月 27 日召開委員會，由副市長主持並依各局處執行情形檢討，另外特別邀請 2 位在地且年滿 65 歲長者做為代表，共同參與委員會。 （2）依循世界衛生組織(WHO)高齡友善城市之「敬老、親老、無礙、暢行、安居、連通、康健、不老」八大面向發展本市高齡友善城市在地性指標，於 5 月 14 日、12 月 3 日及 10 日召開「友善環境組」、「企劃組」及「健康社福組」小組會議，由市府王參議圳宏、許簡任秘書梅貞及吳簡任秘書雪鈴為主席，共計 25 局處(含區公所及衛生所)同仁及 3 位輔導老師參加，針對 53 項在地指標與行動方案計畫進行討論，其中含例行指標 18 項，可改善指標 35 項，部份指標為跨部門整合，例行指標由各局處自行研考，可改善指標於小組會議及委員會做後續追蹤討論，各項指標成果及目標達成率均依各局處業務執行情形每半年彙整後於推動委員會報告。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3) 依前述訂出之指標，研擬與發展 28 項行動方案計畫。 (4) 為展示本市推動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6 月至 12 月於本市愛三路與仁二路交叉路口電視廣告牆撥放宣導短片；9 月運用基隆火車站燈箱、計程車車體及公車車體宣導高齡友善城市；10 月至 12 月於公車候車亭宣導高齡友善城市。 (5)「臺灣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獎」評選投稿，本市局處參與投稿件數共計 13 件，其中 2 件入圍第二階段口頭報告。本市衛生局社區營養中心獲得高齡友善城市獎-創新獎，於 110 年 11 月 26 日舉行頒獎典禮。 (6) 為提升本市各局處執行高齡友善城市計畫成效，未來融入 5P 核心為概念，結合 SDG 以建構健康城市 2.0，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郭憲文教授團隊，於 10 月 1 日至 11 月 9 日辦理 4 場輔導會議，透過需求訪談、實地輔導與建立經驗交流平台等方式，建置輔導網路以協助了解推動問題，並進行標竿案例學習，發展具在地特色的健康城市與高齡友善城市。 13. 本市七區衛生所全面通過高齡友善健康照護機構認證。 14. 本局與社會處、牙醫師公會，補助本市 65 歲以上弱勢老人及 55 歲以上原住民裝置活動假牙，另於假牙裝置完成後 3 個月及 6 個月電訪關懷，給予適時衛教。 (1) 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申請假牙裝置補助 933 件，已完成裝置 879 件，裝置完成率為 94.2%。 (2) 累計 3 個月及 6 個月假牙裝置後電話關懷服務計 1,074 人次，扣除因過世、電話未遇 3 次以上及電話錯誤等無法受訪原因外，共計完成關懷 973 人次，累計關懷完成率 90.6%。 (3) 完成裝置後 3 個月關懷服務結果滿意及非常滿意為 90.5%；完成裝置後 6 個月關懷服務結果滿意及非常滿意為 91.6%。	
	七、	(一)食品衛生	1. 配合例行稽查抽驗、專案計畫及民眾檢舉等案件，辦理食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衛生檢驗	檢驗	品中化學成分、食品添加物及微生物檢驗，共計 769 件。 2.受理市民及轄內廠商之委託檢驗共計 28 件，持續推動食安一級品管，強化食品業者自主管理。	
		(二)聯合分工重金屬檢驗	1.依據中央規劃之聯合分工檢驗體系，建立本局專長重金屬檢驗技術，以達檢驗資源共享，強化檢驗量能。 (1) 辦理包(盛)裝飲用水中重金屬檢驗 187 件。 (2) 辦理蛋類重金屬檢驗 110 件。 (3) 辦理菇蕈類中重金屬檢測 90 件。 2.增進檢驗辦理時效，各專責項目均於指定天數內完成報告核發，即時提供檢驗結果作為食安管理參考依據。	100%
		(三)營業衛生檢驗	1.辦理本市游泳業、浴室業等營業場所水質監測，執行總菌落數及大腸桿菌檢驗共計 100 件。	100%
		(四)性傳染病檢驗	1.配合疾病管制業務，辦理本市高危險族群篩檢及監獄、看守所受刑人之性傳染病檢驗，共計檢驗梅毒 1,113 件、愛滋抗體 1,659 件。	100%
		(五)提昇檢驗品質	1.為提升檢驗品質及技術，符合 ISO 17025 國際規範，改善實驗室管理系統並確保檢驗報告公信力，賡續辦理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TAF)及食品藥物管理署(TFDA)實驗室認證。 (1)通過 TAF「食品中防腐劑」及「水中重金屬」延展認證，維持認證資格。 (2) 通過 TFDA「蛋類中重金屬」增項認證，以符合新版公告檢驗方法。 2.為確保檢驗結果正確性，加強檢驗人員訓練與考核，參加國內外公正機構(TFDA、FAPAS)舉辦之能力試驗，全年度共計參與 7 場次測試，測試結果均評定為滿意，展現專業之檢驗能力，為本市食品安全把關。	100%
	八、食品藥物管理	(一)加強藥政業務管理	1.藥局藥商稽查，落實民眾用藥安全成果 (1) 藥事機構及無照藥商稽查:本市藥事機構共 922 家(110 年新設立 105 家)，全年執行藥事機構稽查共計 561 家次。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2) 受理藥局開業申請 5 家、歇業 4 家 (3 家一歇一開)、變更 3 家，醫療器材商籌、開業 103 家、歇業 29 家、停業 4 家、變更 25 家。 (3) 統計至 12 月 31 日本市共計有 120 家藥局持續推動「高齡友善藥局」，以提供市民良善之服務。 (4) 推動「用藥整合服務全民健康照護計畫」，以本局提供平台，整合藥師公會、社區藥局藥師、醫療機構執業藥師，連結本市醫療院所、老人長期照護機構、安養機構與護理機構，建立藥事照護服務網絡。計畫期間社區藥局執行用藥配合度諮詢服務 50 人次、機構式照護服務 51 人次、轉介藥事照護之個案數 25 人次，送藥到府服務 40 人、含麻黃素製劑稽查 20 家次。 (5) 依據藥事法第 103 條第 2 項後段「領有經營中藥證明文件之中藥從業人員，並修習中藥課程達適當標準，得繼續經營中藥販賣業務」，統計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市共計有 62 件中藥販賣業申請，核駁申請 23 件、完成實地查核 39 件、核發證明書 37、實地複核予以核駁 1 件、完成換發藥商執照 5 件。 2. 不法藥物、化粧品稽查成果 (1) 於一般商店、情趣商店、臨時攤商、合法藥商、診所、網路等處稽查 294 件產品，查獲違法案件 54 件：未經醫師處方販售處方藥 1 件(行政處分 1 件)、無照藥商 17 件(行政處分 17 件)、無照醫療器材商 23 件 (行政處分 6 件、輔導 12 件、請拍賣網站停權帳號 5 件)、未經核准擅自輸入藥品 6 件(移送檢調 1 件，行政處分 5 件)、未經核准擅自輸入醫療器材 6 件(行政處分 2 件、輔導 2 件、移送 2 件)、查獲偽、禁、劣藥 1 件(移送檢調 1 件)。 (2) 執行化粧品稽查共 79 家次、293 件產品，查獲違規標示 14 件，經確認違規後移外縣市處辦 10 件，行政處分 4 件。 3. 市售藥物及化粧品抽驗管理成果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配合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中醫藥司暨本局檢驗科執行市售藥物及化粧品抽驗共計 41 件（8 件西藥、4 件醫療器材、17 件中藥及 12 件化粧品），其中 1 件中藥及 1 件醫療器材檢驗結果不符規定，已移外縣市衛生局處辦。 4.監控、查處藥物及化粧品違規標示及廣告成果 （1）執行藥物、化粧品標示稽查共 318 件，查獲違規標示 14 件(移外縣市處辦 10 件、行政處分 4 件)。 （2）查獲及移入違規藥物及化粧品廣告共計 126 件，經確認違規後移外縣市處辦 83 件、行政處分 24 件、行政指導 19 件。 5. 加強管制藥品管理稽核及輔導工作成果 （1）管制藥品管理稽核及輔導工作成果全年稽核有管制藥品登記證機構 83 家次，查獲違規 4 家，予以行政處分。 （2）稽核無管制藥品登記證機構 11 家次，均未違規使用管制藥品。 6. 7 月 11 日配合 FDA 協助查核西藥製造業者 GMP，查「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六堵廠」符合規定；8 月 16 日配合 FDA 協助執行 GDP 符合性評鑑，查「惠德藥品股份有限公司、必拓客有限公司」符合規定。	
		（二）加強食品業及市面流通食品管理	1.加強食品業者 GHP 稽查 本年度完成食品業者 GHP 稽查共計 6,180 家次，均已完成複查及處辦。 2.加強食品抽驗及處辦 本年度抽驗市售食品計 1,350 件（包含計畫預定目標數、臨時性與專案抽驗等），其中抽驗不合格件數共 28 件，均已完成處辦 （1）抽驗：依年度抽驗計畫暨中央監測計畫抽驗市售食品及民眾陳情，共計 1,350 件【檢驗食品添加物 486 件、農藥殘留 178 件、動物用藥殘留 226 件、衛生標準 298 件、重金屬殘留 59 件、真菌毒素 32 件、順丁烯二酸與順丁烯二酸酐總量 12 件、甲醛 5 件、溴酸鹽 10 件、三單氯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丙二醇5件、塑化劑8件、咖啡因及總糖量7件、過敏原5件、基因改造成份7件、材質及溶出試驗3件、產地鑑別2件、16-OMC2件、輻射5件，其中有28件不合格(行政處分1件、移出8件，衛生標準初檢不合格19件)】。 (2) 快篩(萊克多巴胺)件數875件，其中3件美國牛肉以10ppb試劑為陽性，送驗結果除1件未檢出萊克多巴胺含量外，其他2件分別檢出萊克多巴胺含量0.006ppm及0.004ppm，尚符合現行法規標準。 (3) 油炸油總極性物質快速檢測84件，結果與規定相符。 3.加強食品違規標示及廣告查核與處辦 (1) 本年度共辦理食品違規廣告件數365件，其中自行查獲屬外縣市計15案均已移出；中央、外縣市移入及民眾檢舉案件計350案【300案調查後再移出(還)所在地衛生局、29案行政處分、7案行政指導、14案結案】。 (2)查獲標示違規產品計68件，其中屬外縣市業者計62件，均已完成移案，另屬本市業者計6件，均已依規定完成行政處分。 4.落實食品生產管理政策，加強食品業者源頭管理 (1) 110年度輔導食品業者完成登錄計812家及完成年度確認計6,611家次。 (2) 110年度食品製造業稽查共280家次(食品工廠38家次、一般食品製造業242家次)，其中輔導改善共75家次、限期改善43家次。 (3) 110年度經公告應實施一級品管(強制檢驗及食品安全監測計畫)本市食品製造查核共計3家。 (4) 經公告應實施追溯追蹤制度本市食品製造業查核計6家。 5.加強食品業者衛生安全知能 (1) 110年度辦理衛生講習計5場次。 (2) 為避免COVID-19疫情蔓延，依本府指示暫停辦理聚會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性活動，故本局自 5 月 16 日至 11 月 15 日止停止辦理衛生講習，故本年度僅辦理本市烘焙、麵製、校園餐飲食品業者衛生講習及本局食品志工講習計5場次，共173名食品從業人員及 43 名食品志工參加。 6.加強美豬、美牛產品稽查抽驗 （1）加強美豬、美牛產品稽查抽驗共計 1,037 件；豬肉、牛肉萊克多巴胺快篩 875 件、抽驗 162 件。 （2）抽驗：豬肉、牛肉共計抽驗 162 件，其中 9 件美國牛肉分別檢出萊克多巴胺 0.007ppm(美國帶油胸腹肉-對半-牛)、0.005ppm(美國牛五花)、0.007ppm(美國培根牛)、0.006ppm(美國培根牛)、0.008ppm(美國冷藏牛腱)、0.007ppm(美國牛五花)、0.001ppm(美國嫩肩骰子牛肉)、0.004 ppm(美國翼板肉-牛)及 0.003ppm(美國安格斯牛板腱火鍋片 CAB)均尚符合現行法規標準(法規標準：低於 0.01ppm)，其他 153 件均未檢出。 （3）快篩：快篩(萊克多巴胺)件數 875 件，其中 5 件美國牛肉以 2ppb 試劑快篩為陽性，再以 10ppb 試劑快篩 2 次，2 件為陰性，3 件為陽性，現場攜回本局送驗，結果除 1 件未檢出萊克多巴胺含量外，其他 2 件分別檢出萊克多巴胺含量 0.006ppm 及 0.004ppm，尚符合現行法規標準；其他 870 件以 2ppb 試劑快篩，結果均為陰性。 （4）稽查：110 年度加強豬肉原料原產地標示稽查包含：餐飲業、攤商、販賣業及製造業等，共計稽查 3,874 家次（件）。	
	九、衛生所業務	（一）衛生所業務推展	1.持續辦理嬰幼兒及其他各項預防接種與辦理衛生保健門診及一般健康門診服務。 2.推動各項公共衛生業務、衛教宣導及個案管理。 3.深入社區辦理各項業務宣導、健康篩檢服務、兒童健康篩檢及轉介追蹤管理等。 4.持續辦理復能巷弄長照站及長照C級服務據點，提供長者預防或延緩失能之長照服務，並依各區長照服務對象需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求，提供在地性之服務。 5.因應 COVID-19 疫情，配合市府政策設置大型接種站提供 COVID-19 疫苗接種服務。	
	十、慢性病防治所業務	(一)慢性病防治所業務推展	1.辦理一般民眾之高血壓、高血脂、糖尿病、結核病及其他胸腔肺部疾病等之慢性病治療門診共 2,528 人次。 2.辦理結核病個案接觸者免費 X 光檢查共 147 人次。 3.配合菸害防制業務，辦理戒菸門診及戒菸衛教共 18 人次。 4.提供老人流感疫苗施打服務共 101 人次。 5.辦理一般體格檢查、餐飲及美容美髮等從業人員身體健康檢查服務共 61 人次。	100%
	十一、一般建築及設備	(一)建築及設備管理	1.汰換老舊空調 6 組。 2.因應本局遷回原址，部分科室辦公場域調整，於 110 年 3 月進行本局廳舍整修工程。 3.汰換疫苗冰寶專用冷凍櫃 2 台。 4.汰換食藥科及稽查隊雷射彩色多功能複合機與食藥科碎紙機。 5.110 年度護理之家機構改善公共安全設施設備補助計畫：補助轄內護理之家機構公共安全修繕費及公共安全設施設備費。 6.汰換本局緊急醫療網無線電天線 1 支，以提升本市無線電通訊品質。 7.購置凱氏氮蒸餾裝置、低溫循環機及微波消化裝置，汰換更新實驗室設備，提高檢體前處理效率以加速檢驗時效。 8.110 年度強化藥癮者輔導處遇計畫購置個管人力使用辦公電腦 2 台，提升個案管理案件處理效率，提供藥癮個案更好服務品質。 9.110 年長照十年計畫 2.0-照顧管理中心計畫：相關業務專員外出訪視所需採購公務電動機車 11 台、相關業務所需電腦 11 套、擴音麥克風設備 1 組等。 10.強化整備長照服務行政人力資源：購置多功能事務機 1 台及投影機及布幕 1 組。	100%

基隆市環境保護局 110 年度施政績效成果報告

壹、前言

本局依照國家環境保護計畫之精神，配合基隆市政府施政計畫目標重點擬定基隆市環境保護局施政計畫目標，本報告績效內容除呈現現階段基隆市執行地方環境保護工作之成效外，並配合本局各業務科之施政計畫，期能將本市之環境保護工作作一確實之整合和落實，據以研擬及修正本市未來整體環境保護工作之發展方向，提昇環境、市民、政府與產業間之永續共存，將基隆市建立為一個與環境保育兼顧之環保生態城市及落實社區環境改造計畫與生活周遭環保、綠美化、景觀、生態等問題提出解決執行方案。

貳、策略績效目標成果

一、關鍵績效指標達成一覽表

關鍵策略目標合計數	關鍵績效指標						
	指標合計項數(A)	達成度=100%		100%＞達成度≧80%		達成度＜80%	
		項數（B）	比率（B/A）×100	項數（C）	比率（C/A）×100	項數（D）	比率（D/A）×100
12	51	49	96.1%	0	0	2	3.9%

二、關鍵績效指標執行情形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一	推動本市社區環境調查及改造計畫暨環保小學堂推廣計畫	1	推動申請補助件數	3 件	5 件	100%	1.輔導本市社區針對生活周遭環保、綠美化、景觀、髒亂點、生態等問題提出解決方案，申請類型： (1)單一社區提案，申請補助 1 處至少新台幣 15 萬。 (2)社區聯合提案，結合共 2 處社區以上，申請補助至少新台幣 40 萬。 (3)1 個環保小學堂提案，申請補助至少新台幣 50 萬。 2.110 年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以下簡稱環保署）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補助金額達新台幣 135 萬元，申請通過補助提案數： (1)單一社區 3 案。 (2)聯合型社區 1 案。 (3)環保小學堂 1 案。
二	推動本市環境教育獎勵暨補助辦法	1	推動申請補助件數	3 件	4 件	100%	本(110)年度共輔導專案性計畫 6 件申請提案，其中 1 案於審查前撤案; 餘 5 案通過審查，其中 1 案因疫情影響撤案，實際審核撥款補助經費達新台幣 31 萬 8,879 元。
三	空氣品質維護及改善-污染源減量	1	整體空氣品質監測值	6%	0.5%	100%	110 年 1~12 月統計 AQI >100 日數(2 天)比例為 0.5%，已達成年度目標 ≤6%。
		2	固定污染源排放掌握及改善減量	100%	100%	100%	1.輔導餐飲業者加裝備油煙防制設置共計 53 家。 2.石門供油中心於 110 年 3 月增設高效薄膜式油氣回收設備，並於 110 年 7 月進行試車檢測(削減率 99%)，改善後 VOCs 減量約 50 公噸/年。
		3	逸散性粒狀污染物改善	100%	100%	100%	1.全市營建工地逸散稽查管制。污染物減量目標：(1)TSP：全年削減率達 64.6%。(2)PM_{10}：全年削減率達 64.6%。 2.110 年度新增綠地面積達 0.201 公頃，統計污染物削減量達成情況如下： (1)總懸浮微粒(TSP)：0.10 公噸。 (2)氮氧化物(NO_X)：0.34 公噸。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3)硫氧化物(SO_X)：1.50公噸。 (4)一氧化碳(CO)：0.44公噸。 3.110 年 1~12 月統計推廣全市紙錢集中焚燒活動(焚化爐)收運量共114.34 公噸。污染物減量達成情況如下： (1)總懸浮微粒（TSP）：0.4 公噸。 (2)懸浮微粒（PM_{10}）：0.36 公噸。 (3)細懸浮微粒（$PM_{2.5}$）：0.31 公噸。 (4)氮氧化物（NO_X）：0.08 公噸。 (5)硫氧化物(SOX)：0.003 公噸。 (6)一氧化碳（CO）：3.5 公噸。
		4	移動污染源改善	100%	100%	100%	1.柴車: 110 年 1~12 月統計污染物減量計算與達成情況如下： (1) PM_{10} 懸浮微粒：27.1 公噸。 (2) $PM_{2.5}$ 細懸浮微粒：23.4 公噸。 (3)NO_X 氮氧化物：282 公噸。 (4) NMHC 非甲烷碳氫化合物：26.9 公噸。 2.機車:110 年 1~12 月統計污染物減量計算與達成情況如下： (1) PM_{10} 懸浮微粒：1.9 公噸。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2) $PM_{2.5}$ 細懸浮微粒：1.4 公噸。 (3) CO 一氧化碳：100.1 公噸。 (4) NMHC 非甲烷碳氫化合物：43.0 公噸。
		5	室內空品調查與列管作業	100%	100%	100%	1.基隆市列管之室內空氣品質公告場所 23 家數，定期現場查核 23 家數。 2.110 年度室內空氣品質訪查巡檢完成 60 家次、432 點次作業。 3.執行室內空氣品質標準方法檢測針對本市非公告場所 5 家次。 4.專家學者輔導 5 家次。
四	噪音污染改善及宣導教育	1	噪音污染改善	100%	100%	100%	1.使用中車輛攔檢數量達 192 輛。 2.校園或車輛改裝店巡查數量達 72 輛。
五	事業廢棄物流向暨公民營清除處理機構管理	1	執行事業單位查核作業	300 件次	531 件次	100%	列管事業完成 311 件次，列管醫療完成 100 件次，非列管醫療已完成 120 件次。
		2	事業機構網路申報資料定期查核勾稽比對作業	100%	100%	100%	網路申報產出暫存業者查核每月申報率達到 99.1%以上；追蹤輔導事業聯單 4 日完成確認率、清除機構 2 日完成確認接收率、處理機構 1 日完成確認接收率 95%以上；聯單錯誤說明率每月皆低於 5%。
		3	審查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	100%	100%	100%	110 年度辦理轄區事業提送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審查作業，輔導業者送審率 99.22%；審查通過率達到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100%；檢核異常率低於5%以下。(*系統計算通過率 97.3%)
		4	持續推動空、水、廢、毒管理整合作業	95%	100%	100%	110 年度轄內業者基線資料共審查 15 件，上網確認率、修正及換證送審率、許可審查通過率皆達到 100%。
		5	有害廢棄物輸出入案件申請、再利用機構申請檢核作業	85%	100%	100%	110 年度初審共審查 11 件，審查通過率 100%。(*輸出入 3 件、再利用檢核 8 件)
		6	養豬業專案、養雞禽戶之動物屍體、糞便等廢棄物稽查及環保署 EP 專案查核	100%	100%	100%	完成 12 件次養豬業斃死豬現場查核作業；完成養雞禽戶之動物屍體、糞便等廢棄物稽查 180 件次；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交下 EP 專案複查改善率達 100%以上。
		7	有害事業廢棄物清除處理流向追蹤查核	25 車次	25 車次	100%	已完成 25 輛車次追蹤查核。
		8	廢食用油流向追蹤管理	100 件次	250 件次	100%	已完成 250 件次。
		9	執行列管清除處理機構例行查核作業	100 件次	142 件次	100%	已完成 142 件次清除處理機構現場查核，包括 83 件次清除機構查核、59 件次處理及再利用機構現場查核。
		10	公民營機構網路申報資料定期查核勾稽比對作業	100%	100%	100%	查核每月申報率達 97%以上；清除機構 2 日完成確認接收率、處理機構 1 日完成確認接收率達 95%；聯單錯誤說明率每月皆低於 5%。(*營運紀錄申報實際 98.51%，清除 2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日確認 99.86%、處理 1 日確認 100%，聯單錯誤說明 1.49%)
		11	法規宣導說明會	2 場次	2 場次	100%	辦理 2 場次清除處理及再利用機構法規宣導說明會。
六	基隆市水環境污染防治暨海底(漂)垃圾清除、海洋環境教育宣導計畫	1	社區污水稽查管制及輔導	100%	100%	100%	1.針對本市取得許可證之社區進行許可查核、水質採樣各 30 家次。 2.辦理法規說明會 2 場次。
		2	飲用水安全管理	100%	100%	100%	1.轄內淨水場內原水水質採樣，每季 1 次，共 4 次。 2.執行本市公私場所供公眾飲用之連續供水固定設備，每月稽查 15 處，共 180 處次、其中水質採樣共 120 處。
		3	稽查管制及採樣作業	100%	100%	100%	1.本市列管事業÷下水道系統水污染防治查核×100%。 2.執行事業單位廢(污)水處理設施功能評鑑作業 3 家次。
		4	水污染防治費管理	100%	100%	100%	辦理水污染防治費申報現場查核作業 5 家次。
		5	基隆河水質數據分析	100%	100%	100%	每月分析本市基隆河測站水質狀況及針對水質惡化測站分析其異常原因與改善建議。
七	基隆市 110 年度海洋污染監測與應處計畫	1	海洋污染演練及專業訓練	100%	100%	100%	1.專業訓練 1 場次。 2.緊急應變演練 1 場次。 3. 兵棋推演 1 場次。 4. 縣市觀摩 1 場次。 5. 設備盤點養護 4 場次。
		2	污染稽查管制	100%	100%	100%	1.港口稽查管制作業 150 次。 2.污染源稽查 2 家次。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3	港口水質檢測	16 處次	16 處次	100%	每季 1 次，一次 4 處共採樣 16 處次。
		4	推動特定對象相關海洋環境宣導活動	100%	100%	100%	1. 海洋環境教育 8 場次。 2.校園環境宣導 12 場次。 3.外籍漁工海洋環境教育宣導 4 場次。 4.藍色公路之旅-基隆嶼繞、登島活動 1 場次。
		5	推動轄內船舶加入環保艦隊	100%	100%	100%	1. 環保艦隊招募、籌組、聯繫會議 4 場次。 2. 環保艦隊海洋廢棄物共清理 3,623 公斤。
八	基隆市土壤污染調查及防治暨地下儲槽查核、分析、申報、系統管理計畫	1	地下儲槽查核、輔導	100%	100%	100%	轄區內共計 29 家次地下儲槽業者，每家進行 3 次網路申報，共計 87 次，並查無缺失。
		2	辦理本市加油站地下儲槽申報記錄，進行現場查核、分析、監測及申報審查	100%	100%	100%	執行 2 站次測漏管功能測試及油氣檢測及 2 點次 GC 檢測。
九	辦理職業安全衛生管理	1	辦理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10 人次	38 人次	100%	1.業務主管在職教育訓練 19 人。 2.鏟裝機操作人員教育訓練 4 人。 3.堆高機操作人員在職教育訓練 3 人。 4.起重機及吊掛在職教育訓練 8 人。 5.固定式起重機操作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2 人。 6.乙炔熔接裝置或氣體集合裝置從事之熔接、切斷或加熱作業人員訓練 2 人。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2	採購稽查人員相關防護設備及服裝	2 項次	2 項次	100%	採購稽查人員外套及褲子。
		3	員工健康檢查、職場健康促進及健康管理等事宜	300 人	624 人	100%	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完成辦理本局員工一般健康檢查(實際受檢人數 624 人)。
		4	辦理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規劃、執行、改善、檢討等相關工作	4 場次	4 場次	100%	1.每 3 個月定期召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本年度召開 4 場次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 2.定期審議稽核、檢討改善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事項。
		5	辦理醫師臨場服務	12 場次	12 場次	100%	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 3 條及附表二，醫師每月臨場服務 1 次。
十	有效管理焚化廠操作營運工作	1	廢棄物進廠管理	100%	100%	100%	廢棄物進廠檢查達成率（目視檢查：一般廢棄物達 19.88%、一般事業廢棄物達 44.00%；落地檢查：一般廢棄物達 6.83%、一般事業廢棄物達 24.44%）
		2	妥善處理本廠空氣污染物	100%	100%	100%	廢氣污染物排放之規定：不透光率<10%、氯化氫<22.7ppm、硫氧化物<27.3ppm、氮氧化物<95.5ppm、一氧化碳<58.18ppm、PCDD/PCDF<0.1ng-TEQ/Nm^3、鉛<0.2mg/Nm^3、鎘<0.02mg/Nm^3、汞<0.05mg/Nm^3
		3	妥善處理本廠焚化底渣	100%	100%	100%	1.灼熱減量<5%。 2.底渣妥善處理率達 100%=（年度 4 次底渣檢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測符合法規值濃度÷年度應檢測次數4次）×100%
		4	妥善處理本廠焚化飛灰穩定化物	100%	100%	100%	灰渣妥善處理率達100%=（年度12次飛灰穩定化物檢測符合法規值濃度÷年度應檢測12次）×100%
		5	緊急措施演練	100%	100%	100%	完成每年應定期舉行緊急措施演練，包含傾卸平台塞車、垃圾貯坑火災、颱風、全廠防震防災、人車墜落貯坑、民眾抗爭、接收處理疑似感染性廢棄物應變演練共7次。
		6	失能傷害發生率	100%	100%	100%	本廠於本年度無失能傷害發生。
十一	有效監督BOO最終處置場操作營運	1	廢棄物進場管理	100%	100%	100%	進場共2,523車次 目視檢查(含底渣及飛灰穩定化物及一般事業廢棄物) 217/217*100=100% 落地檢查(含底渣及飛灰穩定化物及一般事業廢棄物)110/110*100%=100% 檢查達成率100%
		2	進場廢棄物之妥善處理	100%	100%	100%	110年1月~110年12月，進場底渣共7,410.69公噸。 110年1月~110年12月篩分後得焚化再生粒料6,368.69公噸、鐵金屬312.37公噸、非鐵金屬10.46公噸及未燃物103.4公噸；除未燃物再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次焚化，其餘皆妥善再利用。
		3	最終處置及再利用查核	100%	67%	67%	共次 16/24*100%=67% 查核合格率 67%
		4	再利用產品妥善率	100%	100%	100%	TCLP 次數共 14 次，合格次數次 14/14*100%=100% 再利用產品妥善率 100%
		5	妥善處理本場放流水	12 次	12 次	100%	每月固定檢測一次、符合放流水法規標準。
十二	辦理垃圾清運暨環境清潔維護及設備更新	1	執行廟口、車站周邊環境等排水溝清理計畫	100%	100%	100%	廟口火車站週邊清理水溝長度為 242,570 公尺，清理污泥為 483.694 公噸，旭川河清理長度為 5,000 公尺，清理污泥為 80,750 公斤。
		2	配合市府「架空纜線清理計畫」處理廢電纜線	50 噸	19.94 噸	39.9%	廢電纜線實際清除處理 19.94 噸。
		3	110 年度道路除草委外工作計畫	150 萬平方公尺	150 萬平方公尺	100%	本市部份危險路段除草作業及配合本市大型活動時市容整潔協助部份產業道路除草作業，除草面積共 2,528,625 平方公尺。
		4	人民公害陳情案件受理業務	90%	100%	100%	全年通報結案件數 3,003 件÷全年通報案件數 3,003 件×100%。
		5	垃圾車輛汰舊換新計畫	100%	100%	100%	中壓縮車 2 輛、小壓縮車 1 輛、大開口車 1 輛、中開口車 1 輛、小開口車 1 輛、大壓縮車 1 輛，共計 7 輛。

三、共同性指標執行情形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一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2%	4.4%	100%	各計畫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227,133,776－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 217,246,693（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227,133,776*100%=4.35% ※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二	約聘僱員額控管	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0%	100%	(110 年度約聘僱員額為 30 人-109 年度約聘僱員額為 30 人)/110 年度約聘僱員額 30 人*100%=0%，本年度員額未成長。
三	提升人力資源培訓，落實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單位公務人員完成年度學習時數之人數比率	75%	94.9%	100%	本單位內公務人員完成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所訂定公務人員學習時數之人數 37 人÷本單位現有公務人員人數 39 人×100%=94.87%，已達 75%以上

四、未達成目標項目檢討

關鍵策略目標/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共同性指標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十一、有效監督 BOO 最終處置場操作營運	3.最終處置及再利用查核	-33%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為能提高使用焚化再生粒料於公共工程，故著手修法加嚴相關的檢測標準，以確保公共工程使用焚化再生粒料後對環境之保障。永盛公司恐以既有設備執行篩分、破碎、篩選可能無法

			達到再利用之最高等級標準，故依契約所載法令變更，110 年 2 月起暫停收受本市焚化廠產出之焚化底渣，採增加投資辦理設備更新，導致衡量指標三、最終處置及再利用查核僅執行 16 次，達成度 67%未達策略績效目標。 因應策略: 為提升再利用查核，本局訂定「基隆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使用焚化再生粒料作業要點」提高本事轄內工程使用焚化再生粒料，以利達成再利用工地查核指標。
十二、辦理垃圾清運暨環境清潔維護及設備更新	2.配合市府「架空纜線清理計畫」處理廢電纜線	-60.1%	1.因工務處及各區所清除量未達執行進度。 2.積極連繫工務處、區公所和警政單位盡速清除轄區電纜線。 3.未來於編列預算時核實編列。

五、績效總評

本局 110 年施政計畫除「最終處置及再利用查核」因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為提高使用焚化再生粒料於公共工程，著手修法加嚴相關的檢測標準，以確保公共工程使用焚化再生粒料後對環境之保障。永盛公司恐以既有設備執行篩分、破碎、篩選可能無法達到再利用之最高等級標準，故依契約所載法令變更，110 年 2 月起暫停收受本市焚化廠產出之焚化底渣導致最終處置及再利用查核僅執行 16 次，達成度 67%，未達策略績效目標及「配合市府架空纜線清理計畫處理廢電纜線」因工務處及各區所清除量未達執行進度外，餘均達原設定目標值，施政績效良好。未來仍就有關業務及計畫，持續落實精進。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環境保護部門	一、調查評估教育宣導	(一)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	1.審查公告列管毒性化學物質許可證新申請、展延、變更計3件，登記文件變更計1件，核可文件新申請、註銷、變更、展延計4件，關注化學物質核可文件新申請計5件，共計13件。 2.加強稽查毒性化學物質運作廠(場)及學術機關查核取締共計39場次。受理毒性化學物質運送公路（鐵路）審查共計791件，以管制毒性化學物質流向及運作安全。 3.110年5月7日假台灣造船公司基隆總廠辦理「基隆市110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7號)演習」。 4.110年8月31日上午假本市災害應變中心辦理 「基隆市110年度災害防救暨具食安風險化學物質及系統操作宣導說明會」，讓業者及執行毒性化學物質運作之人員熟悉運作、管理技術認知等觀念，俾落實毒性化學物質管理工作及熟悉毒性化學物質災害防救平時準備、臨場緊急應變、聯防小組成員交流防救災經驗及食品安全源頭控管宣導，從源頭控管再搭配高強度之勾稽查核並藉由對化工業者實地輔導訪查，強化業者對化學物質基本認知，掌握化工原料流向，避免流入食品業造成非法使用而危害民眾健康。 5.110年9月30日上午假本市災害應變中心辦理「110年度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法規說明會」，因應行政院環保署公告修正毒性化學物質管理等相關法令，讓業者及執行毒性化學物質運作之人員熟悉運作、管理技術認知等觀念，俾落實毒性化學物質管理工作。 6.辦理7場次運作廠(場)無預警測試，實施無預警測-「毒災現場及電話測試」，測試廠商執行毒災事故現場之應變處置作業。當場下達狀況單並藉由演練實務說明及角色扮演等方式，增進本市運作毒化業者熟悉救災程序及提昇自救、緊急應變能力，彼此相互支援、聯絡整合之能力，倘不幸發生毒災事件時，能迅速採取救災緊急應變措施，控制災情，使影響減至最低。 7.本市環境保護局與毒災應變諮詢中心及環境事故專業技術小組－宜蘭隊專家群進行毒性化學物質列管廠(場)臨場輔導，共計安排4家廠（場)，針對現場毒性化學物質運作管理及應變輔導等相關事項進行詳細檢查，事後會作成	100%

参、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二)環境衛生管理	臨場輔導缺失紀錄，並同時要求廠場限期改善，以降低毒災之危害及損失，俾利落實毒性化學物質管理工作。 1.年終大掃除活動計畫(原國家清潔週活動計畫) (1)發動各主管機關督導所轄機關辦理年終大掃除環境整頓及 2 月 5 日仁愛區誠仁里辦理「煙蒂不落地、環境更美麗」活動，動員約 300 人次。 (2)各區公所發動居民年終大掃除環境整頓，整頓居家周圍環境及髒亂死角（如住家後院、防火巷、水溝等）。 (3)發動志義工團體共同整頓環境並認養清潔區域。 (4)透過各類媒體加強宣導。 2.減少菸蒂提升環境品質管制計畫（合併加強推動環境清潔維護改善計畫及推動清淨家園全民運動） (1)依據環保署函文要求針對騎樓亂丟煙蒂進行管制，規劃加強對騎樓店面煙蒂之稽查工作，尤其煙蒂較多之連鎖便利商店、網咖及連鎖咖啡店之騎樓與鄰處，列為優先對象。 (2)訂定「減少煙蒂提升環境品質管制計畫」以減少吸煙者丟棄煙蒂行為，針對人潮眾多之交通場站、觀光景點、公園、市場、超商及連鎖咖啡店等地點戶外公共環境，加強煙蒂巡查及煙蒂減量，110 年盤點本市煙蒂熱區計 40 處。 (3)輔導管理單位及店面業者（四大連鎖超商門市、連鎖咖啡店及風景區）試辦設置熄煙筒作為示範點計 10 處，分別於 4 月 19 日、10 月 22 日、10 月 27 日及 12 月 9 日辦理 4 場會勘，由全家超商基隆富港店、全家超商基隆新復興店、後山花園咖啡屋、虎仔山咖啡休閒館、八斗里漁港公園涼亭、國光客運基隆站、外木山 04 公廁旁、大武崙沙灘、暖暖運動公園及拉波波村完成設置並請店家定期維護管理。 3.登革熱病媒防治工作計畫 (1)積極推動「本市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清除行動計畫-環境清潔日活動」，由各區公所發動里辦公處結合社區居民共同整頓環境：清除病媒蚊孳生源計動員 958 人次、清除空地 11 處、清除廢輪胎 205 條、清除廢容器 239 個。 (2)本（110）年度 4 月及 9 月進行全市戶外環境噴藥工作，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另對病媒指數偏高區域加強環境消毒工作，以遏止病媒孳生及傳染病蔓延。 (3)配合環保署辦理「全國登革熱孳生源三級複式動員檢查評比專案計畫」三級複查跨區交互評比工作，透過全市七區公所動員市民執行整頓環境，清除孳生源工作，合格率為100%。	
		(三)基隆市環境清潔維護改善計畫	1.110 年本市列管公廁計 835 座，完成全部列管公廁基本資料建立；店家認養維護點共建置 500 點店家之基本資料。 2.110 年共計查核公廁 3,648 座次、假日查核 480 座次，現場改善及缺失複查 12 座次，機動查核或民眾陳情 30 案、店家認養維護點 1,200 點次、環境維護點 1,200 點次，均達成年度計畫目標。 3.110 年申請環保署「優質公廁及美質環境推動計畫」補助本市新台幣 2,002 萬 5,100 元（本市自籌 655 萬 5,100 元），整建市立醫院、碇內 15 號公園、百福市場、七堵市場、東光市場、仁愛區公所、消防局及槓子寮之公廁共 41 座(包含多功能廁所、混合廁所、無障礙廁所及性別友善廁所)，改善本市老舊公廁成效良好。 4.110 年度媒合 3 家企業認養 7 座公廁，公廁認養數量達 186 座。 5.110 年度已完成 429 座公廁特優場所認證，包含觀光景點、火車站、市立醫院、公家機關、娛樂場所及港灣區域，並協助其中公廁認證需辦理展延單位共 187 座辦理展延。 6.110 年完成製作富有本市地方特色及創意之公廁分級貼示及特優場所認證貼示，公廁分級貼示採本市市鳥黑鳶為主體視覺，而特優場所認證貼示則採鎖管可愛造型為主軸配合彩色屋背景，完成製作成效良好。 7.辦理「環境整潔檢查表單電子化系統」，包含「無紙化系統」及「電子簽章系統」等智慧化查核，系統內納入本計畫公廁考評、公廁特優場所認證等查核表單及本市列管公廁各項基本資料數值統計（蹲坐式廁間數、尿布台、消毒液或坐墊紙、感應式水龍頭、免治馬桶、衛生紙可丟馬桶、廁間提供衛生紙等數量）。 8.環境整頓業務係就本市清潔隊員不易清理地點(如東勢坑產業道路、自強產業道路及暖東產業道路等)共清整廢棄物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30 噸；又每日上、下午進行基隆港區巡檢，共計巡檢 152 天、缺失次數 128 次；另非農地雜草管理部分辦理 8 場次清理約 1,800 坪非農地環境雜草地點。 9.試辦熄菸設施、無菸巷推廣及犬便煙蒂創意措施推動業務係規劃辦理「無菸最美」競賽活動，因疫情因素改為提交書面資料供審核評比，原競賽獎金則由審核通過之區公所平分取得，用以設置狗便箱及熄菸設施，各公所已於 11 月設置完成，統計本市現有無菸巷道 14 條、創意狗（犬）便箱 10 處。	
	二、空氣品質維護改善	(一)空氣品質維護改善計畫	1.統計本市 110 年各項空氣污染物及空氣品質標準達成與改善情形，AQI 年平均值為 45.6， AQI 大於 100 站日數為 2 日，各污染物皆符合標準；相較近年，AQI 大於 100 站日數自 103 年 44 日降至 2 日，臭氧八小時濃度自 103 年 66 ppb 降至 57 ppb，細懸浮微粒手動監測年平均值為 11.1 $\mu g/m^3$(手動監測資料統計至 12/18，21、24、27、30 日尚未公布資料，則以細懸浮微粒自動監測值推算)、24 小時值為 26 $\mu g/m^3$ 等皆為近年最佳，顯示本市於各項污染管制漸有成效。 2.石門供油中心於 110 年 3 月增設高效薄膜式油氣回收設備，並於 110 年 7 月進行試車檢測(削減率 99%)，改善後 VOCs 減量約 50 公噸/年。 3.基隆廟口仁三路夜市油煙防制設備設置率由 104 年 23%提升至 110 年 100%，愛四路亦已由 25%提昇至 80%；餐飲集中區愛買商圈及東岸商圈油煙防制設置皆達 100%。 4.近五年餐飲調查及陳情輔導共 1,784 家，透過多元輔導管道，防制設備設置率由 105 年 35%提升至 110 年 80%。 5.統計 110 年一級工地查核管理辦法符合度為 99%，二級工地查核管理辦法符合度為 97.4%，總逸散粉塵削減率達 64.5%。 6.港區依逸散性管辦查核 115 件次，符合件數為 110 件次，符合率為 95.7%；另執行港區依逸散性管理辦法查核違規運輸車輛，共計 2,216 輛次，其中 12 輛次不符合規定，合格率 9 成以上，港區聯合稽查作業共計執行 16 次(含複查)。 7.推動民俗祭祀減量、紙錢集中收運，收運量逐年增加，統計 110 年度紙錢集中燃燒為 114.34 公噸、環保金爐燃燒量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288.24 公噸以及以善代金捐款金額約 26.02 萬元，換算紙錢用量約 2.6 公噸(以每公斤紙錢 100 元計算)。 8.110 年度轄區內配合紙錢集中箱之單位，有 6 間殯葬單位、5 間社區及第一區隊，並且新增有 5 間寺廟單位，統計共有 17 間單位配合紙錢集中箱，設置紙錢集中箱共 22 組。 9.統計至 110 年聲音照相科技執法共執行 34 場次(7 區 15 路段)，對行駛中機動車輛超過噪音標準開罰 15 輛次。 10.本市柴油車納管率統計至 110 年為 72.27%，為全國各縣市排名第四名；設籍本市 1~3 期大型車輛數也因此由 107 年 1,154 輛降至 657 輛。 11.「柴油車管制區」：A.要求行駛天外天焚化廠柴油車輛全數須取得自主管理標章方可進入，不符合規定者即鎖卡且禁止進入，連續五年標章率 100% (全國第一)。 B.行駛海洋廣場之客運，標章取得率由 105 年 17%逐年上升至 110 年 97%。C.針對六堵工業區物流貨車行經區域，至 109 年 1 月起本局著手輔導物流貨車檢測領標章，標章率由 109 年 4 月 33%提升至 110 年 93%。 12.「基隆港空氣品質維護區」已於 110 年 12 月 20 日函報行政院環保署准予核定並公告，正式實施日期為 111 年 1 月 1 日，限制禁止 95 年 9 月 30 日以前出廠之未檢測大型客貨車進入基隆港區，以有效提升港區標章率。 13.為加速老舊機車汰舊換新，本局透過加碼補助金，定期定檢通知、不定期稽查作業及機車定檢汰舊補助訊息宣導下，統計至 110 年機車到檢率 75.1%，1~4 期老舊機車汰舊達 6,117 輛，汰舊率 14.7%全國第 2 名。 14.機車定檢站每季氣體比對不合格率小於 0.4%，已連續 3 年<0.5%；機車定檢站每月照片辨識率已連續 5 年>97%，總平均為 97.2%；定檢不合格複驗率總平均為 96.1%為全國第 1 名。 15.110 年本市室內空氣品質公告場所查核作業共完成 23 家次，已取得自主管理標章優良級 5 家、良好級 11 家。 16.110 年度共輔導 10 處村里參與低碳永續家園評等認證計畫，本市村里參與率提升至 77%，並協助 5 處村里取得銅級認證，擴展低碳永續家園範圍及能量。	
	三	(一)110 年度基	1.執行例行性查核作業，110 年已完成 557 件現場查核。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環境衛生及廢棄物管理	隆市加強事業廢棄物分類貯存清除處理及流向管理(含廢食用油流向稽查)計畫	2.執行事業機構網路申報資料定期查核勾稽作業，110 年度網路申報率達 97%以上。 3.審查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審查通過率達到 100%以上、檢核異常率為低於 5%以下。 4.持續推動空、水、廢、毒管理整合作業，本年度轄內事業應換證事業為 15 家，皆已完成換證作業，換證率已達 100%。 5.辦理再利用機構檢核申請案件之審查作業，包括書面審查及現場查核作業等共計 39 家次。 6.執行解除列管事業現場查核確認作業計有 87 家次。 7.執行土石業專案稽查管制計畫之查核作業已完成土石業專案稽查計有 6 家次。 8.執行民生竊盜專案工作之查核作業計 2 家次。 9.已辦理 1 場次事業廢棄物法規宣導說明會。 10.執行列管清除處理機構例行性查核作業已完成 155 件次查核作業。 11.協助辦理公民營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許可（新設、變更、展延）申請案件之審查及核發作業，共計辦理 53 件審查案件。 12.協助辦理事業廢棄物清運機具 GPS 系統審驗作業、GPS 車輛行車軌跡資料網路查核作業，共計辦理 72 件 GPS 相關審驗查核案件。 13.辦理 1 場次公民營清除處理機構相關法規宣導說明會議。 14.完成有害事業廢棄物清除處理流向追蹤查核作業計有 25 家次。 15.執行非列管醫療例行性查核作業本年度至已完成 122 件次現場查核。 16.轄內業者廢棄物產源之深度輔導查核作業，110 年度 5 月已執行輔導轄內業者減廢 6 家。	
	四、水質及土	(一)110 年度基隆市水污染、海洋、飲用水污染管制計畫	1.社區污水稽查管制及輔導 (1)針對本市取得許可證之社區進行許可查核 40 家次。 (2)辦理法規說明會 2 場次。 2.飲用水水源水質保護工作 (1)轄內淨水場內原水水質採樣共 4 件。 (2)飲用水水源水質保護區及取水口一定距離內地區巡查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壤防治業務		作業共 10 次。 3.飲用水安全管理工作 (1)本市自來水供水系統水質採樣共 270 處次。 (2)公私場所飲用水設備查核 135 件次。 (3)辦理各級學校「校園親水宣導活動」10 場次。 (4)淨水場淨水處理藥劑進行查核共 4 次。 (5)轄區各包裝或盛裝之飲用水業者查核共 4 次。 (6)淨水場內原水水質採樣，每季 1 次。 4.許可及定期申報業務審查落實推動水污染許可制度，建檔管理各項許可申報文件，定檢申報率達 100%。 5.稽查管制及採樣作業 (1)本市事業單位水污染防治稽查作業查核 69 件次。 (2)執行事業單位廢(污)水處理設施功能評鑑作業 3 家次。 (3)聯合污水廠放流水查核 12 件次。 (4)六堵水資源回收中心查核、採樣 4 件次。 (5)和平島水資源回收中心查核、採樣 6 件次。 6.辦理河川巡守業務 (1)經營及運作水環境巡守隊 6 隊、總人數 147 人。 (2)辦理巡守隊環境教育種子培訓營 2 場次。 (3)製作水環境教育影片 1 部。	
		(二)基隆市 110 海洋環境整體管理及維護計畫	1.港口稽查管制作業，稽查基隆外木山等 7 處港口船舶稽查 150 件次。 2.辦理海洋污染專業訓練及實作各 1 場次。 3.辦理海洋污染緊急應變兵期推演及演練各 1 場次；設備器材維護保養作業 4 場次。 4.執行本市 3 處海域水質檢測，1 處沙灘水質檢測，每季 1 次，共 4 次 16 處。 5.辦理海洋環境相關教育宣導 8 場次；校園海洋環境相關教育宣導 12 場次；外籍漁工宣導 4 場次；藍色公路之旅教育宣導 1 場次。 6.環保艦隊招募、籌組、聯繫會議 4 場次。 7.環保艦隊海洋廢棄物本年度清理 3,623 公斤。	100%
		(三)執行轄區內停歇業或具高污染潛勢	1.倘有突發案件、陳情案件或具污染之虞之情況，可評估進場調查，採樣分析項目包括重金屬、總石油碳氫化合物(TPH)及揮發性有機物(VOCS)。(以營運及製程所需為原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公私場廠所土壤污染調查	則)，以 5 點次為上限。 2.針對轄內列管污染改善場址，每季召開污染改善工作進度報告會議(計 4 次)，俾利監督管理執行進度及改善期限。	
		(四)辦理本市加油站地下儲槽申報記錄，進行現場查核、分析、監測及申報審查	1.辦理「土污法第 8、9 條指定公告事業及地下儲槽站業者」宣導說明會 1 場次。 2.針對本市加油站地下儲槽申報紀錄，進行現場查核、分析、監測及申報審查完成 28 家次，查核對象須先報請本局核備。 3.現場查核、監測設備查核、土壤氣體測漏管功能檢查 2 點次 GC 檢測。	100%
	五、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業務	(一)辦理職業安全衛生管理	1.業務主管在職教育訓練 19 人;鏟裝機操作人員教育訓練 4 人、堆高機操作人員在職教育訓練 3 人;起重機及吊掛在職教育訓練 8 人;固定式起重機操作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2 人;乙炔熔接裝置或氣體集合裝置從事之熔接、切斷或加熱作業人員訓練 2 人。 2.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完成辦理本局員工一般健康檢查(實際受檢人數 624 人);並於上、下年度完成作業環境測定。 3.每季定期召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於會中審議、協調、建議安全衛生相關事項。 4.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 3 條及附表二，醫師每月臨場服務 1 次，110 年度共辦理 12 場次。	100%
	六、廢棄物處理	(一)天外天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委託操作營運管理	1.每日不定時安環衛檢查。 2.每月召開協助監督操作管理檢討會議及監督管理會議。 3.每日日報中詳加記錄焚化廠營運狀況，並於協助監督操作管理檢討會議中確實監督要求操作廠商做好焚化廠相關保養與維修。 4.落實辦理廢棄物進廠管理規定，進行落地檢查及目視檢查，使廢棄物能妥善處理並且避免減損焚化廠設備，達成設計目標。 5.廠區人、車管制，確保廠區安全及設備運轉妥善經營。 6.民眾參觀焚化廠廢棄物處理流程，110 年度至學校環境教育宣導，辦理 2 場次，共計 344 人。 7.運送焚化底渣、飛灰固化物及污泥餅至指定之掩埋場或再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利用廠（場）。 8.依操作紀錄報表審查操作內容，持續監督與改善各項操作程序。	
		(二)鼓勵公民營機構興建一般事業廢棄物(含垃圾焚化灰渣)最終處置場BOO設置計畫	1.為維護基隆市環境衛生，確保垃圾處理處置系統妥善運用及消弭未來可能發生之垃圾處理等問題，藉由基隆市「鼓勵公民營機構興建營運一般事業廢棄物（含垃圾焚化灰渣）最終處置場BOO設置計畫」之推動，延續廢棄物最終處置功能，以及達成垃圾妥善處理為目標。 2.97年7月17日正式營運，使用年限為營運起15年。 3.110年1~12月本市共進場16,879.08公噸，其中底渣進場7,410.69公噸，飛灰穩定化物9,468.39公噸。 4.進場共2,523車次，目視檢查(含底渣及飛灰穩定化物)217/217*100%=100%、落地檢查(底渣)110/110*100%=100%。 5.最終處置及再利用查核共16次。 6.TCLP次數共14次。 7.每月固定檢測一次放流水，皆符合標準。	94.5%
	七、垃圾清運暨環境清潔維護	(一)執行廟口、車站周邊環境等排水溝清理計畫	1.廟口、車站周邊商家眾多，水溝易被油脂阻塞並產生異味，影響環境衛生，導致大雨易造成淹水，除清潔隊員定期執行水溝清淤作業外，稽查人員針對民眾將垃圾丟入水溝及商家將含油脂的污（廢）水直接排入水溝加強宣導及取締等作業。	100%
		(二)配合市府「架空纜線清理計畫」處理廢電纜線	1.配合市府「架空纜線清理計畫」，委託合格公民營處理業者協助清除處理廢電纜線110年共處理19.94公噸。	39.88%
		(三)購置清潔隊員工作服及雨衣、雨鞋計畫	1.購置環保局隊員工作服及雨衣、雨鞋，可使得本局清潔隊外勤人員穿著整齊一致，產生新的工作服樣式並維護人員作業之安全。	100%
		(四)110年度道路除草委外工作計畫	1.彙整各清掃班及相關單位提供除草路段、頻率、長度等資料，據以訂定本年度總長度，俾利辦理委外除草作業公告招標。 2.除草人員作業前教育訓練、各機具及安全防護設施重置、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檢測、維護。 4.安排除草人力、施作時間及地點，確實執行除草任務。 5.除草作業監督查核及其他有關除草作業相關事宜。 6.分析周邊道路進行之施作頻率、除草結果評估，並提出改善建議方案。	
		(五)垃圾車輛汰舊換新	1. 中壓縮車 2 輛 2. 小壓縮車 1 輛 3. 大開口車 1 輛 4. 中開口車 1 輛 5. 小開口車 1 輛 6. 大壓縮車 1 輛	100%

基隆市文化局110年度施政績效成果報告

壹、前言

隨著時間及城市發展的變遷，文化事務日新月異。本市文化局秉持著不斷提升本市文化發展的理念，用熱誠且努力不懈的態度，提供最優質的服務，透過圖書資訊、表演藝術、視覺藝術、藝文推展、文化資產、文化設施等職掌事項，落實構築文化深度及提昇市民文化生活品質的重要目標。

文化是城市發展的基石，本局持續透過表演藝術、視覺藝術、社區營造、閱讀推廣、文化資產保存及活化、文化設施規劃與營運等作為，讓市民窺見歷史的脈絡，參與精彩的現在及邁向更好的未來。透過文化的基礎紮根及持續的積累，深耕本市的文化軟實力，將寶貴的文化資產傳承給下一代。

為開創本市優質的文化環境，本市文化局除持續透過多元的藝文活動，推廣美學、閱讀、文化創意，豐富市民的休閒與精神生活外，持續發展傳統文化精隨，並揉合創新、創意元素，戮力發展城市文化，形塑城市文化面貌。

貳、策略績效目標成果

一、關鍵績效指標達成一覽表

關鍵策略目標合計數	關鍵績效指標						
	指標合計項數(A)	達成度=100%		100%＞達成度≧80%		達成度＜80%	
		項數（B）	比率（B/A）×100	項數（C）	比率（C/A）×100	項數（D）	比率（D/A）×100
10	31	27	87.1%	0	0	4	12.9%

二、關鍵績效指標執行情形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一	策辦多元化表演藝術活動，建構優質表演藝術發展環境	1	策辦多元化表演藝術活動	50次	103次	100%	實際全年策辦音樂、戲劇、舞蹈、電影及跨領域演出活動103場次。
		2	藝文團體輔導、媒合及進駐	6團	32團	100%	1.辦理本市演藝團體設立申請1團、查驗17團、遺失補發1團、變更團址2團、變更負責人1團。 2.辦理本市傑出團隊徵選及獎勵10團。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3	提昇劇場服務之品質及效能	5 次	6 次	100%	1. 實施劇場懸吊、舞台周邊設備、燈光系統設備、音響系統設備保養 3 次、採購劇場需用耗材 1 批。 2. 辦理劇場專業人才培訓 2 梯次。
二	辦理多元展覽藝文活動，提升市民美學素養	1	策辦國際性藝術交流活動	3 場	0 場	0%	因國內疫情嚴峻相關活動延至 111 年辦理。
		2	展現多元原創藝術能量	28 檔	12 檔	43%	1. 因疫情及美術館整建工程，原訂展陳活動部份取消，共計辦理申請展共 10 檔。 2. 於黃臘石文化館辦理 2 場雅石申請展覽。
		3	推動公共藝術	2 案	5 案	100%	審議通過共 4 案，另於本市城際轉運站設置《山海鳴光》公共藝術品 1 案。
		4	活化地方文化館之營運	2 案	2 案	100%	黃臘石文化館辦理基隆河流域雅石展、葉俊麟詩歌文化特展等。
三	推展文化創意元素提升產業新價值	1	辦理文創相關課程、工作坊	3 場	5 場	100%	開辦文化創意相關工作坊及課程 5 場次，包括品牌、電商、募資、商品開發、社群經營等主題。
		2	提供微型文創業者所需諮詢、輔導課程	2 次	10 次	100%	依據業者需求，提供諮詢、專家輔導 10 次。
		3	媒合專業設計與地方產學學者合作開發基隆特色禮，強化商品的城市特色	1 案	5 案	100%	透過基隆好物文創計畫，以本市五大文資點為核心，媒合在地商家開發基隆特色禮 5 案。
四	強化社區活力，豐富在地文化生活	1	推動社區總體營造，連結學校或其他外部資源，帶動新興社	22 點	26 點	100%	辦理基隆市社區營造計畫，建立 26 個社區營造示範點。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區邁入社造行列				
		2	深化社區營造培訓課程，提升社區對於公共事務的參與度	20 時	62 時	100%	辦理社區營造人才培育課程 62 小時。
		3	以區公所為區域平台，辦理區域社區營造計畫	5 案	7 案	100%	辦理本市區公所社區營造推動計畫，以區公所為區域社造平台 7 案。
五	策辦多元節慶活動，打造藝文之城	1	滿足不同年齡層、族群之需求，策辦不同類型的大型節慶活動	5 場	5 場	100%	辛丑鷄籠中元祭期間，配合並協助主普宗親會舉行祭典科儀外，並辦理藝文表演活動、行銷推廣活動 5 場次。
六	建立書香城市，豐厚文學基底	1	提升全市圖書館服務品質	100%	100%	100%	辦理區圖書館、民間圖書館輔導訪視各 1 次。
		2	本市公共圖書館人均擁書量	1.45 冊	1.96 冊	100%	110 年人均擁書量計 1.96 冊。
		3	本市公共圖書館新增辦證量	10000 張	21,256 張	100%	110 年新增辦證量計 2 萬 1,256 張。
		4	推動社區閱讀網絡，結合社區辦理活動	5 個	5 個	100%	110 年共與 5 個社區合辦本土閱讀推廣等活動。
		5	基隆市志修訂、文史出版計畫	1 次	1 次	100%	110 年辦理文史專家座談會 1 次。
		6	徵集基隆海洋文學	100 冊	103 冊	100%	110 年徵集基隆海洋文學相關圖書館藏計 103 冊。
七	守護文化資產及活化加值推廣	1	本市古蹟及歷史建築文化資產保存維護	14 處	14 處	100%	透過「大基隆歷史場景再現整合計畫」整合 5 處文化資產及 1 處潛在文化資產成為沙灣歷史文化園區，修復 1 處歷史建築、4 處古蹟，1 處考古遺址保存維護，緊急加固規劃設計 1 處歷史建築、完成修復規劃 1 處國定古蹟，共計 14 處。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2	文化資產調查研究計畫	4 案	4 案	100%	辦理 1.歷史建築仁安街港務局宿舍修復及再利用計畫 2.基隆市和平島 B 考古遺址」解說中心委託規劃設計案 3.110 年大基隆歷史場景展示推廣計畫 4.考古遺址巡查監管計畫。
		3	文化資產修復再利用計畫或管理維護計畫	5 案	6 案	100%	辦理 1.市定古蹟要塞司令部修復再利用計畫、2.市定古蹟要塞司令官邸修復再利用計畫、3.市定古蹟校官眷舍修復再利用計畫、4.歷史建築旭丘指揮所修復再利用計畫、5.歷史建築漁會正濱大樓、6.白米甕砲台修復再利用計畫。
		4	文化資產活化	10 場	4 場	40%	2021 全國古蹟日辦理 4 場文資小旅行，文化體驗闖關活動。
八	優化既有文化設施並活化閒置空間提升多功能使用面向	1	出租場地收入	20 萬	4 萬 7,800	23.9%	110 年度出租場地收益，因文化中心場館整修不對外開放，以及疫情防疫期間停辦活動等影響，致收入銳減，全年度僅市民廣場提供使用 11 場次，收入計 47,800 元。
		2	委託經營收入	4.4 萬	5 萬 575 元	100%	108 年 11 月 1 日開始委託北方三島開發有限公司經營，活絡文化中心各場域，提供民眾更舒適、更豐富的藝文休憩空間。
		3	電費節約	50 萬	110 萬 1,144 元	100%	配合節約能源政策，節約本局權管場域之用電。
九	妥善並活化相關文化資	1	妥善文化資產設施	3 處	4 處	100%	修復完竣之要塞司令官邸、校官眷舍、市長官邸等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產設施						3 處文資點，以及沙灣歷史文化園區，共計 4 處均進行日常維護管理營運。
		2	活化文化資產設施	2 處	2 處	100%	要塞司令官邸、校官眷舍等 2 處文資點，業完成辦理「誠品基隆期間限定書店」之進駐、營運、管理等事宜及活動。
		3	提升本市文化設施能見度	3 場	67 場	100%	前揭書店及其相關活動，共計完成辦理主題講座 3 場、定點導覽 52 場、戶外走讀 3 場、特色市集 6 場、音樂會 3 場等共計 67 場次之講座活動，對於提高文資設施及沙灣歷史文化園區之能見度有相當程度的效益，有利後續委外營運。
十	加強及完善為民服務	1	民眾來信及人民陳情案件依規定期限辦結率	95%	100%	100%	110 年共計處理民眾來信及人民陳情案件 96 件，皆依規定期限內辦結完成。

三、共同性指標執行情形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說明
一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2%	0.5%	23%	衡量標準為各計畫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90,559,419－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90,148,459】÷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90,559,419=0.46%。
二	約聘僱員額控管	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0%	100%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31－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31）÷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31×100%=0，故約聘僱員額維持零成長。
三	提升人力資源培訓，落實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單位公務人員完成年度學習時數之人數比率	70%	100%	100%	本單位內公務人員完成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所訂定公務人員學習時數之人數36÷本單位現有公務人員人數36×100%=100%，故本單位公務人員均完成年度學習時數。

四、未達成目標項目檢討

關鍵策略目標 /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共同性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二、辦理多元展覽藝文活動，提升市民美學素養	1. 策辦國際性藝術交流活動	-100%	2021 基隆潮藝術原定於 110 年 9 月 25 日至 10 月 11 日辦理，考量疫情雖已趨緩，但仍有潛在傳播之疑慮，且疫苗施打率尚未超過 60%，為避免疫情再度爆發，且提供民眾健康安全之觀展環境，經評估後決定延至 111 年 4 月 16 日至 5 月 2 日辦理。
	2. 展現多元原創藝術能量	-57%	基隆美術館於 110 年開工，整修期間無法對外開放，為尋找替代空間展出，本局多方徵詢並於 110 年 1 月 7 日函請本市各區區公所推薦適當場地未果。後續將繼續洽詢適當替代展陳空間，並於文化局網站公告。
七、守護文化資產及活化加值推廣	4. 文化資產活化	-60%	原訂「聽時光說古蹟」將配合城市博覽會期間辦理，因博覽會順延故未能達標。
八、優化既有文化設施並活化閒置空間提升多功能使用面向	1. 出租場地收入	-76.1%	除因文化中心場館整修不對外開放，復因疫情防疫期間停辦活動影響，致申請使用場地次數銳減、收入減少，全年度僅市民廣場提供使用 11 場次，收入計 47,800 元。
共同性目標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77%	本局決算數與預算值接近，表估算準確度高，未來本局將繼續以節約支出的目標努力。

五、績效總評

為能提供更優質藝文環境，本局運用資訊科技，推動創新服務，110 年辦理圖書物流委外服務，每週 2 次配送至本市七區 9 所公共圖書館交換圖書，為民眾提供更便捷之服務，並辦理好書交換，有效推動悅讀與閱讀風氣，提升市民之精神生活；另為營造優良文化環境，111 年場館整修即將完成，可以提供表演團隊優質的表演場所，提升演出效果，也讓觀賞的市民有個優質、舒適環境來觀賞優質的表演；透過「基隆美術館展場提升計畫」，以「尊重歷史，展望未來」為出發點，保留基隆市民對基隆文化中心的空間記憶，同時調整動線，打造具有國際水準之展覽空間，成為基隆市迎接國內外旅客的文化廳廊，並針對基隆美術館（原基隆文化中心）1 樓、M 樓、2 樓及 3 樓(局部空間)重新進行規劃，提升原有展覽功能，以求更符合市民觀展需求。

為打造藝文之城，豐富市民美學生活，發揮多元展演藝術能量，除常態性或配合節慶策辦音樂、流行音樂、戲劇、舞蹈、電影及跨領域演出活動，提供市民多元化的觀賞選擇外；另透過藝術進區、校園巡演、基隆仲夏樂集、沙灣啟用系列活動等，打破劇場匡架刻板印象，讓表演藝術如繁花遍地，培養更多的藝文人口。「向大師致敬」為基隆每年重量級的藝文活動，藉由邀請出生於基隆的傑出藝術工作者進行策展，結合講座、課程與演出，期盼勾勒家鄉基隆的不同文化樣貌，讓民眾能一同感受這座城市的人文薈萃，今年「向大師致敬－彩虹燈塔影展」，邀請享譽國內外，獲獎無數的導演周美玲，在長期關注性別議題的範疇上，一舉集結橫跨近 30 年、7 部台灣大師級作品齊聚基隆上映，透過「彩虹燈塔」的命題，照亮台灣電影多元自由的樣貌。

除此之外，為打造友善城市，文化局透過社區總體營造計畫，從文化傳承、社區資源調查、社區居住問題、老舊市場與社區閒置空間改造、移工文化、流浪動物等多元化面向，挖掘各社區之在地特色及關注公共議題，展現社區豐沛能量。補助本市 7 個區公所以「在地知識學」為主題，辦理區內社區營造計畫，分別發展出在地故事調查與串連、社區達人、礦工文史調查等議題操作，補助 26 個單位(含個人、學校)辦理社區營造計畫，以跨域合作、多元連結、議題深化等主題區塊操作，以及辦理社區營造人才培訓課程(包含新興、進階及區公所行政人員)，提升社區對於公共事務的參與度。

本局持續守護及活化推廣文化資產，包含歷史建築正濱漁會大樓、古砲台、劉銘傳隧道、基隆要塞司令部校官眷舍與官邸等本市文化資產，透過古蹟歷史建築審議會及推動活化發展計畫，落實文化保存，2021 年「全國古蹟日」文化資產活化系列活動，以文化資產保存維護及活化帶動文化體驗、累積文化價值認同之一系列活動: 在東岸把太平輪遇難旅客紀念碑、市定古蹟清法戰爭紀念園區、要塞司令部校官眷舍、要塞司令官邸以及在土地下的大沙灣考古遺址，串聯起來，讓人們能在園區內見證了基隆的歷史與臺灣的世界史，搭配各種多元文資導覽體驗活化活動，讓民眾透過豐富有趣的方式，認識基隆過往的生活歷史記憶，重新發現基隆的在地故事。

未來本局將以「回應」與「創新」作為策略主軸，提供具回應性與創新性的服務，著重執行「國際藝文。展演基隆」、「策略串連。點亮基隆」、「創意文化。特色基隆」、「文史風華。書香基隆」及「活化資產。永續基隆」之施政方向，以落實建設文化及提昇市民生活品質的雙重使命。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文化部門	一、藝文活動	(一)策辦多元化表演藝術活動	1.110 年基隆市國樂團校園深耕-幸福扎根 隨著國樂漸漸式微，持續深耕國樂教學刻不容緩，110 年基隆市國樂團有別以往於演藝廳的年度音樂會呈現方式，推出校園深耕計畫；110 年 4 月 6 日、7 日、13 日及 5 月 4 日分別於本市深澳國小、五堵國小、正濱國小、武崙國小各演出 1 場，內容包含各式經典絲竹音樂及經典創作，約計有 2,800 人次觀賞。 2.藝期一會-基隆市街頭藝人管理及推展活動，10 月 2 日於海科館碧水廣場辦理。靜態街頭藝人市集於 14 時開始，現場募集北北基三市優秀視覺藝術、工藝藝術類街頭藝人，包含草編、黏土捏塑、吸管藝術、折氣球、似顏繪、印度彩繪等藝術創作；主舞台活動自 14 時 30 分起由來自北北基不同三市的表演藝術類街頭藝人演出．透過雜耍、特技、扯鈴等傳統藝術、不同風格的音樂演出，鬥藝、互相觀摩，約計有 5,000 人次觀賞。 3.2021 基隆仲夏樂集 110 年 10 月 15、16、17、22、23、24 日 18 時至 20 時 30 分於沙灣歷史文化園區辦理《樂來樂潮》演出。本次以潮為主軸，將安排六場多元風潮的主題演唱會，邀請各個風潮的領頭羊，包含今年金曲獎最佳客語專輯獎得主春麵樂隊，入圍今年金曲獎最佳演唱組合的守夜人、入圍最佳台語男歌手的楊肅浩；還有往年金曲金音角逐的箇中好手：Trash、海豚刑警、荷爾蒙少年、拾參樂團、問題總部以及 The Tic Tac；另外也邀請到人氣歌手-魏嘉瑩、民謠組合-南西肯恩及滿溢古典文藝氣質的基隆交響管樂團；最後則由吉他詩人董運昌為活動畫下意猶未盡的句號。活動約計有 1 萬 9,100 人次觀賞。 4.沙灣歷史文化園區啟用系列活動 配合沙灣歷史文化園區啟用，於 110 年 10 月 9 日至 11 日由基隆市傑出團隊，帶來總計 9 場次的《傑團匯演》，110 年 10 月 29 日至 31 日、11 月 5 日至 7 日規劃辦理《基隆新樂園》演出大匯串，邀請小青蛙劇團、杯子劇團、紅樓樂團、君涵樂坊、mr.Why 花影樂團、大氣團、玩弦四度、365 樂坊、蝦米視障人聲樂團 、 新象創作劇團、創造焦點、足夢舞人、明日之星舞蹈團、基隆交響管樂團、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偶偶偶劇團、隨心所欲樂團演出，約計有 2 萬 8,900 人次觀賞。 5.110 年基隆市傑出演藝團隊徵選及獎勵計畫 辦理本市傑出演藝團隊徵選說明會、人才培育、委員審查、訪視、輔導、評鑑、座談以及補助各入選團隊排練場地租金、專職行政薪資及勞健保、創新作品研發計畫、自我提升計畫等。今年入選有基隆交響管樂團、雨韻合唱團、啄木鳥合唱團、基隆市愛樂合唱團、鰡之聲男聲合唱團、明日之星舞蹈團、楓香舞蹈團、綻放中東舞團、慾望劇團、風動歌劇團等 10 團，每一團都是基隆優質品牌，除了創新發表於本市演出外，更積極推廣富有基隆在地特色作品，分別造訪至台北、苗栗、台南等地演出。本年度欣賞傑出團隊演出觀眾人數，實體約計有 2 萬 2,700 人次、線上約 1 萬 2,500 人次參與。 6.2021 向大師致敬系列活動： 「向大師致敬」為基隆每年重量級的藝文活動，藉由邀請出生於基隆的傑出藝術工作者進行策展，結合講座、課程與演出，期盼勾勒家鄉基隆的不同文化樣貌，讓民眾能一同感受這座城市的人文薈萃，今年「向大師致敬－彩虹燈塔影展」，邀請享譽國內外，獲獎無數的導演周美玲，在長期關注性別議題的範疇上，一舉集結橫跨近 30 年、7 部台灣大師級作品齊聚基隆上映，透過「彩虹燈塔」的命題，照亮台灣電影多元自由的樣貌。 (1)110 年 10 月 29 日《刺青》電影放映及《愛情的烙印》講座。 (2)110 年 10 月 30 日 13 時《女朋友。男朋友》電影放映、《醉生夢死》電影放映、《黑暗中的生命微光》講座、《愛。殺》電影放映、《身體是誠實的嗎?》講座。 (3)110 年 10 月 31 日《紀錄片聯映：日常對話 X 私角落》及《走過 20 年：角落的日常私語》講座、《青少年哪吒》電影放映、《青春-夢話哪吒》講座。 7.其他本市各區演出活動 因應基隆文化中心劇場整修，於本市各區策劃音樂、戲劇、舞蹈、跨域等 34 場演出活動，約計有 2 萬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8,900 人次觀賞。	
		(二)藝文團體輔導、媒合及邀演	1.辦理本市演藝團體設立申請 1 團、查驗 17 團、遺失補發 1 團、變更團址 2 團、變更負責人 1 團。 2.辦理本市傑出團隊徵選及獎勵 10 團。	100%
		(三)提昇劇場服務之品質及效能	1.實施劇場懸吊、舞台周邊設備、燈光系統設備、音響系統設備保養 3 次、採購劇場需用耗材 1 批。 2.辦理劇場專業人才培訓 6 梯次。	100%
	二、文教活動－文物展列	(一)策辦各類申請展、巡迴展、專題展及相關推廣活動	1.公共藝術業務 110 年度召開 2 次「公共藝術審議會」，審議通過設置計畫 4 案；另納入專戶統籌共 13 案。 2.「2021 基隆美展」 (1)徵件類別分為東方媒材、西方媒材、攝影與新媒體藝術等 3 類，各類首獎「基隆獎」獎金高達 10 萬元，優選獎金 5 萬元，佳作獎金 1 萬元。 (2)110 年度參賽作品計有西方媒材類 134 件、東方媒材類 114 件、攝影與新媒體藝術類 121 件，總件數 369 件。透過 9 月及 10 的初審、複審兩階段評審過程，精選出各類優秀作品各 15 件，總件數 45 件。這些得獎作品彙集成，專輯成果業於 12 月印製完，頒獎典禮及成果展將基隆美術館整建完成後賡續辦理。 3.第 8 屆北臺八縣市藝術家聯展 110 年度邀集北臺 8 個縣市召開籌備會議，並推薦王毓淞、周偉、張宇騰等 3 位藝術家代表本市參加第 8 屆北臺八縣市藝術家作品巡迴展、9 月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同意與本局共同辦理第 8 屆北臺八縣市藝術家聯展巡迴展、111 年 2 月 15 日至 3 月 5 日於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教育中心辦理展覽、111 年 2 月 17 日舉辦開幕茶會。	100%
		(二)策辦基隆潮藝術活動	2021 基隆潮藝術原定於 110 年 9 月 25 日至 10 月 11 日辦理，考量疫情雖已趨緩，但仍有潛在傳播之疑慮，且疫苗施打率尚未超過 60%，為避免疫情再度爆發，且提供民眾健康安全之觀展環境，經評估後決定延至 111 年 4 月 16 日至 5 月 2 日辦理。展覽主題以「2022 基隆潮藝術:未來島航」為概念，展覽場域首次以地域跨越時間軸，透過「職人策展團隊」立足在地，重啟近百年的「舊漁會大樓」歷史，從在地的縱向深耕，連結時間軸的橫向進程，思考如何開啟海港的未來可能性。邀請海內、外 14 組藝術家，14 件作品一同進駐基隆，並舉辦開幕晚宴、記者會場及藝術講座、工作坊、導覽活動與藝術沙龍等，並透過藝術導覽	5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活動媒合超過10餘所在地中小學以及外縣市高等教育藝術相關科系進行參觀與導覽，推行美學教育扎根計畫。	
		(三)策辦特色專題展活動	本年度因疫情影響，原訂於黃蠟石文化館辦理之眷村文化特展暫停，由前一檔次葉俊麟歌謠文化特展延續辦理，該檔次參觀人數約1,269人次。	100%
		(四)辦理中心陳列室、藝廊以及基隆故事館、中元祭祀文物館、黃蠟石文化館業務	1.基隆美術館展場提升計畫： (1)原核定之「基隆美術館展場提升計畫」案補助預算1億元整，經109年度再爭取7,000萬元已獲核定及補助，總經費共計2億4,285.8萬元。(含補助款1億7,000萬元、配合款7,285.8萬元) (2)本案已依規提送計畫書修正核可及基本設計審議核列經費，並已完成設計階段資料及發包書圖文件已於109/12/31上網公告，110年2月開標及簽約。 (3)本案已於110年6月開工，預計於111年7月完工。 2.黃蠟石文化館：108年開館以來辦理計有雅石展3場次、森林與水環境教育特展一、二期、暖暖河流域走讀課程4場次、暖暖區人文教育10場次、地方名人系列-葉俊麟歌謠文化特展等，累計參觀人次約9,324人次。 3.中元祭祀文物館： (1)本館因本市希望之丘工程及主普壇結構補強工程，109年休館。 (2)「主普壇耐震補強暨修復工程」於110年5月20日完成驗收。 (3)110年辦理「中元祭祀文物館常設展陳更新案」。 4.基隆故事館：因應基隆美術館整建工程，基隆故事館將由原址遷至基隆美術館M樓，110年因整建工程休館。	100%
	三、推廣活動	(一)推展文化創意元素提升產業新價值	1.規劃與執行文創產業育成培訓課程5場次。 (1)第1場「品牌能量」 (2)第2場「開發能量」 (3)第3場「募資能量」 (4)第4場「電商能量」 (5)第5場「社群能量」 2.諮詢文創業者：完成文創業者諮詢10案。 3.輔導業者進行產品開發並製作實體樣品：完成基隆特色禮開發輔導5案，進行打樣及商業攝影。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1)第 1 案：沐澧手創 (2)第 2 案：大方合展 (3)第 3 案：海那邊 (4)第 4 案：朋廚食品 (5)第 5 案：岑品實業	
		(二)強化社區活力，豐富在地文化生活	1.補助本市 7 個區公所以「在地知識學」為主題，辦理區內社區營造計畫，分別發展出在地故事調查與串連、社區達人、礦工文史調查等議題操作。 2.補助 26 個單位(含個人、學校)辦理社區營造計畫，以跨域合作、多元連結、議題深化等主題區塊操作。 3.辦理社區營造人才培訓課程(包含新興、進階及區公所行政人員)共計 62 小時。 4.辦理社區營造線上成果展 1 場次。 5.辦理社區 PODCAST 節目錄製 13 集。 6.辦理社區共演—粉鳥精 1 場次。	100%
		(三)策辦多元節慶活動，打造藝文之城	1.庚子鷄籠中元祭辦理情形： (1)參與活動人數約計 22 萬人次。 (2)活動期間：110 年 8 月 7 日至 9 月 7 日。8 月 21 日放水燈遊行。	100%
		(四)其他文化發展相關業務	1.辦理《基隆新樂園》市集活動 6 場次。以親子為目標群眾，於沙灣歷史文化園區辦理基隆新樂園市集 6 場次。 2.《文化開傳》藝文資訊月刊辦理情形：年度出版《文化開傳》月刊，每年共出版 12 期及《keelung Way》季刊，每年出版 4 期，內容包含本市藝文及活動相關資訊。	100%
	四、文教活動－圖書管	(一)強化本市圖書館服務內涵，提升全市圖書館服務品質	1.辦理教育部「110 年閱讀環境與設備升級實施計畫(設備升級案)」，教育部補助 54 萬元、地方配合款 14 萬 3,545 元，共計 68 萬 3,545 元。 2.補助中正區杜萬全、安樂區、中正區圖書館等共 3 館辦理設備汰舊更新，提升圖書館服務品質。	100%
		(二)推廣優良文學著作集出版，徵集基隆海洋文學	辦理「110 年海洋文學徵集計畫」： 1.規劃出版以基隆為主題攝影專輯出版。唯受疫情影響，基隆相關活動展延，為配合進行攝影作品採集，僅完成作品大綱訂定，計畫將保留至 111 年執行完畢。 2.110 年徵集基隆海洋文學相關圖書館藏計 103 冊。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理及學術研究	(三)強化圖書借閱服務便利性，辦理通借通還等服務	1.圖書物流配送服務：110 年辦理圖書物流委外服務，每週 2 次配送至本市七區 9 所公共圖書館交換圖書，為民眾提供更便捷之服務。 2.圖書館自動化及資訊服務： (1)辦理圖書自動化軟硬體設備定期維護保養，每季 1 次，全年 4 次。 (2)提供民眾上網服務有線網路電腦 10 台、無線網路每月約 5,000 人次。 (3)提供館藏資源查詢資訊服務站 3 台。	100%
		(四)推動社區閱讀網絡，串聯辦理多元閱讀活動	1.鼓勵民間興辦圖書館，提倡讀書風氣，讓民眾有更多的地方可親近使用書籍，固定於每年 5~6 月間舉辦「基隆市鼓勵民間興辦圖書館」活動，鼓勵在地人士興辦圖書館並積極參與本項獎勵機制。 2.110 年度「基隆市鼓勵民間興辦圖書館」，評審結果：代天宮圖書館：獎勵金額 3 萬。山海觀社區圖書館：獎勵金額 2.5 萬。國產江山社區圖書館：獎勵金額：2 萬。德和里圖書館：獎勵金額：1.5 萬。淨宗學會圖書館：獎勵金額：1 萬元。	100%
		(五)保存地方文史資料，研擬修訂基隆市志	1. 出版基隆文獻、耆老與文史工作人員座談會：為沿續編纂市志與文獻之精神，邀請熟稔基隆地方典故、民俗風情、民間技藝等之耆老與文史工作者的參與，提供相關資訊，俾彙編文獻及市志之參考，以為本市留下完整史料。 2.110 年 10 月 27 日召開文史座談會，邀請專家學者提供意見做為未來各區圖書館建置文史專區之參考。	100%
		(六)豐富本市公共圖書館期刊書報質與量	1.本館充實報紙、期刊雜誌：495 種。訂購本局及民眾需用報紙 28 份。期刊室中文及外文期刊、雜誌共採購 250 種。兒童室採購雜誌共 19 種。各單位到館期刊共 198 種。 2.各區圖書館雜誌採購：代七區區圖書館採購雜誌 161 種。	100%
	五、一般建築	(一)豐富本市公共圖書館館藏質與量	1.持續均衡增長各門類圖書，提供新書供民眾借閱，盡可能滿足大多數讀者之閱讀需求： (1)文化局全年採購新增館藏文化局圖書約 6,237 冊。 (2)各區圖書館（七區 9 館）共新增館藏約 12,423 冊(預算 11,008 冊,增購 1,415 冊)。 (3)文化局全年度贈書編目建檔 1,635 冊。	100%

參、重要施政成果

計畫名稱			執行成果	完成程度(%)
類	項	目		
	及設備－建築及設備		2.充實有聲圖書，提供市民多元閱讀選擇與閱讀需求：全年採購新增視聽資料約655件。 3.全年採購電子書約594冊(每冊供2人以上使用)。	
	六、文化資產管理維護計畫	(一)基隆市文化資產管理維護計畫	1.辦理109-110年度基隆市警察局、消防局文普計畫。 2.辦理109-110年度基隆市靈泉禪寺文物普查計畫。 3.辦理基隆市歷史建築許梓桑古厝緊急加固工程規劃設計。 4.啟用「沙灣歷史文化園區」。	100%
	七、文化設施	(一)本市文化設施維護管理營運及串連計畫	1.本市目前修復完竣之文資點計有要塞司令官邸、校官眷舍、正濱漁會大樓，以及市長官邸等4處文資點，以及1處沙灣歷史文化園區，均續進行日常維護管理，使其維持基本效能。 2.其中要塞司令官邸、校官眷舍等2處文資點，業完成辦理「誠品基隆期間限定書店」之進駐、營運、管理等事宜及活動，期間共計完成辦理主題講座3場、定點導覽52場、戶外走讀3場、特色市集6場、音樂會3場等共計67場次之講座活動，對於提高文資設施及沙灣歷史文化園區之能見度有相當程度的效益，有利後續委外營運。 3.待後續要塞司令部及旭丘指揮所等2處文資點修復完竣之後，即可建構本市大沙灣地區共計6處歷史群場域，並導入相關串接活動，以形塑歷史休憩廊帶。	100%